



文化雜誌》

中文版第九十二期



文化雜誌 與門特別行政國政府文化同

• 文化考察 •

狄霞晨	1
李菁譯	11
施存龍	26
李雪濤	37
葉農	51
徐文琴	63
	李善存。李章農

藝術展評。

"追趕黑夜":在新視角下不斷旅行的地圖 ——楊文彬攝影作品展 沙海花著 吳寄遙譯 87

近代澳門城市管理模式研究(1840-1911) 陳偉明 姚 瑞

• 歷史研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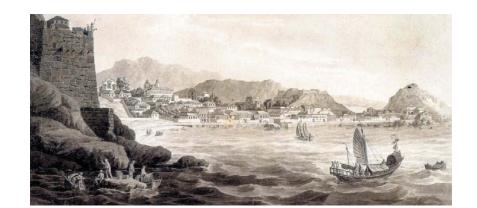
辛亥香山釋奴運動與剪辮運動紀實	黄鴻釗	114
南中國海上的"新會島" ——晚清愛國將領林國祥"巡航西沙"始末	黄柏軍	125
肇慶崇禧塔與王泮生祠考	王銘宇	137
《中國叢報》關於朝鮮天主教會的記述	譚樹林	149
評《大明國圖志 —— 羅明堅中國地圖集》 兼論羅明堅中國圖志研究的若干問題	宋黎明	157
試論耶穌會士在澳門的漢語學習	劉章才	167

明末清初 Papa —— 教化皇的漢語書寫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

局出版







何先月

102

173

封面引言

這一期把"文化考察"擺上了第一 個欄目,又把〈新教傳教士與近代文學 通俗化〉擺上了第一個欄目的第一篇; 再看一眼封面封底,它那交疊的中外文 圖樣亦多採自第一篇文的插圖,如The Chinese Recorder (《教務雜誌》) 1896 年書影、傅蘭雅小說競賽中出現的清末 時新小說的一段對話之行文。那段有頭 無尾的對話行文讀來怪有趣的,不妨挪 寫下來聊供看官們奇文共賞之

> 問曰:有權柄的可這樣做的,沒有 權柄的百姓如何做法呢?

答曰:沒有權柄的,祇要有仁愛的 心,將這本鴉片詞說讀讀唱唱、勸 戒勸戒也是好的

問曰:鴉片煙害人,都明明知道 的,甚(怎)麼都上了圈套?

答曰:因為人心歡喜入邪,就是被 邪魔惡鬼迷惑引誘入邪,彷彿入夢 行事一般。聰明變了愚笨,自己不 知愚笨;變了兇惡驕傲的,自己不 知兇惡驕傲;窮苦又懶[……]

這幾句對話或許可讓人受點啟發,那也 就開券有益了。

再看封面右邊廂倚座凝神的花旦美 人兒,它是採自〈18世紀蘇州"洋風 版畫"探微——以《全本西廂記》及仕 女圖為例〉一文,看來她沒準就是那位 "月上柳梢頭、人約黃昏後"的《西廂 記》女主角,原來就是《十二美人圖》 之一題為"消夏賞蝶"的一幅。她眼前 的 蝗蝶飛走了,卻在桌面上幻現了兩個 像是在哪個街頭搬演半殖民半封建時代 文明戲的相聲演員,這真格的是一推 陳出新在《西廂記》裡插入了一齣令人 匪夷所思超越時空的癡情夢, 真格的是 "彷彿入夢行事一般"!——原畫據說 是一位揚州宮廷畫家描繪的江南美女, 削肩、柳腰、纖手,柳葉眉、鵝蛋臉、 櫻桃小嘴 [……],說白了可真是一幅寫 實的肖像作品。

《文化雜誌》·第九十二期

謹此向提供資料之作者與機構致謝

狄霞晨

塞亞布拉 (L. D. de Seabra) 李菁譯

施存龍 李雪濤

葉農 徐文琴

沙海花 (M. Saraiva) 吳寄遙譯

陳偉明 姚 瑞

黃鴻釗 黃柏軍

王銘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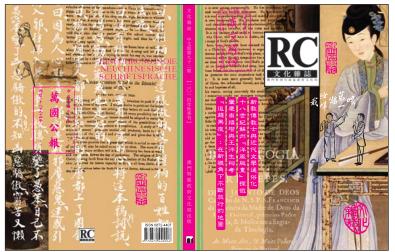
譚樹林

宋黎明

劉章才

何先月

澳門歷史檔案館



本期封面由馬偉達 (Victor Hugo Marreiros) 設計

是一份研究歷史文化的雜誌,亦為切磋學問的自 由論壇。其宗旨是推動東西方文化交往,探討澳門獨特的 個性及中外文化互補的歷史,藉以促進澳門與海內外的學 術交流。

為此,本雜誌刊登任何有關上述主題的文章,祇求學 術價值,不拘思想見解;作者文責自負,其理論和觀點並 不代表本刊立場。

本雜誌編委會有權不發表與不退回無約投稿。

是一份季刊,用中文和外文兩種文本出版,根據 不同語言讀者的實際情況,在內容上各有所側重。有心的 讀者將會注意到這種差別,並領會我們的意圖。謹此,我 們向各位讀者、學者和收藏家們推薦,訂閱全套(兩種文 本)的《文化雜誌》會有更大的參攷與收藏價值。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新教傳教士與近代文學通俗化

狄霞晨*

晚清是中西交流的黄金時期,西方新教傳教士懷抱着傳播基督教義的理想來到中國,希望 改變中國文化傳統和中國人的信仰。為了實現這一理想,他們注重對下層民眾的傳教、推廣白 話文、創作基督教小說,客觀上推動了中國近代文學的通俗化進程。

随着近代工商業文明的發展,晚清的中國文 人獲得了前所未有的就業機會。科舉制度的廢除 迫使他們離開什涂,成為近代文化運轉機制中的 一分子。科技發展、都市化和人口集中的趨勢越 來越明顯,資本主義商業運行機制主宰了文學的 社會運行機制,建立了新的傳播模式。稿酬制度 在20世紀初的確立,促進了創作事業的繁榮,並 為職業作家的成長和壯大奠定了經濟基礎,而創 作通俗小說則是他們獲取稿費的主要方式。傳教 士所引進的現代報刊逐漸形成風氣,商業報刊以 平民為主要對象,連載小說成為報紙招徠讀者 的重要手段,小說文本開始迅速被閱讀、被消 費。19世紀成為了大眾文化迅速崛起的時代,通 俗文學在這個時代備受歡迎。都市經濟的發展和 傳教士的事工使得在上海等開放較早的城市裡逐 漸產生了一群新的中產階級讀者,甚至吸引了一 些士大夫加入了報刊和小說的作者和讀者隊伍, 壯大了通俗文學的聲勢。上海的書肆中更是出現 了"經史不如八股盛,八股無如小說何。鄭聲不 倦雅樂睡,人情所好聖不呵"(1)的現象。這些新 興的市民群體識字卻閱讀品味較低,精英文學不 能填補他們的精神真空,因此對通俗文學需求旺 盛。這些讀者需要閱讀一批能夠反映市民階層審

美情趣、價值觀念的文學作品,來滿足他們空虛 的精神生活。

通俗文學是社會各層種種力量抵抗和妥協的 矛盾混合體,既受到精英文學的影響,又帶有商 業色彩。晚清文學俗化的思潮方興未艾,其後盾 是文化生產方式的改變。機器印刷和出版體制的 改變導致了文本的廉價化; 近代民族國家的建 立又迫切需要普及教育、培養受過教育的新興 國民,因此文言向白話轉移成為了普及教育的 必然要求,這些都是晚清文學通俗化的重要背 景。白話小說適逢其時,激揚其上,無論從數 量上還是從地位上都有了重大的進步,小說家 個人地位也得到了提高。傳教士的"新文學"在 發展過程中一直在尋求作者和讀者之間一種新的 文字約定,以及在文體與闡釋之間的一種新的綜 合。他們有意識地推動中國書面語言的變革,提 高白話文的地位,帶動通俗小說的崛起;他們不 僅研究通俗小說,自己創作通俗易懂的基督教小 說,還通過徵文等方式吸引中國讀者參與創作; 他們引進的西方先進印刷技術降低了大規模機械 複製的成本,縮短了印刷出版的週期,為通俗小 說的出版提供了物質基礎;他們還通過傳媒等方 式營造市民社會的通俗文化觀念,為通俗小說的

^{*} 狄霞晨,上海外國語大學文學研究院初級研究員,復旦大學在讀博士研究生,曾在《中國比較文學》、《中國學研究》、 《中國社會科學報》、《人民日報海外版》、《中華女子學院學報》等發表文章三十餘篇。本文係"上海高校青年教師培養 資助計劃"(項目號YO13DXC01)、"上海外國語大學青年教師科研創新團隊"成果。



局





盛行提供思想便利。傳教士把文學從士大夫壟斷 的狀態下解脫出來,直接面向普通大眾,促進了 通俗文學的普及。

傳教對象的普及

傳教十雖然極力向文人十大夫傳教,然而成 效不佳,最終將傳教的對象主要鎖定為下層大 眾,這一傳教策略深深地影響了中國文學的發 展走向。晚清西方傳教士所發展的教徒大部分是 下層大眾,很少有文人智識分子。由於中國文人 對民眾有決定性的影響,沒有任何一個階層可以 與文人的地位相較量,傳教十又不得不去和文人 接觸,求取他們的幫助。傳教十來華後接觸的各 色各樣的中國文人,可分為兩類:一是真正的文 人,他們飽讀詩書,不關心政治;一是假文人, 他們膚淺勢利,買官成風。由於政府官員大部分 都是後一種文人,他們對外國人大都抱有一種敵 對的態度,又常常在群眾中煽風點火,污蔑傳教 士,因此傳教士們將這一類型的文人看做是他們 的敵人。晚清中國智識分子對西方文明表現出強 烈的興趣,希望通過學習西方的科學技術和社會 制度使中國走上獨立富強的道路,對於西方宗教 卻是異常冷淡。由於晚清的中國文人一直處於急 迫的心理壓力之下, 視野和胸襟都不夠開闊。他 們對西方文化和宗教沒有深刻的同情和理解,也 往往出於民族主義的偏見,不能公正對待西方傳 教十和基督教信仰。

基督徒智識分子是和中國傳統智識分子全然不同的。林語堂指出,在當時成為一個基督徒,就等於成為一個進步的、有西方心感的、對新學表示贊同的人。它意味着接受西方,贊賞西方的顯微鏡及外科手術刀;堅決贊成女子受教育及反對立妾制度及纏足;贊同教育、普及民主觀念,能說英語;有文字羅馬拼音化及廢除中國字的知識,有時還要廢除一切對中國民間傳說、文學及戲劇的知識。⁽²⁾ 他還認為中國人信教都是因為和一個遵守"彼此相愛"教訓的基督徒有過親密的

接觸,而不是因為教義而信的教。⁽³⁾ 近現代文人中像林語堂這樣虔信基督教的並不多,大部分都是堅持中國文化至上論的,認為中國的道德審美精神足以代替基督教精神。

西方傳教士承認他們對文人學者傳教相當 失敗,也在不斷地反省自己。李鴻章曾在1880 年向李提摩太指出全國受教育的階層中沒有一 個基督徒(4),引起了李提摩太的深思;1896年 李佳白 (Gilbert Reid, 1857-1927) 說: "迄今 為止我還幾乎沒有發現我們有讓中國學者願意去 讀的基督教文學。"「參見圖1] (5) 1907年約翰· 羅斯反省《聖經》的翻譯說: "我們的翻譯不僅 是不文學的,而且是一個大錯。我們翻譯 《聖 經》是為了讓人們讀。但是因為文字太過直白, 以至於很多人都倒了胃口。" (6) 伯樂里德指出: "我想基督教傳入中國已經很久,卻不能獲得中 國文人學者的信仰,其原因,就在初次翻譯聖經 的時候,不注重文字上的價值。"(7) 西方傳教 士在認清現實的過程中, 也把傳教的重點轉向 了更容易接受基督教的下層大眾。這一事實決 定了傳教士們的文字工作的性質:在語言上主 要使用白話,而在文學上推廣通俗易懂、喜聞 樂見的通俗文學。

傳教士白話運動與通俗化

人類的歷史觀、知識觀,都與語言息息相關。語言隨着時代社會而改變,人類對歷史文化的詮釋也隨之改變。在文言、白話、方言、羅馬字等各種語言形態在激烈爭奪中國語言中心地位的過程中,代表了下層社會階級、利益集團和思想流派的白話最終取得了勝利,而傳教士的工作正是在波濤洶湧的語言運動中起到了順應歷史潮流的作用。不過,這並不意味着其它語言運動是沒有價值的。白話、方言、羅馬字的存在和壯大都是在向文言宣戰,也是在向中國文人宣戰。傳教士在中國的主要傳教對象是下層階級。為了服務於佔絕對多數的下層信徒,又要努力維護基督



門特別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Governo da

R.A.H.

de



374

THE CHINESE RECORDER.

[August,

1896.] THE CHRISTIAN LITERATURE SUITED, ETC.

375

And so saying, the three coarse brutes of bullies left, leaving the Baptist Christians to go on with their troubled and anxious meeting. After it was over they sat long conjecturing what would come next and what should be done. To add to their dismay, a relative of some of the members—not a Christian himself—came slipping in. He lives near to the quarter where A-ming's followers were. Having just closed his shop for the night he came to whisper to them that A-ming and some others were getting some weapons ready. What they were going to do he professed not to know, but he thought his Baptist kinsmen ought to be on their goard. He told them also that the pastor and the school teacher had better stay inside the village that night, and then he slipped

quietly away again.

What took place some two or three hours later at midnight, when the chapel was attacked in force by A-ming and his gang, and when the leader, while trying to force his way in, was smitten and stunned by a chance blow and left a captive,—all this, and what followed, remains to be told.

(To be continued.)

The Christian Literature Suited to the Educated Classes of China.*

BY THE REV. GILBERT REID.

N discussing this theme it is not my intention to push forward any scheme of my own. I simply desire to point out the larger possibilities which are arising to-day before all such Societies at his North-China Tract Society. With every possibility there is linked the question, "What means should be adopted to make the possibility a reality?" A consideration of the possibilities stirs the soul to renewed enthusiasm and inspiration. A study of "the ways and means" produces caution and pradence, leads to a discrimination of the essential and unessential and gives due beed to "the fitness of things."

It is quite pssaible that a great deal which is suited to one class of people will also be suited to every other class. The more this is realized the more evident will it be that Divinity has been at work, and the nearer dawns the day of perfection. The religion of Jesus Christ, coming forth from the supreme perfection of the Father, has already proved its innate capacity to fit into all lives, thrive in all

 Annual address before the North-China Tract Society, delivered in Peking, May 22nd, 1896. nations, satisfy the cravings of all troubled hearts, and gain its disciples from every grade of society and of every degree of education.

We need have no doubt that the best of God is the best for man.

Man, however, is a bundle of wayward prejudices. He has a reason, but is ever acting unreasonably. He has conscience, but his deeds and words are without conscience. He was meant for God, but he is ever misunderstanding God and making unto himself gods of his own imagination. His biludaess and projudice are intensified and characterized by ell the peculiarities of his training, all the tendencies of his heredity, all the rules and opinions of his class. It is the hardest of all tasks to instruct man as to who God is, or why Christ, who was born in Judzes, should be taken as the express image of God's person.

There have been those who have claimed that no Chinaman can become a Christian. This, however, to argue a priori, is to deny the inherent adaptability of God's wise plans, or the marvellous power of attenction which Christ's compassion has always possessed. At the same time, we, who believe that God's power to save the world has at no time and nowhere died away, have doubtless more than once been forced into the opinion that of all the nations of the world China presents the most stupendous task for converting to Christianity. It is even more generally held that the educated classes of China, the influential literati, are the most obstinate, impregnable and hopeless of all.

For this reason, noting accurately the conditions of life in China, and measuring aright our strongess antagonists, it has occurred to me that it might be profitable to inquire what kind of religious literature is best suited to those who form the educated classes of China.

I must confess that my argument must be abstract rather than concrete, negative rather than positive, for thus far I have found we have very little Christian literature which the proud Caninese scholar even cares to read, and still less will praise. It may be that this is a sign of his total depravity and disgusting contraviness, but I am still inclined to think that none of us have made as much of a study as we should as to the best way to present to such mon on the printed page the truths of our religios. Nearly all which has been written has been written under the more convenient direction of one's own thoughts, or the natural expansion of a theme, a text, a truth, with little regard to the audience addressed. In some cases notice has been taken of the person addressed, but even then the person was the average reader rather than one of the better educated classes. I have no books of my own to offer as a model, and I doubt if I shall over be able to meet even my own views as to what

「圖1] The Chinese Recorder《教務雜誌》,1896年書影

教的整體性,他們採取了通俗化的傳教策略,雖 然這犧牲了一部分的智識分子信徒,然而他們獲 得了更為廣大的大眾信徒。傳教士在中國的語言 活動推動了中國近代文學語言在短短幾十年間從 文言文到白話文的轉變。西方傳教士所宣導的漢 語羅馬字在全國各地的推行,對於方言文學的產 生以及通俗文學地位的提高都起到了促進作用。 晚清白話小說地位的提高,中國通俗文學得以佔 據文壇主流,也得益於西方傳教士的語言文學的轉 型進程 中扮演了至關重要的角色,影響了晚清文壇格局 和五四新文學運動。傳教士白話運動對近代通俗

文學的影響主要表現在以下三個方面。

首先,傳教士白話運動提高了白話階級的地位,而這一階級對通俗文化的需求影響了近代文學的通俗化。語言文字的變化並不是由統治階級所決定的,它的變化要早於智識分子的自覺推動。歐洲各國大抵都經歷過言文分離到言文合一的過程:14世紀意大利通行的書面語是拉丁文,文藝復興之後才開始改用意大利語;19世紀俄國貴族中通用的語言是法語。這種奇特的語言現象到20世紀以後才消失。這些語言的巨大變革都是伴隨着新興階級的誕生而產生的。中國的情況則更為複雜一些。中國語言文學近代化的過程不是







一個獨立變化的過程,西方傳教士的語言活動在 其中扮演了催化劑的角色。這一過程可以這樣理 解:近代經濟社會的變化催生了新興階級,他們 在崛起的過程中也帶起了他們的語言文化(白話 和通俗文化);西方傳教士提高了白話的地位, 進而使得使用白話的階層地位相對提高。西方傳 教士為了傳教需要推廣白話文,革命者為了變革 也需要推廣白話文。魯迅的語言革命觀的目的就 是為大眾奪回原本屬於大眾的白話文工具,打破 文人士大夫的文言壟斷。他在《門外文談》中談 到: "文字在人民間萌芽,後來卻一定為特權者 所收攬。「……」社會改變下去,學習文字的人 們範圍也擴大起來,但大抵限於特權者。至於平 民,那是不識字的,並非缺少學費,祇因為限於 資格,他不配。「……」文字難,文章難,這還 都是原來的;這些上面,又加以士大夫故意特製 的難,卻還想它和大眾有緣,怎麼辦得到。"(8) 兩者在歷史的潮流中一拍即合,再借助於現代傳 媒、教育等力量,很快使得通俗文化一躍而成為 主流文化,通俗文學也成為了主流文學,最適宜 使用白話書寫的小說更是登峰造極,取代古典詩 歌登上文壇主流。

英國思想家雷蒙·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 認為:一種文化的範圍通常與一種語言的範圍相當。白話本身對於形成階級的影響很大,隨着階級力量變動,傳統文化也在發生質的改變。近代經濟社會的變化催生了新興階級,他們在崛起的過程中也帶起了他們的通俗文化;西方傳教士提高了白話的地位,進而使得使用白話的階層地位相對提高。這個階層不斷爭取在晚清社會中的主導地位,在文化上表現為對通俗文化的巨大需求。這種需求在商業利益的運作下,迫使社會文化從業者為其生產符合他們價值標準和審美取向的文化產品。

其次,傳教士白話運動影響了晚清的文學觀念,導致了大眾文學觀念的崛起。文學觀念也受到語言的影響,晚清中國文學呈現出的新質,一定程度上源自於語言的變化。雖然人們常常忽略

語言的存在,然而語言卻是一切知識話語之本,統御了一切人類思想行動系統。伴隨着語言的變化,新的社會價值產生、交換、交流。這個過程也是文學發生發展的過程。語言牽涉到價值的產生和交換以及各個價值系統的產生、發展和相互關係問題。價值的交換涉及意義的產生,意義和價值都影響到時代文學的品味與走向。白話文學的崛起也帶動了白話文學觀念的發展,小說從閒暇消遣的小道一躍而成為晚清文學的主流,這種"新文學"觀念的形成又促進了白話文學的展。

隨着語言霸權的解體,文言文不再是唯一的 文學語言,文言中心論神話也開始崩潰。白話小 說開始借助語言的力量成為一種大眾流行的文 藝,小說話語雖然不像巴赫金所相信的那樣, 是一種衝垮一切語言霸權、暴力和路障的勇士, 然而晚清小說的確發揮了極大的作用。晚清中國 語言的眾聲喧嘩的情境就像是文藝復興時期的歐 語言革命。英語、德語、法語等歐洲的各種方言 俗語紛紛從拉丁文的單一權威話語霸權中解放出 來,產生了但丁、莎士比亞、薄伽丘、塞萬提斯 等一大批文學家。可以說,沒有晚清的語言變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革,也就不會有晚清小說的繁榮。黑幕小說借助文學來擊垮政敵,烏托邦小說借助文學來宣傳烏托邦理想,邪俠小說借助文學來逃避社會, 豔情小說借助文學來營造上海繁華夢。白話與文學一旦結合,便形成了乘方型的力量,改變了晚清小說局面,使得晚清文學呈現出通俗化的文化形態。

基督教小說與通俗文學的興起

新教比起天主教來,一個顯著的特色就在於其世俗化。它鼓勵人們追逐利益,肯定個人對財富的追求,西方近代市民社會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形成的。18世紀中葉歐洲出現了一群新的中產階級讀者。他們閱讀素養、品味較低,對通俗文化具有極大的需求,商業化的通俗文學順勢而起。通俗文學的每一個環節——寫作、出版商僱傭了一大批撰稿人為其寫稿,用廉價的勞動成本創造大量的財富。1870年的《教育法案》(Education Act)公佈以後,歐洲識字人數大大增加,通俗文學更是獲得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整個社會充斥着關於通俗文學的輿論。英國作家雅士培・米爾文(Jasper Milvain)評論19世紀末的文學現象道:

文學在今天是一種交易。撇開光靠無邊力量就能成功的天才不談,成功的文人就是成功的商人。他首先考慮的是市場:一種貨物銷路不振,他馬上拿出新而逗人胃口的東西。他完全清楚一切可能的收入來源。他無論賣甚麼,都能使各方人士掏腰包。(g)

新教促進了西方近代通俗文化的興盛,傳教 士也推動了晚清通俗文學的興起。教會學校培養 的學生在西式教育下一定程度上脫離了舊式精英 文人的文學語境,使得他們對高雅的文學形態缺 少鑒賞的興趣,而通俗文學卻能夠滿足他們的閱 讀需求。傳教士翻譯也呈現出一定的通俗性:他 們所選擇的翻譯對象既要符合教會的道德觀、文 藝觀,又要能夠贏得中國讀者的青睞。過去翻譯 作品往往取決於翻譯家的喜好,一本書能否感動 譯者是影響他們取捨的關鍵。而在傳教士看來, 西方雖然有浩如煙海的文學作品,然而英國的書 市上充斥着骯髒而缺乏道德的商業化小說,大部 分都不值得翻譯。因此他們仔細分析過去翻譯作 品在中國讀者中的影響力,選擇了對中國大眾有 價值的書進行翻譯,有許多都是通俗文學作品。 他們根據調查發現,中國人最喜歡的西方作家是哈 葛德 (Henry Rider Haggard)、莫利特 (Smollett)、菲 爾丁 (Fieldiy)、揚基 (Yonge) 小姐和特羅洛普 (Anthony Trollope),其中許多都是二流的通俗作 家。近代著名的翻譯家林紓就特別青睞通俗作家 哈葛德,所翻譯的哈葛德小說「參見圖2]數量遠 遠超過了其他任何一位外國作家的數量,達到二 十五種之多。哈葛德本人在英國文學史上地位並 不高,林紓為何如此青睞哈葛德,其實與傳教士 在中國文學通俗化中的努力密不可分。中國人最 喜歡的作品是《福爾摩斯探案集》、《劫後英 雄傳》、《一千零一夜》、《魯賓孫飄流記》、 《海角一樂園》(The Swiss Family Robinson)、 《基督山伯爵》、莎士比亞的故事、《悲慘 世界》、《格列佛遊記》、《回顧》(Looking Backward) 等作品。通過比較,他們選擇了莎 士比亞故事集、印度愛情小說、《十日談》、 《一千零一夜》等介紹給中國人。這些故事大部 分都是較為通俗易懂的文學作品。除此以外,傳 教士白話運動、出版傳媒都對中國近代通俗文學 的興盛起到了極大的推動作用。

在這樣的背景下,大眾文化應運而生,小說更 是順勢而起,呈現出爆炸型生產的態勢。據《中國 通俗小說總目提要》統計,1900年前中國共有小 說五百零二種,而1901-1911年間就有五百二十 九種。而據樽本照雄《新編清末民初小說目錄》 統計,近代小說共有七千四百六十六種之多。因 此,康有為評論小說道:



局



門





[圖2] 林譯哈葛德小說《迦茵小傳》書影

僅識字之人,有不讀《經》,無有不讀 小說者。故《六經》不能教,當以小說教 之;正史不能入,當以小說入之;語錄不能 喻,當以小說喻之;律例不能治,當以小說 治之。(10)

黃人更是讚歎:

今之時代,文明交通之時代也,抑亦小說 交通之時代乎![……]新聞紙報告欄中,異軍 特起者,小說也;四方輦致,擲作金石聲,五 都標懸,爍若雲霞色者,小說也;竹罄南山, 金高北斗,聚珍攝影,鈔腕欲脫,操奇計贏, 舞袖益長者,小說也;蠆發學童,蛾眉居士, 上自建牙張翼之尊嚴,下迄雕面糊容之瑣賤, 視沫一卷,而不忍遽置者,小說也;小說之風 行於社會者如是。(111) 這種大量生產、大量傳播、大量消費的商業性文學開始改變中國近代文學的整體形態。現代化的馬車滾滾而來,徹底改變了中國文人"借小說以自娛,息心靜氣,窮十年或數年之力,以成一巨冊,幾經鍛煉,幾經刪削,藏之名山,不敢遽出以問世"(12)的傳統小說創作方式。值得一提的是,近代小說雖然以白話小說為主體,但也有部分用古文和駢文創作的小說,如《燕山外史》和《花月痕》。創作者雖然也期望通過使小說雅化的方式來提高小說地位,但小說畢竟是俗文學,他們的嘗試並未獲得成功,古文和駢文小說最終被淘汰,白話小說始終成為主流。

通俗文學在晚清的發展如雨後春筍,而西方 傳教士也有意識地通過推廣通俗文學來傳播福 音。他們深知市民社會對通俗文學的需求,不 僅研究通俗小說,通過徵文等方式吸引中國讀者 參與創作,並且自己也創作通俗易懂的基督教小 說。他們敏銳地察覺到了晚清中國文化形態的變



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Governo da

de



葉茂蔭甚濃遠り 似之武 丽 惡悉 故 · 遠日然但鳥不 意日然但鳥不 在 P 五 在身 張 ,回 遠 能拊之材質者皆必至 川身 個 网络 更貴之証 友相 有 加申 友相 生有 論 光 續 不能常生 何故 在樹 加申 IF 看能 張 可安 燭 別處 古張即 惟 起一 無人 在, 續後 致 H 如鳥出籠 **善念難** 能看 网 生 無用

[圖3] 《張遠兩友相論》1836年新加坡堅夏書院藏版

化。1882年,傳教士約翰·默多克來到中國。他的報告提到了對於消遣性讀物的要求,並勸傳教士們努力寫小說以應所需。(13) 傅蘭雅在1900年的一次談話中說:"現代的趨勢是朝着一種流行、輕鬆的中國文風發展;對於報紙和通俗文學的需求使之必不可少——這兩者必須用一種大部分讀者容易看懂的方式寫成,以便確保大量迅速的銷售。"(14) 1910年加略特牧師對南京售書情況做了一個統計,發現需求最大的書是以下三類:教科書、中國文藝作品集、怡情小說。(15) 怡情小說在中國的流行引起傳教士高度重視,他們希望能夠通過教會的行動來影響中國文學的走向。

許多傳教士都極其重視小說的社會功能並創造了一批重要的小說。來華的西方傳教士創作了許多小說,很多都帶有豐富的感情、旺盛的想像力和感人的力量,有些還影響深遠。這些小說由於得到教會的財力支持得以大量印行,免費或低於成本發放,流通甚廣。《張遠兩友相論》「參

見圖3] 1819年在麻六甲初刊,共二十頁,此後 不斷再版三十餘次,擁有各種方言版本,作者為 米憐。這部小說被收入《中國通俗小說總目提 要》,是唯一一部被收入中國小說書目的基督 教小說,在中國、日本、韓國廣為流傳,頗受歡 迎。1830年代,郭十臘出版了六部小說。他是一 位喜歡使用白話的傳教士,認為中文寫作應當 採用"一種輕鬆、慣用、令人愉快的風格,這 樣才能讓人接受教化的同時,享受到閱讀的樂 趣"(16)。他的小說《悔罪之大略》率先將第一 人稱的敍事視角帶進了中文小說中。1856年柯 瑪莎 (Martha Crawford) [參見圖4] 出版了她關 於三個中國女生的小說《三個閨女》的上海話 版,1872年出版了官話版,是近代較早的一部 女性小說。1882年楊格非在漢口出版了他唯一的 小說作品《引家當道》,並認為這是一部特別適 合於中國的小說。這部小說擺脫了中國小說的傳 統形式,內容也比較新穎。楊格非在小說中提倡



局





女子教育、誠信交易,反對納妾、纏足、賭博、 詛咒、抽大煙及崇拜關公,在思想上確立了新小 說發展的方向。1907年美國女教士亮樂月(Laura M. White)和陳春生合著章回體基督教小說《五 更鐘》,曾風行一時,至少再版過十一次。據韓 南教授研究,19世紀新教傳教士及其助手用中文 寫的長篇小說現存二十多部,在數量上遠遠超過 19世紀譯成中文的世俗小說作品。(17)

傳教士小說涵蓋了宗教故事、遊記以及翻譯小說等各種文類,使用文言、官話及各種方言, 具有一定的影響力。傳教士小說具備通俗文學的 諸多特點。首先,基督教小說與通俗小說一樣有 明確的價值判斷,接受善惡是非二元對立的思 路,體現現存的社會準則和大眾文化觀念。為 了吸引更多的讀者,基督教小說也非常注重可讀 性,它有一整套程式化的寫作手法,使用規範的 語言,在推銷其宗教觀念的同時也給讀者帶來閱



[圖4]《三個閨女》作者柯瑪莎 (《教務雜誌》刊登)

讀的快樂。其次,基督教小說和中國文人創作的 通俗小說一樣,有明確的讀者意識,預設了讀者 的閱讀心理和閱讀習慣,使用最淺白易懂的語言 甚至方言,貼近讀者的閱讀需求。第三,通俗在 《禮拜六》的出版例言中所宣傳的:"買笑耗金 錢,覓醉礙衛生,顧曲苦喧囂,不若讀小說之會 省而安樂也。"(18)而傳教士小說由於有教會 財力保證,往往以低於成本的價格銷售,比說會 的通俗小說更有價格優勢。此外,基督教小說與 通俗小說則作者的文化身份也極為相似。他們的 是崇高的文人,而是普通的文字工作者,他們的 工作就是製造生產小說供讀者閱讀。這些小說不 求萬世留名,祇求讀者青睞。

基督教小說雖然具備通俗文學的諸多特點,但並不能完全歸入通俗文學的行列。一方面,它的寫作、出版、銷售都不是為了從中牟利,區別於一般通俗文學作品。通俗文學作品是為了獲利而向大批消費公眾銷售的,具有商業文學的特點。通俗文學大家張恨水曾承認自己寫稿子完全為的是圖利,無利可圖的話就鼓不起寫作的興趣。⁽¹⁹⁾ 張恨水的態度可以代表近現代通俗作家群體的寫作態度。這也是近代通俗文學區別於古代的主要標誌之一。另外一方面,基督教小說的娛樂性、趣味性不夠強,也不足以使它成為大眾追捧的文學作品。通俗小說的第一特質就是有趣,職業作家的小說往往迎合讀者的感受和體驗,吸引和誘惑讀者來閱讀。

基督教小說雖然並不是通俗文學,但它的存在促進了晚清通俗文學的興盛。在寫作手法、讀者意識和行銷手段上,基督教小說的存在對晚清通俗小說的發展都極有參考價值。

近代有一次著名的小說競賽,是英國人傅蘭雅主辦的。1895年6月傅蘭雅在《萬國公報》上刊登〈求著時新小說啟〉廣告:

竊以感動人心,變易風俗,莫如小說推 行廣速,傳之不久軛能家喻戶曉,氣習不難



門 特 别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為之一變。今中華積弊最重大者計有三端: 一鴉片,一時文,一纏足,若不設法更改, 終非富強之兆。茲欲請中華人士願本國與盛 者,撰著新趣小說,合顯此三事之大害並祛 各弊之妙法,立案演說,結構成編,貫穿為 部,使人閱之心為感動,力為革除。辭句以 淺明為要,語意以趣雅為宗,雖婦人幼子皆 能得而明之。述事務取近今易有,切莫抄襲 舊套,立意毋尚稀奇古怪,免使駭目驚心。 限七月底滿期收齊,細心評取,首名酬洋五 十元,次名三十元,三名二十元,四名十六 元,五名十四元,六名十二元,七名八元。 果有佳作,足勸人心,亦當印行問世,並擬 請其常撰同類之書,以為恒業。凡撰成者, 包好彌封,外填名姓,送至上海三馬路格致 書室,收入發給收條,出案發洋亦在斯處。 英國儒士傅蘭雅謹啟。

這次比賽引起了相當大的社會反應,最後大 賽共收到徵文一百六十二篇,傅蘭雅選錄了獲獎 小說二十篇。沈毓桂、蔡爾康、王韜等文化名流 都參加了此次徵文,晚清第一批立足於現實社會 的新小說也在傅蘭雅徵文比賽後誕生。然而這一 批徵文沒有在國內刊印,而是被傅蘭雅帶回了美 國,捐獻給了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圖書館。徵文 作者中很多都是基督徒,約佔應徵作者的三分之 一,最早的一批華人基督教小說就誕生在這一次 小說競賽中「參見圖5]。傅蘭雅要求應徵小說的 語言淺白,以普通人的日常生活為題材,顯然是 以粗通文墨的普通大眾為預設讀者。

傳教士創作的小說加上在傅蘭雅的小說競賽 影響下誕生的一百六十部左右的時新小說(其中 相當一部分是中國基督徒所作),晚清基督教小說 完全可以用"興盛"一詞來形容。

在傳教士、革命者和市民階層的共同推動 下,在語言、大眾傳媒、教育等各種力量的共同 作用下,通俗文化一躍而成為近代中國的主流文 化,通俗文學成為了主流文學,最適宜使用白話

可沒 日 因 唱勸 彷 權 權 15 柄 的 夢行 歡 的 都 明 要 明知道 的 有 般聰 的、 爱的 明變了愚笨自己 10, 柄 傲密苦 的 百 又 如 何

[圖5] 傅蘭雅小說競賽中出現的清末時新小說

書寫的小說更是登峰造極,取代古典詩歌登上文 壇主流。在這一背景下,出現了一大批優秀的通 俗小說:鴛鴦蝴蝶小說的鼻祖《花月痕》(魏子 安著。"鴛鴦蝴蝶派"小說家之所以得名,就是 因為這部小說中有"卅六鴛鴦同命鳥,一雙蝴蝶 可憐蟲"這樣的句子);以吳語寫作的"狹邪小 《海上花列傳》(韓邦慶著,被范伯群教授 譽為"現代通俗小說開山之作");用連綴新聞 方式寫小說的譴責小說《官場現形記》(李伯元 著)、《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吳趼人著);晚 清最為暢銷的言情小說《玉梨魂》(徐枕亞著)等 等。除此之外,晚清翻譯小說也蔚為大觀,甚至 流行着"著不如譯"的觀念。以晚清著名的小說 刊物《小說時報》為例,翻譯作品佔到作品總量 的五分之四,翻譯小說之盛行可見一斑。在翻譯







小說中,最為流行的當屬偵探小說,在晚清通俗文學界獨領風騷。有人統計:1896年到1916年出版的翻譯小說中,數量第一的是柯南道爾,三十二種;第二是哈葛德,二十五種。⁽²⁰⁾ 柯南道爾和哈葛德,都是19世紀英國的暢銷書作家。他們所創作的通俗文學作品被譯介到中國,與中國作家所創作的通俗小說一起,在晚清嶄露頭角,激流而上,成為了晚清文學界一道獨特的風景線。

結 語

西方傳教士在傳教過程中盡可能地在文化和 意識形態領域爭奪對中國民眾的領導權。他們構 建了教會內部的意識形態,使教徒認識到自己的 使命,並試圖使基督教世界觀滲透到整個中國社 會中,成為全民的世界觀。要達到這一理想,光 憑口傳福音是不夠的,需要運用各種世俗的傳播 手段。西方傳教士給中國人帶來了新的思想觀 念,但是並沒有能夠掌控中國人的思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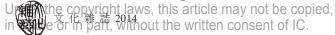
基督教雖然沒有能夠被中國智識分子所普 遍接受,卻也影響了中國社會的歷史走向。中 國文化對宗教的冷漠以及近代化所帶來的心理 壓力,使得晚清的中國文人對基督教缺乏同情 和理解,排外情緒和文化偏見使得西方傳教士 對近代文人的傳教宣告失敗。然而,西方傳教 十所傳播的西方知識和文化卻直接影響了中國 的政局與歷史走向,也影響了中國文學乃至中 國社會的發展。西方傳教士在認清現實的過程 中,也把傳教的重點轉向了更容易接受基督教 的下層大眾。他們瞭解到市民社會對通俗文學 的需求,決定把通俗文學作為傳教的工具。傳 教士不僅研究通俗小說,自己創作通俗易懂的 基督教小說,還通過徵文等方式吸引中國讀者 參與創作。他們有意識地推動中國書面語言的 變革,提高白話文的地位,帶動通俗小說的崛 起;他們引進的西方先進印刷技術降低了大規 模機械複製的成本,縮短了印刷出版的週期,

為通俗小說的出版提供了物質基礎;他們還通 過傳媒等方式營造市民社會的通俗文化觀念, 為通俗小說的盛行提供思想便利。這樣,傳教 士把文學從士大夫壟斷的狀態下解脫出來,直 接面向普通大眾,促進了通俗文學的普及。

【註】

- (1) 康有為:〈聞菽園居士欲為政變說部,詩以速之〉,康 有為:《康有為詩文選》,廣東人民出版社,1983年, 頁221。
- (2)(3)林語堂:《從異教徒到基督徒——林語堂自傳》, 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頁22;頁171-172。
- (4) [英]李提摩太著,李憲堂、侯林莉譯:《親歷晚清四十五 年——李提摩太在華回憶錄》,天津人民出版社,2005 年,頁129。
- (5) "The Christian Literature Suited to the Educated Classes in China",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1896, 8, p. 375.
- (6) "New Literature for New China",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1907, 3, p. 135.
- (7) 伯樂里德:〈佛教在中國〉,張曼濤:《佛教與中國文化》,上海書店,1987年,頁6。
- (8) 魯迅: 《門外文談》, 人民出版社, 1974年, 頁27-29。
- (9) Raymond Williams 著,彭淮棟譯:《文化與社會》,聯 經出版事業公司,1985年,頁193。
- (10) 康有為:〈日本書目志〉,陳平原、夏曉虹:《二十世紀 中國小說理論資料》(第一卷),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 年,頁13。
- (11) 摩西:〈小說林發刊詞〉,《小說林》,1907年第1 期。
- (12) 寅半生:〈小說閑評敍〉,陳平原、夏曉虹:《二十世紀 中國小說理論資料》(第一卷),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 年,頁182。
- (13) (14) (16) (17) 韓南著,徐俠譯:《中國近代小說的興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4年,頁95;頁155;頁81;頁68。
- (15) "Problems of Literature in China",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1910, 9, p. 582.
- (18) 芮和師、范伯群等:《鴛鴦蝴蝶派文學資料》(上),福 建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7。
- (19) 張恨水: 《寫作生涯回憶錄》,中國文聯出版社,2005 年,頁42。
- (20) 陳平原:《20世紀中國小說史》,北京大學出版 計,1989年,頁43-44。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賈辛托・徳・徳烏斯修士 對於中國的描述

塞亞布拉*

方濟各會修士的歷史淵源

聖方濟各會 (Ordem Franciscana) 由聖· 方濟各・德・阿西西 (S. Francisco de Assis) 於 1209年創立,1215年得到教皇英諾森三世(Papa Inocêncio III)的認可,1217年才傳入葡萄牙。(1) 方濟各會在葡萄牙從事傳教活動,聖・方濟各・ 德·阿西西在活動中身先士卒,向人們,尤其是 農村地區的人們傳播福音。他還開闢新的傳教地 點,在那裡生活,與當地人相處,分享其信徒的 生活方式。(2)

在遠東,方濟各會修士同樣是傳教活動的先 驅。1245年,教皇英諾森四世 (Papa Inocêncio IV) 決定向蒙古朝廷派遣使團,謀求蒙古方面的 支持,以遏制當時已經對歐洲和基督教構成威脅 的穆斯林勢力。起初,這一任務交由葡萄牙方 濟各會修士洛倫索・德・波圖加爾(Fr. Lourenço de Portugal) 完成,但他最終未能成行,於是若 奥・多蒙特・卡爾皮尼修士 (Fr. João do Monte Carpini) 取代此人前往蒙古。雖然此次出使收效 甚微,但是,方濟各會的其他傳教士此後依然 延續了這一活動,如若奧・德・孟高維諾修士 (Fr. João de Montecorvino)、鄂多理克修士(Fr. Odorico de Pordenone) 和若奥・徳・馬黎諾里修 ± (Fr. João de Marignolli) • (3)

儘管在13世紀方濟各會修士已經付出許多努力 並且取得了成果,但是,他們在東方的傳教發展與 活動最終還得與西方國家海洋擴張緊密相連。(4)

首批抵達澳門的聖・方濟各・徳・阿西西的 信徒從菲律賓出發 —— 儘管他們早在1518年就 已經身處果阿 (Goa) — 於1579年抵達廣州。(5) 這首支傳教士團隊的成員包括塞維利亞 (Sevilha) 人、省監牧佩德羅·德·阿法羅修士(Fr. Pedro de Alfaro),意大利佩札羅 (Pesaro) 人若奧·巴普 蒂斯塔·盧卡雷勒修士 (Fr. João Baptista Lucarelli), 巴埃薩 (Baeza) 人塞巴斯蒂安・徳・聖・法蘭西 斯科修士 (Fr. Sebastião de S. Francisco) 以及奥古 斯蒂諾·德·特爾德西拉斯修士 (Fr. Agostinho de Tordesillas),他們讓一些士兵陪同前往廣州。(6) 在克服了初到廣州遭遇的困難後,他們致承澳門 主教賈尼路神父(D. Melchior Carneiro),後者 表示願意接待他們,並且給予他們支持 (7),加 之廣州官員曾經宣佈過萬曆皇帝(1572-1620)禁止 卡斯蒂尼亞人 (castelhanos) 在中國停留的法令 (8), 於是,方濟各會修士們決定接受這種局面。他們 從廣州出發前往澳門,但是,此行衹剩下佩德 羅・徳・阿法羅修士和喬瓦尼・巴蒂斯徳・盧卡 雷勒修士(Fr. Giovanni Battista Lucarelli),因為塞巴 斯蒂安・徳・聖・法蘭西斯科修士在廣州停留期間 已經去世,該團隊的其他成員也已回到菲律賓。(9)

^{*}塞亞布拉(Leonor Diaz de Seabra),澳門大學葡文系教師,波爾圖大學文學系歷史學學士,澳門大學葡亞研究碩士及波爾圖 大學歷史學博士。







1579年11月15日,他們抵達"天主聖名之城(Cidade do Santo Nome de Deus)",除了主教的款待,他們還遇到兩個願意向其提供幫助的人:葡萄牙在俗教士安德列・科迪尼奧神父(Pe. André Coutinho)和西班牙普通教徒佩羅・金特羅(Pero Quintero)。方濟各會修士們拒絕了所有住宿方面的幫助,而寧願安頓在聖・拉札洛(痲瘋病)醫院(Hospital de S. Lázaro)——該醫院由賈尼路神父於1569年建立——,在那裡工作,提供最簡單的服務。(10)這些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得到一塊土地,以建立第一個方濟各會隱修院-修道院,該修道院很快於次年(1580)建成,用來供奉天使聖女(Nossa Senhora dos Anjos)。(11)

除了這座修道院,盧卡雷勒修士還修建了一座供奉"玫瑰聖母"(Nossa Senhora do Rosário)的教堂。⁽¹²⁾ 後來,在1684年,經法蘭西斯科·佩雷斯·達·孔塞桑神父(Pe. Francisco Peres da Conceição)倡導,修建了從天使聖女修道院一直通往玫瑰聖母修道院的聖道(Via Crucis)。⁽¹³⁾

1580年,佩德羅·德·阿法羅修士不得不離開澳門前往果阿,遂將修道院的管理權移交給盧卡雷勒修士。由於船隻在交趾支那海岸沉沒,阿法羅修士不幸喪生。1581年,若奧·盧卡雷勒修士(Fr. João Lucarelli)被逐出澳門。於是他前往馬六甲,在那裡也修建了一座修道院:聖母修道院(convento da Madre de Deus)。(14) 1582年,盧卡雷勒修士和米南德(Aires Gonçalves de Miranda)主教一同回到澳門,重新主掌當時已被廢棄的方濟各會修道院。(15)

1582年8月,一個新的七人宗教團來到澳門,團長是菲律賓聖·額我略 (S. Gregório) 監牧區的教長傑諾尼摩·德·布爾戈修士 (Fr. Jerónimo de Burgos)。當時召開了第一屆本地嘉布遣會修士 (frades capuchos) 會議,馬爾廷·伊納爵·羅耀拉修士 (Fr. Martinho Inácio de Loiola) 在會上當選為監牧。同時,還設立了中國聖·額我略監牧區,涵蓋馬六甲和澳門的修道院,且獨立於菲律賓總部而自治。(16)

1583年,在回到馬尼拉後不久,傑諾尼摩。 德·布爾戈修士不得不重返中國,而此行的目的 卻是推翻其早先取得的成果:澳門/馬六甲監牧 區。原因何在?因為這個監牧區獨立於馬尼拉總 部,它的存在使得卡斯蒂尼亞人無法保證已經成 功開啓的通往中國的唯一大門保持暢通。(17) 然 而,儘管他付出許多努力,卻未能實現此行的目 的,於是他決定求助於方濟各會的大主教,以解 決葡萄牙人和卡斯蒂尼亞人在該地區的紛爭。(18) 這一問題最終在1584年被腓力二世 (Filipe II) 解 決,他在聽取印度委員會(Conselho das Índias) 的意見後,將馬六甲修道院讓給葡萄牙人,設立 馬六甲聖·法蘭西斯科(S. Francisco de Malaca) 監牧區,該區隸屬於印度的聖多美·曼尼普爾(S. Tomé de Meliapor),但是,重新將澳門修道院劃 歸菲律賓聖·額我略(S. Gregório)監牧區("中 國大門的鑰匙")。(19)

然而,澳門並不歡迎這個決定,主教法蘭西斯科·派斯 (Francisco Pais)下令將"赤腳方濟各會修道院"(convento dos Franciscanos Descalços)交給葡萄牙人,1585年8月11日,西班牙修士被逐出澳門。⁽²⁰⁾

但是,直到1586年8月12日,該修道院才依據國王的命令和"純潔教會"(Ordem Seráfica)的規定交到馬爾廷·伊納爵·羅耀拉修士(Fr. Martinho Inácio de Loiola)的手中,重新隸屬於菲律賓聖·額我略監牧區。1588年,西班牙方濟各會修士不得不再次離開澳門,並且在1589年將修道院永久性地交給了葡萄牙方濟各會修士。⁽²¹⁾同年,腓力二世禁止菲律賓教徒前往中國。同時,根據1595年2月18日頒佈的王室令,腓力二世命令印度總督馬迪亞斯·阿爾布克爾克(Matias de Albuquerque)"禁止除葡萄牙耶穌會教徒和嘉布遣會(方濟各會)之外的其他宗教派別的神甫在澳門停留"。⁽²²⁾

因此,葡萄牙信徒孤單地留在澳門和中國, 直到1633年,利安當修士 (Fr. António de Santa Maria) 才成功為西班牙方濟各會修士 "打開中國





斯

修

士

對

於

中

或

的描

述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的大門",與此同時,"貧窮修女會"的信徒也 進入澳門。⁽²³⁾

當年,利安當修士在福建 (Fukien) (Fujian) 省停留了四個月。同年12月,他前往南京 (Nanjing) 省,卻被耶穌會教徒驅逐。1650年,他在山東 (Shandong) 省安頓下來,開始了菲律賓聖‧額 我略省在中國的傳教活動,這一活動一直持續到19世紀初。(24)

後來,特別是在1625-1650年間,一些來自馬 尼拉的新的方濟各會傳教士抵達澳門。

但是, 傳教的範圍並不局限於中華帝國。不 久之後, 傳教士們就被派往日本, 以支持耶穌會 教徒已經啓動且卓有成效的傳教活動。方濟各會 修士大約於1582年或者1583年開始在日本進行 傳教活動,胡安·保布雷修士(Fr. Juan Pobre) 就是先行者之一,他曾經作為主教和傳教團的成 員,陪同阿法羅前往廣州和澳門,隨後回到馬尼 拉,並且在那裡加入了方濟各會。(25) 1584年,平 戶大名豐臣秀吉 (Toyotomi Hideyoshi) 致函馬尼 拉,同時附上許多禮品;而大名大村純忠(Omura Sumitada) 同樣派遣十一名日本基督教徒,向方 濟各會修士發出邀請。1592年,菲律賓總督戈麥 斯・達斯馬里尼亞斯 (Gomez Dasmariñas) 委派多明 我會的胡安·科博 (Juan Cobo) 赴日擔任大使。這位 大使深信豐臣秀吉希望馬尼拉能夠對其俯首稱臣。 然而,1593年,西班牙方濟各會修士佩德羅·巴普 蒂斯塔(Pedro Baptista)被派往日本名古屋(Nagoya), 隨行還有兩名葡萄牙方濟各會修士。(26) 1594年10 月,他們在京都(Meaco)(Quioto)修建了一座 修道院和教堂,起名"寶尊堂聖瑪利亞(Santa Maria da Porciúncula)"。此外,他們還建立了 兩座醫院,接診痲瘋病人;在大阪(Osaca),他 們修建了一座修道院,起名"貝倫(Belém)"; 在長崎 (Nagasáqui), 佩德羅·巴普蒂斯塔和葡 萄牙修士傑諾羅尼摩・德・傑蘇斯 (Jerónimo de Jesus) 一同安頓在聖·拉扎羅濟貧院 (Hospício de S. Lázaro)。從那時起,葡萄牙人、擁有濟貧院 的 "仁慈堂 (Santa Casa da Misericórdia)" 的教友 們和耶穌會修士在傳教方面開始遇到了困難。(27)

起初,在日本土地上的傳教活動卓有成效,然而,很快形勢急轉直下。例如一些其他的宗教組織因為遭到迫害,而不得不離開"日出帝國"(Império do Sol Nascente)。1587年,織田信長(Nobunaga)的繼任者豐臣秀吉頒佈政令,要求所有封建領主驅逐傳教士。1596年,日本開始追捕並扣留了西班牙船聖・費利佩號(San Filipe),該船原本從馬尼拉前往墨西哥,但是由於暴風雨,紙能停靠日本。被捕之後,這些方濟各會修士在1597年被判刑和處決。(28)

後來,到了17世紀,更多方濟各會修士來到澳門。1639年,法蘭西斯科·德·傑蘇斯·德·埃斯卡洛納修士 (Fr. Francisco de Jesus de Escalona) 抵達澳門,力求說服其信徒前往中國 言講福音。(29)

與此同時,從馬尼拉前往中國的西班牙方濟各會修士同樣途經澳門["天朝大國(Celeste Império)的入口"]。⁽³⁰⁾ 因此,有必要為西班牙的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設一名總管。⁽³¹⁾ 利安當神父於1640年到1644年身處澳門。⁽³²⁾ 1649年,博阿文圖拉·伊巴涅斯修士 (Fr. Boaventura Ibañez)與利安當神父以及若澤·德·卡薩諾瓦修士 (Fr. José de Casanova)⁽³³⁾ 一同被派往中國傳教。之後有很多人追隨他們的足跡。但是,許多人抱怨,當他們想從澳門前往廣州的時候,總會遭遇方濟各會修士和澳門葡萄牙當局設置的重重障礙。⁽³⁴⁾

到了18世紀,方濟各會的曼努埃爾·德·傑蘇斯·瑪利亞·若澤修士(Fr. Manuel de Jesus Maria José)被若奧五世(D. João V)選中擔任南京(Nanquim)主教。此人於1721年2月前往中國,1722年8月抵達澳門,但是由於當時正值康熙(Kangxi)皇帝駕崩,於是曼努埃爾修士留在澳門,在此履行其對澳門和廣州的職責。(35) 1724年,新皇帝雍正(Yongzheng)準備將傳教士驅逐出中國的消息傳到澳門,為此,若奧五世派亞歷山德勒·梅特羅·德·索薩(Alexandre Metelo de Sousa)擔任使節前往中國,但是此行幾乎沒有取





得任何積極的效果。⁽³⁶⁾ 曼努埃爾修士還兩次前往 廣州,但是都被迫返回澳門,於是,1734年,他 乘船返回葡萄牙。⁽³⁷⁾

1742年,⁽³⁸⁾ 阿拉比迪山修道院修士若澤・德・傑蘇斯・馬利亞 (Fr. José de Jesus Maria) 和羅莎主教 (D. Frei Hilário de Sta. Rosa) (他同樣是方濟各會修士) 一同來到澳門,1743年到1745年間,若澤修士在澳門利用當地文獻撰寫成《中國與日本的亞洲》(*Azia Sínica e Japónica*),1745年,他返回葡萄牙。⁽³⁹⁾

18世紀,教皇在中國和印度的親身代表鐸羅(Charles Thomas Maillard de Tournon)的行為導致中國禮儀之爭(Questão do Ritos Chineses)愈演愈烈。⁽⁴⁰⁾ 鐸羅於1707年6月抵達澳門 ⁽⁴¹⁾,他企圖強迫所有信徒遵守教皇關於禁止中國禮儀的指

BRACHILOGIA

PR IN CEPES,

DE F. JACINTO DE DEOS Capucho de N. S. P. S. FRANCISCO da Provincia da Madre de Deos da India Oriental, primeiro Padre della, & Mestre em a Sagrada Theologia.

Ao Muito Alto, & Muito Poderoso Princepe de Portugal DOM PEDRO N.S.

LISBOA.

Com as licenças necessarias.

Por Antonio Craesbeeck de Mello
Impressor de Sua Alteza,

Anno de 1671.

《王子們的省略語》卷首插頁,里斯本,167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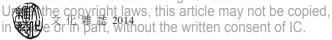
令,但是此舉遭到民政和教會當局的抵制,由此 導致澳門各教會出現了逐出教會、紛爭不斷和分 裂的局面。(42)

1834年5月28日的一道政令取締了葡萄牙、 澳門以及海外領土上的教會,這些教會的財產被 收繳到國庫。但是,這道政令直到1835年才在澳 門得到執行。(43) 當時居住在方濟各會修道院裡 的有來自(印度)果阿聖母省(Madre de Deus)的 院長法蘭西斯科・達・孔塞桑修士 ―― 於1835 年9月被逐出修道院,1836年被任命為大主教 區教堂副主教 —— 以及同來自聖母省的安東尼 奥·德·阿松桑修士 (Fr. António de Assunção) 和曼努埃爾・達斯・多勒斯修士 (Fr. Manuel das Dores)。(44) 同時到來的還有曾經擔任聖塔·克拉 拉教堂神父多年(45)、1839年被任命為"攝政王子 營" (Batalhão do Príncipe Regente) 神父的若澤 · 德・索雷達德修士 (Fr. José da Soledade) 以及來自 聖母省的法蘭西斯科·沙維爾修士 (Fr. Francisco Xavier)。後者1823年擔任 — 派往澳門以推翻 當地自由主義政府的 —— 三桅戰船 "薩拉曼德 拉號"(Salamandra)上的神父,此外,1832年到 1834年期間,擔任澳門議事會(Leal Senado)的 神父,方濟各會修道院被取締後,擔任聖老楞佐 堂區 (Freguesia de S. Lourenço) 神父。(46)

1861年,聖·法蘭西斯科修道院和教堂被拆除,原址上為"一綫營"(batalhão de primeira linha)建造一座兵營,一線營1866年遷入該址。(47)

除了牧師與傳教活動,無論是在中國還是在東方的其他地方,方濟各會修士還從事一些救助活動。抵達後不久,他們就開始為聖·拉扎羅醫院裡的痲瘋病人和其他病患者提供幫助。向貧困人群提供幫助是教會的宗旨之一,因為聖方濟各·德·阿西西本人的意願與其曾經接觸痲瘋病人的經歷有關。因此,布拉斯·加西亞修士(Fr. Blás Garcia)在澳門聖方濟各修道院設置了一個"藥房"(藥店)和一個診療室。(48)該藥房為城市提供了多年服務,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尤其是在1762年耶穌會教徒被驅逐出境後,它便成為







門 特 别

行

政

品

政

府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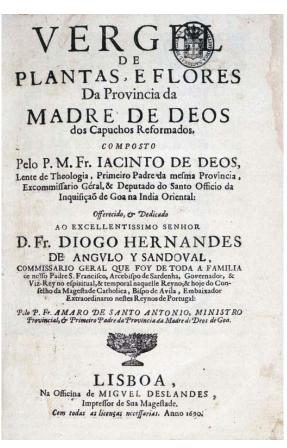
化

局

da

de





《退休嘉布遣會修士在聖母省的植物園和花園》 卷首插頁,里斯本,1690年

唯一的藥房(49)。通過這種方式,一些方濟各會修 十為最需要幫助的人們做出了值得稱讚的舉動。

17世紀澳門的形勢

在賈辛托・德・德烏斯修士 (Fr. Jacinto de Deus)生活的年代,澳門的形勢如何?17世紀是 葡萄牙海上擴張以及在印度洋和太平洋確立優 勢的世紀,他們建立了所謂的"東方葡萄牙帝 國" (Império Português do Oriente),其中就包括澳 門,而澳門將迎來與中國和日本貿易的黃金時期, 在此期間,葡萄牙人扮演了中間人的角色,他們用 中國絲綢換取日本白銀,然後再運往中國。(50)

另一方面,17世紀對於澳門來說又是一個充 滿危機的世紀,因為荷蘭人從1601年開始就不斷 對澳門發起進攻,1622年的一場大戰把這種形勢推 向極致,荷蘭人被徹底打敗。為佔領澳門、馬六甲 和長崎,荷蘭人希望切斷利益豐厚的白銀交易。(51)

由於日本貿易在1639年的終結以及荷蘭人在 東方海域的商業和制海權的不斷增強,澳門的獨 立商人們不得不轉向其他航綫,開始發展與東南 亞其他港口的貿易。(52)

1640年,葡萄牙重新獨立,布拉干薩王朝 (Casa de Bragança) 的若奧四世開始掌權,這一變 化在澳門也得以體現,因為西班牙人被趕出城市, 而澳門與菲律賓之間的貿易也劃上了句號。(53)

1641年, 荷蘭人佔領了馬六甲,給澳門的 經濟帶來了陰影,因為後者因此失去了香料交 易中心的地位。(54) 1660年,荷蘭人佔領望加錫 (Macacar),逼迫無數當地家庭逃往澳門避難,另有 一些家庭逃到帝汶 (Timor) 和暹羅 (Sião)。(55)

隨着明朝的倒臺,中國捲入了政治衝突與 武力鬥爭的態勢,而澳門站在明朝一方,向其 派遣士兵,運送大炮。(56) 隨着清朝人「滿族人 (manchus)] 掌權,1650年廣州落入其手,澳門經 歷的處境開始複雜化。(57)

1661年,清朝當局下令沿海居民撤往內陸,因 為明朝的擁護者、國姓爺 (Coxinga) [鄭成功 (Zheng Chenggong)] 發動了數次襲擊,後者曾將荷蘭人趕 出臺灣(Formosa),並以此處作為據點。(58)然而, 如果該命令得以執行,那麽澳門將會消失,也無 法證明葡萄牙人繼續在中國南部活動的必要性 了,為此,澳門的獨立商人們發起了一場為生存 的鬥爭,借助諸如賄賂、走私、外交等手段。(59) 因此,阿方索六世(D. Afonso VI)向中國派遣了 一個使團,由曼努埃爾・德・薩爾達尼亞 (Manuel de Saldanha) 出任使節。(60)

該使團1670年抵達北京,儘管受到了熱情款 待,但是卻沒有取得任何實質效果。(61) 同樣的 事情1674年再次發生,這一次的使團由本托·佩 雷拉・德・法利亞 (Bento Pereira de Faria) —— 前任使團的秘書 —— 率領。他們給中國皇帝帶去 一頭獅子作為禮物,皇帝大喜。(62)然而,這些出







DESCRIPÇÃO DO IMPERIO DA CHINA,

Precedida de algumas noticias sobre os Conventos de S. Francisco e de Sta. Clara em Macau:

EXCERPTO DO

Vergel de Plantas e Flores

da provincia da Madre de Deus dos capuchos reformados,

COMPOSTO PELO PADRE MESTRE

FR. JACINTO DE DEUS,

LENTE DE THEOLOGIA, PRIMEIRO PADRE DA MESMA PROVINCIA, EX-COMMISSARIO GERAL, E DEPUTADO DO SANTO OFFICIO DE INQUISIGAO DE GOA NA INDIA ORIENTAL.

HONGKONG

IMP. POR DE SOUZA & CA.

《中華帝國概述》封面 香港,1878年







甲甲

别

行

政

政

府

化

局

Governo da K.A.E. de Macau



使活動的目的不單是保證澳門的特權,還希望荷 蘭使團 (1666-1668) 無功而返。(63)

1684年,中國當局在澳門建立了一個海關 (hopo),負責徵收外貿關稅,檢查進出港口船隻 並打擊走私。(64)

1685年,康熙皇帝頒佈聖旨,規定在年度集市 期間,一年至少開放一次廣州港進行外貿活動。(65) 如此一來,澳門失去了獨一商業中轉港的地位, 而葡萄牙人也不再是在中國從事貿易的唯一中間 人了。

儘管澳門失去了許多重要航綫,澳門的商業 活動還是能讓中國當局有利可圖,因為他們獲得 了一個不錯的收入來源,即採用丈抽方式(com as medições) 向來往船隻收取關稅,並徵收其他 稅 (66),這些措施使得他們能夠對澳門城市和居民 進行嚴格的監控。

但是,居住在澳門的商人仍然有條件 —— 這 一情況一直延續到18和19世紀 — 向亞洲各國提 供大炮、槍支和彈藥,往往使它們相對其他競爭 者,甚至是穿越相同航綫、經營基本相同產品的 中國人佔據上風。(67)

法蘭西斯科・徳・徳烏斯修士生平資料

法蘭西斯科・徳・徳鳥斯修士曾經擔任(印 度)果阿省教區長和宗教法庭委員。他撰寫過幾 本作品:《軍事修士會騎兵的盾牌》「Escudo dos Cavaleiros das Ordens Militares] (里斯本, 1670 年),《東印度嘉布遣會聖母省法庭》[Tribunal da Província da Madre de Deos dos Capuchos da India Oriental](里斯本,1670年),《王子們的省略語》 [Brachilogia de Princepes] (里斯本,1671年),《小 兄弟會修士的永生之路》[Caminho dos Frades Menores para a Vida Eterna] (科英布拉, 1721 年),《退休嘉布遣會修士在聖母省的植物園和 花園》[Vergel de Plantas, e Flores da Provincia da Madre de Deos dos Capuchos Reformados] (里 斯本,1690年)。

但是,他也因為將許多拉丁詞語葡萄牙語化 而飽受批評,這種現象在《植物園和花園》這 本書中尤為突出。然而,這些外來詞很多已經 成為葡萄牙語的一部分,並且在19世紀被廣泛 應用,例如雕刻(exarado),早熟(prematuro), 保護 (propiciar), 安然無恙的 (incolume), 同鄉 (conterrâneo) 等等。(68)

中華帝國概述

這部作品於19世紀(1878)在香港出版,可以 說是一部值得再版和研究的作品,因為其中涉及 了許多有關澳門和方濟各會歷史、17世紀的傳教

DE PLANTAS, E FLORES.

115

CAPITVLO IV.

Como os nossos Religiosos entrárao em o grande Imperio da China.



ZELO de Frey Pedro de Alfaro facilitou a entrada em o Reyno da China, fechado a todo o estrangeiro: foy de nação Castelhino: ignoramos o lugar de seu nascimento, & menos tratou o Chronista Frey João de Santa Maris de sua calidade: tomou o habito, & professou na Provincia de Saó Thomé da antiga Observancia, o espirito de mayor rigor o empu-

xou para a de Saó Joaó Bautista dos Capuchos, daqui o arrebatou o zelo das almas, & levou às Philipinas: a obediencia dos mayores o fez o primeyro Custodio da Custodia de Sao Gregorio, hoje Provincia exiltente na Cidade de Manila: sua diligencia lhe acquirio sufficiente sciencia de Theologia : seu fervor o sez exercitado na mistica: a piedade o trouxe occupado na conversaó das almas neste districto, & alcançando que o vasto, & espaçoso Reyno da China era hum abilmo de trevas, & escuridão do paganismo, deixou a Custodia a cargo de Frey Joaó de Placencia, que na reformaçam a nenhum era inferior, & la passou acompanhaco de Frey Joaó Bauti-sta de Pezaro, Frey Sebastiaó de Baeça, & Frey Agostinho de Tordezilhas, em letras, & em virtudes calificados, com a tocha da luz Evangelica, a alumiar a esses barbaros, assentados na sombra da morte eterna, no anno de 1579. Chegárão a Cantao, emporio de hua Provincia das quinze desse Reyno: hum interprete da mesma nação, que em Manila recebéra o facro Bautilmo, os guiava, porque a ignorancia do idioma lhe impedia o exercicio livre da pregação. Declaravão os intentos a que forão, & a cegueira dos naturaes , potém o temor do interprete fazia aos Evangelicos Prégadores menos entendidos, a Christo ignorado, & aos pagaós mais consulos, porque conhecendo que delagradaria aos ouvintes, se os manifestassem errados, & cegos, & publicasse a falsa, & fingida deidade de seus

《退休嘉布遣會修士在聖母省的植物園和花園》頁面 里斯本,1690年



述





活動,尤其是方濟各會傳教活動的資訊,此外,還有許多關於中國和中國習俗的記錄以及日本、 馬六甲、交趾支那的資訊。

這部作品共有240頁,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部分涉及方濟各會的活動,第二部分詳細介紹了中華帝國及其政府。第一部分共八章(第1-52頁),涉及小兄弟會或者嘉布遣會(方濟各會)以及貧窮修女會修道院(聖嘉勒或者方濟各會修女院)在澳門的建立以及他們在這些地方的曲折經歷。隨後是"中華帝國概述"(第53-229頁),這一部分共有十二章[起名"卓越"(Excelências)]。最後還有三章(第九至十一章,第230-240頁),其內容是第一部分的延續,再次介紹了方濟各會修士分別在交趾支那、中國和馬六甲的歷史。

這部作品以"敬告讀者"開頭,對該作品的 版本進行了解釋。(69)之後是一個沒有編號的章 節,名為"我們的信徒如何進入偉大的中華帝 國"。其中描述了佩德羅·德·阿法羅修士帶 領首批方濟各會修士抵達廣州以及他們遇到的問 題,並解釋說,由於這些問題,他們致函澳門, 希望在中國開始傳教之前,能獲准來澳門學習中 文。文章說,在等待澳門回覆的同時,佩德羅, 德·阿法羅修士和同伴正忙於 "疾病救助和屍體 掩埋";文章還說,在"聖若翰洗者"(S. João Baptista) 誕辰日,他們進行了莊嚴的彌撒,這也 是在中華帝國土地上進行的第一個彌撒。得到澳 門的回覆後,佩德羅·德·阿法羅修士和塞巴斯 蒂安·德·巴埃薩修士(Fr. Sebastião de Baeza) 出發前來本市,而安古斯蒂諾修士已經前往馬尼 拉,向聖·額我略監牧區傳遞消息。(70)

之後是第一章"小兄弟會修士神職工作重點介紹"。文章說,方濟各會修士是"最先將十字架樹種到西印度的人",特別提到,(葡萄牙)阿拉比迪山省的若奧·佩雷斯·德·馬切納修士(Fr. João Peres de Marchena)最先到達巴西傳教。儘管方濟各會修士在東方的第一站是印度,第二站才是日本,但是他們卻在日本成為第一批殉教者,因為佩德羅·巴普蒂斯塔修士和五名同伴以及二

十二名德爾塞拉教修士 [德爾塞拉教士團 (Ordem Terceira)] 於1596年12月在京都被捕,1597年2月在長崎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文章說,多明我會 (Ordem dos Pregadores) 的克路士神父 (Pe. Gaspar da Cruz) 1556年第一個進入中國,1578年,方濟各會修士佩德羅·德·阿爾法羅,若奧·巴普蒂斯塔·佩扎羅和巴埃薩人塞巴斯蒂安·德·巴埃薩緊隨其後。文章還提及,"純潔方濟各的孩子們"最先抵達"馬六甲群島",同樣的情況還發生在望加錫群島 (ilhas de Macaçar)、摩鹿加 (Malucas) 群島、特爾納特島 (Ternate)、格羅羅島 (Geilolo) 和安汶島 (Amboino)。(71)

在第二章"在中華王國的澳門市修建嘉布遣 會修道院"中,文章說,阿法羅修士和夥伴一同 抵達澳門,受到了熱情款待,大主教賈尼路神 父、耶穌會教徒和一些澳門居民願意為他們安 排住宿。而他們傾向於住在隸屬於澳門仁慈堂 (Misericórdia de Macau) 的痲瘋病醫院,並且在 那裡為病患提供幫助。文章說,這樣的行為給他們 贏得了"讚許和情誼",也讓他們獲贈一片"建造 修道院"的土地,他們接受了這份饋贈,並且增建 了一座神學院。三個葡萄牙人加入小兄弟會:安 東尼奥・多斯・馬爾蒂雷斯修士 (Fr. António dos Mártires)、博阿文圖拉・德・利斯博阿修士(Fr. Boaventura de Lisboa) 和貝南迪諾・德・傑蘇斯 修士(Fr. Bernardino de Jesus)。但是,由於葡萄 牙人和卡斯蒂尼亞人之間存在對抗,因此這三人 想把方濟各會修士趕出澳門,於是他們藉口說印 度總督不樂意讓"異族"留在本市。這使得佩德 羅 · 阿法羅修士決定前往果阿 , 覲見總督和大主 教,將澳門修道院的管理權交予若奧·巴普蒂斯 塔·盧卡雷勒修士。(72)

在第三章"關於佩德羅·阿法羅修士的犧牲"中,文章說道,在前往印度途中, "孱弱的船隻無法抵禦巨浪的侵襲",而船員又缺乏操作經驗,致使船舶在交趾支那海域沉沒, "獻身神職"的阿法羅修士最終被發現死在沙灘上。(73)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日本的殉道者。佚名畫家在布上創作的油畫,1640年(聖若瑟修院,澳門)

下一章是第四章"對若奧・巴普蒂斯塔・德・ 佩扎羅修士的迫害愈演愈烈且不斷發生",文中 說,有人建議若奧·巴普蒂斯塔·盧卡雷勒修士 離開澳門,繼續阿法羅修士的航程,或是前往廣 州傳教,最終他被趕往馬六甲,作者對這一系列 事件所包含的陰謀進行了分析。文章說,盧卡雷 勒修士在馬六甲受到了熱情接待,同時得到"土 地和經費"以建造修道院。(74)

在第五章"關於澳門修女院"中,作者描述 了聖嘉勒(貧窮修女會)的修女前往馬尼拉以及在澳 門修建修道院的事情。1633年,費雷拉(António Fialho Ferreira)總督從菲律賓聖·額我略省教區 長處獲得許可,派六名修女前往澳門,"依照聖 嘉勒第一守則中有關嚴格和樸素的規定"建造一 座修道院。文章隨後提到,1634年,費雷拉總督 致函果阿聖母省嘉布遣會省教區長,說"聖嘉勒 赤腳信徒們"抵達澳門,受到熱情款待。文章同 時提及修道院長索洛爾・萊奧諾爾・德・聖・法 蘭西斯科 (Abadessa Soror Leonor de S. Francisco) 寫給同一人的信件。此信描述了貧窮修女會的修 女抵達澳門的情形,說她們在"東望洋聖母教 堂" (ermida de Nossa Senhora da Guia) "深入簡 出"地待了六個月。1634年4月30日,她們遷至 自己的"無原罪的聖母"修道院,之後接收了幾 名澳門貞女,在修道院裡傳教。(75)

在第六章 "關於索洛爾·若安娜·達·孔塞 桑修女 (Madre Soror Joana da Conceição) 的光榮離 世"中,文章寫道,出生於菲律賓的若安娜,達, 孔塞桑修女來澳門僅四個月,就不幸離世了。(76)

在第七章"關於修道院長索洛爾·萊奧諾 爾·聖·方濟各"中,文章講述了修道院長索洛 爾・萊奧諾爾・德・聖・方濟各的生活以及她的 離世。(77)

之後,在第八章"關於索洛爾·比阿特麗 絲・德・聖塔・瑪利亞修女 (Madre Soror Beatriz de Santa Maria) 及其女瑪利亞・達・瑪德蕾・ 德・德鳥斯 (Maria da Madre de Deus)"中,文 章介紹,比阿特麗絲和她的女兒出生在長崎,父 母都是葡萄牙人,前者被控支持傳教士,為其提 供庇所,因此被囚,兩人同被流放澳門。兩人在 聖嘉勒會修道院傳教,而女兒瑪利亞,達,瑪德 蕾·德·德烏斯在1646年成為修道院長。隨後文





章提及一封來自利安當修士的信件,此人在1643年陪同幾名修女離開澳門修道院,返回菲律賓,而這封信正是對此次行程的描述,題目是"院長修女與其他澳門市的聖嘉勒會赤腳信徒"。由於遇上猛烈的暴風雨,他們未能到達馬尼拉,轉而在交趾支那登岸,並且在那裡停留很長時間,後來,他們多次改變航向,最終在1645年回到馬尼拉。(78)

本書開始了篇幅最長的部分,即第二部分"中華帝國的描述",作者介紹了各個王朝(即君主政權)、國王(皇帝)的帝號、中國內部或是外國人對中華帝國的稱呼。(79)文章此後分析了一本馬可波羅(Marco Pólo)撰寫的書籍,並與當時(17世紀)的中國進行比照。

在第一章"關於中華帝國的偉大"中,文章開篇列舉了中國的種種偉大之處及其財富,相對於它國,中國是一個"人口如此衆多、國家如此富有、政治體制如此發達"的王國。然而值得一提的是,正是從"這樣的偉大"之中,滋生出中國人與生俱來的"狂妄和自負",對於他們來說這是自然而固有的。文章隨後闡述了中國人是中國人與生自然而固有的。文章隨後闡述了中國人是如何描述鄰國和歐洲(他們將歐洲畫在洶湧澎湃的海浪中,彷彿一座小島,目的是體現它在中國軍衛,同樣地,他們也將帝國劃分成二十四個軍域,使用星宿的名稱命名;給予他們的王國"至高無上"的稱呼,用"滑稽而刺耳的名稱"稱呼外國人。文章還介紹了傳教士與和尚之間的爭鬥,稱和尚為"傲慢狂妄之徒"。(80)

在下一章"關於中華帝國的悠久歷史"中,文章闡述了中華帝國的淵源以及悠久的歷史,或者按照中國人自己的說法,四千多年的歷史。⁽⁸¹⁾

在第三章"關於中國的文字和語言"中,文章堅持認為,漢字是最早發明的文字——甚至早於埃及文字——,代表"形狀和圖像,表達和表示它們代表的事物"。文章列舉數個有關"中國文字"的例子,既有文字,也有羅馬拼音。最後介紹了應該如何學習中文的方法。⁽⁸²⁾

在第四章"關於這個國家的才智和能力"中,文章涉及中國的發明,例如瓷器、印刷(雕版印刷術)、火藥等,提到了文人以及他們的學識、道德水準和精神哲學,儘管"由於缺乏與別國的交流",他們的科學知識匱乏,但是,他們能輕而易舉地掌握這些學科,例如數學、哲學和宗教學。之後說到大學和學生的數量以及中國出版書籍的數量。文章談及各種類型的書籍:編年史、歷史人物記載、古代歷史、自然哲學等等,並且分析了一些關於皇帝的作品,最後以孔子和孟子作為結束。(83)

在下一章"關於這個王國的偉大文明"中, 文章說道要用"許多卷而不止一卷"來描述中國 人的禮儀、儀式和"文明"。文章說,曾經有一 本書描述了"三千多種禮儀",涵蓋婚禮、下 葬、訪問和宴請等場合,此外,還有一些種類 繁多的"在信件和交談中用作稱呼"的名稱和 頭銜。文章還介紹了中國人稱呼親友的頭銜和名 稱,例如,中國人用不同的名稱區分父親一方和 母親一方的叔伯、年長者、年幼者等等。描述了 男人和女人的穿着方式,說道, "無論窮到甚麽 程度,男人和女人都不會赤腳上街"。文章同時 說道, "女人們身上都流露着端莊、氣質和穩重, 看上去不像是後天培養,而是與生俱來的"。文章 介紹了五種順序:君與臣、父與子、夫與妻、兄 與弟、朋友與朋友,即"大臣對於君王的忠誠, 子女對於父母的孝順,妻子對於丈夫的依附,兄 弟間的愛以及朋友間的互重",但是,如果要描 寫這個國家的禮儀和禮貌,需要撰寫大量書籍才 能完成。關於節日,文中特別提到"新年第一個 月的第十天",這個節日裡,人們大量使用式樣 各異的燈籠,由此揭示了元宵節的來源以及兩個 常常被提起的傳說。(84)

在第六章"關於帝國的建築和公共工程"中,文章首先說道,"該帝國的工程和建築,無 論在數量上,雄偉程度或是規模上,都已超越所 有其他王國和帝國",之後,文章描述了權貴們 的住宅,詳細介紹了"穿越多個省份,總長三千

述



門特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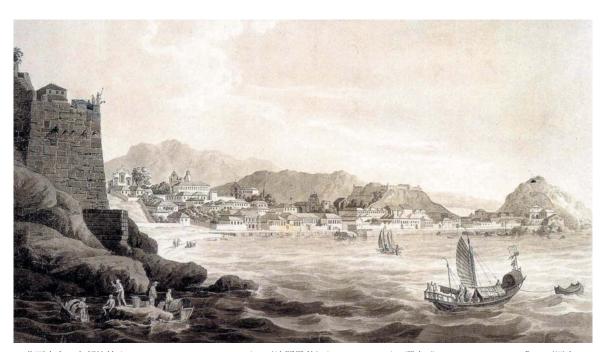


五百中國斯塔德[此處指華里——本刊編者],相當於二百四十五葡萄牙里格的"大運河的建設。本章以該工程的雄偉之處作為結尾,同時提請大家注意皇家住宅以及環繞中國的城堡和城墻。⁽⁸⁵⁾

下一章是"該國偉大的工業"。文章說,"雄偉的建築、工藝品以及建築中包含的深奧哲理和聰明才智,不僅源於該帝國的富饒,還來自工業的發展"。此外,它們沒有一處土地是閑置或是未經開墾的。文章解釋道,每一個村莊和城市都有兩座高大建築,一座是鼓樓,另一座是鐘樓,都用來報時。但是,北京朝廷的警鐘被認為是"世界上最大的鐘"。(86)

在第八章"關於航行"中,文章評論道,"不論有無城墻,在各地,尤其是在南方省份,不能通航的河流和海峽極少",因此有很多的人住在水上,其數量近乎陸上人家的數量。船隻的種類、木筏及其用途都讓人嘆為觀止。⁽⁸⁷⁾

在"關於帝國的富饒"章節中,文章說,航海 為這個帝國帶來了貿易,並由此創造出大量財富。 儘管該帝國金子的數量讓人驚嘆,但是人們卻"並沒 有像其他國家一樣將金子衝壓成硬幣",而是"對 銀更加渴求,興趣濃厚"。文章提及"整個帝國 送禮和行賄的舊習",尤其是在朝廷內,常常需 要花費幾百萬両的紋銀。文章還提到,該帝國其 它的金屬資源同樣"非常豐富",主要是銅和銅 鋅合金,人們使用這些金屬製作炮、鐘、容器、 神像和塑像。(88) 文章特別強調了澳門在大炮部 件生產方面的作用,澳門也因此出名。(89) 關於 錢幣,文章強調了銅和銅鋅合金的重要性,這些 金屬在成型後從中心穿孔,用細繩串聯。(90)人 們沒有把金銀衝壓成硬幣,而是用來鑄造船型的 貨幣,葡萄牙人稱其為"金麵包和銀麵包"。文 章詳細介紹了在遺體下葬、掃墓或者祭日時,人 們燒紙錢幣和紙"麵包"的習俗。文中着重描寫 了蠟 ——"世界上最好"——和絲綢 ——"不僅 是最好,而且是獨一無二的" — 的重要性,提 到進口絲綢的幾個國家,無論是在歐洲還是在亞 洲。由於沒有羊毛布,他們使用各色的斜紋布和 動物皮毛禦寒。糧食、肉類、魚類和水菓的豐富 程度讓人驚訝不已,資源不計其數,其低廉的價



費爾南多·布朗比拉 (Fernando Brambilla, 1763-1834):〈澳門風貌〉(Vista de Macau)。選自 "Carmen Sotos Serrano",亞歷山德羅·馬拉斯皮納的《遠征的畫家》(*Pintores de la expedición de Alejandro Malaspina*),馬德里,皇家歷史學院,1982年







格體現了國家物資的豐富和土地的肥沃。本章最後描寫了狩獵和漁業的豐富多樣。(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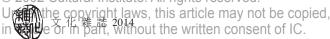
在第十章"關於這個帝國的貴族階層"中,作者描述了帝王們的習慣。他們在奪取政權後,會派人殺害前任帝王的全家。讓人好奇的是,衹有一個家族維持了兩千多年,即孔子的家族。文章利用這點對宗教進行了一系列的評論,批評他們對於孔子的過分尊崇,認為這種崇拜甚至"超過了對偶像的崇拜"。(92)

在倒數第二章 "關於這個國家讓人欽佩的政 府"中,作者讚揚了這個帝國"偉大而謹慎的政 府"。首先"介紹學者和文人是如何談及他們的 皇帝和政府"。文章闡述道,該帝國遵循三個法 律:其一,致力於"仁政"的文人法律,強調孔子 思想的重要性,以及其對皇帝修養產生的重要作用 (九思)。之後,文章提及官員的角色,他們被分為 九個等級,其中第九級是最高貴的,還分別介紹了 各政府機構,即六部。 之後談到兵部衙門被分為 五個部門,具有不同職能。文章轉而談及三年一 度、每次三日的科舉考試,一個月之後,三百六 十六名"文采最佳"的考生獲取博士學位。皇帝將 這些人中"年齡最小、分數最高和能力最強的人 選入一個學院或者政府機構,他們稱之為翰林院 (Han-lin-yuen),其本身的意思是'文學科學院'。 這些人'數量龐大,其能力和水準在帝國範圍內 也是最高的',他們被分為五類,分別組成五個 衙門"。文章分析了中華帝國設立的衙門、它們 的作用以及每一個衙門裡官員的等級。在大篇幅 介紹"朝廷的衙門"以及如何命名之後,文章轉 而開始研究省一級的衙門。在這一級別中, "有 一個衙門權力高於所有省級衙門",其主管被稱作 "總督(tsung-tu),即該省的總督", "在和平年 代和戰爭時期,在民間,軍隊和審判罪犯的時候, 此衙門的權力高於所有省級衙門",但是,針對朝 廷的申訴不歸該衙門管,而是送往相應的主管衙 門。文章提到,常常有一種總督同時監管三四個 省份,被稱為"兩廣總督(liang-kuang-tsung-tu)" 和"兩江總督 (liang-chiang-tsung-tu)";每一個

省都有一個將軍「總兵(Tsung-Ping)],此為最高級 別;還有一名巡查官員「藩臺(Fan-t'ai)」, "這三 種高官[……]都有各自的衙門辦公"。文章隨後 解釋道, "所有的首府都有兩個衙門,所有省份 的管理工作都由它們承擔; 一個是民事衙門, 另 一個是刑事衙門","每個縣都有自己的巡查官 員",其職責是"要求地方官員實行仁政,保證 和睦、團結和公正,並鏟除搶劫偷盜行為";此 外,還有另一名"負責該省海事和江河事務的巡 查官員"。文章還說, "所有第一級別的城市, 無論是否是首府,都有一個衙門,其職能是審查該 市和縣的政治和民政事務",具有與"北京朝廷 總管衙門相同的"權限。之後是關於市的介紹, 文章說, "第二級別的城市叫做'州', 又被分 為兩個級別:第一級州隸屬於第一級別的城市, 有附屬的鎮;第二級隸屬於第一級別城市,沒有 鎮"。文章之後介紹了鎮的情況,"每一個鎮都 有一個衙門,主管官員有兩個助手,和他們一起 决定該鎮的所有事情,而上訴書也應當通過該衙 門遞交到所屬市的衙門。文章繼續說道,在鎮裡 面還有另一個衙門,裡面有一個主管官員和四個 助手,其職能是監督守法的情況,監督文案和狀 師恪守公平公正原則,禁止他們怠慢和敷衍案件當 事人;文章還提到"另一個衙門,這個衙門對直接 分配給全縣和部分邊遠地區的鹽進行監管";這些 衙門為"政治和民事衙門",而每一個城市還設 有"軍事衙門,其等級和配置各有不同"。文章 最後說道: "這個帝國,無論從外部表現還是機 構設置來看,都是世界上最好的,但是其內部缺 乏管理,這是由於他們缺乏信仰且胸無大志,因 此官員不能恪盡職守,而是唯利是圖。"(93)

最後一章"關於偉大的中華帝國",從中國 人關於他們帝王的描述說起。他們認為,中國的 第一個帝王叫做"天王",第二個叫做"地王", 第三個叫做"人王"。讓人驚訝的是,中國人 說,他們的第一個帝王在"宇宙洪荒兩百年後" 就開始了統治。文章還說中國帝王自封的那些 "如此偉岸的名號",例如"天子"、"天神"、





描

述



門特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e



"神靈"、"偉大的帝王"、"萬歲國王"等, "與其說這是虛榮,不如說是荒唐"。 文章批評了 皇帝為"一些在美德或者文學、和平或戰爭年代出 類拔萃的下屬"修建廟宇歌功頌德,把他們當神一 樣景仰的習俗。文章轉而分析了"帝國的遼闊與富 饒",說每年進入國庫、貨倉和糧倉的既有貨幣, 又有各種實物,文章特別提到了銀子,稱其總數 相當於"兩千七百九十萬克魯札多(Cruzados)的 純銀。"文章繼續列數進入皇室和皇家國庫的財 富,例如穀物(大米和小麥)、朱砂、乾菓、絲綢 製品、亞麻布、棉花等等。介紹了皇城北京,說 北京的宮廷佈局平坦,方方正正,每一邊的長度 為"十二華里",即"三意大利里和一個葡萄牙 里格的長度",每一邊宮墻設九扇門,但這衹是老 城,隨着人口的增加,城市開始向"城墻之外"擴 展。皇宫位於"這座壯觀而人口密集的城市"的 中心位置,"朝向沖南",被"宮墙"環繞, 皇宫的"外墙又高又厚,被紅石膏覆蓋,屋頂的 屋脊和屋簷處使用黃色琉璃瓦,很有藝術性,讓 人心曠神怡";皇宮有"四扇相互呼應且呈十字 形佈局的大門,每一扇大門帶有三扇門";"從 太陽昇起到警鐘響起,門成對打開,而那些南邊 的門除外,因為這些門衹有皇帝行走的時候才會 打開";"內墻上分佈着多個崗亭",裡面有站 崗的士兵;文章說, "緊貼皇宮的內墻使用巨大 且規整的磚砌成",內墻又高又寬,縝密排列, 設有八扇門,在這些位於城墻角的門上,"建有 八個造型美觀、匀稱而雄偉的角樓,其內部漆成 紅色,金花裝飾,外部用黃色琉璃瓦覆蓋"。文 章繼續介紹道,皇宮共二十層,"自南向北直綫 分佈",每一層都有其名稱和作用 —— 通過中 文名稱(中文或者羅馬字母)進行區分,這些名稱 同樣被翻譯成了葡萄牙語 — , 帶有大門和庭 院。 皇帝的寶座在第六層,在那裡,皇帝"接 受來自帝國官員們的朝拜和行禮,參與人數超過 五千",作者還描述了"叩首",即表示效忠的 儀式。文章繼續介紹皇家宮殿的房屋和作用,詳 細描寫了"皇帝和三個皇后居住"的房屋,每一

位皇后以及子女的房屋,以及為皇室服務的一萬 宦官。由於中國人希望"將皇宮與天宮看齊", 因此,在到達皇帝住處前,需要先通過"包含十 一個庭院和十一間宮殿的十一重院落"。文章繼 續介紹組成皇宮的"庭院、廣場或房屋"以及皇 宮內的寺廟。作者注意到, "所有的宮殿和房 屋,門和門廊,以及之前已經說到的房屋,都被 又大又厚的瓦片覆蓋,並且用釘子固定,以防止 颱風的肆虐,「……」上面佈滿黃色、綠色和藍色 琉璃瓦";而"東西走向的屋脊帶有雙層屋頂, 建築風格優美,飛簷頂端以怪面飾,龍、虎、獅 子和其它動物的頭型裝飾,這些裝飾都分佈在同 一個屋脊上。動物的角、口和耳朵處,懸掛着有 趣的花環、羊角和其它的裝飾;由於宮殿中所有 能看到的地方都使用了綠、藍和黃色的琉璃瓦, 因此,日出之時,伴隨着陽光,宮殿顯得十分耀 眼,從遠處看,彷彿房屋、門廊和塔都是用閃閃 發光的金子建成,加以綠色和藍色的釉;如此心 曠神怡,多麽輝煌壯麗"。文章批判了皇帝冬至 的時候在 "七個雄偉而奢華的寺廟" 裡進行祭祀 的習俗,這些寺廟"五個在新城", "兩個在舊 城"。本章最後介紹了皇帝在狩獵或者外出遊玩 以及"作為皇帝進行祭祀或者其他利於國家的公共 事務時"的"排場和衆多的隨行人員"。(94)

在第九章"我們的十三個傳教士從澳門修道院出發前往交趾支那王國傳播福音"中,作者又重新回到了方濟各會修士和澳門修道院的話題。本章描述了葡萄牙人抵達該區域的情形以及當地的地理特點。文章說,該國的國王希望能夠與馬六甲和澳門的葡萄牙人建立商貿關係,因此,派人前往澳門去邀請方濟各會修士。巴爾托洛梅烏·羅德里格斯修士(Fr. Bartolomeu Rodrigues)和兩個同伴前往該國,在那裡,他們獲得國王的許可"建立教堂和修道院",而他們也成功地完成了此工作。兩年後,該修士回到澳門,因為在那個國家沒有取得任何成果。數年後,安德列·多斯·安茹斯修士(Fr. André dos Anjos)和雅科梅·達·孔塞桑(Fr. Jácome da Conceição)從馬六







甲被派往該國,但是結果與前者一樣。第三次, 澳門和馬六甲的神父被派往該國。第四次,方濟 各會的修士們抵達該國,而由於暴風雨,運送嘉 布遣會修女(貧窮修女會的修女)和(菲律賓)聖· 額我略省的利安當修士——此人陪同修女——的 船隻停靠在了交趾支那的海岸。⁽⁹⁵⁾

倒數第二段的題目是"第十章:我們修道院 的居士是如何進入中華帝國宣揚福音的"。在 對宗教特點進行總體介紹後,文章說道,博阿文 圖拉・德・卡拉塔機羅納修士 (Fr. Boaventura de Calatagirona) 在羅馬總會頒佈命令,所有在東印 度隸屬於(印度)果阿聖母的方濟各會修道院昇 格到監牧區,其職責和權限與葡萄牙阿拉比迪山 省一樣,這種情況與在馬六甲和中國發生的情況 一樣。但是這一決定被拒絕,衹是聖多美的監牧 保留了對印度嘉布遣修道院的管轄權,並負責選 出馬拉加的監牧。而來自阿拉比迪山省的印度總 代表和聖多美監牧傑羅尼莫・多・埃斯皮里托・ 桑托修士 (Fr. Jerónimo do Espírito Santo) 執行了 這一命令,他任命弗蘭西斯科・達・阿魯達修士 (Fr. Francisco da Arruda) 負責馬拉加和中國監牧 區,此人於1568年和弗蘭西斯科・多・奧爾托修 士 (Fr. Francisco do Horto) 一同前往澳門。(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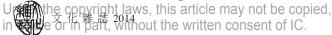
最後一章名為"若奧·巴普蒂斯塔·德·佩扎羅修士如何在馬六甲建修道院"。本章講述了若奧·巴普蒂斯塔修士1581年被逐出澳門,。當方濟各會修士的摯友艾里斯·貢薩爾維斯·德·米蘭達(Aires Gonçalves de Miranda)主教從日本出發抵達馬六甲後,若奧·巴普蒂斯塔修士決,在出發抵達馬六甲後,若奧·巴普蒂斯塔修士,由於"受到馬六甲當地居民的騷擾",在聖台院"受到馬六甲當地居民的騷擾",在聖台院"一起從馬尼拉出發,他在城外的一個山丘上"開始建造,的民滿下,他在城外的一個山丘上"開始建造前往果阿,然後隨葡萄牙商船前往羅馬。(97)教皇而斯托五世(Sisto V)為其提供很大幫助,在意大利建造了幾個方濟各會修道院,為傳教士前往中國做準備,但是最終這些修道院被教皇烏爾班八

世(Urbano VIII)廢除,他將這些修道院歸到了 "其他教律更加嚴格的省份"。(98)

【註】

- (1) 方濟各會或者方濟會由聖·方濟各(1182-1226)創立。根據該教會的章程,還產生了由聖嘉勒 (Santa Clara) 創立的方濟各第二修會,或者叫"貧窮修女會" (Ordem das Pobres Damas) —— 嘉勒修女會 (Ordem das Clarissas),還有方濟各第三修會 (Ordem Terceira),或者叫做懺悔兄弟會 (Ordem dos Irmãos da Penitência) (在俗方濟會)。
- (2) (3)關於此事,請參閱萬嘉德 (Anastasius Van Den Wyngaert) 所著的《中國方濟各會志》(Sinica Franciscana) 第1卷。
- (4) (5) 尤西比奧·阿爾納伊斯 (Eusébio Arnaíz): 《澳門: 遠東傳教之母》 (Macau, Mãe das Missões no Extremo Oriente), 頁67。
- (6) 文德泉 (Manuel Teixeira): 《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Os Franciscanos em Macau), 伊比利亞美洲資料單行本, 第38冊, 第149-152號, 1978年, 頁299。
- (7) (8) (9) (10) 文德泉: 《澳門及其主教區》(Macau e a Sua Diocese),第3卷〈澳門的教團和宗教團體〉(As Ordens e Congregações Religiosas em Macau),頁409-411;頁413;頁414;頁418。
- (11) 文德泉:《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頁312,對照尤西比 奧·阿爾納伊斯:《澳門,遠東傳教之母》,頁68。
- (12) 文德泉:《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頁312-313。
- (13) 文德泉:《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頁313。 文德泉蒙席說,1872年,在開始修建山頂醫院(Hospital de S. Januário)時,那個耶穌受難十字架就從那裡被移走,安放在聖味基墳場(cemitério de S. Miguel)教堂的後面。對比《澳門及其主教區》第11卷〈澳門的教友會〉(As Confrarias de Macau),頁232-233。
- (14) 文德泉:《澳門及其主教區》第3卷,頁419-420,對比文德泉:《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頁317-320。
- (15) 文德泉: 《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 頁322-323。
- (16) (21) 文德泉: 《澳門及其教區》,第3卷,頁425-426; 頁431。
- (17) (18) (19) (22) (24) 文德泉: 《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 頁328; 頁329; 頁329-330; 頁339; 頁340。
- (20) 文德泉:《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頁331。對照尤西比 奧·阿爾納伊斯:《澳門:遠東傳教之母》,頁69。
- (21) (23) (25) (26) (27) (28) (29) (30) (31) 文德泉: 《澳門及其主教區》,第3卷,頁431;頁432;頁441;頁441; 頁442;頁443-445;頁446;頁454;頁457。
- (32) 文德泉:《澳門及其主教區》,第3卷,頁457。對照尤西 比奧,阿爾納伊斯:《澳門:遠東傳教之母》,頁70。
- (33) (34) (35) 文德泉: 《澳門及其主教區》,第3卷,頁457; 頁456;頁449。







甲甲

行

政

政

府

化

局

Governo da

K.A.I.

de



- (36) 文德泉:《澳門及其主教區》,第3卷,頁449。請同時參 閱林若翰(João de Deus Ramos):《葡中外交關係史》。
- (37) (38) 文德泉: 《澳門及其主教區》, 第3卷, 頁454; 頁450。
- (39) 尤西比奥·阿爾納伊斯:《澳門:遠東傳教之母》,頁75。
- (40) 禮儀問題:由於所謂的"中國禮儀"(祖先對於孔子的 崇拜以及用中文給神起的名字)在教職人員中產生的分 歧,1709年,隨着總督和大主教反對元老院和耶穌會 的做法,這一問題不斷昇級。
- (41) (42) (43) (44) (45) (46) 文德泉: 《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頁353;頁353;頁366;頁367;頁367;頁368。
- (47) 文德泉:《澳門及其主教區》, 第3卷,頁465。對照 安東尼奧·菲利西亞諾·馬爾克斯·佩雷拉 (António Feliciano Marques Pereira):《澳門歷史暨中國與基 督教人民關係大事記》(Ephemerides Comemorativas da História de Macau e das Relações da China com os Povos Christãos)。
- (48) 文德泉: 《澳門醫學》(A Medicina em Macau),第1卷, 頁5-10。對照蘇亞雷斯 (José Caetano Soares): 《澳 門和救援:社會醫學全景》(Macau e a Assistência: Panorama Médico-Social),頁168。
- (49) 文德泉:《方濟各會修士在澳門》,頁351。
- (50) 萊奥諾爾・迪亞斯・德・塞亞布拉:《佩羅・瓦斯・德・塞奎拉派往暹羅的使團 (1684-1686)》[A Embaixada ao Sião de Pero Vaz de Siqueira (1684-1686)], 頁24。
- (51) 萊奧諾爾·迪亞斯·德·塞亞布拉:《佩羅·瓦斯·德· 塞奎拉派往暹羅的使團(1684-1686)》,頁25-30。
- (52) 潘日明 (Benjamim Videira Pires): 《18世紀澳門的海上 活動》(A Vida Marítima de Macau no Século XVIII), 頁14-29。
- (53) 龍思泰 (Anders Ljungstedt): 《在華葡萄牙居留地及羅馬 天主教佈道團簡史,廣州概況》(Um Esboço Histórico dos Estabelecimentos dos Portugueses e da Igreja Católica Romana e das Missões na China e Descrição da Cidade de Cantão),頁150。
- (54) 萊奧諾爾·迪亞斯·德·塞亞布拉: 《澳門與暹羅的關係 (18-19世紀)》[Relações entre Macau e o Sião (Séculos XVIII-XIX)], 頁7-8。
- (55) 博克塞 (Charles R. Boxer): 《復國戰爭時期法蘭西斯科・維艾拉・徳・菲蓋雷多和葡萄牙人在望加錫和帝汶 (1640-1668)》 [Francisco Vieira de Figueiredo e os Portugueses em Macassar e Timor na Época da Restauração (1640-1668)], 頁16。
- (56) (57) 文德泉:《17世紀的澳門》(*Macau no Século XVII*), 頁47-48;頁90。
- (58) 吳志良:《生存之道:澳門政治發展史》(Segredos de Sobrevivência: História Política de Macau),頁101-102。
- (59) 文德泉: 《17世紀的澳門》, 頁106。
- (60) 奧利維拉 (Fernando Correia de Oliveira): 《葡中接觸 五百年》(500 Anos de Contactos Luso-Chineses), 頁

- 67-75。對照法蘭西斯科·比門特爾神父 (Pe. Francisco Pimentel):《葡萄牙國王遣中華及韃靼皇帝特使瑪訥撒爾達聶使京廷簡記(1667-1670)》 [Breve Relação da Jornada que fez à Corte de Pekim o Senhor Manoel de Saldanha, Embaixador Extraordinário Del Rey de Portugal ao Imperador da China e Tartaria (1667-1670)],由博克塞與白樂賈 (J. M. Braga) 編纂加註。
- (61) 文德泉:《17世紀的澳門》,頁117。對照若澤·德·耶 穌·馬里亞 (José de Jesus Maria):《中國與日本的亞 洲》(*Ásia Sínica e Japónica*),第2卷,頁101-103。
- (62) 文德泉:《17世紀的澳門》,頁121。對照博克塞:《荷蘭商人與水手在亞洲(1602-1795)》[Dutch Merchants and Mariners in Asia (1602-1795)],頁30-46。
- (63) 桑賈伊·蘇布拉馬尼亞姆 (Sanjay Subrahmanyan): 《葡萄牙帝國在亞洲1500-1700: 政治和經濟史》(O Império Asiático Português 1500-1700: Uma História Política e Económica),頁298。
- (64) 施白蒂 (Beatriz Basto da Silva): 《澳門編年史》 (*Cronologia da História de Macau*), 第1卷《16-17世 紀》(*Séculos XVI-XVII*), 頁131。
- (65) 施白蒂:《澳門編年史》第1卷,頁140。
- (66) 龍思泰:《在華葡萄牙居留地及羅馬天主教佈道團簡史》 (Um Esboço Histórico dos Estabelecimentos dos Portugueses e da Igreja Católica Romana),頁112-117。
- (67) 文德泉: 《17世紀的澳門》,頁47; 博克塞: 《1500-1750年葡萄牙在南亞的征服和貿易》(Portuguese Conquest and Commerce in Southern Asia, 1500-1750), 頁164-166。
- (68) 伊諾桑西奥・法蘭西斯科・達・席爾瓦 (Innocencio Francisco da Silva): 《葡萄牙語書目辭典》(*Dicionário Bibliográfico Português*),第3冊,頁238-239。同樣參閱文德泉: 《澳門及其主教區》,第3巻,頁447-448。
-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賈辛托·德·德烏斯修士:《中華帝國概述》(Descripção do Império da China),頁1-3;頁3-4;頁4-9;頁12-14;頁15-16;頁18-19;頁19-29;頁31;頁30-33;頁37-52;頁53-59;頁89-91;頁92-93;頁93-102;頁103-114;頁9、115-124;頁124-128;頁129-131;頁133-136;頁133-136。
- (89) 賈辛托·德·德烏斯修士:《中華帝國概述》,頁133-136。 關於此事,請參閱文德泉《樸加勞之家》,澳 門、里斯本,"殷皇子逝世五百週年紀念活動執行 委員會"(Comissão Executiva das Comemorações do V Centenário da Morte do Infante D. Henrique), 1961年。
-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賈辛托·德·德 鳥斯修士:《中華帝國概述》,頁133-136;頁139-146; 頁147-149;頁150-190;頁190-229;頁229-234;頁 236-237;頁240;頁240。

李 菁譯





政



美國華盛頓紀念塔中國漢文贈碑考辨

施存龍*

本文論述三個問題:一是對碑文文義的註譯;二是對贈碑的發起人、捐贈人、撰寫人、運美時間、發運地和運輸條件、所贈碑的性質等方面進行考辨;三是石碑和英譯文及其出典《瀛環志略》對美國總統和中美關係的直接影響、所提倡的華盛頓精神的現實教益,寧波石碑文出典《瀛環志略》情況及其對中國和鄰國的影響。



矗立在華盛頓・哥侖布特區的美國首任總統華盛頓紀念塔

要特別說明的是,本文對碑文出典的同一本 志略》;而論述該書時採用《瀛環志略》,則是書,採取兩名同用。在論述碑文時用《瀛寰志 從書名的合理性和原始版本本為《瀛環志略》之略》,是為了遵循和尊重碑文所用的本是《瀛寰 故。

^{*}施存龍,原中國國家交通部水運科學研究所學術委員、國家海洋局發展戰略研究所兼職研究員。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事情發生在寧波、福州和美國首都,卻與澳門 有一定的淵源關係。這是大多數人所不知道的。

久聞美國華盛頓紀念塔內有一塊漢文紀念石 碑,是在一百幾十年前清朝由中國寧波或福州刻 贈,遠渡重洋,送至美國,嵌貼在該塔的內壁。 這是塔內一百九十三(舊計一百九十)塊紀念碑中 唯一來自中國的中文石刻。我很想有機會能親自 考察一下。2009年,我再次到美國時,住在美國 首任總統華盛頓的老家弗吉尼亞州,距華盛頓, 哥倫布特區(一般譯作哥侖比亞,實際就是為紀 念所謂哥倫布發現新大陸而以人名作地名。1799 年美國首任總統華盛頓去世。次年美國首都從費 城遷來哥倫布區,為紀念這位開國者,便在原地 名上加上華盛頓人名作複合地名) 相當近,屬於 華人所稱大華府地區。該年7月4日到華盛頓廣場 參觀美國國慶日文藝演出時,儘管尖尖的紀念塔 就矗立在眼前,但由於沒有入塔券,可望而不可 即。到9月20日,我又到華盛頓廣場草坪參加由旅 美華人舉辦的紀念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週年 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旗儀式。由於事先已約得入 塔參觀券,多年願望得以實現。不過我是乘電梯 上去的,又限於時間,對碑刻也祇能一瞥,未能 細加觀摩。好在我已搜集到豐富的有關資料。幸 好這次進塔參觀,否則難得再有機會去參觀了, 因為,據說由於2011年8月23日下午弗吉尼亞州 發生里氏五點八級地震,華盛頓紀念塔塔頂出現 了一道裂縫、紀念塔關閉。近來,讀到一些有關 寧波石碑的論述,覺得有些說法不對,有必要把 自己的見解拿出來發表,又適逢鐫贈該碑一百六 十週年, 謹進一步考辨成文, 以求較確切地論述 這一至今尚在產生影響的國際文化交流。

19世紀40年代,後繼的美國政府為紀念國父 華盛頓,決定在新首都華盛頓-哥倫布特區建造 華盛頓紀念塔。塔始建於1848年7月4日,奠定 第一塊基石,由第十一任總統詹姆斯,波爾克親 臨開工典禮,後因缺乏經費等原因中斷過,直至 1884年12月封頂,故建塔期長達三十六年。早在 始建的1848年,建碑委員會就向世界各國和美國 各州及民間徵集紀念石刻和募捐。遙遠的中國有 兩起回應,一起是純粹由旅居福州府的一些美國 公民用英文刻的紀念碑 (The Citizens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Living in Foo Chow Foo China, Feb. 22, 1857) (1) 罕有人提起。另一起是備受中外 世人關注的寧波刻贈的中文石碑。該塔位於白宮 的南面,憲法大道南側的大廣場內。塔高五百五 十五英尺(一百六十九米),內壁東面和西面的牆 嵌着紀念鑄碑和石刻碑、寧波石刻碑嵌在第十層 西牆, 距地高度二百二十英尺處。該塔外形簡樸, 按中國人的審美觀,並不華麗,既沒有甚麼雕樑畫 柱,也沒有巨石題刻,但它很挺拔高昂,意義更是 非凡,不但遠遠超過中國古代那些幻想昇天的七級 或九級浮屠塔、鎮妖鎮蛟鎮江河洪水或海濤的塔, 而且也超過其它某些塔,因其紀念的是一位世界性 歷史偉人。寧波石刻是這座紀念塔中一百九十三塊 碑中最富詞藻動人、對華盛頓評價最高、背景多傳 奇卻又真實的一塊獨一無二的古漢文石刻碑。

碑文考源、註釋和白話譯文

碑文是用漢語文言文寫的。全碑原文加現代 標點如下:

欽命福建巡撫部院大中丞徐繼畲所著《瀛 環志略》曰:"按華盛頓,異人也。起事勇於 勝廣,割據雄於曹劉,既已提三尺劍,開疆萬 里, 乃不僭位號, 不傳子孫, 而創為推舉之 法, 幾於天下為公, 駸駸乎三代之遺意。其治 國崇讓善俗,不尚武功,亦迥與諸國異。余嘗 見其畫像,氣貌雄毅絕倫,嗚呼,可不謂人傑 矣哉!米利堅合眾國以為國,幅員萬里,不設 王侯之號,不循世及之規,公器付之公論,創 古今未有之局,一何奇也!泰西古今人物,能 不以華盛頓為稱首哉!"

我經核實,其中引號內從"按華盛頓"起 至"可不謂人傑矣哉"一段摘自《瀛寰志略》



局

辨



門



員萬里不 不謂 而創為推舉之 設王 一候之號 類馬 循 尚去 國倫功 付幅鳴亦

寧波人刻贈石碑照

卷九〈總敍北亞墨利加米利堅合眾國(即今漢譯 的北美洲美利堅合眾國)〉正文末一段按語;而 從"米利堅合眾國以為國"至"稱首哉"一段, 則摘抄於同書卷九〈分敍各合眾國即各州情況〉 正文最後按語。(2) 抄摘雖忠實於原著,但看來抄 摘者漢語水準並不太高,如把 "按語"的"按" 字也抄在上面,未免畫蛇添足。還有個錯別字, 世及應是世襲,即使不是抄錯,也是刻錯未校對 發現並改正。

落款為: "大清國浙江寧波府鐫,咸豐三年 六月初七日。"在這下面另有兩行話:"耶穌教 信畫立石, 合眾國傳教十識。"有的文章作"大 清國浙江寧波府鎊","鎊"應是"鐫"字之誤。 咸豐三年六月初七日,即1853年7月12日。合眾國 傳教士識,識即記,說明當時有在寧波的美國傳 教士參與其事。

筆者未找到前人對碑文的完整註釋和白話譯 文。為方便無查考條件的讀者,不揣淺薄,將碑 文中有些難懂典故、詞語,註釋如下:1)巡撫, 省級行政長官,正二品。2) 部院大中丞:部,指

他兼中央的兵部侍郎銜;院,指他兼中央都察院 右都御史銜,大中丞為御史臺之長。3)《瀛寰志 略》,指徐的成名著作世界地理書,早期版本作 《瀛環志略》。4) 勝廣,指秦代末年農民起義領 袖陳勝和吳廣。5)曹劉,指東漢末至三國時的曹 操和劉備。6) 提三尺劍,劍為中國古代常用冷兵 器之一,長約三尺。這是劉邦提劍斬白蛇起義建 立大漢朝的歷史典故,這裡用來代表武裝起義, 意指率領軍隊打仗。7) 開疆萬里,開拓了廣大領 土,萬里,泛指,無統計學意義。8)位號,指封 建權力統治機構名位稱號如國王、皇帝。不僭位 號,指華盛頓不貪圖最高職務和權力。9)不傳子 孫,指不立權力世襲劣規。10)天下為公,源出二 千年前周代 "五經" 之一的《禮·禮運》: "大道 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清代 孫希旦《集解》: "天下為公者,天子之位,傳 賢而不傳子也。"此說一直成為中國儒家一種美 好社會政治理想。11) 駸駸乎,迅疾,盛行。12) 三代,通常指中國古史上的夏、商、周三朝代, 但與這裡所述情況不符,當指傳說中的堯、舜、 禹禪讓賢人執政的三個歷史階段。13)及,應 是"襲"字刻誤,或有意避諱。14)公器,一般 指官爵俸祿,即公務人員、官員的名位、待遇, 但這裡似應解作權力、職權。

試譯為較通俗的白話文如下:

華盛頓是個特別了不起的人。他起兵比中 國歷史上秦末陳勝、吳廣的起義還要勇敢,割 據北美一方比中國三國時曹操、劉備更具有雄 才大略。勝過他們之處,在於陳勝、吳廣都失 敗了,曹操、劉備都終未統一全國。而他一經 率領大陸軍武裝,打敗英軍,取得殖民地獨立 戰爭的全勝,開拓了廣大領土。他卻不想為自 己謀求名譽地位,拒絕了部屬建議的稱王稱 帝,不傳權位給自己子孫,創立了用選舉產生 各國即各州的長官之法。多國即多州結合成一 個統一大國即美國,也用推選辦法產生國家元 首 —— 總統領,簡稱總統,而且規定了任期



門 特 别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e



限制,建立了政權歸人民的新制度,幾乎實 現了中國儒家政治理想中的"天下為公",很 快體現了像中國古時傳說中的堯、舜、禹三代 推賢能的人為首領的遺意。他的治國,崇尚禮 讓,提倡善風,不追崇武力,也與別的國家不 一樣。我曾看過他的遺像,英豪氣概非凡。哎 呀,叫人怎不認為他是人中英傑呢!美國這個國 家幅員廣大,不設帝王、諸侯名號,不循家族權 力世襲的陳規,公務員職權由公眾討論決定,開 創了史無前例的新局面。多麼新奇呀!評價大西 洋各國古今人物,怎能不首推華盛頓呢!

發起人、捐贈人、撰寫人、贈碑 性質、發運地、運美時間等考辨

一、發起人、捐贈人為誰?

有人認為是福建人在福州刻贈並從福建發運 前往的。如一位前記者報導文章稱:"根據記者 目前所瞭解的情況 [……] 在何守先 (施按:指原 《寧波日報》總編輯) 所寫的〈華盛頓紀念塔上中 文石碑研究》一文中,他的推斷是:石碑是在中 國的美國傳教士以及在寧波的一批信徒策劃的, 在福建刻好,由美國傳教士瑪高溫等從福建運過 去。"運到哪裡去?含糊、易歧義。可以理解為 由福建運到美國去,因為當時廈門有美國船來往 美國。但報導說到後面,有一句"由於當時閩地 已由彈劾徐繼畬的官員掌權,徐的閩浙子弟才決 定由寧波運出此碑",則似乎是說從福建運到寧 波,再由寧波發運美國。

查何先生原文為: "此舉,據美國麻塞諸塞 大學阿默斯特分校龍夫威教授所著〈徐繼畬及其 《瀛環志略》〉所述,是'在中國的美國傳教士 們從福建向華盛頓國家紀念館贈送了一塊花崗巖 紀念碑'。"(3) 則龍夫威似指碑從福建逕送美 國。這是龍夫威猜想還是有甚麼論據?未見拿出 依據。從道理分析,也難成立。

這種主張大概是從碑文開頭語"欽命福建巡 撫部院大中承徐繼畬"推導出來,認為碑文是徐 繼畬當福建巡撫時寫的,福建巡撫當然駐在福建 省首府福州。既然是在福建刻, 理所當然從福州 或廈門(都是對美國開放港口)起運。其實這是 龍夫威的誤解,對碑文顧首不顧尾,不能成立。 因為碑文最後落款已經否定有這種可能性。君不 見明明刻寫着"浙江寧波府鐫"嗎?怎麼可以變 成福州府鐫呢?!

那麼,寧波府又是誰來發起、誰來捐贈的 呢?答案的線索也在落款之後刻着:"耶穌教信 輩立石,合眾國傳教士識。" 耶穌教信輩也就 是基督教教徒。這裡有必要介紹一下刻碑之前及 當時寧波府基督教美傳教士和當地教徒的情況。 據寧波府的附廓縣,亦即中心縣鄞縣的當代地方 誌介紹:

鴉片戰爭後,西方傳教士通過不平等條約 「施按:此指第一次鴉片戰爭失敗所訂五口通商 的中英〈江寧條約〉、中美〈望廈條約〉〕規 定的傳教權,迅速發展傳教活動。[.....] 鄞縣 是浙江省中基督教傳入最早的縣。清道光二十 三年(1843),美國浸禮會傳教士入鄞縣傳教佈 道。次年,美國長老會傳入鄞縣。

前者就是"瑪高溫(D. J. MacGowan),以醫生身 份於十一月十一日到達鄞縣","行醫傳道"。 "道光二十七年(1847)六月,羅爾梯牧師夫婦 到鄞傳教,十月在西門(指鄞縣城門)組織教會", "十一月,接受第一個本地人、瑪高溫的華語老 師周祖濂受浸。咸豐二年(1852)在西門建成真 神堂,是為華東區浸禮會第一個禮拜堂"。麥嘉 締(D. Bethune McCartee)也以行醫之名到鄞縣 傳道。"美國長老會十分注重甬地(指甬江流經 地區,亦即鄞縣及附近各縣一帶)教務,自道光 二十四年至三十年先後派遣入鄞的男女傳教士有 十六人,並創辦'聖經書房'培養教牧人員,遂 以鄞為據點,向杭州、上海、山東擴展。道光二 十六年(1846)麥嘉締在(鄞縣甬江)江北岸建成 '美華禮拜堂',並立醫局,同時向鄞縣鄉村及







鄰縣鎮海、慈溪、奉化等地佈道。道光二十九年 九月,成立寧波長老會。"(4)要補充的是:"美 國長老會教(牧)師丁韙良於1850年(道光三十年) 6月至甬,1853年偕該會牧師蘭顯理著(註)以寧 波話翻譯《領經問答》、《教會政治》、《禮拜 模範》諸書。美國長老會於1851年(咸豐元年)2 月建成槐樹禮拜堂,5月建成府前禮拜堂,為寧 波最早的二個基督教堂。" (5) 我們不厭其煩地引 證寧波鄞縣耶穌教傳教史,為的是證明截止刻碑 時,美國傳教士的勢力和當地教況已發展到可觀 規模。雖然我們得不到教徒人數和財力情況,但 從建立那麼多教堂和出版那麼多種地方語教會書 來看,必具有相當人數。因此發動捐刻一碑,是 有徒眾基礎的,其條件優越於其它地方。由此可 以回答為何由中國人贈紀念碑,不是由別的地方 響應辦理,而是由寧波鄞縣地方辦理。

二、中文紀念石碑的捐贈屬於甚麼性質的 禮物?

1998年6月29日,美國總統克林頓在北京大學講演中說:

從我居住的華盛頓特區白宮的視窗向外眺望,我們第一任總統喬治·華盛頓的紀念塔俯視全城。那是一座高聳的方形尖塔。在這個龐大的紀念塔旁,有一塊很小的石碑,上面刻着的碑文是:美國決不設置貴族和皇室頭銜,也不建立世襲制度。國家事務由與論公決。美國就是這樣建立了一個從古至今史無前例的嶄新政治體系。這是最奇妙的事物。這些話不是美國人寫的,而出自福建省巡撫徐繼玉(Xu Jiyu)之手,並於1853年由中國政府刻成碑文,作為禮物送給美國。(6)

譯文由美國駐華使館新聞處提供, 諒必生僻的 漢字"畬"寫不出來,拼了個同音的"玉"。這樣 表述不夠符合實際。哪裡是"由中國政府刻成碑 文,作為禮物送給美國"?

我國也有人寫專文或小冊子呼應,說這是寧波府官衙辦的一件公事,如《中國青年報》記者

張建偉先生說"獻碑者是浙江寧波府和一些在華傳教士"⁽⁷⁾。這裡出現了歧解。問題出在對落款 "寧波府"一詞的誤解,誤認為此詞是指政府機 構官員。更典型的是寧波同鄉何守先先生。他在 〈華盛頓紀念塔上中文石碑研究〉一文中認為:

咸豐三年間,寧波涉外事務本應由寧紹臺道 [施按:指低於省首長,高於府級行政長官的管轄寧波府紹興府臺州府的巡政長官]管轄,不知何故卻由寧波府署名,知府是畢永紹,於咸豐二年二月接任,在咸豐三年六月辦完贈碑這件事後的九月就離任了。雖然查不到當時寧波府贈碑的具體經過,但是所以由寧波府署名,至少有如下三點可以說明絕非偶然。

如果沒有麥、丁等傳教士對寧波地方政府 和朝廷方面都施加影響,寧波府是不會自動去 贈送這樣的石碑的。⁽⁸⁾

可見他認定辦理此事的是寧波府衙裡的長官,具有政府行為性質,所以演繹成"當時的寧波知府畢永紹,是在"辦完贈碑這件事後的九月就離任了"。有人再據此推繹為:落款是"寧波府",或者因為傳教士和教徒在寧波,才如此署名,或者此舉是得到寧波知府畢承昭的首肯,從民間行為上昇為官方出面。而當時從外交情況看,至少應該是寧紹臺道那一級別來做此事。乃至明言"一個地方官竟與西洋傳教士串通一氣,稱頌夷人,獻媚夷酋,很可能也是被罷了官,祇是不便聲張,故稱'離任'"。這種推繹使性質更走樣。

我認為不然。第一,何先生等把碑文中"寧波府"一詞誤解了。此詞雖在某種場合可以作為寧波知府衙門的簡稱,但在這裡應當理解為捐贈刻碑地的地名。第二,從情理分析,此事寧波地方官府不會辦也不敢辦,當時職位高於知府大人三個層次的福建省巡撫和代理閩浙總督的徐本人,尚且因稱讚美國總統等事而惹禍被人控告,成為撒職原因之一,一名知府官還能頂風去引火



門特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焚身?即使同情,也不會當公事去出頭辦,頂多 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在教徒自辦過程中,不予干 涉也就是了。即使要辦,也會受到上下左右的制 肘和抵制,難以辦成。第三,史貴有證,此說卻 沒有文獻或其它文物佐證。第四,刻一塊小石碑 和海運運費所化的錢不多,當由信徒們集資。寧 波府耶穌教徒是寧波人民的一部分,而選購石碑 石材和刻石匠是寧波人民,但未必都是信徒,所 以我認為碑是寧波人民鐫刻和捐贈的,當屬民辦 性質,不代表也不曾代表清代中國政府贈的禮 物。何況,美國國家公園管理處的華盛頓紀念 碑官方網站(http://www.nps.gov/archive) 也明 白宣稱:該石碑的捐贈者是 A group of Chinese Christians from the portcity of Ningpo, Chejiang Province, Mainland China (中國大陸浙江省港口 城市寧波的一群中國基督徒)。寧波紀念碑贈送 性質是由中國寧波人民和美國在華傳教士合作, 作為禮物送給美國。

順便說一下,何文中其它不確之處尚有:第 一,何文稱"鴉片戰爭前夕,寧波已成為長江下游 海外貿易最重要的港口"。此說不妥。寧波旁依的 甬江水系,不屬長江水系,更不能說成是"寧波 已成為長江下游海外貿易最重要的港口"。按我 國水運業通行的規定,祇有九江、鎮江、南京、 南通、上海等才可稱為長江下游港口。又, "鴉 片戰爭前夕",國家從未批准過它是對歐美外貿 港口。即使在寧波府屬舟山群島中有點走私外 貿,也在國家查禁之列。除了康熙時紅毛人在舟 山,從乾隆起特別不許歐洲人染指寧波。儘管筆 者在1990年北京人民大會堂召開"鴉片戰爭一百 五十週年國際學術討論會"上發表過〈反"一口 對外"論〉文章,談及英商不顧中國政府反對, "於乾隆二十二年六月照舊派出'歐斯諾'號商 船駛抵定海港(此時已指舟山的定海)海面"。清 廷通過閩浙總督宣佈: "將來止許在廣東收泊交 易,不得再赴寧波[……]不准入浙江海口。" 文中也談到鴉戰之前的寧波港有外貿運輸,但已 指出並舉例說明: "當然,浙海關是遵令執行英船

來了不讓貿易的。例如道光十二年(1832)有'英船 駛至鎮海洋,其酋長坐小船直入郡城',想在寧波 貿易,知府呂子班一方面'犒以牛豕酒米',以禮 相待,一方面介紹中國制度'市易有定,不能竄 越',勸說離去。"(9)"鴉片戰爭前夕",英國 人在要求割寧波一處島嶼時,清廷堅持不許,才 改為要香港的。第二,何文稱: "明嘉靖三十六 年(1557)葡萄牙人在侵佔澳門的同時就在寧波 設商館。"我是研究我國對外開放港口和《中國 對外開放港口》著者,也是澳門與中葡關係史研 究者,深知"在侵佔澳門的同時"乃至整個明代 葡萄牙人沒有也不可能在寧波設立商館。他們祇 是在寧波府原轄境"棄土"雙嶼港(今屬舟山市) 上與中國海盜和倭寇共同勾結,非法私據在島上 走私。所謂在寧波設立"商館",可能是從來華 冒險家葡人平托去過雙嶼港後寫的《遠遊記》書 上所說,不可上當。如果那裡設有堂堂正正的葡 國商館,朱紈還能當賊巢把它摧毀?!

還有,余世存先生在〈把名字刻在華盛頓紀 念碑上〉一文稱:

當美國政府向中國徵集相關的紀念物時,由於我國的封閉和國中人士視野之狹窄,竟無相關可用之物,美國政府頗為失望。當是時,丁韙良在與徐繼畬的朋友張斯桂交往中,得知徐對華盛頓不僅非常瞭解,且發表過相關評論。於是,他購得上等石料製碑,並通過張斯桂得到原文,漢字碑乃成。1853年,此碑漂洋過海到達美國,贈予美國華盛頓紀念館。⁽⁹⁾

此說似有一系列失實,值得商権。根據甚麼說"美國政府頗為失望"?美國政府知也不知道,何來失望?說美國傳教士丁韙良(William Alexander Parsons Martin, 1827-1916)"購得上等石料製碑",或說"丁韙良等人找到原文,並將這段文字在上等石材上刻成碑文,以大清國浙江寧波府的名義,於1853年贈送給建造中的華盛頓紀念塔"(10)。說得活龍活現,根據又何在?另有文







章也強調是美國傳教士親辦的,說甚麼"1853年 美北長老會駐中國的傳教士丁韙良曾贈一碑文予 美國華盛頓紀念館,由福建巡撫徐繼畬撰碑文文 字"⁽¹¹⁾。同樣也是無據之言。

據沈弘先生文稱:他研究京師大學堂的歷 史,已經翻譯了丁韙良回憶自己在寧波生活最為 詳細的自傳《花甲憶記》。他的其它幾部帶有自 傳色彩的書也正在翻譯之中。所以對該校首任總 教習丁韙良比較熟悉,但從來沒有見到丁提起寧 波石碑。當時在寧波有好幾個教會的新教傳教使 團,丁韙良屬於美國北長老會的。1853年時, 丁韙良還是個初來乍到的年輕傳教士,似乎還沒 有可能去幫助寧波知府向美國政府贈送石碑這樣 的重大外交活動。如果是丁發起的,丁韙良早在 1853年就該提供碑文的英譯文,何必要等到1862 年才叫伯駕(施按:指另一美國到中國來的傳教 士兼醫生)來翻譯這些文字?(12) 因此沈先生否 定是丁韙良等人幫寧波府衙辦理的猜測,言之成 理。不過,他的中文水準並不差,也不能排除他 與張詩桂兄弟合作翻譯過,也許是缺乏伯駕那樣 被採用的機遇。當然,沈先生文中也不是全部準 確,如說當時"寧波知府畢永紹"祇是"一個小 小的七品芝麻官"。清代知府官階是"從四品", 祇有"知縣"才是"七品"(13),才會被人調侃為 "芝麻官"。寧紹臺道雖可對寧波府紹興府臺州 府巡道,也不過是正四品。其它不確,將在其它 **章**節中論及。

三、寧波鐫贈的紀念石碑是誰寫的?

有人認定是徐繼畬本人寫的。如黃安年先生在2007年11月30日學術交流網上發表的一篇博文〈徐繼畬和華盛頓紀念塔〉中稱:"徐繼畬時任清政府福建巡撫部大中丞,他在華盛頓紀念塔上寫有兩段話:'按,華盛頓,異人也,[······]。'"(14)我認為這也是對原碑文誤解的說法,不足為訓。按美國為紀念塔向全世界廣徵紀念物時,徐當時如獲此消息,雖然估計他一定會贊同,但他當寧波府耶穌教徒的題刻石碑時,徐繼畬已罷官回老家,此時在家鄉,正忙得不可開交地與山西

地方官和士紳積極辦對抗已攻入山西的太平天 國軍。(15) 因此,他不可能參與鐫刻之事,乃至 親自撰寫碑文。他知道此事,當在事後。另有人 著文標題稱〈清代翰林徐繼畬為華盛頓紀念塔寫 碑文〉(16)。這種標題就是不正確的。第一,查碑 文內容除落款者和時間、地點以外,固然完完全 全是徐繼畲寫的內容,卻並非是徐本人為刻贈此 碑而寫的,而是由駐在寧波城的美國傳教士推動 下,由寧波人耶穌教徒或他們會同美國懂中文的 傳教十從徐的一本世界地理著作《瀛寰志略》中 摘抄來的讚語。碑文開頭已寫得明白:"欽命福 建巡撫部院大中丞",是指他寫《瀛環志略》時 的職稱頭銜",而不是指寫鐫刻碑文時擔任的職 務和頭銜。那時他已經被撤職回老家山西,既不 在福建,也不在寧波。所以,那些文章所說碑文是 徐起草的,是沒有根據的。第二,無論寫《瀛環志 略》時或刻碑文時,徐早已不在翰林院,並不具有 翰林這一頭銜。寫書時官位遠在他早年在翰林院 裡的庶起士即"點翰林"之上。還有,如《徐松 龕先生繼畬年譜》一書所附標題為"美京華盛頓 紀念石刻中文前半段初稿墨蹟"的影印件,不知 從何而得,恐不符實。它可能祇是《瀛環志略》 一書的墨蹟,而非徐寫碑文稿的墨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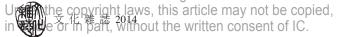
四、石碑是從何地發運的?

落款既已明載是由寧波府鐫刻的,既然由寧波 人辦的,而寧波是五口通商的一口,本港就有可能 裝船發運美國。如果寧波發往美國的貨物太少,不 夠裝滿一艘船,那也可就近運到上海港託運拼裝上 船發送。無必要找麻煩多化錢多化時間,轉運到比 上海遠得多的福州、廈門再轉口去美國。何況福 州、廈門往來美國航線商船發船密度比上海低。

五、這塊石碑何時從寧波運送到美國?

按在寧波碑落款時間,折為耶穌曆是1853年。有人說是當年從寧波運送到美國。如上述余世存先生在網上發表文稱"1853年,此碑漂洋過海到達美國"⁽¹⁷⁾,並無根據,美國政府公園管理處也不承認1853年到了美國。沈弘在上述文中則認為很可能是在1862年下半年才由寧波發運:





考

辨



門特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根據美國國家公園管理處的檔案材料 中,至今保存着瑪高溫於1865年2月22日寫給 布倫特 (J. C. Brent) 的一封信,信中這樣寫 道: '我已經榮幸地將一塊捐贈的花崗巖石 碑送到了你們那個崇高而虔敬的紀念碑處, 那塊石碑是在我的提議下,由中國寧波美國 傳教使團的基督徒們所準備的。與石碑一起 送來的還有英譯的碑文,後者是關於聲名顯 赫的華盛頓的一段頌詞。'瑪高溫作為美國 浸禮會的傳教醫師,早在1843年就來到寧波 傳教施醫,是第一個進入寧波府的新教傳教 士,資格自然也比丁韙良老出許多。1853 年時,他在寧波的號召力也要比丁韙良大得 多。因無確切的證據,華盛頓紀念碑的官方 網站將這塊石碑抵達美國的時間寬泛地定在 1853年7月12日 (刻碑日) 至1864年3月7日 (國家紀念碑學會的期刊在此日的一條消息中 首次提到由中國人捐贈的這塊石碑)之間。 之所以要把這個時間的下限定在1864年3月7 日,是因為直到1862年5月,這塊石碑的碑文 才由曾經長期在中國行醫傳教和擔任美國駐 華公使頭等參贊及全權委員的伯駕醫生 (Dr. Peter Parker) 譯成英語。

因此,沈弘認為:"寧波石碑很可能是在1862年下半年才由寧波的美國浸禮會傳教醫師瑪高溫(Daniel Jerome MacGowan, 1814-1893)從寧波運到美國。1861年美國的南北戰爭爆發之後,他趕在1862年年底之前回國,在北方軍隊中當了軍醫,直到1865年戰爭結束之後才重新回到了中國。因而他進一步推測寧波石碑大概是由瑪高溫1862年下半年由中國返回美國參加內戰時帶到美國的。"(18)沈弘鑒於石碑出自寧波,將寧波石碑的照片和討論資訊送交寧波的"獨立觀察員"。"獨立觀察員"由此發表了博文〈華盛頓紀念館裡的寧波石碑〉,肯定"當以沈弘教授所作之探究最為可信",並稱收到的石碑照片可鑒定是寧波產品:"是照之清

晰程度,直教人宛若親臨壁前,彷彿觸手可及。 石碑的質地,是吾等頗感親切的寧波青石,碑文 四周的紋飾,上有雙龍騰雲,中間兩邊為梅蘭竹 菊,下則熱鬧得多,右側似為福祿壽三星,左側 似為文臣武將,其中間以山石,——其淺雕工藝 的是濃郁的寧波風格。"⁽¹⁹⁾ [本文特轉附照片如 前,以方便查考]

但沈的這一推論又被另一網友"一象的博客"所否認。稱他自已利用網路搜搜尋尋,有了 一些新的發現:

> 我在美國國務院的《外交通信》檔案記 錄中讀到了美國駐華代理公使衛三畏 (Mr. S. Wells Williams) 在1865年11月23日給美國國 務卿西沃德 (Mr. Steward) 的一封信,應該對 定義寧波石碑運送美國的時間有所幫助。在北 京的公使先生在信中告知國務卿,徐繼畬在被 清政府革官回鄉十四年之後剛剛被召回復出, 主管外交事務,這應該是清政府開始重視與外 國交往的標誌。這封信還簡短敍述了徐繼畬書 寫和出版國際地理書籍,在書中讚揚華盛頓和 西方體制,使華盛頓在中國為人所知,徐繼畬 卻被革職達十四年之久。並說,徐對華盛頓的 讚揚文字已經被刻在一塊石碑上,而且十年前 已從寧波送到華盛頓紀念碑 (見註二)。根據 此信的論述來推理,寧波石碑大約應在1854-1855年左右運到美國。(20)

我認為,既然石碑已經刻成,承辦者當然希望及時發往美國,不會讓它積壓在寧波本地,而會千方百計早發運。而客觀上並不存在中美間遠洋運輸不暢通的情況。沈先生文中認為:"眾所周知,要把那麼大一塊石碑從寧波帶到美國,也許要經過漫長的外交努力和繁瑣的通關手續。況且在19世紀中期來往於中美之間的大都是些帆船,後者需要三至六個月的時間才能穿越浩瀚的太平洋。"這恐怕是沈生生不熟悉那段時期的航運歷史吧。按美國人富爾於1807年建成"克萊蒙





門



特"號蒸汽機輪船在美國哈德遜河(在紐約州東 部)投入國內航線營運。1819年,美國輪船"撒凡 那"號橫渡大西洋。(21) 筆者1992年在中國舉辦的 紀念哥倫布航行美洲五百週年國際學術研討會發 表的論文已經指出過: "鴉片戰爭後五口通商, 最早的商用輪船,大概是1842年駛進上海港的英 國'魔女號',1844年,美國的'財神號'開始 在香港一廣州定期運輸客貨及郵件。1853年,美 商旗昌洋行派輪船'孔夫子號'航行中國。"(22) 另有一則資料稱:早在1845年美國旗昌洋行的四 百三十噸的輪船"孔夫子"號駛抵上海港在中國 沿海營運。(23) 美國往來中美之間的遠洋商船不再 是一葉扁舟而是輪船。他們早在1844年就擬在廣 州尖沙咀建船廠。1852年美商杜耶普(DewsnaP) 在上海虹口設立船廠伯維公司(Purvis & co)。如 果當時沒有美國商用輪船來中國,要建修輪船的 廠有甚麼用?我還可以舉一個確切證據證明1852 年就有美國輪船作為商船往來中美航線。成為外 交事件的1852年美國商船運載中國苦力從廈門到 美國三藩市去,這艘不堪美國船長的欺騙加虐待 而暴動的苦力船,就是輪船。恩格斯在紐約發表 的文章中也寫着輪船。詳後。捎運這麼一塊石碑 並非難事。所以,沈先生此論不準確。我考慮當 年運抵,未必能保證,定於1854年運抵美國為符 合情理。

寧波石碑對中美關係的直接影響所提倡的華盛頓精神的現實教益

一、對美國總統和中美關係的直接影響

1862年,美國傳教士伯駕將古漢語碑文譯成 英文發表,這一消息在美國傳開:在遙遠的大清 國,有一個官員,因歌頌他們的國父華盛頓而被 中國皇帝免職。兩年後,到1865年清王朝在第 二次鴉片戰爭中失敗,年過七旬的他又被召回北 京,徐繼畬以三品京堂(即三品京卿。施按:官 職名,原指衙門長官,但總理衙門的長官並不是 徐,徐屬於官較小任大者,是另加的職銜)成為

清廷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相當今外交部) 協辦外交 官員。1867年10月21日,美國第十七任總統安德 魯·詹森特別委託國務卿西沃德,請一位藝術家 繪製一幅華盛頓像,命美國駐華公使蒲安臣將畫 像贈送給徐繼畲。1867年10月21日,贈像隆重儀 式在北京舉行,蒲安臣公使熱情洋溢地致辭中, 讚揚中國古代中國科技發明對世界的貢獻,提議 中美兩國間開展文化交流,吸收美國新科技造福 人民;對徐讚美華盛頓,深致感激;對徐因讚揚 美國總統和西方政體而受到貶官,深表同情;對 徐從事外交工作以來的成績,大加表揚。徐繼畬 答辭中,除了感謝贈像和對對方讚揚表示謙虛 外,繼續讚揚華盛頓賢德: "華盛頓是全人類的 典範和導師,其賢德乃連接古代聖賢和未來偉人 之間的紐帶,他永遠活在人們心中。"(24)此事 無疑加深了中美彼此間的瞭解,促進了兩國關係 的發展。

還有與之有關當代一件也值得一提。1998年6 月25日至7月3日,美國第四十二任總統克林頓訪 問中國。6月29日,前述他在北京大學發表演講。 在談到中美關係史時,克林頓提到一個插曲,就 是本文第二節中引述的北京大學演講詞。不過, 中國報導的中譯文,與前述美駐華使館提供的譯 文略有不同: "從我在華盛頓特區所住的白宮往 窗外眺望,我們首任總統喬治,華盛頓的紀念碑 高聳入雲。這是一座很高的方尖碑,但就在這個 大碑鄰近有塊小石碑,上面刻着:米利堅不設王 侯之號,不循世及之規,公器付之公論,創古今 未有之局,一何奇也。這些話並非出自美國人, 而是由福建巡撫徐繼畬所寫,1853年中國政府將 它勒石為碑,作為禮物贈送給我國。我十分感謝 這份來自中國的禮物。"(From the windows of the White House, where I live in Washington, D.C., the monument to our first President, George Washington, dominates the skyline. It is a very tall obelisk. But very near this large monument there is a small stone which contains these words: The United States neither established titles of nobility and royalty,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化

局

Governo da

de



nor created a hereditary system. State affairs are put to the vote of public opinion. This created a new political situation, unprecedented from ancient times to the present. How wonderful it is. Those words were not written by an American. They were written by Xu Jiyu, governor of Fujian Province, inscribed as a gift from the government of China to our nation in 1853. I am very grateful for that gift from China.)⁽²⁵⁾ 我看後者中譯得較通順些,但也有不如意之處。如使館譯文稱"紀念塔",而有的中國報導文章中稱為"華盛頓紀念碑"、"方尖碑"、"大碑",是不夠確切的。因為我再三看到的實物是塔而不是碑。一個中國記者或作者、譯者,難道可以連塔與碑的常識性概念都分不清嗎?

二、寧波碑文讚揚的華盛頓精神對現實的教 益

迄今中外所實踐的情況與華盛頓政治觀念, 尚有相當大距離。寧波碑文及其出典《瀛寰志 略》告訴清代中國人,現在世界上另有一個與中 國完全不同的國家。1752年(乾隆四十七年),華 盛頓立美國之後,他就"謝兵柄,欲歸田,眾不 肯捨,堅推立國主"。但他卻宣佈"得國而傳子 孫是私也","當擇有德者為之"。碑文引述 的是"不設王侯之號,不循世襲之規,公器付之 公論,創古今未有之局"。這一點在中國,經孫 中山先生等人和武昌起義士兵的努力,辛亥革命 後,使中國成為東半球中最早實行倣照美國推選 總統制的國家。孫中山先生被推選為臨時大總 統。遺憾的是,起初是舊軍閥搞復辟,直接恢 復帝制,搞賄選,掛羊頭賣狗肉。蔣介石在政 權即將面臨崩潰前夕,實行獨裁,包辦國大, 選己為"總統";逃離大陸後,殘餘勢力還在臺 灣一隅之地,在稱"總統"的外殼下,蔣介石在 臺灣就利用他的權力和陰謀,設計兒子世襲他的 總統,實行父子世襲。中國大陸也有權力承傳問 題,有的元首垂老,還要終身制到去世,接班元 首也要由他寫條子指定,有某種變相之嫌。在亞 洲,有的國家自詡是最先進的民主國家,卻在繼 續搞天皇世襲制,首相還在喊"天皇萬歲"。有 的甚至號稱社會主義國家,還在搞祖孫三代世襲 元首制,都愧不如二百多年前的華盛頓。

反顧美國,是否也有變相的影子呢?有待研 究,如美國亞當斯父子分別當第二屆和第六屆總 統, 父為約翰·亞當斯 (John Adams), 聯邦黨 1797-1801年,人稱"老亞當斯";兒為約翰· 昆西·亞當斯 (John Quincy Adams), 民主共和 黨1825-1829年,人稱"小亞當斯"。喬治·W· 布希任第四十一屆總統,人稱"老布希"(26),香 治·赫伯特·沃克·布希是"老布希"的長子, 任第四十三屆總統,人稱"小布希"。難道沒有 父親有意扶植的因素?除了"小亞當斯"、"小 布希"以外,難道當時美國沒有比"小亞當斯"、 "小布希"更賢能的人可選了?這是否符合華盛 頓政治觀念 碑文中稱讚的華盛頓精神中的"不 尚武功",現在世界能遵行的有幾個?美國本 身,在筆者生活的幾十年閱歷中,除了反法西斯 戰爭等可謂正義外,近一二十年以來與美國有關 的國際戰爭,如小布希發動的對伊拉克戰爭,其 性質值得討論。現在,在亞洲與某些好戰國家, 力圖復活軍國主義的日本搞軍事結盟,售給先進 武器,大搞軍演,無疑是在促進世界性的新軍備競 賽。這是在推動"尚武"還是在"不尚武功"?應 該反思是否符合華盛頓精神?

本文在開頭語中指出:中國人為華盛頓紀念塔贈碑,事情發生在寧波、福州和美國首都,也與澳門有一定的淵源關係,指的是說不僅澳門是中國與美國最早發生關係之地和最早駐紮使館之地 (待今後發文論證),而且也是徐繼畬獲得美國和華盛頓知識並形成觀點的來源之一。鴉片戰爭前,美國傳教士自1807年入華就開始從事旨在打開中國門戶的文化活動。1834年11月29日,廣州的商人、傳教士和領事聯合組織了"在華實用知識傳播會",標榜要"出版能啟迪中國人民思想的書籍,該會由最早來華傳教的美國公理會傳教士裨治文(E. C. Bridgman)任中文秘書。裨治文撰寫的書籍《美理哥國志略》,初版於183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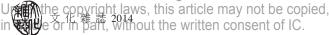
在新加坡印行,署名高理文。鴉片戰爭後,該書 在廣州等通商口岸頗受歡迎,裨治文略加修訂, 改名為《亞美利格合省國志略》,於1844年在 香港出版第二版,不僅為魏源、梁廷楠編書的依 據,也是徐繼畲在《瀛環志略》中所徵用和參考 的。裨治文遂於1861年在上海出版該書第三版, 並定名為《聯邦志略》。 在裨治文筆下,美國不 僅有輝煌的歷史、完美的制度、繁庶的物產,而 且也是一個禮儀教化之邦。他力圖向中國表明, 中國並非世界上唯一完美中心,在中國之外,還 有另外一個世界存在,這個世界的文明教化並不 亞於中國。實際上,裨治文向昏睡千年的"天朝 上國"觀念提出了挑戰。他們於1844年2月23日, 在澳門初創花華聖經書房, "花"指花旗國,即 美國; "華"當然指中華帝國。1842年以後,通 商口岸的傳教活動合法化,除廣州外,香港、廈 門、福州、寧波、上海也相繼開埠,歐美傳教士 也相繼離開南洋和澳門湧進這些地區開設教堂, 同時也從事一些文化和出版活動。五個通商口岸 中,寧波是初期美國傳教士的教育和出版活動較 集中的地區。有人稱:花華聖經書房於1845年7月 19日由澳門遷至寧波。但美國北長老會傳教醫師、 醫學博士麥嘉締 (Davie Bethune McCartee) 1844 年來華。他在寧波傳教期間從1850年到1853年編 著《平安通書》,每年出一冊,共四冊,據稱仍 由設在澳門的花華聖經書房出版。理哲(Richard Quanterman) 曾一度負責花華聖經書房的工作。(27) (這個澳門的花華聖經書房存在的時間問題,尚待 進一步考證。) 花華聖經書房在1860年前出版了 大量書籍,對那時中國知識界影響較大。在澳門 推銷的宣揚美國的書刊包括稗治文的《美理哥國 志略》、《亞美利格合省國志略》在內,必然會 被徐本人和他部下助手所收集到,並被吸收到該 碑文的出典《瀛寰志略》中。

【註】

- (1) 美國華盛頓紀念塔網站。
- (2)《瀛寰志略》,上海書店出版社標點本,2001年,頁 277,頁291。

- (3)(8)何守先:〈華盛頓紀念塔上的中文石碑研究〉, 載任復興主編:《徐繼畬與東西方文化交流》(論文 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年,頁338-344。
- (4) 浙江省鄞縣地方誌編委會:《鄞縣誌》,北京:中華書 局,1996年,頁1871-1873。
- (5) 寧波市地方誌編委會:《寧波市志》,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頁2796。
- (6) 譯文由美國駐華使館新聞處提供。
- (7)(17)(25)均載徐繼畲研究網。
- (9) 拙作載《鴉片戰爭與中國現代化》(鴉片戰爭一百五十 週年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北京:中國社會出版 社,1991年,頁296。
- (10)《雁過留聲:中美人文交流的記憶》,北京大學出版社 出版。
- (11) 新浪網,博客裡090311ij.
- (12)(18)沈弘:〈寧波石碑究竟是誰人所贈?〉,載《南方 週末》報2006-11-23。
- (13)(清)黃本驥編:《歷代職官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年,卷五,第二六九頁知府,二七七頁知縣。
- (14) 黄安年文, 載於學術交流網, 2007年11月30日。
- (15) 徐崇壽:《徐松龕先生繼畬年譜》,太原:北嶽文藝出版社,1994年,頁63-64。
- (16)小李杜風,文載於覬迪社區網閒話國粹,2008年5月1日發表。
- (19) 獨立觀察員的 BLOG 2012-07-04, 新浪網: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423cedf0102e8s0.html
- (20) 一象的博客: 〈華盛頓紀念碑裡的寧波石碑與徐繼畬的 《瀛寰志略》〉(上), 載新浪網 http://blog.sina.com. cn/u/2142521695 2012-07-19 06:51:26
- (21)《世界之最·交通分冊》,南京:江蘇人民出版 社,1982年,頁8-10。
- (22) 拙作:〈中國與美洲的早期海上交通(16-18世紀)〉, 載《通向現代世界的五百年 — 哥倫布以來東西兩半 球匯合的世界影響》(紀念哥倫布抵達美洲500週年國 際會議論文集),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年,頁398。
- (23)轉引《中國航海史(近代)》,北京:人民交通出版 社,1989年,頁68。
- (24) 漢譯文,各有不同,本文轉引自同前《徐松龕先生繼畬 年譜》,頁149-153。
- (25) 任復興譯:〈克林頓:徐繼畬直探美國賴以立國的自由 核心理念〉,引自徐繼畬研究網站更新時間:2008-6-15。又同站〈克林頓總統在北京大學的演講和回答學 生的提問〉譯文亦同。
- (26) 李富明等二十七人:《美國總統全傳》上下冊,北京: 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96年,頁39、150、1069。
- (27) 王立新:〈美國傳教士與鴉片戰爭後的"開眼看世界"思潮〉,載中國社會科學院美國研究所《美國研究》 究》1997年第20期。







門

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局



一本漢語教科書 反映的近代中德關係

薛葠、康慕羲《新式中文書面語入門練習冊》初探

李重濤*

本文對薛葠、康慕羲編寫的《新式中文書面語入門練習冊》(1912年柏林)的結構和內容進 行了分析,認為這樣一本書面官話學習教材,不論是從其結構的處理、語法的講解、課件的選 取,乃至中德學者的合作,都堪稱典範之作。書中對殖民的歌頌也給這本教材打上了時代的烙 印,同時這部教材無疑是當時"文明化"、"進步化"觀念下的產物。

由薛葠、康慕羲編寫的《新式中文書面語 入門練習冊》(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是作 為柏林大學東方語言學院系列教材第二十二種 (Lehrbücher des Seminars für orientaische Sprachen zu Berlin. Herausgegeben von dem Director des Seminars. Band XXII) 於1912年由柏林的格奧爾格·萊默爾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出版社出版的。⁽¹⁾ [圖1]

此書的內容所涉及的是書面官話,亦即從文 言到白話過渡中產生的一種書面文體。當時的公 私信函往來,各類照會、報告都用這種文體,因 此對於培養實用外交人員的"東方語言學院"來 講,這些內容當然是至關重要的了,因為很多的 學員去中國的目的就是在公使館或海關等機構任 職,而這些文體是他們每天要處理的內容。從漢 語的發展來講,這種文體的部分內容和格式實際 上一直延續到今天。

由於東方語言學院的實用目的,所有的教材 基本上都是以實際使用的語言教授為主而進行 的。諸如中文的文言、印度的梵文等,在這套教 材中是沒有的。



^{*} 李雪濤,現任北京外國語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海外漢學研究中心副主任、《國際漢學》副主編。德國波恩大學哲 學博士。主要從事德國漢學史、德國哲學以及中國佛教史的研究。2010-2013年擔任國家社科基金特別委託項目"中國文化海 外傳播動態資料庫"首席專家。2009年獲得教育部"新世紀優秀人材"稱號。主要著作有:《誤解的對話-中國記憶》(專著, 2013)、《民國時期的德國漢學:文獻與研究》(編著, 2013)、Chinesische Traumsuche in Österreich 著,2013)、Daojijing: Die Spuren des Daodejing in den Gesichtern unserer Zeit(編著,2013)、《海德格爾與雅斯貝爾斯往復書 簡》(譯著,2012)、Dein Bild in meinem Auge. Chinesische Deutschland-Bilder im 20. Jahrhundert(編著,2009)、《日爾曼學術 譜系中的漢學 —— 德國漢學之研究》(專著,2008)、《德國漢學:歷史、發展、人物與視角》(編著,2005)、雅斯貝爾斯《大 哲學家》(主譯, 2004/2010)、《佛像解說》(譯著, 2003)、A Multilingual Dictionary of Chinese Buddhism(編著, 1999)等。發 表〈論雅斯貝爾斯'軸心時代'觀念的中國思想來源〉等論文一百五十餘篇。

係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EH SHEN

ADOLF KAMMERICH

I. TEIL: GRAMMATIKALISCHE ERLÄUTERUNGEN, UMSCHREIBUNG, VOKABULAR UND ÜBERSETZUNG

II. TEIL: CHINESISCHER TEXT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圖1]《新式中文書面語入門練習冊》德文版扉頁

東方語言學院的建立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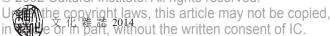
以實用為目的的東方學,特別是把在主動和被動掌握現代語言以及對亞洲國家現實問題的認識方面作為重點,在德國並沒有傳統。這種情況一直延續到19世紀中葉,當時的外交部將一些受過學術和軍事訓練的德國青年人送到亞洲各國的首都,以便於他們掌握這些國家的語言。1880年左右在外交和通商方面要求接受完全的東方語言訓練的專業人士的人數劇增。根據一則軼聞,由於缺乏翻譯的緣故,帝國總理俾斯麥1883年3月在柏林同中國公使的會談沒有如願以償地進行。鑒於此他表示應當訓練更多的德國年輕官員能夠在

語言上與亞洲的一些大國進行溝通。在維也納的東方學院(Orientalische Akademie)和巴黎的東方語言學校(École des Langues Orientales Vivantes)為德國建立類似的機構提供了現成的典範。

有趣的是,第一位具體建議成立東方語言學 院的是一位漢學兼滿族學研究家格羅貝(Wilhelm Grube, 1855-1908), 他當時是柏林大學教授中文 的無薪講師 (Privatdozent)。格羅貝於1884年12月 12日向教育部提出在柏林開設中文課程的申請, 這也是他在教授中文時實際訓練之所需。其後由 帝國總理府、教育部、稅務部以及財政部共同組 成的委員會於1886年提交了一份呈文,建議在柏 林大學 (Friedrich-Wilhelms-Universität Berlin) 建立這樣一個學院。這在當時特別是作為外交上 的考慮,目的是為了加強同亞洲世界的聯繫。基 於這樣一份呈文於1887年頒佈了一項帝國法令, 決定成立東方語言學院 (Seminar für Orientalische Sprachen, 簡稱:SOS),並於同年10月開始了它 的工作。早在1887-1888年度的第一個學期就設立 了六種語言:漢語、日語、印地語、阿拉伯語、 波斯語以及斯瓦希里語。這個系從一開始建立就 為當時的教學機構樹立了榜樣。除了語言方面的 訓練外,東方語言學院更把如何理解亞洲國家的 國情和風土作為重點,特別是其宗教、風俗、地 理以及近代史的介紹。教學採取小班上課的形 式,每個班限定在十二名學生以內。教師與學生 的比例在1888年夏季學期為一比四,1913/1914 年冬季學期為一比五點八。任課教師均是具有多 年在國外生活經驗的專業人士: 教授中文的阿恩 德(Carl Arendt, 1838-1902, 他從1887年至1902 年執教)原本是德國駐北京的外交官,接替他的佛 爾克 (Alfred Forke, 1867-1944) 從1903年至1914 年任教,以後他去了柏克萊 (Berkeley),並且於 1923年在漢堡大學成為教授。

學生人數持續增加,1887/1888年祇有九十八名學生,而到了1913/1914學年學生人數迅速增加到了三百零三人。而在1897年至1919年的二十二年間,僅學中文的畢業生就有一百一十三位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獲得了文憑,佔東方語言學院所有畢業生的三分之一還要強。在前幾批的學生當中有一些後來成為了德國東方學的巨頭。在漢學方面在這裡值得一提的有福蘭格(Otto Franke, 1862-1946)。他曾於1888-1901年間擔任德國公使館翻譯,後擔任中國駐柏林使館參贊,1907-1922年間任漢堡大學漢學教授,後轉為柏林大學教授。著作有後來幾乎成為漢學典範之作的五卷本巨著《中華帝國史》。(2)

此外還有海尼士 (Ernst Haenisch, 1880-1966,其中1932-1945年間在柏林大學任教授) 和後來翻譯了為數眾多的中國古典小說而享有盛名的庫恩 (Franz Kuhn, 1884-1961)。經教育部的許可,東方語言學院創辦了一份自己的雜誌《東方語言學院通訊》(Mitteilungen des Seminars für Orientalische Sprachen),並於1898年開始出版發行。這是第一份在德國出版的有關東亞領域的漢學及日本學的專業雜誌,在以後的三十八個年頭中這份雜誌總共出版了八十五卷。除此之外,東方語言學院還出版了一系列語言教科書。

東方語言學院在經歷了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 竟完好無損地得以倖存,並且在以後的幾十年中 還培養了多位知名人士。而1945年第二次世界大 戰的結束首先也意味着該學院在柏林將近六十年 傳統的終結:許多學生和教員均喪生,位於多羅 迪恩大街(Dorotheenstraße)上的校舍連同價值連 城的圖書均在大轟炸中燬於一旦。

1959年在波恩重建的東方語言學院繼續着它在柏林的工作。重新建立這樣一個學院的意義,在同年12月1日的慶祝活動中多次被強調。所不同於漢學系的是,東方語言學院的課程設置更注重實用性的目的。東方語言學院的中文專業頭幾年由羅織田(Otto Ladstätter, 1933-)負責,之後由喬偉教授接替。1985年顧彬(Wolfgang Kubin, 1945-)成為了學院的新負責人。2011年初顧彬教授退休後,廉亞明(Ralph Kauz, 1961-)接替漢學系主任教授的職位,同時也負責東方語言學院的漢語教學。

兩位作者

薛葠 (Hsüeh Shen) 在書上標註的是東方語言學院中文系講師 (Lektor des Chinesischen am Seminar)。此人似乎也沒有其他的著述。

Adolf Kammerich 的中文名為 "康慕羲",在中文的前言中可以看到。本書的扉頁上標註他為皇家海軍法院顧問(Kaiserl. Marinekriegsgerichtsrat),這也可能是為甚麼德文的前言(Vorrede)最後署名 Kiel/Berlin 的原因,因為 Kammerich 當時在海港城市基爾的緣故。可惜有關 Kammerich 的資料非常少,除了他的這本書外,基本上找不到其它的材料。

德文和中文前言

該書的前言有兩部分,其一是德文的 Vorrede,其二是中文的〈弁言〉,因為大部分德國人都看不懂,所以在下面註曰: "chinesische Vorrede"(中文前言)。這兩個前言並不是相互之間的翻譯,我估計是康慕羲和薛葠分別撰寫的, 但在兩個前言中都署了兩個人的名字。[圖2]

德文前言中,編者提到目前有關漢語的德文教材中,無疑都是教授漢語口語的。由於形勢所需,當務之急是選一些實際的中文文章,作為練習的材料來使用。這本書特別是為配合柏林的東方語言學院漢語教學而編寫的。正因為如此才使用了阿恩德(Karl (Carl) Arendt, 1838-1902)的拼音體系(Arendt'sche Umschreibung),這在當時東方語言學院的中文教學中一直被用到。同時,在翻譯的過程中儘量注意到新式中文的句子構造,所以避免了特別自由的翻譯,儘量使德文譯文與中文原句之間有一定的相似性。此外,編者還指出,句讀是為了德國讀者而特別加上的,一般而言中文是沒有句讀的。

在語法解釋部分,編者提到首先應當讓讀者 理解新式中文書面語的概念,從而讓他們更容易







理解這一文體。他們認為,這一文體非常簡潔。 更詳細的有關這一書面語的專門研究,需要另外 開設課程教授。

編者列舉了三部著作,分別是:1) Hirths Notes on the Documentary Style. 2) 小 Gabelentz 的漢語語法 Georg von Gabelentz, Chinesische Grammatik mit Ausschluss des niederen Stiles und der heutigen Umgangssprache. Leipzig 1881。3) Wades Noten zu den Specimens of Documentary Chinese。其中該書的 8-17, 53-67 的短文,直接是從 Wade 的書中選取的。

兩位編者特別提出感謝佛爾克 (Alfred Forke, 1867-1944) 教授。佛爾克於1911年剛剛出版了他的教材《衙門與新聞》(Yamen und Presse)一書 ⁽³,跟該書可謂是相互補充,相得益彰。此外,在該書

的出版方面,佛爾克教授也出了不少力。同時兩位編者也很禮貌地感謝了東方語言學院的院長、樞密顧問薩豪(Sachau)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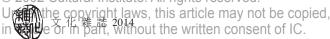
薩豪(Eduard Sachau, 1845-1930)教授係德國著名的東方學家,自1872年起任維也納大學東方學教授,1876年轉到了柏林大學任教授,1887年任東方語言學院院長。他曾任維也納科學院和柏林科學院院士,皇家亞洲學會(Royal Asiatic Society)和美國東方學會的名譽會員。他曾遍遊東方各地,其主要成就在敍利亞和亞蘭(aramäisch)方言方面。[圖3]

〈弁言〉使用比較典型的"官話"體(亦即兩位編者所謂的"新式中文書面體")。編者首先提到儘管之前已經有了一些有關學習官話的書籍,但所教授的祇是口語而已:

博 梓 有 宣 굸 至 臣 之 者 英 及 恩 弁* 爾、雅 人、英 統 + 堪 文 雖 覲 涵 華 亦 文 行 話 德 言 君 公 文 七 為 規 無 見 件、 初 難 繙 文 者 之 文 子 諸 者、五 年 模、須 習 等 兩 學 望 譯、也 字 所 華 仲 幸 同 幸 + 實 學 数、 國 繙 其 非 行 賞 語 雖 勿 道、賴 \equiv 德 切 另 鼎 非 交 譯 通 文 識、 編、 限 曜 但 漢 醛 至 漢 之 柱、 音、 加 涉 者 按 達 奉 及 於 慕 鼻、 字 文 六 文 之 之 照 其 旁 余 英 書 為 諸 那 揮 博 句 + 者 照 門 文 漢 所 註 與 只 寳 名 或 臺 曲 士 七 之 切 會 徑、 康 文 譯 者 有 鑑 家 遞 德 斧 折 佛 號 良 成 音、 君 不 格 條 逐 希 簡 政 間、 君 在 法 式 之 以 約、 次 爾 此 著 郵 拾 克 爲 不 指 前 H. 德 窺 有 便 與 分 取 特 作 感、免 明、 駐 可 文、德 夫 其 可 益 類、漢 俾 有 又 華 助 裒 文 堂 通 於 俱 禀 後 魯 詳 英 中 屬 詞 集 原 簾、烈 於 華 學 魚 加 使 德 等 中 酌 收 長 稿、 商 者 玄 譯 威 兩 是 往 外 學 覈 或 據 短 分 君 豕之 得 德 安 咸 來 其 告 八 定 古 歴 德 文 所 詳 摹 文、 馬 睦 穆 + 體 遠 撰 交 傳 或 字 示 做 細、 以 之 謬 誼 己 臨 格、精 者 談 章 號 文 之 文 起 者 焉 期 之 均 譯 微、最 是 完 件 關 字 承 易 程 之 佳、 便 係 出 非 於 批 轉 亦 善、字 鍵、 五 平 德 學 奈 語 爲 瞭 示 合 不 邇 然 亦 + 未 交、問 其 、然、告 常 無 非 處 此 集 其 嘗 西 章、 正 淵 而 白 宦 小 付 2 中 均 淺 論 阿 博 是 場 合 譯 華 使 鮮、本 · chinesische Vorrede

[圖2]《新式中文書面語入門練習冊》中文〈弁言〉







門 特 别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其穆臨福之五十章、阿恩德之華語編,及 諸名家所著之官話等書,歷傳已久,皆為中西 學官話者所賞識,奉為實鑒。然此特士庶官商 往來交談之便語,未嘗論及行文也。行文之 書,祇有希爾特、嘉必烈二君所撰者最佳。 奈其一是英文繙譯,非通達英文者不克窺其 堂簾;一是古遠精微,非學問淵博者亦難望 其鼎柱。(4)

在官話口語方面,編者提到了兩位作者及 其著作。這裡編者所謂"穆臨福之五十章" 當指 Paul Georg von Möllendorff (或譯作穆麟 德、穆麟多夫,1847-1901)的《官話學習實用 指南》(Praktische Anleitung zur Erlernung der hochchinesischen Sprache. Shanghai: Kelly and Walsh, 1891) [圖4]。穆麟德係19世紀末的普魯 士貴族,著名東亞語言學家,有一段時間曾受李 鴻章(1823-1901)之託前往朝鮮,做了清朝的外 交官。1901年在寧波去世時,年僅五十四歲。 穆麟德1865年開始在哈勒大學(Martin-Luther-Universität Halle-Wittenberg (MLU)) 學習法學與 東方學。他選擇了學習希伯來語,但並沒有學習 任何東亞的語言。1869年他離開大學的時候也沒 有畢業,因為那時受到家裡朋友的推薦可以到中 國在由英國人赫德 (Robert Hart, 1835-1911) 主 持的中國海關任職 — 赫德自1863年擔任大清 海關總稅務司,掌權長達四十五年。穆麟德到上 海後很快學會了漢語官話,在海關任職一段後, 於1874年開始在德國領事館任翻譯,一直到1882 年投靠李鴻章。1882年底穆麟德受李鴻章的推薦 前往漢城,擔任高宗[李熙(1852-1919),朝鮮王朝 第二十六代國王,大韓帝國開國皇帝(1864-1907 年在位)]的顧問,被任命為朝鮮外務協辦(相當於 外交部副部長),具體負責朝鮮海關的設立。1889 年他重新回到中國,任職於中國海關。由於他對 東亞特別是中國的豐富知識,他被任命為英國皇 家亞洲學會中國分會主席(Royal Asiatic Society,



[圖3] 著名東方學家薩豪教授

China Branch)。鑒於穆麟德在東亞多年的工作和 生活經驗,他有關官話口語學習的教材在德國當 時也很流行。

而"阿恩德之華語編"所指當是阿恩德兩 部有關漢語官話的重要著作:1891年出版的



[圖4] 身着朝鮮官服的穆麟德





《中國北方官話手冊》(Carl Arendt, Handbuch zur nordchinesischen Umgangssprache, Stuttgart & Berlin: W. Spemann, 1891)和1894年的《中國北方官話入門》(Carl Arendt, Einführung in die nordchinesische Umgangssprache. Stuttgart & Berlin: W. Spemann, 1894)。阿恩德曾於1856-1859年在柏林大學學習語言學,1865年到中國進行語言訓練,並於1866年主持天津德國領事館的工作。1868年至1887年間他在北京德國公使館和天津德國領事館任翻譯多年,因此積累了很多工作和語言方面的經驗。1887-1902年阿恩德任柏林大學新成立的東方語言學院講師,講授漢語北方官話。



[圖5] 1872年夏德與夫人合影



[圖6] 著名語言學家漢學家賈柏蓮

在書面官話方面(所謂"行文"),編者同樣提到兩個人物。其一是在德文的前言中提到的希爾特(亦即夏德 Friedrich Hirth, 1845-1927)的名著《文件字句入門》(Wén-Chien Tzǔ-Chü Ju-Mén. Notes of the Chinese Documentary Style by F. Hirth. Shanghai, Hongkong, Yokohama, and Singapore: Kelly & Walsh, Limited, 1888)[圖5]。夏德曾先後就學德國萊比錫大學、柏林大學等學校,並於1860年獲得格賴夫斯瓦爾德大學(Ernst-Moritz-Arndt-Universität Greifswald)博士學位。1870年到中國,在廈門海關任職。除了漢語之外,夏德在中外交通和中國古代歷史方面亦成就卓著。1902-1917年他出任美國哥倫比亞大學(Columbia University)東方研究院主任。英文本《文件字句入門》對當時學習書面官話的英語學生來講幫助頗大。

另外一個重要的人物是著名漢學家嘉必烈 (Hans Conon Georg von der Gabelentz, 1840-1893,也譯作賈柏蓮、甲柏連、甲柏連孜、甲柏 冷慈、嘎伯冷茲、格伯萊茨、加布倫茨)[圖6],所指的重要著作當是《漢文經緯》(Chinesische Grammatik, mit Ausschluss des niederen Stils und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der heutigen Umgangssprache. Leipzig: Weigel, 1881. Reprograph. Nachdruck: Berlin: Deutscher Verlag der Wissenschaften, 1953.; 4., unveränd. Aufl. Halle (Saale): Niemeyer, 1960)。這部書是專門討論文言文法的,因此編者說它"古遠精微,非學問淵博者亦難望其鼎柱",因為它對當時想要學習跟中國人打交道的書面官話的寫作,還是有很大的距離的「圖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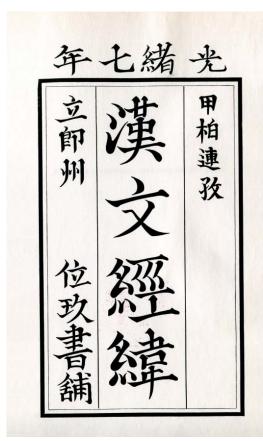
全書的結構與基本內容

本書共分兩個部分:第一部分是語法解釋 (Grammatikalische Erläuterungen)、課文的拼音轉 寫(Umschreibung)、詞彙和翻譯(Vokabular und Übersetzung);第二部分是中文課文 (Chinesischer Text)。 全書有德文目錄和中文目錄,不完全一致 (5)。

德文目錄分為兩大部分A和B,其中A是對書面官話入門的介紹(文法入門),而B則是八十篇實際的課文(學習課件),又包括:I私事信函,No.1-14為不同內容的短信(總綱1-14號便函雜附);II官方或商業內容的信函,No.15-67(15-16號官商信函文件);III報紙消息,No.68-80(中文目錄中沒有專門列出)。

在介紹書面官話之前,編者首先進行了定義: "書面語言(文話)與口語(官話和俗話)區別非常大,但是文話在整個中國都是通用的。" (6)在這裡,"文話"一詞也許晚清或民初使用過,但今天已經不再使用,因此在本文中使用了"書面官話"一詞。(7)

之後分為ABC分別介紹了"書面官話"的詞 法、三個句法特點和書信寫法的敬語。



CHINESISCHE GRAMMATIK MIT AUSSCHLUSS DES NIEDEREN STILES UND DER HEUTIGEN UMGANGSSPRACHE VON GEORG VON DER GABELENTZ MIT VIER SCHRIFTTAFELN 1953 DEUTSCHER VERLAG DER WISSENSCHAFTEN BERLIN

[圖7] 1953年德國柏林德國科學出版社重印《漢文經緯》書影



局

關

係





在A詞法中,介紹了如下內容:

I 名詞(S. XV)、量詞(S. XVI)、多數(S. XVI)、幾個重要字的使用("由"字、"把"字、"的"字、"與"字,S. XVII-S. XIX)。

II 形容詞和副詞(S. XIX-S.XX)。

III 代詞(分別解釋了第一人稱的"我/吾",第二人稱的"你/爾",第三人稱的"伊/其/之",特指代詞"此/是/今/其/斯/彼"),關係代詞之"之"、"者"、"所"。

IV 介詞和連詞(S. XXII-S. XXIV)。

V 否定詞(S. XXIV-S. XXV)。

VI 動詞 (S. XXV-XXVI)。

在B三個句法特點中,編者說明了1)雙字的節奏(相類似意義的疊加在一起),2)雙字的節奏(語助詞的運用),3)句末的虛字(S. XXVI-S. XXVI)。

在C"書信寫法的敬語"中,編者解釋了:1) 信函開頭和結尾的一些慣用的寒暄短語;2)開頭 和結尾的慣用語,如"照得、啟者"等;3)信函 格式的要求(如"抬兩頭"、"平抬"等)。

實際上,這些解釋對於這本書的內容是遠遠不夠的,但因為這本書是作為學習公文、信函寫作的讀物和練習用書,所以其功用並不是過多地解釋其語法和習慣用法,而是多多進行練習。系列的教材之中,尚有專門用來解釋語法功用的專書。

該書正文的編排很有特點,每一篇短文的結 構都是相同的:

- 1) 用阿恩德拼音體系轉寫的課文。
- 2) 生(字) 詞及德文解釋,除了標明註音和音 調之外,尚有德文的釋義。
 - 3) 德文譯文。

此外,對於詞彙的解釋,有參見 (vgl.),例如第2個課件的一開始"尊鑒"之後,就有:vgl. Erl. III. 1. (S. 3),意思是:參見C"書信寫法的敬語"中"3)信函格式的要求"。這樣處理,既清楚明瞭,又避免了重複冗長。

"課件"與中德關係

一共八十篇的"課件"從內容上來看,不論是"便函雜附"、"官商信函文件",還是"報紙消息",大部分都是與中外商貿、外交相關的實際例子,其中8-17,53-67的短文,直接是從Wade 的書中選取的,其內容涉及中英之間的交涉。而由該書編者所選取的,有一些是與德國相關的,如第一部分的第三篇,其中有"今日弟偕陳君往登俾士馬克樓遠眺"之句。⁽⁸⁾ 第二十一篇是有關清政府發給德國公使館施姓學生護照的請求。⁽⁹⁾ 可見編者在"本土化"方面還是動了一番腦筋的。

一、課件之真實性舉隅

所有的"課件"都是真實的。其中第二十三篇〈參贊到津〉是天津辦理通商事務、直隸津海關道的官員發給時任德國領事穆臨福一紙頒發護照函。⁽¹⁰⁾ 由於兩位編者對穆臨福完全不瞭解,所以在詞彙解釋和譯文中,僅僅採用了音譯"Mu Lin Fu"。⁽¹¹⁾

第三十一篇是當時任中國駐德公使呂海寰 (1842-1927) 卸任後將回國之前,由德外交部設宴歡送的請柬。(12) 按1897年6月23日(光緒廿三年五月廿四日) 呂海寰被任命為駐德公使,於1901年12月13日(光緒廿七年十一月三日),同時兼任出使德國欽差大臣,我們大概可以知道這份宴會邀請信的時間是1901年底。

第三十三篇"課件"是有關禮和洋行代辦德華銀行在廣州、香港、上海、天津各處生意的啟事。(13)

第三十九篇 "課件"是有關德國欽差入華調換駐廈門 (Amoy) 領事的照會。(14)在釋文中分別給出了兩個重要的領事的名字:馬上要離開廈門領事館回柏林的"愛伯格"(Aichberger) 和當時尚任暹羅領事、馬上要到任廈門的"嘉必列"(Gabriel)。按,愛伯格 (Franz von Aichberger) 於1880-1886年任廈門德國領事館領事,(15) 此封照會當是在1886年愛伯格卸任前發出的。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二、洪鈞出使四國的照會

其中第四十一篇是有關大清欽命總理各國事務三大臣向德國、俄國、奧地利(大奧國)、荷蘭(大和國)以及英國、法國、意大利(大義國)、比利時(大比國)派遣前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洪鈞出任欽差大臣的照會。(16)洪鈞(1839-1893)1887年至1892年任清廷駐俄、德、奧、荷蘭四國大臣。照會中的日期為"光緒十三年五月初三日"為陽曆的1887年6月23日。

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是清政府與英、法等國政府簽訂了《南京條約》後,於1862年3月(同治元年二月)成立的政府機構,接管以往禮部和理藩院所執掌的對外事務。總理衙門由三大臣或軍機大臣兼領。初設時,奕訢(1833-1898)、桂良(1785-1862)、文祥(1818-1876)三人為大臣,其中奕訢任職時間長達二十八年之久。在總理衙門的編制設置中,與德國交涉的事物以往歸在"美國股"當中。1900年之後,由於外交事務的重要性,總理衙門改為"外務部",並被列為六部之首,分四司、一廳、五處,而"五處"之一便是"德國處",可見當時德國事物對清廷的重要性。

三、德國巡撫照會山東巡撫及山東巡撫照覆 德國巡撫

"課件"中第五十一篇和五十二篇分別為德國巡撫照會山東巡撫及山東巡撫照覆德國巡撫, 起因是中國人凌辱德國人所引發的事端。從這一 照會和另一照覆,可以清楚地知道事情的來龍去 脈。其中第51篇全文如下:

德國駐劄膠州巡撫為華民凌辱德人照會山 東巡撫

大德駐膠州巡撫張

照會事。前者中德堅定條約,不准華人擅辱歐人,且有劄飭各處地方官加意保護等語。不意 德商現在膠州每受華人欺凌,兼作出許多無理 背約之事,難以為情。本撫欲拿護此輩按照西 律懲辦,奈其人非西人,與公法有礙。事處兩 難,故請 貴撫臺派差彈壓,施以勸教,勿令其與西人作惡,則感荷無既。即本撫亦深囑我國商民,彼此取義求和,毋傷國體為要。倘仍坐視因循,置條約而不顧,恐與兩國修好之大局不便也。 須至照會者,

右照會

大清欽加二品銜山東巡撫王 名另具 三月二十四日 (17)

在第五十二篇的"照覆"中,王巡撫回答得 非常巧妙,很得體地處理了這一危機:

覆駐劄膠州巡撫為華民凌辱德人照會山東巡撫 大清欽差全權大臣山東巡撫王

照覆事。前者接到

貴衙門照會,內稱有德人在膠州地方常受華人 凌辱,令本撫速派差役在彼隨時彈壓等語。聞 命之下,自應按照

尊意妥實辦理。然

貴國軍商亦常在膠澳一帶動刀講武,傷害華民亦不乏人。此皆因兩國言語不通,風俗個別, 致有彼此齷齪一節。有時德人欺辱華人,亦有 時華人招辱德人,均當治以不法之罪。

貴撫臺何必過為偏執。現飭令屬縣派差前往彈 壓, 俾兩國商民無害。倘

貴撫臺亦能照行,互相觀望保護,本撫不勝感 謝之至。為此照覆,須至照會者。

右照會

大德駐劄膠州巡撫張 名另具 三月二十九日(18)

在這裡,編者去掉了兩位德國駐膠澳總督和 山東巡撫的姓名,代之以張和王(這是兩個中國 最常用的姓氏)。

1897年11月1日,德國兩名傳教士在曹州 巨野被殺,即有名的"巨野教案",之後德國 三艘軍艦以"演習"為名駛抵青島。清政府被 追於1898年3月6日(光緒二十四年二月十四 日)與德國簽訂〈膠澳租界條約〉。條約規定



係



門



清政府將膠州灣租與德國,租期九 十九年,在租期內膠州灣完全由德 國管轄,但"惟自主之權,仍全歸 中國"(19)。在條約的第一端第五款 同樣規定了"租地界內華民,如能 安分並不犯法,仍可隨意居住,德 國自應一體保護"。(20) 由於青島從 理論上來講仍為中國的領土,所以那 裡的華人理應由山東巡撫管轄。條約 中的所謂"如能安分並不犯法"並不 清楚,因為不知道所指是德國還是中 國的法律。因此,青島總督就華人在 青島的問題,與山東巡撫交涉,是很 正常的事情。從山東巡撫的"照覆" 中可以看到,他處理問題的能力是非 常強的,也很靈活。在回答青島總督 的"照會"中"不意德商現在膠州每 受華人欺凌,兼作出許多無理背約之 事"時,認為"貴國軍商亦常在膠澳 一帶動刀講武,傷害華民亦不乏人", 並解釋其中的原因是"此皆因兩國言 語不通,風俗個別,致有彼此齷齪一 節"。最後提出了"有時德人欺辱華 人,亦有時華人招辱德人,均當治以 不法之罪"的解決方案。可見,山東 巡撫並沒有攝於青島總督的壓力而屈 服,而是有理有據地處理好了這件當時 看來頗為棘手的事件。行文中,也表現 出了不卑不亢的態度,實屬難能可貴。

有關義和團的珍貴文獻

兩位編者編寫這部教材的時候,義和團事件 過去不久,此事又是針對西方人的"重大事件", 因此在所選取的"課件"中,有部分是與之相關 的。如第三十五篇"告示":

步軍統領衙門為懸賞出示曉諭事,照得:

68

70.

萬

公

人亦教者鎮內由心政德 育矣、之 來 靑 與國 今 呼、考民 常 就島 則 教 衍 求、大以 至 自 育、生 故利 農 之 務 亦 中至 南吏極論 出源、與 之以 發德 口至森 注 所千鐵及達人東 貨 從 意、 林 路、人而 、之 前 等 故 自 五 造、百建民、典在 人、築 盛、山 亦 其 日 方東 樹 引 所 膠 成、形 以 木 中 立 州 又 親 1 膠 有 或 之 有 增 關 人、堂 於 鎭 醫 矣、初 焉、係 山頗 是 天 東衆、 大 兩 院 至 隅、 所、 雨、所又 盛、處、一 也、其 所 出 有 有 亦所、 中 而 而 今 斬 之 各專 德 益 或 經 伐菓文 於 竟 有治 品 中 何 過 學 醫 眼 頗 頗 如 甚、最堂、 外 院、疾、 有 有 佳、且 而半 疑 秩 則足德 居 大 年 忌 序、 漸爲人 同 之財

[圖8a]〈德人之在山東〉中文原文

京城教堂燒燬殆盡,洋人無處隱藏,勢必紛紛逃匿。為此示仰爾士庶兵勇團民人等知悉,其有私匿洋人者,固為法所必誅。果能生擒洋人一名,男則賞銀五十両,女則四十両,幼則三十両,務須真正活口。驗明後立即照數領賞。 其各懍遵勿違,特示。右仰知悉。(21)

德文翻譯得非常詳細,同時分成了六個自然 段,意思非常清楚。⁽²²⁾ "步軍統領衙門"亦即 平時所說的"提督九門步軍巡捕五營統領",是 清朝駐北京的武官,主要負責京師守備和治安,

代

中

德 關 係



門 特 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do Governo da K.A.E. de Macau



180 於 yū2, durch) Niederschläge. 是 šī 4, dies 斬 can⁸, abschneiden 居 cũ1, wohnen. 伐 fa2, niederschneiden holzen. ili tuan1, Punkt; Numerativ. 過 kuos 洋 cut, festsetzen, im Übermasse. Augenmerk 甚 šen4 heften richten auf. 考 k'ao3, prüfen Untersuchungen 意 i4, Gedanke m cung*, viele, zahlreich. 求 c'iu2, suchen anstellen. 農 nung2, Ackerbau | Landwirt-馬 yen1, Endpartikel vgl. Erl. 務 wus, Sachen II. 1. schaft. 森 sen^{2.1}, waldig Fortwirtschaft. PB wul, ach! ach, oh! 林 lin2, Wald 呼 h'u1, ausrufen 業 yiĕs, Beschäftigung. ## šai4, an der Sonne trocknen. 勸 c'üan², ermahnen 網 wang³, Netz. anleiten. 引 yins, führen 竟 cing4, schliesslich. 菓 kuo8, Frucht, Obst. 何 h'o2 wem ähnlich? wie? 品 p'in3, Sorte. 女口 žu² kuan1 abhängen, zusammen-哉 tsai 1, Endpartikel vgl. Erl. 係 hsi4 hängen. II. 1. Übersetzung aus der Wan kuo kung pao. Die Deutschen in Schantung. Ein Herr Y_{en} \check{S}_{eng} aus Deutschland lässt sich über die Deutschen in Kiaotschou in Schantung folgendermassen aus: Ihre Einrichtungen zeichnen sich durch grosse Folgerichtigkeit aus. Die staatlichen Finanzen gedeihen im Verein mit den kulturellen

Einrichtungen ausserordentlich und stehen in hoher Blüte. Damals, als die Deutschen zuerst hinkamen, waren die Chinesen sehr misstrauisch. Im Laufe der Zeit wurden alle, von der Beamtenschaft bis zum Volke, durch den täglichen Verkehr eng befreundet.

Der Bau der Bahn von Tsingtau nach Tsinanfu ist bereits fertig. Ferner besteht ein Krankenhaus, besonders zur Heilung von Augenkrankheiten. Innerhalb eines halben Jahres betrug die Zahl der Behandelten an 3500. Die beiden kleineren Ortschaften in Kiaotschou haben gleichfalls jede ein Krankenhaus. Ferner ist das Krankenhaus in der Ortschaft Ta t'ung dann von China selbst errichtet worden. Das Sanitätswesen steht somit auf einer hohen Stufe, was von Vorteil für die dortigen chinesischen und ausländischen Bewohner ist.

Was das Bildungswesen anlangt, so richtet man gleichfalls ein ganz besonderes Augenmerk darauf. Deshalb sind die von den Missionen errichteten Schulen sehr zahlreich, ferner ist eine Schule mit deutschem Unterricht vorhanden. Weiter sind die Deutschen in Bezug auf Land-, Forstwirtschaft u. dgl. Beschäftigungen den Chinesen vorangegangen. Die in Schantung gedeihenden Obstsorten sind ganz vortrefflich und bilden eine reiche Quelle grossen Nutzens für das Volk. Früher wusste man nicht, dass die Waldungen mit den Niederschlägen im Zusammenhange stehen, und die Abholzungen gingen bedeutend über das Mass hinaus. Im Laufe der Zeit verstand man es uud stellte Untersuchungen an. Daher kommt es, dass die Menge der ein- und ausgeführten Waren auch stetig zunimmt.

Seht! Kiaotschou war vor mehreren Dezennien nur ein Ort zum Netzetrocknen für Fischer, und was ist es jetzt geworden?

[圖8b]〈德人之在山東〉德文譯文

相當於今天的北京衛戍區司令兼北京市公安局局 長。所謂"九門提督"統合北京內城九座城門 (正陽門、崇文門、宣武門、安定門、德勝門、 東直門、西直門、朝陽門、阜成門) 內外的守衛 和門禁,還負責巡夜、救火、編查保甲、禁令、 緝捕、斷獄等,實際為清朝皇室禁軍的統領,品 秩初為正二品,後於嘉慶年間(1796-1820) 陞為 從一品。這份由步軍統領衙門所發出的告示,應 當是在義和團運動在京剛剛爆發之時。義和團運 動剛剛興起的時候,慈禧太后(1835-1908)曾下 令予以鎮壓,但並未能遏止其蔓延的勢頭,後來 的發展遍及了津、京地區。1900年初,以慈禧太 后為首的清廷, 出於借拳剿洋的政治需要, 不得

度認可了拳民之神道,幻想利用其神術滅洋。從 中也表明了當時清政府和當時傳統的官紳對待洋 人和傳教士的仇教排外的盲目心理。

此外,"課件"中還收錄了義和團在當時所 散佈的民謠 ——"匪謠":

> 我是天上生鐵牛,玉帝差我把災收。 不吃世間五穀草,要吃世間鬼子頭。

天師上表文玉帝,降神牛吃鬼子頭。(23)

在詞彙表中,編者將"匪"解釋 為 "拳匪"(Boxer),而"匪謠"被譯成 不改變對義和團的策略,改"剿"為"撫",一 了"Boxerdrohungen"(拳匪之恐嚇)。(24) 這份



局





民謠在中文的語境下,還具有一些文學性。一旦翻譯成德文,大都是不實之詞,虛妄荒誕,明顯地看出是當時義和團運動中所使用的巫術的一種,根本無法與洋槍洋炮相對。從中也可以看得出,這是拳民意識同中國民間信仰相結合的產物,希望借助於某種高於世俗政權的外在力量(玉帝)來獲得神聖的感覺,依靠神權來維持其政治合法性的存在。這同時也是"預言型揭帖",當時拳民所能運用的中國文化資源有限,基本上是通俗的神話人物,此揭帖中的玉帝、鐵牛等也紛紛登場,在文化心理層面反映出了中國民間的資源與西方文化的強烈的衝突。(25)

作為意識形態的教科書

最有意思的"課件"是報紙文章中的選自 《萬國公報》中的一篇文章〈德人之在山東〉 [圖8a][圖8b]:

德國衍生氏論德人之在山東於膠州一隅, 其所經營頗有秩序,財政與教育,亦極發達而 與盛。方德人之初至也,中國人頗有疑忌之 心。今則自官吏以及人民,皆日形親密矣。

由青島至濟南之鐵路,建築已成。又有醫院一所,專治眼疾,半年之內來就醫者至三千五百人。其膠州裡鎮兩處,亦各有醫院。而大同鎮之醫院,則中國所自造,衛生之事於是大盛,有益於中外之居此者也。

教育一端亦甚注意,故教會所立學堂頗眾。又有德文學堂,且德人亦常以農務與森林等業勸引中國人。山東所出之菓品最佳, 足為人民大利之源。至從前不知樹木有關係天雨,而斬伐過甚,今則漸知考求。故進出口貨之數,亦日以加增焉。

嗚呼,膠州當數十年前,不過為漁人曬網之所,而今竟何如哉!⁽²⁶⁾

《萬國公報》(Chinese Globe Magazine) 週



[圖9]《萬國公報》書影

刊,由美國傳教士林樂知(Young J. Allen, 1836-1907)所創刊並主編,是一份介紹時政和西學的刊物[圖9]。1868年9月出版第一期,由上海林華書院刊發。一至三百卷名為"教會新報",自三百零一卷其更名為"萬國公報",成為以時事為主的綜合性刊物,每期都用很大的篇幅介紹西學。出至第七百五十卷停刊,至1889年2月《萬國公報》復刊,成為"廣學會"的機關報,同時改為月刊,仍由林樂知主編,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 1845-1919)和丁韙良(William Alexander Parsons Martin, 1827-1916)等外籍傳教士也參與過編撰工作。至1907年底停刊。

〈德人之在山東〉刊登在《萬國公報》第二百零三冊(1905年12月,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的"時局"欄目中,這一欄目由林樂知撰寫,東吳范褘述。(27)



門 特 别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e



林樂知儘管是基督教美國監理會傳教士,但 他自1860年來華後多在中國的教育機構任職,經 馮桂芬 (1809-1874) 介紹於1864年3月擔任上海 廣方言館首任英文教習,之後參加江南製造局翻 譯館譯書工作,後又再次受聘擔任英文教習,直 到1881年。兩位編者之所以選這篇文章,是因為 文章是美國人整理又刊載在當時特別流行的《萬 國公報》上。

文中論及德國人在青島所做出的貢獻:其一 是經營頗有秩序,財政與教育發達。其二是鐵路 和醫院給當地人帶來了福祉。所以起初有人懷 疑,現在也信服了。其三是教育使得當地人認識 到了環境保護的重要性。最後是感歎德國人經營 青島不過數十年,就使之從一個漁村變成了重要 的城市。

我想,作為編者之一的康慕羲為皇家海軍法 院顧問,可能曾經有過在青島的經歷,因此對這 樣的一段報導尤其感興趣。在當時的殖民者基本 上不會認識到所謂的侵略性,他們的想法被進 步、文明化等近代觀念所佔據,認為到了中國給 中國人帶去了秩序、教育、衛生等這些中國人完 全陌生的東西。柏林的東方語言學院以此作為教 材,明顯可以看出他們對此也是認同的。

結 論

今天來看由薛葠、康慕羲編寫的《新式中文書 而語入門練習冊》依然是非常有意思的一本學習公 文寫作的教材。這部教材吸引人之處在於所選取 "課件"的真實性,所涉及的方面又極廣,對於當 時的學習者來講是非常難得的學習資料。

當時大部分的教材都是由德國人自己編寫 的,中國學者頂多會提供一些資料,德國漢學家 會在前言中被提到。甚至會有像海尼士一樣的漢 學家,認為與中國學者合作,祇能降低著作活教 材的學術性。他曾指出:"此種利用中國助手之 益處,能使著着工作加速,成績增高,糾正翻譯 錯誤。其害處,則在阻礙其獨立工作之能力,妨 害語言知識之進步以及字典事業之成就。(吾德 字典事業之未有發展,此實為其重大原因之一)。 而且漢學程度之真相不免為之掩蔽。因此之故, 吾人若從高處着眼,此種工作手續,實有反對之 必要。其最要條件為:第一,培養個人獨立工作 能力,多多細閱中國書籍,常常用中國書籍作 參考。第二,用自己研究結果,以促進字典事 業。第三,因為自己錯誤,受人批評,而得進 步。"(28) 因此,薛葠、康慕羲共同編寫的這本 教材可謂樹立了一個典範。從教材所選取的官話 課件來看的確非常"地道",而德文的註音、詞 語解釋以及翻譯對於以德語為母語的學習者來講 都是極為便利的。而在這之前,德國人如果想要 學習中文"書面官話"的話,大都要使用英語的 教科書。

"課件"中的內容由於是從當時的外交文 書、時事報刊中選取的,大都反映了中德乃至中 西之間的外交、商務的往來。其中部分內容的選 取例如〈德人之在山東〉無疑是宣傳了殖民統治 的優越。但我們無法讓歷史人物超越他們的時代 來說話。

近代以來,西方"文明化"和"進步"的觀 念同時也主宰着當時的漢學研究,漢語教學自然 也不例外。此外,不僅僅是西方漢學家,很多受 過西方教育的中國學者也確信有推廣"文明化" 的使命。當然這個所謂文明化的觀念也包括了西 方的宗教,各類的傳教士都認為應當讓迷信的異 教徒皈依符合理性的、文明的基督教。從以上的 介紹和分析可以清楚地看到,漢學研究和漢語教 材的編寫並非一個簡單的客觀介紹和分析的過 程,而是一位漢學家不斷進行選擇、分類、構 思、判斷的過程,在其中他的傳統、立場、觀 點、方法等,對他的研究都起到了至關重要的作 用。(29)

總的來說,《新式中文書面語入門練習冊》 作為學習書面官話的練習冊,不論從語言教學的 角度,還是從其內容來講,在當時都取得了相當 的成功。



係





【註】

- (1) 此書2010年 (8月30日) 由 Nabu Press 的再版,這是一家 按需出版影印書的出版社。
- Otto Franke, Geschichte des chinesischen Reiches. 5 Bde. Berlin, 1932-1952.
- (3) Alfred Forke, Yamen und Presse. Handbuch der neuchinesischen Schriftsprache. Eine Sammlung von Schriftstücken des amtlichen Schriftverkehrs nebst Zeitungsausschnitten mit Erläuterungen und Übersetzungen. A Abteilung: Chinesischer Text; 2. Abteilung: Deutscher Text (= Lehrbücher des Seminars für Orientalische Sprachen 21; Berlin 1911).
- (4)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S. VII.
- (5) 中文的相應目錄,見括弧內。
- (6)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S. VX.
- (7)《漢語大詞典》中對"文話"的解釋有兩個義項:【文話】1)論述文章作法或評論作家作品的著作。朱自清《詩文評的發展》:"詩話、文話等,倒以論作家和作品為主,可是太零碎。"2)文雅的話。《紅樓夢》第十回:"人怎麽說,他也添幾句文話兒說一遍。"孫中山《說知難行易》:"[錢]就學術上的文話說,作百貨的'中准',就淺近的俗話說,作交易的'媒介'。"這兩個義項跟本文中提到的"書面官話"都沒有關係。
- (8) (9) (10)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中文部分,頁2;頁16;頁18。
- (11)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S. 46.
- (12) (13)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中文部分,頁24;頁25。
- (14)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中文部分,頁29。
- (15) Vgl.: Hans Steininger, Informatives und Amüsirliches aus

- den Aufzeichnungen des deutschen Konsuls Franz von Aichberger in Amoy, 1880-1886. In: Wolfgang Bauer (Hrsg.), Studia Sino-Mongolica (= Festschrift für Herbert Franke), Wiesbaden: Steiner. 1979, S. 97 und 108.
- (16) (17) (18)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中文部分,參考〈洪鈞出使俄德奧和案,光緒十三年〉,國家圖書館文獻開發中心編《清末民初出使外洋外務密檔》,縮微中心2009年3月出版。頁31-32;頁40;頁41-42。
- (19) (20) 褚德新、梁德主編《中外約章匯要1689-1949》,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1年,頁303;頁304。
- (21)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中文部分,頁26-27。
- (22)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S. 67.
- (23)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中文部分,頁27。
- (24)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S. 68.
- (25) 有關此類的主題,請參考程獻〈拳民意識與民間信仰〉, 《中國計會科學》1991年第3期,頁155-172。
- (26) Einführung in die neuchinesische Schriftsprache. Übungsstücke. Gesammelt und bearbeitet von Hsüh Shen, Adolf Kammerich, Berlin: Verlag von Georg Reimer, 1912. 中文部分,頁70。
- (27) 請參考〈中國近代期刊篇目匯錄〉,1965年第1期, [上海]《萬國公報》,頁29-406。
- (28) 海尼士〈近五十年來德國之漢學〉,王光祈著《王光祈 旅德存稿》,上海:中華書局,1936年,頁498-499。 此文亦收入李雪濤編《民國時期的德國漢學:文獻與研 究》,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出版社,2013年;頁24-41,引文出處見頁32-33。
- (29) 請參考羅梅君 (Mechthild Leutner)〈世界觀-科學-社會: 對批判性漢學的思考〉,收入馬漢茂 (Helmut Martin)等編,李雪濤等譯《德國漢學:歷史、人物、方法與視 角》,鄭州:大象出版社,2005年,頁13-29。









門 特 别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19世紀澳門葡國精英人物 漢學家江沙維神父研究

農* 葉

葡萄牙籍遣使會傳教士江沙維神父,是19世紀上半葉在澳門活動的著名漢學家,澳門葡人 中的精英人物。居留期間,他在澳門聖若瑟修院教授中文及英文、法文、意大利文等歐洲語言 和音樂等。在漢語文化研究方面,他編纂了一批教材、教學參考資料和教學用工具書。其中, 以1828年出版的《中國青年實用拉丁文文法》、1829年出版的《漢字文法》最為有名,成為 了他漢學研究成果的重要組成部分,亦幫助他奠定了在漢學研究領域的地位。其所教授的學 生也曾活躍於近代中國的歷史舞臺。

葡萄牙籍遣使會傳教士江沙維(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亦稱公神甫)神父,是19世 紀上半葉在澳門活動的著名漢學家。"他是當時 葡萄牙傳教十中最出類拔萃的人物,漢學造詣最 深"(1),取得了豐碩的漢學研究成果,大大地提 高了葡萄牙人在漢學研究領域的地位,為澳門及 葡萄牙人在漢學研究領域中爭得了一席之地。因 此,對江沙維進行相應的研究就顯得相當有意 義。由於種種原因,除了其漢學著作外,他留給 後人的其他的史料很少,研究成果亦不多。(2) 隨 着史料的不斷發掘,國內外學術界對他的研究越 來越多。為促進對他的研究工作,本文將對其展 開下列研究,以就正於各位專家學者。

生平及教學工作

1781年3月23日,江沙維出生於葡萄牙特 拉-烏斯-蒙德斯(Trá-os-Montes)省「亦譯 "山後省"]的一個名叫多若 (Tojal, Vila Real) 的小鎮: "江沙維, 「……」著名漢學家, 1781 年3月23日出生於特拉斯-烏斯-蒙德斯省的多 若。"(3)

江氏獻身宗教是受其家庭影響的。他的學生加 略利 (J. M. Callery) 所撰江沙維生平簡介稱:

他父母貧窮,靠在土地裡辛勤勞作謀生; 但他們是虔誠的人們,希望得到財富,並遺傳 給他們的子女珍貴的遺產:信仰與基督教徒的 自我克制。在宗教教育的影響下,雖然沒有外 界的指引,江沙維在早年就有不可抗拒的、與 教會聯繫在一起的傾向。他所居住的省份是遣 使會控制了大量教徒的省份之一。他偶然參加 了他們的集會, 並在此像一個不在平他付出代 價的人一樣,慷慨地發了誓。(4)

江沙維由布拉加 (Braga) 大主教在利蒙埃斯 (Limões) 聖若昂(S. João) 教堂施洗入教,1799 年5月17日進入里斯本里那佛勒斯(Rilhafoles)修 道院學習,1801年5月18日發聖願,並在此擔任 教師。(5)

^{*}葉農,暨南大學中國文化史籍研究所教授,主要研究明清史(澳門史)、基督教傳華史、海外漢學的研究工作,曾發表相關 研究論文六十餘篇,曾承擔中國教育部、澳門文化局等研究項目四個。





©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served.
Under the copyright laws, this article may not be copied,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作者攝於聖若瑟修院陳列室)

www.icm.gov.mo/rc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促使江沙維東來中國傳教的原因,可能是當時葡萄牙國內比較動盪的政局。由於不喜歡這樣的政治局面,他便申請前來中國傳教並獲得批准,1812年從里斯本出發。加略利指出:

此時,葡萄牙正受到爭權奪利的黨派的 困擾,由於修道院的平靜生活一點都不像就 士營,江沙維決定去一些更平靜的國家來體 驗他所接受的宗教生活的愉悦。為了這個決 定,他申請參加赴中國傳教團。在中國,葡萄 牙遣使會會士被委託管理一片廣大的地區;加 上他有成為一名優秀傳教士所有的絕大部分素 質,他順利地獲得主管的同意,於1812年乘坐 本國船隻'馬吉納尼莫(Magnanimo)'號前往 中國。

至於江沙維何時到達澳門,據加略利的說法 是在1814年6月28日: "遵循葡萄牙的習慣和與 所有的、航海活動有限的小型海洋國家一樣,克 維特式戰艦'馬吉納尼莫'在離開里斯本時,獲 令在其航程中停靠一大批港口。因此,江沙維在 巴西、印度、菲律賓群島各待了幾個月,於1814 年6月28日到達澳門。"

據其他的史料,他到達的日期均為1813年。如施白蒂說:"1813年6月28日,里那佛勒斯修道院拉匝祿修士會分支的若阿金·阿豐索·岡薩雷斯[現譯為江沙維]抵澳門。"⁽⁶⁾文德泉(Manuel Teixeira)稱:"[江沙維] 1812年離開里斯本,次年6月28日到達澳門。"⁽⁷⁾ 另外,〈葡萄牙漢學回顧〉及《葡萄牙 — 巴西文化百科全書》均稱他於1813年到達澳門。

江沙維原本獲派前往北京傳教。到達澳門 後,由於清政府執行禁教政策,他無法成行, 祇好逗留澳門,在聖若瑟修道院度過了其一 生。加略利說:

由葡萄牙人和中國人組成的在澳門的葡萄牙傳教士們,希望北京朝廷颳起的反對他們的 風暴最終會過去,憑着他們掌管曆法的數學家 的能力,他們能重返'天朝'帝國的首都。在 這個期望之下,江沙維被選為在北京的歐洲科 學代表之一,這更使他迫使自己學習已在他心 中紮根的數學與天文學知識。但由於嘉慶帝頒 佈針對基督宗教的嚴厲聖諭,令人毫無疑問地 感到南懷仁、湯若望的時代一去不復返了。

江氏在澳門的工作,除傳教外,主要是在聖若瑟修院從事教學工作,主要是因為該修院已經由耶穌會轉到該會來掌管。文德泉指出:"是北京主教湯士選(D. Alexandre de Gouvea)將澳門聖若瑟修院託付予拉匝祿會會士。而聖若瑟修院,自從1762年7月5日耶穌會會士撤離後,一直空置着[……]"⁽⁸⁾

他教授的內容主要是語言方面,有歐洲語言和 漢語。加略利介紹道:

在江沙維神父在澳門的許多年裡,他幾乎 持續不斷管理着一些將準備去教堂工作的、中 國青年人的教育工作。他對學生及一般的中國 人很慈愛,並屈尊賜教。[……] 在他生命的最 後時期,他在學院裡開設了一個英語免費課 程。他的英語講得很好,寫作亦相當正確, 西班牙語亦同樣好,但意大利語及法語差一 此。

在此修院教授語言,特別是中文,有其重要 原因。阿雷斯塔指出:

對中文的認識對於在澳門的葡人是重要的,而對葡文的認識對於中國人亦同樣重要,因為主要為了消除任何語義上的含糊。但是,當設立了傳譯職能後,通常這職務由一名懂雙語的土生澳門人或中國人教友擔任,而在語文上自然出現很多誤解的情況。若亞敬神父在教學教材及教堂理論範疇上實在佔有重要的地位,而他的語法規則處理法沿用至葡國統治結束。⁽⁹⁾



究



門



此外,他還教授音樂,並創作了許多中西音 樂作品:

他開設了[與英語]同樣課時的音樂課。的醫藥有自然的品味,並對音樂進行。。們類語學與實力,能夠創作一些正確的音樂樂學之一。們們說不可能與我們不可能與我們不可能性,他們不可能性,他不願查詢以前出版的同一主題的任何不同一主題的任何不同一一工可能性。。

在音樂領域的這些成就,是與他極高的音樂 天賦分不開的。施白蒂稱他"在音樂上也極有天 賦。他的作品在他傳教、生活的聖若瑟修道院被 印刷流傳"⁽¹⁰⁾。

此外,他還進行了一些為澳門社會服務的活動,以致於在澳門政局出現動盪時,他被迫逃離澳門達兩年之久:"他被征入由澳門總督組成的委員會來審議很重要的公共事務。[……]在完成了1822至1823年工作之後,澳門議事會翻譯員辦公室及在此的人不得不在總督的專制迫害之前逃離。這位總督以其無知的專制來擊敗所有的那些參加了在這座城市裡葡萄牙憲法運動的人。他逃到了在伶仃洋進行鴉片貿易的英國船隻上,因為其品德和優點,獲得了好心的接待。"

1841年9月30日,江沙維偶染風寒,但由於未能及時治療,於10月3日與世長辭: "在1841年9月,澳門此時的氣候是非常酷熱的,江沙維神父完成了他的《拉漢大字典》的印刷工作和他的《漢拉字典》手稿。他打算去青洲度過炎熱季節剩下的時間。在這時,他去海邊沐浴。[……] 在沐浴

之後,他肯定是得了嚴重的風寒及一般的其他小病。這迫使他從青洲回到了澳門。[……]到10月3日天主教念珠祈禱的星期日下午5時,病人在病了4日之後死去。"

由於在教育領域的辛勤工作及其對澳門社會 的貢獻,他獲得了澳門社會各界的尊重與好評。 澳門社會對他的死都表示了哀悼。加略利指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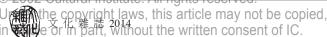
他的死訊被感覺到是整個澳門的不幸事件。次日早晨,許多市民未獲邀請,自願來參加他的葬禮,並伴隨他的遺體來到他安息的地方。江沙維神父確實獲得了所有人的愛戴的 除開他的特殊之處外,他們認為他是一名好神父、一位優秀的市民和很樸實的哲人。中國人同樣很感謝他,並認為他與中國人本身的教育,這並不是因為他寫作的傑出著作,而是他的個人品性獲得了承認。

他的學生們更自願為他購買了一塊墓地,使 他永遠安息在澳門這塊土地上。

更加感激他的學生與朋友,聯合起來在聖保祿教堂墓地購買了一塊永久墓地,並建立了一塊大理石墓碑,並刻有下列的碑文:'D. O. H. Hic jacet Rever. D. Joaquimus Alfonsus Gonsalves, Lusitanus, presbiter congregationis missionis, et in regali Sancti Josephi Macaonensi collegio professor eximius, regalis societatis asiaticae socius exter pro sinensibus missionibus solicitus, perutilia opera sinico lusitano latinoque sermone composuit et in lucem edidit, moribus suavissimis, doctrina proestanti, integra vita, qui plenus diebus in Domino quievit sexagenario maior, quinto nonas octobris, anno MDCCOXLI. In memoriam tanti viri, ejus amici litteratura eque cultores hunc lapidem consecravere.' (11)

據此,向尊敬的老師與朋友[表達我的悼念],並請您不要鄙棄獻給您,用於表達懷念 與感激之情的小小的禮物:我提供給您在異國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他鄉的這塊安息之地,請您在此等我,直到我 擁有在一處樂土與您重逢的快樂。

因其漢學研究上的偉大成就,他獲得了許多 榮譽:曾任加爾各答皇室亞洲學會成員,又是里 斯本皇室科學院院士和 Conceição de Vila Viçosa 聖母會會士,曾被授予聖母貢塞桑勳章。但他獲 任為院士的證書和勳章是在他死後才收到的。施 白蒂介紹道: "他生前還是加爾各答亞洲學會的理 事,並於1840年11月18日當選為里斯本皇家科學院 通訊院士,但尚未接到證書和頒給他的聖母貢塞桑 勳章就去世了。他的業績以政令公佈。"(12)

江氏死後,他的名字雖然沒有用於命名澳門 的街道以紀念他,但在1872年,澳門總督歐美德 (Januário Correia d'Almeida) 親自以最隆重禮儀 主持他的遷葬儀式,將他的遺骸從聖保祿教堂墓 地遷往聖若瑟修道院教堂。1912年,他的名字列 入教會年鑒,其中評價說"他為上帝聖名之城澳 門增光"。(13)

漢學研究工作及著作考略

江沙維的漢學研究工作始於其到達澳門之 後。首先是學習漢語。他原準備入京傳教,故 先學官話。加略利介紹: "江沙維學習漢語完全 具有天然的熱情。在第一年,他學習通常被稱為 官話的北方語言。他講的官話很流利,語調亦準 確。"

日本學者內田慶市指出:

江沙維所使用的漢語是以北京官話為標 準的,這是當時很特異的事情。因為19世紀 早期的來華傳教士如馬禮遜、衛三畏等都以 廣東話為主,祇有例外是這個江沙維和羅伯 聃 (Robert Thom, 1807-1846)。「……」 我們上 面已經說過,江沙維學的漢語是以北京話或北 方話為主的,這是當時很有特色的事實,因為 當時的大部分西洋傳教士學的漢語是南方話, 如馬禮遜、衛三畏等等都是以廣東話為主的。

西洋人正式認為北京話是漢語的標準話是威妥 瑪開始的。其實比威妥瑪還早五十年,江沙維已 經站在這樣的立場上了。這是威妥瑪之所以讚揚 江沙維的《漢字文法》的原因。江沙維來華的目 的本來是在欽天監工作,所以他來到澳門以後, 立刻開始學習北京官話,儘管他不能達到這個目 的,一直待在澳門。去北京的事情,對於葡萄 牙,也是能恢復它的國威的一個好機會。結果拉 匝祿會成為當時唯一的傳道勢力了。(14)

後來因不能赴京,又學習廣州話。加略利指 出: "為了完成其神父職責及對其居住地區的華 人更有用處,他雖然不願意(因為在廣州話中包 含了許多對音樂家的耳朵來說是不悅耳的語音), 但還是花了三年來學習廣州話。此後,漢語成為 了他特有的研究領域。我能說是他的私人領域, 以其六十歲的年齡,他向我提到了一個著名的事 實,即他自己莫名其妙地有四十八小時的時間沒 有花在漢語上。"

究其重視語言學習的原因,阿雷斯塔做出了 很好的解釋:

一個以拉丁文及天主教文化培養出來的 人,要以理智的態度及放棄以歐洲及種族為中 心的情意結來敞開自己的心扉,接受另一種截 然不同的文明世界觀。從這事實的反映來看, 該會是頗為有趣的。他以有條理的方式及毅力 學習艱澀的中文,這是他邁向中國的第一步。 其後,便是適應無數的風俗習慣、日常生活的 心理、文化、一般藝術或禮儀。時至今日,人 們對於若亞敬神父能在短短數年間迅速學懂中 文均表驚訝。[他] 不但能講,而且能以極有深 度的中文撰寫大量的作品。(15)

江氏工作勤奮,常超負荷工作,每天工作達 16-18個小時,故能取得許多成就。加略利說:

那些沒有比江沙維更持久與堅定地進行研 究的人們有理由吃驚,作為一名漢學家,江沙







維在他的研究中令人吃驚地完成了如此之多的著作,其中一些足以令他流芳百世。對我來說,在與他有七年之久的密切交往中,有一個關於他的、唯一的與非常罕見的現象是氣的體能使他能忍受令人衰竭的熱帶炎熱天氣的的體能使他能忍受令人衰竭的熱帶炎有放鬆的情況下,從未屈從於他超負荷的工作。[……] 聖若瑟學院位於澳門內港一個名叫青洲的小點等於一個名叫青洲的小點。平時,它的師生在此聚集休息。江沙維度過他的假期。

他的漢學著作,均由聖若瑟修道院印刷出版,按時間順序,主要有以下這些:

1828年,在澳門出版其首部著作——《中國青年實用拉丁文文法》(Grammatica Latina, ad usum sinensium juvenum),用於幫助華人學生學習拉丁文,按拉丁文語法原則編排。加略利指出:

1829年,《漢字文法》(Arte China)及《常用辭匯和語法》完成。

《漢字文法》、《葡華字典》(Diccionario protuguez-china, no estylo vulgar mandarim, e classico geral) 和《華葡字典》(Diccionario china-

法文字漢

ARTE CHINA

CONSTANTE DE

ALPHABETO

GRAMMATICA

COMPREHENDENDO MODELOS DAS DIFFERENTES

COMPOSICOENS

J. A. GONCALVES

,

SACERDOTE DA CONGREGAÇÃO DA MISSÃO

impressa com licença regia no real college $DE\ S.\ JOSE.$

MACAO.

ANNO de 1829.

《漢字文法》封面(摘自:谷哥圖書雜誌)

portuguez, no estylo vulgar mandarim, e classico geral) 是他的三部最優秀的著作,足以確立其在漢學領域的地位:"總之,這樣一位多產作者的著作,像其他所有寫作了許多著作的作者一樣,當《漢字文法》、《葡華字典》和《漢葡字典》出版,足以確立江沙維成為最傑出漢學家的地位。"

《漢字文法》共有五百五十頁,分為八章。它們是"Alphabeto China 漢字筆劃;Frases Vulgares E Sublimes 常用句子;Grammatica 文法;Syntaxe 問答;Proverbios 俗語;Historia e Fabula 故事與神話;Compsicões chinas 作文筆法"。後有附錄,分為兩個部分:"I Arte China sem Letras Chinas; II Indice"。

這部著作的特色,首先是在各章的編寫中融入了江氏對漢語教學的經驗,採用了一些自己獨創的方法。他把稱為字根的漢字二百一十四個偏旁部首減少為一百二十四個,編成一個漢字筆劃表;將漢語語音分解為一千三百個音節,編成語

精

英

人

物

漢

學

家

江

沙

維

神

父

研

究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音組;將漢字的一千四百十一個不同的形符稱 為"字母",作為漢字辨認的結構單位。其次, 內容豐富,包容廣泛。它不僅有漢字結構、分解 語音音素、語法規律等語言的基本要素,還編有 近一百頁的中國歷史註釋,將中國歷史從伏羲畫 八卦、神農作耒耜介紹到清代;作文筆法部分, 十分地道地介紹"起承轉合"等中國作文的傳統 技巧及五言、七言古詩律詩的作法、對偶、平 仄、虛實、葉韻、排律等規則和修辭手法;並有 選文示範,教以八股文、聖諭、告示、契約、書 信等公文程式,例如《左傳·鄭莊公戒飭守臣》、 〈魏徵諫太宗十思疏〉、李白〈春遊宴桃李園序〉、 柳宗元〈箕子碑〉、古詩〈大風歌〉等,既有官方 文告,又有書信體例,還有古詩文、唐宋八大家的 優秀作品,並兼顧官話和粵語,編寫得很細緻。總 之,它實際是一部漢語的綜合性教科書。

對於這部漢學巨著,後人是如何評論的呢? 被譽為法國漢學之父的法蘭西學院漢學講座首席 教授雷慕沙(Abel Renusat)在1831年9月《學者 報》(Savant)上發表文章評論道:

澳門耶穌會 [應為遣使會,著作註] 的頁 薩維斯神父是《漢字文法》這部研究中國語 言著作的作者。作為教授中文語語和語和學者必要的學習方法,的基本概念 同讀者介紹了四個解議,將字典中常用的方法,將字典中常用的方法,將字典中常用的方法,將字典中常用的不可。這本索引。這本索引,使用了一千一個字元,,《漢字文法》中國字母表。詞手冊,個字子法》中國字母表。詞手冊,四十一個字母表。結正之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詞手冊,四十一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一十一個字子法》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中國字母表。 是一本簡單的學子是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語

加略利在1846年2月指出:

「在隨後的1829年」,他寫成了《漢字文法》 一書。它是經江沙維神父所著的最好的著作。它 是一本葡萄牙語與漢語語法。一打開它,就能發 現一些書前的表格。它們有字母表、變格、動詞 變位和句法、一些對話及諺語的範例;在其書 後,有一些書信的格式。為了能夠理解其優點 及缺陷,我們介紹一下其幾個部分:在該書開始 時、被江沙維神父稱為'漢語字母表'的部分, 無非是一份(漢語中的)部首與語音表,它們根據 筆順與筆劃來排列。這份表幾乎能包涵所有收錄 的漢字的部首和音節,「……」;其次,它插入了 小段例文、一定數量有幾個音節的片語、清晰的 句子,這些使學習這些表變得如此困難和討厭, 以致於,據江沙維自己坦白,他的學生沒有一個 能讀完它。[……] 在這些辭彙表裡附錄的片語之 後,有大量的漢語句法和語法的例子,它們使該 書的格調變得通俗,但帶有一點嚴肅。在它之後 的一個章節,包含了十六段官話的對話,它們在 開始學習時有很大的用處; 隨後有諺語表、被改 編的來自寓言與歷史文獻中的各式各樣的文摘, 以方便閱讀中國作家「的作品」。最後,該著作以 一些文體的範文,特別是演說詞、詩歌、公文 與書信來結束;而且這些範文本身就將佔用整一 卷的篇幅。當我們流覽它之後,我們對《漢字文 法》主要長處的評價是,它收集的素材是如此豐 富,以至於比已出版的所有這類著作都要豐富。

對此劉羨冰評價道:

江沙維這本《漢字文法》比利瑪竇、金尼閣等早期漢學家對漢字的分析、整理和歸納,在體系上、在內容上,更具功力,走出了前人未走過的路子。在漢語作為外語的教學上,他提供了新的課本、新經驗,對澳門、對歐洲、對世界的對外漢語的教學方法的探索,都有一定的影響。(17)

1831年,《葡華字典》出版,有八百七十二 頁;1833年,《華葡字典》出版,有一千一百五 十四頁。對這兩本重要著作,加略利介紹道:







兩年之後,在快到1831年底時,他出版了《葡華字典》。它為八開本,裝成厚厚四冊。這本著作是我們這個時代能使用的非常好的著作,甚至是到今天為止最好的著作。其作者首是一部同樣的著作,沒有其他也書可以為可完之,它受到了嫉妒性批評的攻擊,因為的它處美。它受到了嫉妒性批評的攻擊,因為的它處議部首系統編排,但這種系統是不完善的之一。 一個著作的成就,江沙維極其謙虛地稱他的著作沒有開創中國文化史研究中的一個新時代。

但《中國叢報》的評價是:

這兩部著作收錄了大量的片語和定義,但是 他們收錄的語言阻礙了它們被經常使用。在後者, 作者沒有必要地按難於理解的《康熙字典》214個 部首編排,而不是採用他自己的系統。⁽¹⁸⁾

景字台译译

DICCIONARIO
CHINA - PORTUGUEZ

COMPOSTO POR

J. A. GONCALVES.

SACERDOTE DA CONGREGAÇÃO DA MISSÃO,

M. R. S. A

EMPRESSO COM LICENÇA REGIA NO REAL COLLEGIO

DE S. JOSE.

MACAO.

ANNO DE 1833.

漢洋合字

在隨後的幾年中,直到生命的最後一刻,江 氏把他的精力放到了編拉丁與漢語間對照的字典 上,先後完成出版了《拉丁—漢語字典(洋漢合 字典)》(Vocabularium latino-sinicum pronuntiatione mandarina, litteris latinis expressa)(1836)、《拉漢小 字典》(Lexicon manuale latino-sinicum continens omnia vocabula utilia et primitiva etiam scriptae sacra)(1839)、《拉漢大字典》(Lexicon magnum latino-sinicum, ostendens etymologiam, prosodiam et constructionem vocabulorum)(1841)。另有一 部《漢拉大字典 (漢洋合字典)》亦已完稿,但 未能及時出版。

他之所以這樣做,是出自於其愛國熱情。據 加略利介紹:

但是他看到了一個「……」巨大障礙:這 些著作寫作的語言是在葡萄牙外少有人知的 葡萄牙語。由於他的愛國主義感情,他亦有意 尋求通過用拉丁文出版四部字典來彌補這個錯 誤。「……」第一部是1836年出版的《拉丁文 — 漢語字典》,它主要是對收集在會話中的最重 要的辭彙有幫助。第二部為《拉漢小字典》, 是以前著作的重印,但增加了大量的冷僻與不 常用的語彙。該書的優點不多,據我所知,還 沒有發現作者在其出版時所提到的優點。它 為八開本,1839年在澳門印刷。第三部為《拉 漢大字典》,是用於彌補在《拉漢小字典》中 不足的,裡面還包含了許多片語和句子,為中 國學生在學習拉丁文時提供簡易的練習。但是 不管是作者品味差,還是作為基礎的《拉葡字 典》(Latin-Portuguese dictionary) 中的錯誤, 事實是該書在拉丁文方面,其拉丁語法因誇大 其詞,含混不清而受到大量批評;而在漢語方 面,它受到的批評是其選詞粗俗,無出其右。 在結束關於他的著作的介紹時,我可以說,江 沙維神父的《漢拉字典》是在其去世前幾天完 成的,手稿留在澳門的同事手中。該書在詞表 方面與那些作者已經出版的著作完全不同。它 收錄的一萬個例詞的編排法已有改進,按組成



門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de



它們的筆劃多少來排列,而不是考慮它們所屬 的合適的部首。採用二劃、六劃、十二劃等方 法來代替按植物、樹木、石頭、馬匹等分類; 並在這個體系之下,編排部首與音節。

對於這四部著作,《中國叢報》的評價 是: "這三本著作在其修道院之外決還會有許多 用處;學問豐富的作者在第三本著作完成後便去 世,留下了《漢拉字典》的手稿。"(19)

除了以上的著作之外,還有關於他翻譯《新 約全書》的問題。在本文所採用的史料中,都稱 江沙維神父用清朝官話翻譯了《新約》,並在他 死後才出版。但根據加略利的記載,這可能有 誤。他說: "我將不談歸因於江沙維神父的《新 約》漢譯本的問題。因為,當它被提議由他交付 印刷時,真正的作者並不是他,這一點他自己亦 多次談到。"根據這條史料的記載,《新約》的 漢譯工作可能係由江沙維神父推動,但他並非譯 者。這一點,還有待於史料的進一步發掘。

江氏的系列著作在學術界產生了影響,許多 西方漢學家來信與他進行討論,如法國漢學家儒 連。這種討論還為其學生在漢學領域取得成果創 造了條件。加略利介紹:

我們已經注意到他的材料如此豐富的著作 完全缺乏用於解釋它們的用途的理論性解釋。 他的口頭教學也被人指出有同樣的錯誤。他自 我滿足於讓他的學生機械地一頁接一頁學習他 的《漢字文法》,而沒有將辭彙表中的微言大 義講出來,就像他自己並不知道它們一樣。當 關於這個主題的嚴厲的問題提出給他時,他回 答道,在進行他的著作的研究過程中,涉及到 他參考的資料是更難理解的。儒連先生從巴黎 寄來一封批評信,指出他所沒有理解的隱晦於 他的著作中思想深度到底是在哪里。江神父於 是任命我負責組織一個機構來回答, 並要求我從 其兩部主要著作《漢字文法》和《華葡字典》中 整理出一個簡明扼要的系統來。

辣丁中華合字典

LEXICON MANUALE

LATINO SINICUM

CONTINENS OMNIA VOCABULA LATINA

UTILIA, ET PRIMITIVA, ETIAM

SCRIPTURÆ SACRÆ

AUCTORE

JOACHIMO ALPHONSO GONSALVES PRESBYTERO

VOLUMEN PRIMUM.

-000-X-000-

MACAI.

IN COLLEGIO S. JOSEPH.

AB EMMANUELE ROSA TYPIS MANDATUM

ANNO MDCCCXXXIX.

辣丁中文

且盡自己的可能做好它。但是如果(在此省略 的) 我的著作是令人滿意的,我應該說到完成江 沙維神父交給的任務時,他沒有就此向我提出 一個字的建議。雖然他在我交出它時,他發出 很高興的驚歎(這種表情已與提出了建議是一樣 的)。我應該說,與他的讚揚一樣,我在1836年 所寫的文章是關於語音系統的一個粗略大綱, 我要感謝的是它的構想來源於江沙維的著作, 雖然他有如此優秀的觀點卻樂於保持沉默,似 乎表明他對此從未有過一個清晰的觀念。

江沙維的一些著作在1876年和1878年分別 被克利科斯伯爵和哈姆林譯成法語。(20)後來, 由於在中國的修道院的學生大增,沒有合適的教 材,北京西什庫教堂重印了他的《拉漢大字典》, 稱為《中華辣丁合璧字典》,這已是它的第六版 我愉快地接受了這個值得尊敬的任務,而一了。1936年,北京的法國遣使會要編一部法文、



父

研

究





7. Grammatica Latina ad usum Sinensium juvenum. Auct. J. A. Gonçalves. 16mo. Macao, 1828.

This little book issued from the press at the college of San Jozé, and was prepared for the convenience of the pupils fitting there for the church. It is arranged on the principles of Latin grammar, the design of its publication being to assist Chinese in learning Latin.

8. Arte China, constante de Alphabeto e Grammatica, &c. Por J. A. Gonçalves. Small 4to. pp. 550. Macao, 1829.

This work contains a great number of phrases, dialogues, and examples, with rules for the composition of Chinese, thrown together without much order, which greatly diminishes their usefulness. See Chi. Rep. Vol. XV. page 71.

- 20. Vocabularium Latino-Sinicum. J. A. Gonçalves. 18mo. Macao, 1836.
- 21. Lexicon Manuale Latino-Sinicum. Auct. J. A. Gonçalves. Post Svo. Macao, 1839.
- 22. Lexicon Magnum Latino-Sinicum. Auct. J. A. Gonçalves, Folio, Macao, 1841.

These three works have never been of much use out of his college; the learned author died just as the last of them was finished, leaving the materials for the Chinese-Latin volume behind him. See Chi. Rep. XV, p. 69.

《中國叢報》對江沙維漢語著作的介紹(部分)

拉丁文、中文字典,即是以1922年第六版《拉漢 大字典》為藍本的。

綜上所述,我們可以看到江沙維神父的漢學成就,主要集中在語言學和辭典編纂方面。阿雷斯塔指出: "在這一革新過程中,學者若阿金·貢薩維斯(1781-1841)神父在語言和辭典學研究方面起了重要的核心作用。"(21)他的這些成就其實代表了西方漢學研究的方向之一,朝着中國語言文化的研究發展的趨勢。

西方最早的漢學家,是葡萄牙人租居澳門之後 來華傳教的耶穌會士利瑪竇等人。從利瑪竇至江沙 維的二百餘年間,西方的漢學家已從傳教士擴展到 了歐洲的學者文人。研究的中心從澳門、北京傳到 了法國巴黎,傳到了歐洲其他地區;到19世紀初, 作為早期漢學研究中心的澳門與歐洲漢學研究中心 的巴黎,已是東西方交相輝映的兩顆明珠。而澳門 的代表人物應是江氏,而巴黎的代表人物應是上述 給予江沙維《漢字文法》很高評價的雷慕沙。

在這二百餘年裡,漢學研究的着眼點已從宗教和孔孟之道轉移到中國古代的政治、歷史、風俗和學術思想,而其中的一個主要方向就是研究漢語本身。我們回顧過去,漢學研究的開拓者利瑪竇對漢語與漢字的認識不夠深入與系統。後來的漢學家在此基礎上於17-18世紀又做出了不少的努力,出現了一批以艾儒略、金尼閣、柏應理、馬國賢、伏爾泰等為代表的學者。他們精通應語,富有成就,編纂了一批字典、辭書,如柏應理的《漢文文法》、《漢文字典》,馬若瑟的《中國語言志略》、《文法》、《漢語西班牙語成語》等。而到19世紀上半葉,江沙維的成就,將漢學對中國語言的研究推向一個新的高峰,所以江沙維應該說是代表了一個漢學研究的時代。

人

物

漢

學

家

江

沙

維

神

父

研

究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教學與研究工作的成就與影響

通過其在澳門聖若瑟修院的教學工作,江沙 維取得了以下成績:

一是其教學工作促使他研究漢語,使他獲得了一批漢學研究成果,他的漢學成就是與其教學工作分不開的。為了能在修道院更好地為來澳門的歐洲學生及中國學生教授好漢語,他編纂了一批教材、教學參考資料和教學用工具書,以1828年出版的《中國青年實用拉丁文文法》、1829年出版的《漢字文法》最為有名。尤其是後者知名於歐洲,影響較大,評價很高。這些教材、教學參考資料和教學用工具書,成為了他漢學研究的重要組成部分,亦幫助他奠定了在漢學領域的地位。

二是教學工作培養了一批雙語人材,為澳門漢學研究的中興做出了貢獻。江氏在澳門從事教學工作二十餘年,培養了一大批雙語人材。其中許多人,在其帶領下,投入編纂字典等巨大工程中去,給因清廷禁教而沉寂了的澳門漢學增添了幾分生氣,使澳門的傳教士漢學後繼有人,如在其所編的《漢拉大字典》附錄的參與編寫者名單中就有八十四人。"江沙維神父在聖若瑟修道院培養了一批翻譯人才,其中最出色的就是1822年到1869年連續四十八年在市政廳擔任翻譯的若奧(João Rodrigues Gonçalves)。" (22)

在其學生中,比較有名的有:加略利,曾在 江氏指導下完成了其著作《漢語發音書寫系統》 (Scriptura Phoneticum Scripturæ Sinicæ):"《漢語 發音書寫系統》,加略利著。[……] 兩卷。澳 門,1841年出版。這本字典與迄今為止出版的 任何字典都不同,漢字是按其語音或基本成分編 排;因此,它用近一千五百個小組代替了《康熙 字典》的二百一十四個部首。其釋義用拉丁文和 法文,並且進行了大的合併。"(23)

《漢拉大字典》參與編寫者之一的瑪姬士 (José Martinho Marques, 1810-1867),是澳門首 位土生葡人漢學家,就讀聖若瑟修道院,師從江 沙維,漢語造詣頗高,官話和粵語十分嫺熟。他 畢業後取得譯員資格,開始在澳門議事會擔當翻譯,翻譯了許多中葡來往的文件。1846年,應聘赴北京出任法國駐華公使館翻譯,後因使團延遲抵達,他在香港法律部門做了一段時間的中文翻譯,直到1848年,並在此後的十年中,一直都在為法國使團服務。1860年,他臨時接替了退職的衛三畏(Samuel Wells Williams),出任美國來華使團翻譯。1861年3月,應普魯士外交部長的邀請,他又出任了該國使團翻譯。晚年回到澳門潛心研究漢語,1867年7月4日逝世。(24)

瑪姬士的最大成就是用漢語編著了一部二十萬字的著作——《外國地理備考》。他從大量的外文資料中取材,用十分流暢的文言文寫成,備受中國學者重視,著名學者陳澧親自為它校訂。1847-1848年被輯進廣州海山仙館叢書,後又輯進《小方壺齋輿地叢鈔》第一卷。他亦撰寫出版了一本《音樂要素》,據說還著有《中葡字典》,但未出版。

三是其所培養的學生遍佈港澳地區,在近代中國史上曾發揮過重要作用: "他是雙語人材的導師,他的學生很多在行政當局擔任高職,例如華務代理事務所所長等。" ⁽²⁵⁾

早在1937年,北京教區就發表了對傳教工作的評價: "假如我們不認同他的學術上的工作和他熾熱仁愛的心,我們就是沒良心的人。因為我們時常看見他無時不備地服務人靈,尤其是正陷死亡危險的公教外邦人及那些因天主恩寵而歸皈真正教會的人。澳門年青[輕]一代可以對他長期居留澳門期間所作出的堅定的獻身及忘我精神作出見證。"⁽²⁶⁾

其研究工作之意義,被認為甚至可以與在此之前耶穌會士所做的工作媲美。阿雷斯塔這樣評價道:"拉匝祿會會士若亞敬神父的出現,動搖了耶穌會會士關於研究及認識中國穩佔獨領風騷的地位。縱使耶穌會會士在這方面仍高佔首位,但其他修會的重要性在某種程度上亦不可忽視。"⁽²⁷⁾

結論

作為澳門歷史上的一位精英人物,江氏是一位於19世紀上半葉在澳門活動的著名漢學家。19







世紀初來到澳門,原本由教會安排他赴北京,但 因為歷史原因未能成行,故留在澳門聖若瑟修院, 從事教學工作,並在澳門居留直至去世。他培養了 一批在中國近代史上有影響的學生,編撰了大批字 典等著作,極大地推動了澳門的漢學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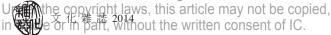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江氏是19世紀的一位終身居 留澳門的葡萄牙人,並不像其他在中西文化交流 過程的重要人物,祇是澳門的匆匆過客;他的教 學工作可謂桃李滿天下,對中國近代史、港澳史 的進程都產生了影響;其編撰的著作,影響之 大,可以與以前耶穌會士的成就媲美。而他的成 就,至今仍然湮沒無聞:"葡萄牙人從16世紀起 就居住在中國澳門這塊地方,卻沒有設立過一間教 授漢學的葡文學校,因為葡萄牙視漢學為一學術上 的怪異行為,而當時亦沒有葡人漢學家肯去成為這 個人物及孤軍作戰的冒險主角,雖然成功的價值會 帶來先驅者及風雲人物的榮譽。如何可以理解若亞 敬神父在其國家中既藉藉無聞不為國民所認識,而 他的作品亦未被國人研究及出版?[……] 現在是時 候輪到這位19世紀偉大葡人漢學家以其一生言行及 著作對不名譽的無敵來作出補救。"(28)

【註】

- (1) (葡) 施白蒂 (Beatriz Basto da Silva) 著《澳門編年史 (十九世紀)》,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3月,頁16。
- (2) 目前,主要研究成果有: António Aresta, "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Professor e Sinólogo", in Administração, No. 48, Vol.XIII, 2000, No. 2, pp. 677-683; Joseph A. Levi, "Padre 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1781-1834) and the Arte China (1829): An innovative linguistic approach to teaching Chinese grammar", in Otto Zwartjes, Gregory James and Emilio Ridruejo, eds., Missionary Linguistics III /Lingüistica misionera III: Morphology and syntax. Selected papers from the Third and Four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s on Missionary Linguistics, Hong Kong/ Macau, 12-15 March 2005, Valladolid, 8~11 March 2006, 2007, vi, 357; (葡) 安東尼奥·阿雷斯塔 (António Aresta) 著《葡萄牙漢學回顧》,澳門《文化雜誌》第 36-37期;葉農著〈19世紀上半葉活躍在澳門的葡籍漢 學家——江沙維神父〉,載《國際漢學》,鄭州:大象 出版社,2010年11月;內田慶市著〈19世紀傳教士江沙 維對漢語的看法:葡萄牙遣使會的語言政策之一〉,載 《東アジア文化交渉研究》,第4期等。

- (3) (葡) 費南度 (Fernando Guedes) 節略;安瑟摩 (Anselmo Capas de Sabastião Rodrigues) 釋義《葡萄牙 — 巴西文 化百科全書》(Enciclopédia Luso-Brasileira de Cultura), 里斯本,第9卷,頁746。
- (4)《中國叢報》(The Chinese Repository)第15卷第2期,頁 69-80所刊登的〈江沙維神父傳記:包括一份有其各類 漢學著作介紹的生平簡介〉。它由加略利用法文原著, 由《中國叢報》譯為英文。以下引文如未註明出處,均 係引自該處。
- (5) 參見文德泉編《澳門教區檔案》之遣使會檔(澳門出版), 頁717;安東尼奧·阿雷斯塔著〈若亞敬·亞豐素·江 沙維士——教授兼漢學家〉,載《行政》2000年第2期 (第十三卷,總第48期),頁501。
- (6)(10)《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頁16。
- (7)《澳門教區檔案》之遣使會檔(澳門出版),頁717。
- (8) 文德泉著〈拉匝祿會士在澳門〉,載《澳門教區月刊》 第445號 (1941年4月),頁891-892。
- (9)(15)《若亞敬・亞豐素・江沙維士——教授兼漢學家》、 百504。
- (11) 此處錄用拉丁文原文。因它與文德泉編《澳門教區檔案》 之遣使會檔(見同上,頁720) 在文字上有差異,故此處 採用後者進行了校勘與補充。據安東尼奧·阿雷斯塔所 引其墓碑上的文字,中文譯為:至善至偉的上主/安息於 此的/是尊敬的盧濟塔尼亞人若亞敬·亞豐素·江沙維士/ 遣使傳教會神甫/皇室澳門聖若瑟書院傑出的教授/皇室亞 洲學會外派會員/照顧中國傳教區善牧/大量中、葡、拉丁 文實用著作作者及出版者/為人隨和/學識淵博/生活充實/ 福享天年/安息主懷時年六十有餘/王曆五年十月九日/1841 年/他的一群文藝摯友/為紀念他/刻此碑文。《若亞敬·亞 豐素·江沙維士——教授兼漢學家》,頁501-502。
- (12)《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頁81。
- (13)《澳門教區檔案》之遣使會檔(澳門出版),頁720;《若亞敬·亞豐素·江沙維士——教授兼漢學家》,頁501。
- (14)〈19世紀傳教士江沙維的對漢語的看法〉,頁233、241。
- (16) 澳門教區公報1941年4月第445號,第896-897頁曾轉載該 文。轉引自《葡萄牙漢學回顧》,頁10。
- (17) 劉羨冰著《雙語精英與文化交流》(澳門:澳門基金會,1994年),頁40。
- (18)(19)(23)《中國叢報》第18卷第8期刊載的《關於中國的 著作目錄》,頁402-435;譯文見《鴉片戰爭後澳門社 會生活記實:近代報刊澳門資料選粹》,頁189。
- (20)(21)《葡萄牙漢學回顧》,頁10。
- (22) 見(葡)文德泉著《澳門的教育》(A Educação em Macau),轉引自《雙語精英與文化交流》,頁41。
- (24) 參見趙利峰、吳震著〈澳門土生葡人漢學家瑪吉士與〈新釋地理備考〉〉,載《暨南學報》2006年第2期,頁
- (25) (26) (27) (28) 《若亞敬・亞豐素・江沙維士――教授兼 漢學家》,頁504;頁505;頁505;頁506。





例



門

別行

政

政

府文

局



18世紀蘇州 "洋風版畫" 探微 以《全本西廂記》及仕女圖為例

徐文琴*

前言

蘇州是江南名邑,同時也是中國重要的書籍 及木刻版畫出版中心。明朝萬曆 (1573-1620) 時 期與金陵、徽州、蘇州、杭州、建安並列為全國 主要的出版中心,出版品以質地精緻為人所稱道。 入清以後,上述明代刻版中心都同時衰微沒落,唯 獨蘇州一枝獨秀,在清朝前期日益繁榮,18世紀中 葉以前達到高峰,道光年間以後逐漸衰頹。(1)

在清初至乾隆盛世時期,蘇州的木刻版畫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尺寸巨大的單幅作品的製作。這一類版畫的技法變化及種類相當多樣,版面有的大至90-105公分高,50-55公分寬,在世界版畫史上屬於十分罕見的大型作品。(2)題材內容包括了城市風光、名勝古蹟、戲曲故事,吉祥祈福以及仕女圖等。這類木刻版畫風格上最大的特色是受到了西洋銅版畫的影響,在傳統的中國形式之中參用了西洋藝術的透視法、遠近法及明暗陰影法,形成一種特殊的"傲泰西筆法"、"傲泰西筆意"的類別,被稱為"洋風版畫"或"姑蘇版"(姑蘇是蘇州的古名)。以木刻版畫模倣銅版畫的製作技巧,現在已經失傳,加以此類精美的版畫現在都流傳在日本、歐洲等國,中國本土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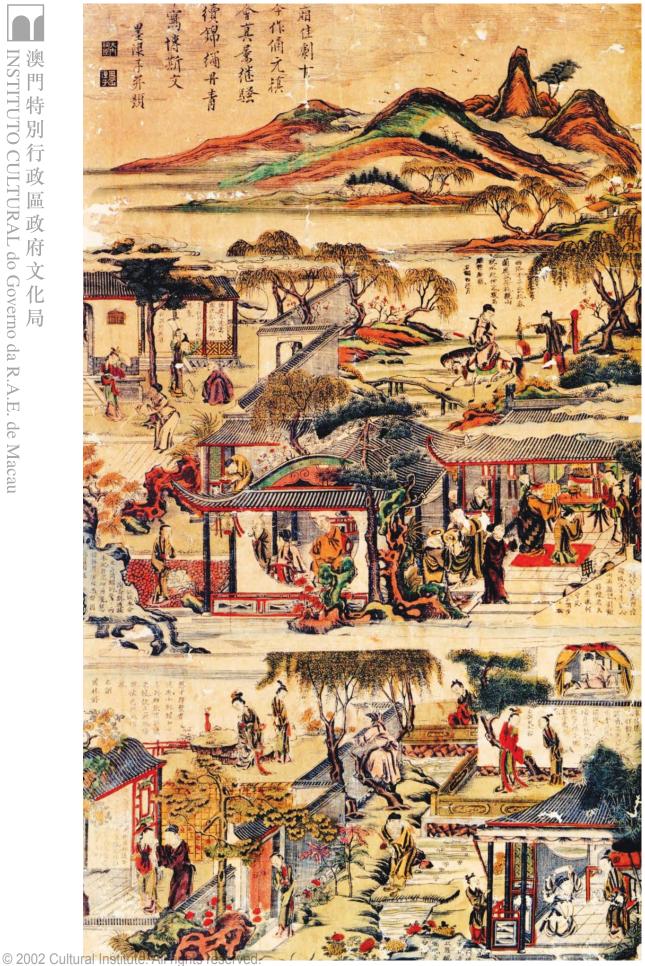
而沒有(近年從國外購回數幅),因此極為珍貴, 並受注重。本文旨在討論"洋風版畫"中四幅 《全本西廂記圖》以及與仕女題材有關的圖像, 以增加對於18世紀姑蘇版畫的內容、風格及其受 到西洋美術影響情形的瞭解。

一、《西廂記》簡介

元朝由王實甫(約1295-1307)所寫的《西廂 記》是一齣在中國家戶喻曉、盛演不衰的戲劇, 同時也是一本著名的文學作品。全書分為五本二 十折,描述青年學者張生與貌美的鶯鶯的戀愛故 事。明朝末年以來,《西廂記》也成為一本廣被 閱覽的讀本,許多著名學者的評點、註釋本紛紛 刊行。(3)到了清朝,這種情形丕變,出版於1656 年金聖歎(1608-1661)批點的《第六才子書西廂 記》(簡稱"金批本")壟斷了市場的銷售,發 行量之大幾乎達到"家置一編,人懷一篋"的地 步。然而《西廂記》的內容及思想由於與封建社 會的倫理大相逕庭,因而明朝以來,一再被政府及 衛道主義者以"淫辭穢語"之名而加以反對、禁演 及禁刊。這種情形在清朝尤為嚴重。(4)1917至1927 年五四運動期間,學者對於中國的傳統戲劇重新加 以研究、重視、《西廂記》在戲曲及文學上的成就 與價值在此時才得以受到全面的肯定與讚揚。

^{*}徐文琴,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藝術史碩士,倫敦大學亞非學院(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London University)藝術與考古學博士。曾任香港大學藝術系專任講師、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書畫處副研究員,目前為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文化藝術學系教授兼系主任。代表著作有:《臺灣美術史》、"Illustrations of Romance of the Western Chamber on Chinese Porcelain—Iconography, Style and Development"、〈由"情"至"幻"——明刊本《西廂記》版畫插圖探究〉、"Fictional Scenes on Chinese Transitional Porcelain and Their Sources of Decoration"等。





例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de



在《西廂記》的流傳、上演過程中,它的故 事也成為多種美術的表現題材,其風格、內容之 豐富及精彩,在中國文學題材中幾乎無其它作品 可與之抗衡。特別是在明朝末年中國木刻版畫插 圖的全盛時期,插圖本的《西廂記》就達到六十 種之多,可以說是《西廂記》藝術的黃金時期。 到了清朝,由於社會風氣的不變,當時政府對於 出版事業的嚴厲控制以及對於戲曲小說的禁毀 政策,使得木刻版畫插圖工藝日漸沒落,而終至 消失無存。(5) 然而相對的,不依附於文本之下的 獨立版畫卻興盛起來。這種單幅版畫早期被稱為 "畫片"、"紙畫"、"畫貼"、"畫張"等,到了 道光二十九年(1849)甕齋老人(李光廷)所著 《鄉言 解頤》一書中採用了"年畫"一詞。6020世紀50年代 以後, "年畫"成為所有單幅木刻版畫的代名詞。(7) 本文所要探討的幾幅《全本西廂記全圖》及仕女圖即 是此類獨立於文本之外的清朝木刻版畫。

二、18世紀蘇州經濟繁榮,洋風盛行

明朝萬曆年間以來,中國與西方已有很熱絡 的貿易交流,不少西方人抵達中國從事貿易及傳 教的活動。(8)清朝初年實行嚴厲的海禁政策, 一直到康熙二十三年(1684)才廢止,並在沿海 地區設立通商貿易口岸,辦理對外通商事宜,但 乾隆二十二年(1757)又頒行海禁,將沿海通商 口岸關閉,祇剩下廣州一口通商。自從中國與西 方交流以來,西方的事物、學術及美術就隨之進 入中國。明清之際,傳入中國的西洋繪畫除了由 傳教士所帶來的宗教性題材之外,世俗性的西洋 畫也隨着貿易交流在民間流傳。(9) 有關於18世 紀歐洲美術作品流傳於中國民間的情況,除了可 由散見於當時個人筆記、詩、文、小說的記載得 知一鱗半爪之外 (10), 也可在清朝官方稅務文獻 中找到記錄。其中刊行於道光年間, 敍述道光十 八年(1838)以前廣東海關沿革、通商情況以及 行政制度的《粤海關志》中記錄了各種各樣輸入 中國的貨物,包括了"大銅畫"、"小銅畫"、 "洋畫"、鑲玻璃油畫、銀鑲玻璃油畫盒、繡洋 大畫、繡洋小畫等。(11) 這些洋貨經由廣東輸往 全國各地。雍正年間刊行的《常稅則例》則提供 了瞭解18世紀早、中期交易及稅率情況更為貼切 的資料——這本書中有"洋畫每百張——六錢" 及"描金皮西洋畫(有烏漆四方架者)每扇——五 分"的記載。(12) 經由以上這些記錄及資料更可以 證明,雍、乾、嘉年間"洋畫"的購買及收藏已 經成為社會風尚。(13)

蘇州有很長遠的對外貿易歷史,康熙二十 三年開放海禁以來,成為清朝對外貿易的中心 之一,十分繁華與熱鬧,是中國東南第一大都 會。⁽¹⁴⁾ 至晚在乾隆時期當地已有"洋貨行", 售賣各種西洋物品,相信"洋畫"在此可能也可以 購得。蘇州人由於富裕與對外接觸,使得無論在衣 食住行或文化上,都開風氣之先,引領風騷,因此 "洋風版畫"製作、生產於此,其來有自。

"舊鐫對幅"——"墨浪子本" 和"桃花塢本"西廂記圖

18世紀蘇州洋風版畫中以"全本西廂記"為 名的作品共有四幅。這些版畫上分別有"墨浪子 並題"、"唐解元桃花塢"、"桃花塢十友齋" 及"全本西廂記丁卯初夏新鎸"題款,因而分別 稱之為 "墨浪子本" [圖1]、"桃花塢本" [圖2]、 "丁卯新鎸本"「圖3]及"十友齋本"「圖4]。這 四幅正好可分為二對(兩幅一對),每對在內容上 互補,風格上類似。"墨浪子本"和"桃花塢 本"可視為一對,且可能是年代較早的版本, 稱之為"舊鐫對幅";"丁卯新鐫本"和"十友 齋本"可視為一對,稱之為"新鐫對幅"。這四 幅版畫皆長條幅掛軸的形式,每幅鐫刻了"西廂 記"故事中的八個情節,以連環圖畫的方式安排 於山水及建築物之中。每圖最上方約三分之一的 版面是山水風景,並有題詩、題款、印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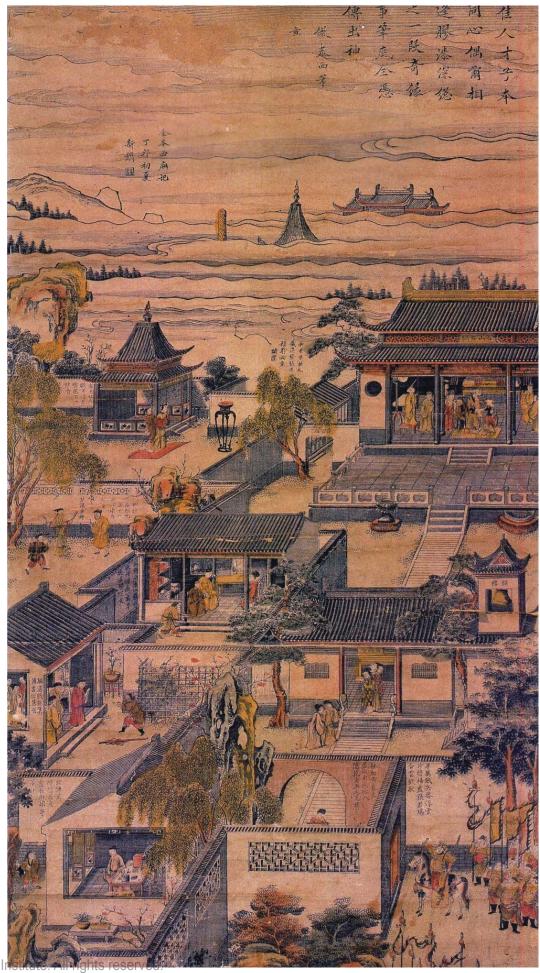
"墨浪子本"描繪的是:1."張生赴蒲東"; 2. "佛殿奇逢" (第一本一折); 3"僧房假寓" (第一本二折); 4."齋壇鬧會"(第一本四折); 9. "月下聽琴"(第二本一折); 10. "趁夜踰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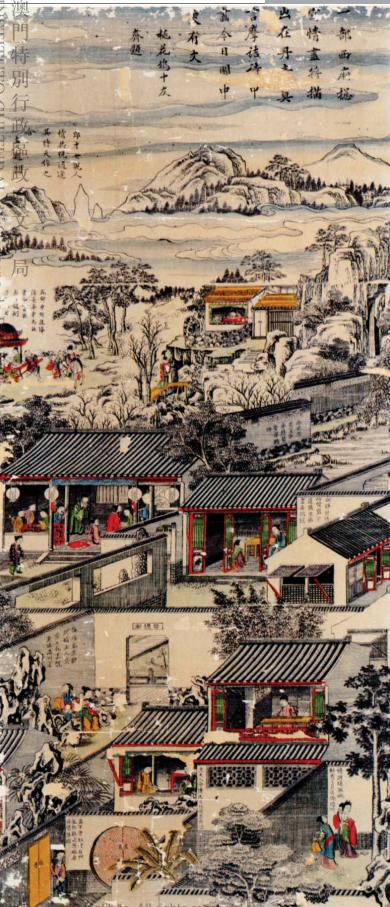
Under the copyright laws,[圖內 桃花塊本河(全体西廂記圖》)pic墨二色刷,筆彩,940 x 532 cm,海のみえる杜美術館蔵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the written (森州版書 of l 中国年画の源流》(東京:駸々堂,1993 二朝 WW.ICM.GOV.MO/IC



©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ins







(第三本三折);11. "倩紅問病" (第三本四折);12. "月下佳期"(第四本一折)(1. 2. 3. 數字代表的是此折在兩對幅整體故事中的順序)。 "桃花塢本"描繪的是:5. "惠明寄信"("白馬解危")(第二本一折);6. "杜确兵精"("白馬解危")(第二本一折);7. "紅娘請晏"(第二本二折);8. "母氏停婚"(第二本三折);13. "堂前巧辯"(第四本二折);14. "長亭送別"(第四本三折);15. "草橋驚夢"(第四本四折);16. "衣錦還鄉"(第五本四折)。

這兩幅大型版畫的製作方式是將圖 版分成大約三等分,每一部分個別鐫 刻,最後將三塊刻版合在一起,加以印 刷敷彩完成。因為這種工序,所以每一 部分都似乎是分別打樣起稿繪刻再合成 的,並沒有統一的構圖,而且每一部分 也都可以獨立成圖。這是"洋風版畫" 的山水圖及戲曲故事圖經常使用的構圖 程式。(15)"舊鐫對幅"除了最上端的山 水風景之外,每一部分表現四個連續的 情節,而且依照一定的順序來安排。故 事發展的順序為"墨浪子本"中段由右 上到左上,折回來由左下到右下(右上 →左上→左下→右下)。故事接下來的 情節依同樣順序表現在"桃花塢本"的 中段。接下來的故事回到"墨浪子本" 的下段,但秩序稍有變更:右上→左上 →右下→左下。最後的四個情節依同樣的 順序刻畫於"桃花塢本"。故事情節在多 幅掛軸交替發展、相互貫穿,形成一幅完 整的畫面的安排在版畫的"條屏"(掛軸) 中可見,稱為"通景屏"。(16)"舊鐫對 幅"及"新鐫對幅"都屬於這種"條屏" 中的"對屏形式"。

[圖4] 十友齋本《全本西廂記圖》

木刻・筆彩・3 989 x4 37 cm・海のみえる杜美術館藏 《蘇州版畫 —— 中国年画の源流》

(東京:駸々堂,1993二刷)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K.A.II.

de



"舊鐫對幅"將故事的不同情節,分別表現 在庭園建築之中,每個劇情的旁邊題寫詩文來說 明故事的內容。此種呈現故事的方式與元朝永樂 宫朱好古(約1279-1368)門人壁畫十分相似,說 明此種敍述畫的構圖是名間畫工的傳統,有很長 久的流傳歷史。(17) 18世紀姑蘇版畫也經常採用 此種方式表現故事及劇情。(18)"舊鐫對幅"圖 面的另一特色是圖文並茂,除了最上端題有詩詞 之外,每一幅劇情的旁邊都題寫曲文,並有詞牌 名,顯示這兩張版畫與音樂、戲曲有極為密切的 關係。蘇州地區有非常興盛而且淵源流長的戲曲 音樂文化,以山歌、民謠為內容的"吳歌"以及 崑曲、蘇劇、評彈等的流傳,使當地成為中國歷 史上"人才輩出,戲班如雲"的音樂之都。(19)因 而姑蘇版畫中有不少與戲曲音樂及民歌、民謠有 關的作品。"墨浪子本"及"桃花塢本"圖中曲文 或詞牌名並非摘錄自王實甫的《西廂記》,或後來 明朝人改編的《南調西廂記》(《南西廂記》),因 而可能是當時蘇州地區自己編寫,配合戲劇表演 的俗曲小調。(20)

明朝中期,選擇戲中片段來上演的"折子戲"開始出現,萬曆以後,整齣戲從頭到尾演出的形式基本上已讓位給"折子戲"而不再流行了。⁽²¹⁾明清時期戲曲在舞臺上的演出形式除了"折子戲"之外,尚有一種稱為"本子戲"。將冗長的崑劇的傳奇篇幅刪減改編後,以完整有連貫的劇情,有頭有尾地呈現在舞臺上,此種表演可稱之為"本子戲",或稱"全本戲"、"整本戲"。⁽²²⁾"舊鐫對幅"將西廂記縮短為十六個劇情,但由第一折的"河梁送別"到最後一折的"衣錦榮歸",有始有終,重要劇目也多包含在內,沒有遺漏,因此符合被稱為"本子戲"的形式要件。

至於為何選擇十六個劇情來表現,其原因可能 與清朝最流行的"金批本"有關。金聖歎認為《西 廂記》應該在第四本結束,第五本"章無章法,句 無句法,字無字法"而把它列為"續"。⁽²³⁾不同於 傳統五本二十折的"北西廂記",或有三十八折 的"南西廂記",金批本祇有四本十六折。因此 我們發現"舊鐫對幅"中屬於《北西廂記》第五本的劇情祇有"衣錦還鄉"一幅,其餘的都沒有出現。"舊鐫對幅"可能是受到"折子戲"的影響,選擇較受觀眾歡迎的片段來刻劃,因而保留了民眾所喜愛的大團圓結尾。不過仔細分析兩幅圖對於劇情的刻繪,可以發現,它們的表現融合了舞臺表演及版畫插圖兩種成份。譬如許多劇情描繪與明朝末年以來的版畫插圖十分類似;然而強調較為討好觀眾的劇情以及刻繪舞臺身段,較為誇張的動作等因素則與舞臺表演有關。

總之,從人物的表現以及劇情的安排可以得知,"舊鐫對幅"的刻繪可能同時參考了舞臺上的表演以及版畫插圖。同時它也模倣了"本子戲"的劇情安排,但將穿著打扮有真實感的人物安排在庭園樓閣、山水背景之中,以此方法創作而來的戲曲版畫。"本子戲"在"折子戲"的基礎上發展而來,是節奏緊張、表演精彩而又充滿大眾趣味的通俗戲劇。⁽²⁴⁾ 版畫作品因而也反映了這些特色。圖面除了插科打渾、武打追逐的劇情之外,還融合了舞臺劇的表演身段及詩情畫意、優雅溫馨的場景。冗長的曲調題款、濃麗、豐富的色彩,更是加強了版畫的戲劇性以及活潑的民間藝術人文氣息。由這兩幅圖的刻繪也可以體會戲曲表演在當時的普及與"雅俗共賞"的情況。

"新鐫對幅"——"丁卯新鐫本" 與"十友齋本"西廂記圖

"丁卯新鐫本"表現的八個情節為:1."佛殿奇逢";2."僧房假寓";3."琴紅嘲謔";4."牆角聯吟";5."齋堂鬧會";6."半萬賊兵";7."惠明下書";9."紅娘寄簡"【1,2,3 ······表故事發生順序】。由版面最上方的題款得知,此圖以"倣泰西筆意"為標榜,將舊本(當指"舊鐫對幅")重刻印刷,製作時間為乾隆十二年(1747)。"十友齋本"繪刻的八個情節為:8."紅娘請晏";10."半夜踰牆",11."月下聽琴";12."月下佳期";13."堂前巧



為

例



門



辯";14."長亭送別";15."草橋驚夢";16. "衣錦榮歸"。

"新鐫對幅"每節故事旁題有二到四句字數 長短不一的詩詞,而且將它們儘可能都題寫在 牆面上,而不是像"舊鐫對幅"將題詞散佈在 畫面空間,沒有一定地方。由如此細心的安排 可見得畫家對這些題詩的重視。題詩內容簡潔 明瞭地介紹劇情,並沒有詞牌名,因此可能是 畫家自己的創作。如此使這兩幅圖不同於充滿 大眾化通俗色彩的"舊鐫對幅",而增加了書 卷氣。"十友齋本"圖上的題詩說明畫家以唐朝詩 人王維為典範,自喻"圖中有詩,詩中有畫"。由 此可知畫家以"文人畫"自許,同時也以 人畫"為標榜的態度。的確,無論是以墨色為主 比較清淡的色彩,或是強調山水、庭院建築的描 繪,都顯示這一位畫家以追求"文人畫"風格為 目標,而且本身可能也是一位多少具有文人素養 的人士。如果"舊鐫對幅"反映的是在廟臺、廣 場、戲館所搬演,供一般民眾觀賞的"俗劇", 那麼"新鐫對幅"反映的可能就是有如士大夫的 家庭戲班在廳堂演出的"雅劇"。中國戲劇到了 乾隆時期已有"花、雅"之爭,也就是說被認為 是雅部的崑曲,此時面臨了其它種地方戲的挑戰, 逐漸失掉獨尊的地位。(25) 同時揚州也開始取代蘇 州,成為南方戲曲演出的中心。 因此從戲曲表 演的角度來看,"新鐫對幅"表現的是有如超越 (偏離)舞臺演出,而回歸"案頭文學"的文人之 作,戲劇性減低了,但敍述性加強了。

與"舊鐫對幅"相同,這兩圖也是將人物安排在建築物、庭園、庭院及野外,使故事完全融入山水界畫之中。但前者人物故事的部分,每圖分上、下兩段,構圖並不統一;"新鐫對幅"則將故事安排在一座看似具有整體感的大型佛寺內外,並使大多數情節發生在同一座建築群體內。對於故事情節順序的安排,新、舊鐫對幅也大不相同。舊本的故事由畫面中段往下發展,有一定的規則,但觀者的視線必須在兩幅圖之間反覆游移,才能將全部的情節看盡。"新鐫對幅"則大

致上(除了"紅娘請晏"及"紅娘寄簡"的順序錯置之外)將前八折的情節刻於"丁卯新鐫本"[圖3],後八折的情節刻於"十友齋本"[圖4],形成前後本的格局。這種前後本的格局,成為清中期以後故事戲文版畫的常見模式。至於一幅圖內,故事情節的位置安排則沒有一定的規則可循,兩圖的差異很大。

"新鐫對幅"採取由上往下俯瞰的角度以及透視法則的輔助,使屋宇、房舍、廳堂、庭院及其所形成的眾多三合院錯落在一座氣派非凡的寺廟建築群體之中。由畫面遠小近大的應用、空間深遠感的創造以及物體明暗立體的表現可以知道,版畫家對於西洋藝術技巧的知識有比"舊鐫對幅"更為深入的瞭解。然而為了將故事情節作清楚的交代,整幅圖並非嚴謹地依照西洋透視及光影、立體的法則來描繪,而是將傳統中國繪畫的空間表現及陰影渲染方式與西方技法融合應用,以達到多面關照的目的。

《全本西廂記圖》 受到西洋美術不同程度的影響

無論"新鐫對幅"或"舊鐫對幅",在刻繪 技法及構圖安排上都受到了西洋美術的影響,但 受影響程度及表現方式有所不同。"舊鐫對幅" 受到西洋美術影響的地方主要可見於以下兩處: 天空的雲彩、山水細部以及建築物牆面等處應用 細密平行的排線法,表現類似西洋銅版畫質感的 刻印效果。此外人物的衣飾在縐折、起伏處刻以 纖細短小的斜排線紋,並敷以墨色,強調人體的 立體感及量感「圖5]。景物立體感的呈現是西方 繪畫文藝復興時期以來的特色;排線法的表現及 天空渦旋起伏明顯的雲彩則是西洋銅版畫的技巧 及特色[圖6]。由此可知"舊鐫對幅"受到西洋 銅版畫的影響,模倣其表現技巧及風格。至於空 間表現方式,此圖祇在局部表現空間的深遠感, 全畫並沒有用到統一的透視法,因而它應用的還 是比較傳統的中國空間表現方式。不過既然其它

例



門 特 别 行 政

區 政

府 文 化

局





[圖5]"齋堂鬧會" 墨浪子本《全本西廂記圖》(局部),海のみえる杜美術館藏 (《蘇州版畫 ―― 中国年画の源流》(東京:駸々堂・1993二刷)

部分參考了西洋銅版畫,透視部分就全然沒有受 (1711)皇帝再次下令以銅版覆鐫《耕織圖》。由 到影響嗎?恐怕也不盡然吧。

康熙三十五年(1696) 焦秉貞(1689-1726) 受皇帝命令繪製《耕織圖》四十六幅,由蘇州刻 工朱圭以木版鐫刻,分賜臣工,這是現知最早有 年款的清朝宮廷洋風版畫[圖7]。(26) 康熙五十年 可見得"洋風版畫"受到後者影響的情形,因

於康熙皇帝有意以此圖來號召臣民重視農業,因 此它在民間的流傳必然十分廣泛,對於民間畫家 產生深遠的影響。在蘇州的"洋風版畫"中我們 可以發現與《耕織圖》類似構圖與題材的作品,



為

例

別行政

政府

化局





[圖6] 貝納德・皮卡爾特 (Bernard Picart, 1673-1733),中國的托缽僧 (Prêtres Mendians de la Chine) 銅版畫,ca. 1711, 16.3 cm x 21cm,德勒斯登國家藝術館收藏

(Goldener Drache-Kunst im Dienste der Macht am Kaiserhof von China und am Sächsisch-polnischen Hof 1644-1795, Staatliche Kunstsammlungen Dresden und Hirmer Verlag GmbH, München, 2008)

此"舊鐫對幅"的空間表現法受其影響也是很有 法。與《耕織圖》相比,"舊鐫對幅"[圖1-2]可能的,雖然兩者並非全然相同。 保留了更多傳統中國畫空間安排的方式。如何將

 法。 與《耕織圖》相比,"舊鐫對幅"[圖1-2] 保留了更多傳統中國畫空間安排的方式。如何將 每個故事情節做最清晰的表現與刻劃可能是畫家 墨浪子最主要的考量,因此以用傳統方式來處理 空間為主,而沒有進一步倣效西方的焦點透視 法。此外,他可能也還沒有掌握足夠的技術,祇 能在局部表現深遠感,無法如年代較後的"新鐫 對幅"[圖3-4],將全畫都統整在一個有透視感、 穿透感的群體中。

"新鐫對幅"所表現對於西洋透視法比較深入的瞭解及應用,相信可能與年希堯(?-1738)在雍正年間所出版的《視學》一書有密切的關係。年希堯是清朝官員,於雍正七年(1729)出版《視學精蘊》,六年後,1735年,增加圖示及序文,重新出版,稱為《視學》,是中國第一部研究西洋透視法的專門著作。(28)此書以圖示的方式將此新的科學作了明確的解釋,以便易於被民眾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圖7] 焦秉貞繪,朱圭刻,〈練絲〉,《御製耕織圖冊》之一 1696,紙本,套色木刻,310 x 250 cm,國立故宮博物院收藏 (《御製耕織圖冊》,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9)

受,從而可能產生廣泛的影響[圖8]。"新鐫對幅"可能即是參用了此種"泰西法"來擴大畫面的空間感和深遠感,以及人物、事物的真實感、立體感和寫實感。

《視學》(《視學精蘊》)出版不久,蘇州桃花塢就生產了描繪蘇州城市風光最為精彩的大型掛軸作品,如〈姑蘇閶門圖〉(雍正十二年,1734)、〈三百六十行〉、〈姑蘇萬年橋〉(乾隆五年,1740)等圖。這些圖都在中國繪畫傳統"俯瞰"構圖中參用了透視法,景物近大遠小,並有深遠而寬闊的構圖,雖然消失點不在圖中,或圖外近距離之內,但比《耕織圖》實驗階段的表現已經更有透視感。"新鐫對幅"即是在此種背

景之下製作的版畫,它不僅有比較科學性的深遠感,而且寫實性也增強了,因此圖中的建築物很像是蘇州地區真實景觀的縮影。《西廂記》的故事發生在佛教寺廟普救禪寺之內,因此"丁卯新鐫本"中以一座宏偉壯觀的殿堂作為主體,並在屋簷懸掛"大雄寶殿"、"名山古刹"的匾額("齋堂閥會"的情節在此進行了[圖9]。"大雄寶殿"前的山門上懸有"齊堂粮寺"的匾額,點明故事發生的地點(在此可以看到張生與鶯鶯等人站在門口,表現《西廂記》的第一個情節"佛殿奇逢"[圖9])。"普

重檐歇山頂的"大雄寶殿"座落在欄杆臺階上方,其外觀與著名蘇州道觀玄妙觀三清殿相似[圖10]。三清殿是玄妙觀正殿,重建於南宋淳熙六年(1179),是蘇南一帶最古老的大型殿宇建築。(29)它建於高臺之上,呈長方形,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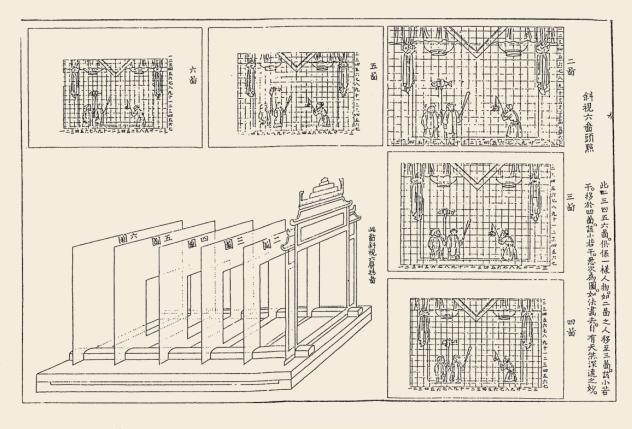
救寺"的旁邊為有亭子的花園及合

院。這種眾多合院的建築格局一直

延伸到"十友齋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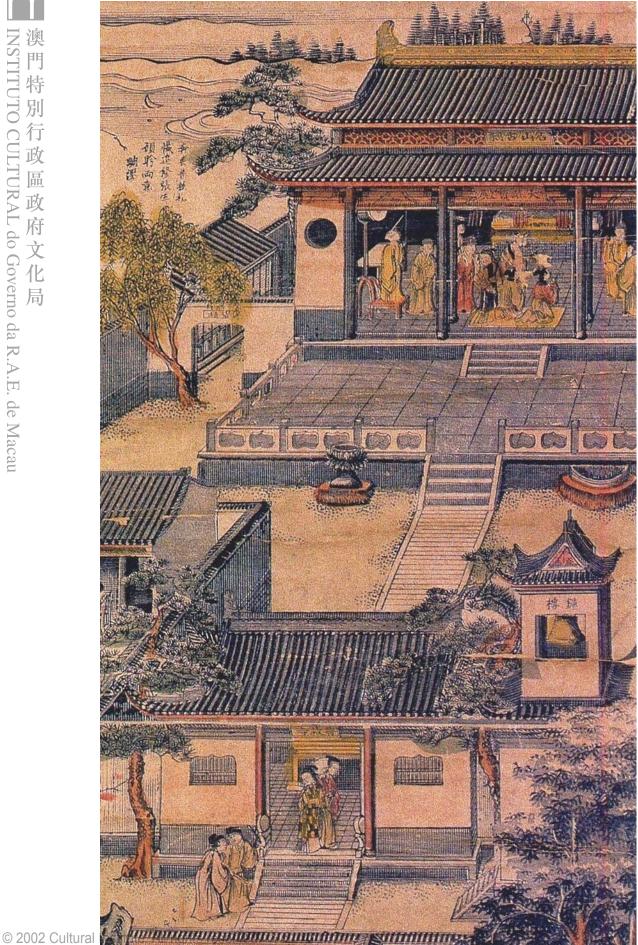
檐歇山式屋頂,屋面坡度平緩,屋頂兩端有一對磚刻螭。這些特徵都與"丁卯新鐫本"中的"大雄寶殿"十分脗合。另一點神似之處是三清殿前高臺上的欄杆[圖11]。這座欄杆由江南青石作成,始建於五代,由蓮花柱、鏤空扶欄石以及浮雕石座欄等組成,雕刻精美,造型古樸,氣度恢宏,有"姑蘇第一名欄杆"的美譽。將三清殿前的青石欄杆與"丁卯新鐫本"大雄寶殿前的欄杆相比,它們相同的造型及鏤空圖案,更使人相信後者有可能就是以前者為樣本加以模倣的。

除了"透視法"的應用之外,"新鐫對幅" 的刻繪技法也比以前進步,能夠巧妙地融匯中 西美術的元素而表現新的風格。張朋川認為



七九

[圖8]〈正視六層繪圖法〉、〈斜視六圖頭點〉,年希堯,《視學》,圖示,1735







[圖10] "三清殿"及其前方"六合亭",蘇州〈玄妙觀〉 (董壽琪、薄建華編,《蘇州玄妙觀》,北京:中國旅遊出版社,2005)



[圖11]蘇州玄妙觀三清殿前庭及欄杆 ©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served. Under the copyright laws, this article may not be copie砂11, 徐文琴攝影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of IC.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這種明顯得受到西方銅版畫的影 響,但又根據木刻刻印的特點,用 横平行線與豎平行線兩個套版疊印 的方法,來營造銅版畫特有的網線 效果,逐漸創造出中國式的精細木 刻套色版畫,形成了桃花塢木刻版 畫「桃花塢是蘇州木刻版畫舖的集 中地,所以"蘇州版畫"又被指稱 為"桃花塢版畫"——作者註〕獨 豎一幟的藝術風格"。(30)的確, "新鐫對幅"表現了更為精緻的中、 西藝術結合的風格。除了模倣銅版畫 風格的排線法刻印能更為精確的表現 建築物及景物的立體感、陰陽明暗及 深度感之外,天際雲彩在平行排線的 邊緣以細緻的波浪線紋勾勒輪廓,創 造出中國水墨畫雲霧飄渺的效果。另 外,兩幅圖色彩簡化,以墨色為主, 並有細膩的深淺變化,整體效果更為 接近中國傳統的文人畫。

法國時尚銅版畫 對於姑蘇版畫"仕女圖"的影響

除了人與空間的比例較為自然之外,"新鐫對幅"中的人物體態也較"舊鐫對幅"匀稱,呈現人體比例較為合理的一種古典寫實風格。圖中男子雖着古裝,但仕女卻打扮入時,身穿時裝,頭梳當時流行的高髮髻,與姑蘇版畫的"仕女圖"有類似之處。這種生活中真實人物的刻畫相信是當時流行於蘇州地區的一種版畫風格,而且可能是受到西洋人物畫影響而產生的。(31)對於"洋風版畫"仕女圖的研究可以呼應此點。

姑蘇版畫中有數量可觀的"仕女圖"。與以往不同的是,這些仕女並非身穿古裝的歷史或文學典故中人物,而是穿着華麗時裝的城市女性。 她們正在從事涉及生活個個層面的活動,如織 布、裁縫、教學、讀書、賦詩、下棋、彈琴、



[圖12] 歐人三重奏盤青花,約1700,江西景德鎮製,高6cm,直徑33.9cm 洛林瓷器協會博物館藏(《康熙大帝與太陽王路易十四特展》目錄 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出版,2011,232頁)

賞花、弄狗、游戲、吃煙等。這種表現現實生活中城市婦女百態的圖像,在以往中國圖畫中十分罕見,但與同時代歐洲的銅版畫卻有許多類似之處。山水畫及人物故事畫題材的"洋風版畫"很難確認是受到哪一張或哪一類西方美術作品的影響,但我們由康熙時期外銷歐洲的中國貿易瓷圖案的比對則可發現仕女圖與法國銅版畫關係的線索。

自從16世紀中國與西方直接通商以來,中國瓷器就是貿易的一個重要項目,被歐洲人視若珍寶。歐洲人對於中國瓷器的需求在18世紀達到高峰,同時從康熙年間開始,歐洲人向中國訂購造型及紋飾特殊的瓷器,此類瓷器被稱為"訂製瓷"(Chine de Commande)。(32) 此時歐洲的美術作品,包括銅版畫及工藝美術品等都被送往中國作為瓷器製作的樣本,因此18世紀以來外銷歐洲的中國瓷器上經常出現模做歐洲美術作品的圖案。(33) 在"訂製瓷"中可以發現數件以17世紀末期法國時尚銅版畫(fashion print) 為樣本的瓷

為

例



門





[圖13] 羅伯·伯納爾繪畫,尼古拉·伯納爾鐫刻, 〈揚琴、魯特琴及豎笛之協奏〉 銅版畫,1690-1710, 25.5 x 19.6 cm,大英博物館藏 British Museum Collection Online Image

繪,描繪着三位法國男女在戶外表演音樂的青花盤即是其中之一[圖12]。這件青花盤大約生產於1700年,瓷上圖案中、西混合。圓盤邊緣的開光中描繪着傳統的中國山水,中間的主題圖案則是依據伯納爾家族於1690-1710年間所出版的銅版畫作品〈揚琴、魯特琴及豎笛之協奏〉(Symphonie du Tympanon, du Luth et de la Flute d'Allemagne)[圖13]描繪的。這張圖畫表現的是路易十四(1643-1715)時期法國社會的"高雅"風尚(genteel)以及貴族男女的素養及社交生活的一個寫照。

在法國國王路易十四的統治之下,法國成為 歐洲最強大的國家之一。路易十四設計了一套十 分複雜的禮儀來規範宮廷生活,從國王以下,每 人都需依個人身分地位,嚴格遵守。(34) 在這套 禮儀的施行中,服飾是極為重要的項目。由於極 盡所能追逐華麗,使得法國皇室及貴族的服飾成 為全歐洲模倣的時尚。當時在歐洲,皇室及貴族 的喜好及品味主導了一切,而服飾穿着更是一個 人身份地位最重要的象徵。

随着銅版印刷技術的發達,歐洲從大約1520 年代就開始出版有關服飾時尚方面的雜誌及印 刷品,以滿足人們對於這方面知識的渴望及需 求。(35) 17世紀時這類印刷品的出版達到了新的 高潮。大約1675到1700年之間,有一群巴黎銅版畫 家及商人發行了一系列所謂的"時尚版畫",其內 容其實大多數是當時宮廷及社會上顯赫人物的肖 像,祇有一部分是真的服裝設計圖版。經由這些 圖像,人們可以見到皇室貴族及上流社會人士的 穿着打扮,甚至他們的生活作息和禮儀舉止,從 而加以模倣。從事出版這類銅版畫的商人及版畫 家中,比較重要的有 Jean de St. Jean (fl. 1670-80's), Arnoult, J. Valk, 安東尼·突凡(Antoine Trouvain, 1656-1708)等人。(36) 其中最有名和最 重要的則是伯納爾 (Bonnart) 家族,羅伯·伯納 爾 (Robert Bonnart, 1652-1729)、尼可拉·伯納 爾(Nicholas Bonnart, 1637-1718)、亨利·伯納爾 (Henri Bonnart, 1642-1711) 及簡·伯納爾 (Jean Bonnart, 1654-1726) 四兄弟都從事繪畫及銅版畫 的製作,並將家族事業經營得十分成功。(37)此類 時尚版畫在歐洲流傳極廣,十分受喜愛,17世紀 末葉隨着貿易交流進口到中國。

路易十四時期"時尚版畫"對中國美術的影響不僅可見於景德鎮瓷繪,在繪畫以及18世紀姑蘇版畫"仕女圖"中也可見到。此種"時尚版畫"對蘇州版畫的影響最明顯的是在以人物為主,"全身肖像畫"似的近景構圖手法。有時候這些影響並不是直接由銅版畫模倣至木刻版畫,而是經由繪畫的轉介,間接參用,以下舉幾個例子作說明。姑蘇版畫〈旗女娛琴圖〉[圖14]。在內容及構圖上與安東尼·突凡作於1694年的銅版畫〈彈吉他的淑女〉(Dame de qualité jouant de la guitare)[圖15]都十分近似,它們都以近景的方式表現一位正在表演弦樂器的年輕女子

廂

記

及

仕

女

昌

為

例



門特別行政

政

府文化

局





[圖14]〈旗女娛琴圖〉 墨版套色敷彩版畫,中堂,清早期,畫店不詳,私人收藏 高福民主編,《中國木版年畫集成‧桃花塢卷》(上) 北京:中華書局,2011,112頁)

(前者彈吉他,後者拉中國弦琴)。兩位女子都位 於畫面正中,坐於矮几上,除了旗女背後擺置着 花架之外,兩圖都無其它背景及人物出現。除此 之外,兩圖都以寫實的方式刻劃人物。〈彈吉他 的淑女〉表現穿着時裝的法國貴族仕女,服飾的 部分描繪得特別精細,展現華麗的豐采。〈旗女 娛琴圖〉的仕女雖比較樸實無華,但同樣穿着時 裝,描繪非常細膩及富有生活氣息。雖不是五官 特徵明顯的肖像畫,但旗女的身份也有可能是滿 納費族。女子衣褶處以模倣至銅版畫的短絀斜線 紋表現,使具有立體感及真實感。這張版畫明顯 是模倣了〈彈吉他的淑女〉,受其技法及寫實風 格的影響,表現了以往中國美術作品中罕見的具 有現實感的獨立女性形象。由女子的髮型及細膩



[圖15] Antoine Trouvain:〈彈吉他的淑女〉 銅板畫,17世紀末期,25.5 x 19.6cm 法國,巴黎國家圖書館藏

(圖片來源: gallica.bnf.fr/Bibliothèque National de France)

的描繪風格來判斷,〈旗女娛琴圖〉的製作年代 可能與〈彈吉他的淑女〉相近,並可能是18世紀 康熙時期的作品。

經由繪畫轉介,並可能有模倣、借用關係的例子可見於17世紀末期伯納爾家族製作的銅版畫〈貝爾豐侯爵夫人〉(Madame la Marquise de Belfons)([圖16],或其它類似此圖的同時期版畫)、18世紀初期《十二美人圖》中的〈消夏賞蝶〉[圖17]及姑蘇版畫〈美人讀書圖〉[圖18]。這三幅作品都有相當類似的構圖,它們皆將畫中仕女置於畫面正中間位置,圖面右方出現方桌一角,仕女一手放於桌上,或倚桌而立,背後刻繪花園景致。〈貝爾豐侯爵夫人〉由尼可拉·伯納爾及羅伯·伯納爾共同完成,大概製作於1695或1696年。(38)表現貝爾豐





©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圖16] 虎可拉·伯納爾、羅伯·伯納爾:〈貝爾豐侯爵夫人〉 Under the copyright laws, this article may n銅版畫 c數彩d約1695,美國波士頓美術館收藏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价种//zötönnmfa.org/fiff=so9/sc93398.fpx&obj=iip,1.0&wid=568&cell=568,427&c/l=jpeg) CM-goV-mo/rC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圖17] 〈消夏賞蝶〉,佚名,《十二美人圖》之一 絹本設色,約1709-1723,184 x 98 cm,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趙廣超,吳靖雯,《十二美人》,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10)

伯爵夫人站在陽臺上,一手上 揚,一手扶在桌上,她一方面 展示身上所穿華麗的衣服,另 一方面也有舞臺表演的架勢, 是一張當時典型的貴族"肖像 畫"。

《十二美人圖》大約創作 於1709到1723年之間。(39) 根據 高居翰的研究, 畫家可能是來自 揚州的宮廷畫師張震 (ca. 1662-1735),或是他的兒子張為邦, 也有可能是兩人合作,或其門 徒所畫。(40) 這張畫以極其細膩 的手法描繪一位站在欄杆旁邊 的美女,她穿着當時流行於江 南上層婦女的高領長袍,外加 對襟長衫,畫風十分的寫實, 且有生活氣息。美人的長相在削 肩,柳腰,纖手,柳葉眉,鵝蛋 臉, 櫻桃小嘴的"形式化"模式 之中透露出真實人物的寫照感。 倚桌的美女雖比貝爾豐侯爵夫人 顯得嬌羞羸弱,但臉微側,眼神 正視觀者的表情十分神似。此位 江南美女的面部以色彩型塑立體 感;衣服褶紋流暢細緻,並以明 暗色彩表現凹凸。空間處理上也 採用了遠小近大的透視法,有景 深的效果。此圖的刻繪明顯受到 了法國路易十四時期貴族婦女肖 像畫的影響。

與〈貝爾豐侯爵夫人〉圖 不同的是〈消夏賞蝶〉並非 祇是單純的肖像畫或時尚圖, 畫中應用多種具有象徵性的圖 案,暗示"性"與"生殖"。 譬如畫中女子手持葫蘆。葫 蘆屬於生命力旺盛的多籽植

例

門

<u>RC</u>



物,在中國民間有"多子多 孫"的喻意。(41) 另外,窗外 有蝴蝶在花石之間飛舞。成雙 成對的蝴蝶是"追逐愛情"的 象徵,因而這種畫也被認為具 有情色意味。(42) 這種帶有情 色意味的象徵手法在〈美人讀 書圖〉中也可觀察到「圖18]。 此圖中女子手上雖然拿着一本 書,但她眼睛注視的卻是在旁 邊盆花上成雙飛舞的蜜蜂。採 花的蜜蜂有"性慾"及慾念流 動的隱喻,因而這幅圖實際上 是在暗示美人思春。倚桌女子 的姿勢與〈消夏賞蝶〉圖十分 的類似,當時這種婦女姿態似 乎相當流行,因而一再被模倣 沿用,在許多圖像上都可看 到。(43)

[圖18]〈美人讀書圖〉 木刻,線版彩繪,乾隆時期,蘇州 畫店畫工不詳,90.6 x 52.5 cm

日本秋田市立紅煉瓦鄉土館藏 (三山陵編,《中國木版年畫集成

----日本藏品卷》

北京:中華書局,2011,頁88)

©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served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圖19] 費丹旭: "黛玉葬花",《十二金釵圖冊》(局部),1841,絹本設色,20.3 x 27.7 cm,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紀江紅主編,《中國傳世人物畫》,北京:北京出版社,2004)。

以巴黎為中心對外蔓延。"沙龍"活動的特色之 一是講究舉止與言談的高尚;談話的主題由文學 擴大到社會問題,婦女地位的平等權,婚姻的自 由選擇觀等。有時也舉辦藝文活動。此時婦女接受 教育的原則在上層階級和貴族中被接受,因此出現 了不少有才華的女士,許多著名沙龍的主持人都是 女性,形成非常特殊的現象,也可見得婦女社會地 位之提昇的一面。

另一方面,18世紀時,中國江南地區婦女的 社會地位也獲得明顯的提高。明朝中葉以來,中 國商業經濟日漸繁榮,盛清時期達到極盛階段。 這種情形促進社會及文化的變遷和發展,女性的 角色在社會發展過程中也產生了微妙的變化,譬 如勞動市場擴大,使婦女就業機會增加;婦女 受教育的比例提高,同時也出現了不少有才學 的女性等。(45) 姑蘇版畫"仕女圖"中女性有多 種不同的角色與身份,反映了當時蘇州地區的 社會情況。這些圖像有的屬於傳統的吉祥如意類 (如仕女娃娃圖),有的帶有"情色"意味,但 有一些則反映了較為開明進步的行為與思想, 如表現婦女琴、棋、書、畫的才藝以及出遊、勞 動、演武的場景。圖中的婦女比較碩健豐滿的形 象與清朝流行的"纖巧柔弱,鬱悒愁苦"女性大 不相同[圖19],反而與法國時尚版畫中的女主人 翁有幾分類似,反映巴洛克藝術風格特色。無論 圖中婦女進行何種活動,她們都以近景顯要的形 象出現,落落大方的扮演受到矚目及閱覽的主體 對象,對於觀者的注視沒有畏縮。此種構圖及人 物神態也與後者類似。隨着西方文物的輸入及傳 播,西方人的習俗、行為與思想是否也隨着受到 關注及導入,並使傳統的中國社會潛移默化?還 是說所有的變化都是中國內部由於社會、經濟、 歷史的發展,自主產生的必然現象?



為

例



門



結 論

本文所討論的清朝蘇州版畫,無論是《全本西廂記圖》還是仕女圖,皆刻繪精美,充滿創造性,可以說是清朝最為精彩及有藝術性的木刻版畫之一。尤其是《全本西廂記圖》以其嚴謹的構圖,戲劇性的刻繪,"倣泰西筆意"的標榜以及1747年代的題寫,更是成為研究、瞭解18世紀"洋風版畫"不可或缺的珍貴資料。它們雖然都生產在18世紀,並且都受到西洋銅版畫的影響,但從風格表現上來說有前後期的區別。其中"墨浪子本"、"桃花塢本"及〈旗女娛琴圖〉時代較早,可能是18世紀初年,康熙時候的產品。其它的作品屬於乾隆年間。

姑蘇版"仕女圖"內容之豐富及數量之眾多,一方面反映了當時蘇州地區的社會生活情況,另一方面,也可以得知當時的人對於種種女性議題的興趣與關注。(46)內容與婦女生活及生命有密切關係,主張提倡婚姻自主及戀愛自由的《西廂記》在當地受到熱烈喜愛及歌頌,多次以極其精美的刻繪發行,由此也可見得當時蘇州民眾之開放及包容進步思想的精神。

以往在研究西洋美術對中國之影響的議題 時,大多偏向於探討傳教士與西畫東漸的關係, 其它傳播的管道多被忽視,討論較少。(47) 至於 中國民間美術西洋風格之來源的問題,則大多數 學者認為係受到宮廷之影響而產生。(48) 本文之研 究發現18世紀時西洋美術作品已經由貿易手段, 透過海關輸入中國,在民間流傳。皇帝的喜好以 及宮廷推廣到民間的版畫作品如《耕織圖》固然 會對洋風時尚的形成有促進作用,但流傳在民間 的西洋銅版畫也可以產生直接的影響力。由景德 鎮瓷器裝飾的例子可以得知,17世紀末期法國時 尚銅版畫已經輸入中國,並對中國的美術產生影 響,因而蘇州版畫的匠師們也可直接應用這些西 洋作品作為生產、創作的參考。本人因此認為盛 清西洋畫風之形成係中央(京城)與地方藝術家互相 交流的結果,並非單一方向的流動或影響。(49)

【註】

- (1) 有關於中國版畫通史的專書可參考:王伯敏:《中国版画通史》,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2002;周心慧:《中国古版画通史》,北京:學苑出版社,2000;郭味葉 :《中國版畫史》,北京:朝花美術出版社,1962年。
- (2) 有關於蘇州版畫及洋風版畫之研究參考以下資料:王稼句:《桃花塢木版年畫》,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12;張燁:《洋風姑蘇版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2012;周新月:《蘇州桃花塢年畫》,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9;《"中國の洋風版畫展"—明末から清時代の繪畫、版畫、插繪本》,東京:町田市立國際版畫美術館,1995;樋口弘,〈蘇州版畫〉,《中國版畫集成》第七章,頁42-55,昭和四十二年(1967),味燈書屋出版;成瀨不二雄,〈蘇州版畫試論〉,《大和文華》,no.58.1973,頁24-33;《蘇州版畫——清代,市井の芸術》,王舍城美術寶物館出版,1986;《蘇州版畫——中国年画の源流》,東京:駸々堂,1992初版,1993二刷。
- (3) 有關於明朝《西廂記》之版本及其研究參考:寒聲: 〈《西廂記》古今版本目錄輯要〉,《西廂記新論—— 西廂記研究文集》,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1992; 蔣星煜:《明刊本西廂記研究》,北京:中國戲劇出 版社,1982;蔣星煜:《西廂記的文獻學研究》,上 海:1997年,等書。
- (4) 王利器:《元明清三代禁毀小說戲曲史料》,上海:上海 古籍出版社,1958,頁43、44、142、209;陳正宏、 談蓓芳:《中國禁書簡史》,上海:學林出版社,2004。
- (5) 關於中國版畫通史之介紹可參考:王伯敏:《中國版畫通史》,河北美術出版社,2002(原書名《中國版畫史》); 周蕪:《中國版畫史圖錄》,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83;周心慧:《中國古版畫通史》,北京: 學苑出版社,2000,等。
- (6) 王樹村:《中國年畫發展史》,天津:天津人民美術出版社,2005,頁18-22。
- (7) 三山陵: 〈"年畫"の概念についで――混亂から誤用の定著へ〉, 《中國版畫研究》,第七號,2007,頁19-50。
- (8) 方豪:《中西交通史》(下冊),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1983,頁691-1075;楊予文:〈明清之際西人東來與中西文化的交流〉,《國立編譯館館刊》,第1卷,第3期,臺北:國立編譯館,1972,頁52-103。
- (9) 方豪:〈嘉慶前西洋畫流傳我國史略〉,《大陸雜誌》 五卷三期,1950。1871年歐洲考古學家在俄羅斯北冰 洋的新地島(Nova Zembla / Novaga Zemlya)發現1596 年遇難遭擱淺的荷蘭貨運船遺骸,並在船艙內發現了 一批冰封的銅版畫。該船原打算經由北極航抵中國, 因此我們可以知道當時荷蘭商人以版畫為貿易品運往 中國的事實。這批版畫製作於1580及1590年代,內容 包括了宗教題材、山水畫、服飾、徽章等。這個重要

例



門 特 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e



的考古發現顯示了明末以來經由貿易管道輸入中國的 歐洲版畫題材豐富,而且數量可能相當可觀。J. Braat, J. P. Filedt Kok, J. H. Hofenk de Graaff en Pladervaart, "Restauratie, conservatie en onderzoek van de op Nova Zembla gevonden zestiende-eeuwse prenten", Bulletin van het Rijksmuseum, Jaarg. 28, Nr. 2, 1980, pp. 43-

- (10) 方豪:〈嘉慶前西洋畫流傳我國史略〉,頁79。《紅樓 夢》第四十回,有劉姥姥在大觀園見到西洋畫的描寫。 見曹雪芹:《紅樓夢》,頁411。《紅樓夢》一般相信 是乾隆年間的作品。有關於清朝人詩詞中描述洋畫的資 料,見江瀅河:《清代洋畫與廣州口岸》,北京:中華 書局,2007,頁77、79、81。
- (11) 梁廷枬 (1796-1861) 輯,《粤海關志》,臺北:成文 書局,1968,清末民初史料叢書;21。有關於《粤海 關志》中洋貨記載的介紹可參考:王正華,〈乾隆朝 蘇州城市圖像:政治權力,文化消費與地景塑造〉,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集刊》第50期,南港:中央研 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5,頁155。
- (12) 佚名:《常稅則例》,清雍正古香齋刻本,《續修四庫 全書》,834史部,政書類,續修四庫全書編輯委員會 編,《續修四庫全書》834-835,上海:上海古籍出版 社出版,1995,頁437、449。
- (13) 有關於18世紀蘇州洋風盛行情形的研究可參考:王正 華:〈乾隆朝蘇州城市圖像:政治權力,文化消費與 地景塑造〉,《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集刊》第50期, 南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5。
- (14) 陸允昌:〈歷史上的蘇州對外經濟貿易活動〉,石琪主 編,《吳文化與蘇州》,頁242-251。
- (15) 古原宏伸: 〈"棧道積雪圖"の二三の問題-畫の構圖法〉,《大和文華》第58號,1973,頁9-23。
- (16)"條屏"是傳統立軸形式的書畫,通常懸掛(或張貼)在 廳堂側牆和屏風之上,除獨立成幅之外,大多以偶數成 組。見周新月:《蘇州桃花塢年畫》,南京:江蘇人民 出版社,2009,頁93。
- (17) 蕭軍編《永樂宮壁畫》,北京:文物出版社,2008。
- (18)(24)蘇州版畫〈茉莉花歌圖〉即是另一個利用此種構圖 的例子。 "茉莉花歌"是一種流行於江南的民歌形 式。由此圖上方題款"茉莉花歌,新編時調十二首" 得知,是根據當時新編的流行歌曲十二首刻繪而成的 版畫。每一首歌詞詠唱一段家戶喻曉的愛情故事,如 牛郎織女、西施、貂嬋、琵琶記、西廂記等,內容包 括了民間傳說、歷史故事以及戲曲、小說。
- (19) 顧聆森:〈蘇州:中國戲劇運動在這裡進入高峰〉,石琪 主編:《吳文化與蘇州》,頁486-493;金煦:〈吳歌 聲聲傳千古〉,《吳文化與蘇州》,頁523-527。
- (20) 王樹村指出: "乾隆年間蘇州、揚州、楊柳青等地的年 畫中有一類"是畫全本小說故事,分十至二十四情節, 每一情節旁刻時調小曲一段;也有畫十二個不同故事內

容,旁印十二首小曲唱詞[……]都是當時江南流行的 歌曲小調。"王樹村編《中國年畫發展史》,天津:天 津人民美術出版社,2005,頁236。有關於這種版畫的 價值,王樹村指出: "乾隆年間坊間刻印的時調小曲, 因涉嫌'淫辭穢說',版與書早被官府查封銷毀,存世 者罕見,即有遺篇,又因世人不重視民間歌唱藝術,而 很少有人收集。上圖附刻之曲詞雖非小曲唱本,但可略 窺其時流行歌曲之特色,而且圖中人物是'也學時興巧 樣裝',這對研究清代中葉婦女髮式和服裝者,提供了 真實可靠的形象資料。[……] 因此,就某種意義上說, 全本唱詞的年畫是變種的通俗民間小說、唱本。"王樹村 編《中國年畫發展史》,頁236、237。

- (21) 有關於明朝"折子戲"的介紹,參看周育德:《中國戲曲 文化》,北京:中國友誼出版社,1996, 頁96-97;周 純一:〈談明代零齣戲曲選本——明代戲曲選本之選戲 標準格範與價值〉,淡江大學中文系主編:《晚明思潮 與社會變動》,臺北: 弘文文化出版,1987;王安祈: 〈再論明代折子戲〉,王安祈:《明代戲曲五論》,三 重:大安出版社,1990,頁1-47。
- (22) 曾永義,《戲曲之雅俗、折子、流派》,臺北:國家出 版社,2009,頁347。
- (23) 王實甫原著,金聖歎批改,張國光校註《金聖歎批本西 廂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對於金聖歎本 之研究參考,傅曉杭:〈金聖歎刪改西廂記的得失〉, 《戲曲研究》,北京:中國戲曲藝術學院,1986,3月; 林文山,〈論金聖歎批改《西廂》〉,《社會科學研 究》,成都:四川社會科學院,1981,5月。
- (25) 曾永義:〈論說"戲曲雅俗"之推移〉,曾永義:《戲 曲之雅俗、折子、流派》,頁51-53、169。
- (26) 焦秉真之介紹參考:王耀庭,〈以西洋技法繪製耕織圖的 焦秉真〉,《雄獅美術》,臺北:雄獅美術社,1978,9 月;何熹昀:《清宮畫家焦秉貞繪畫研究——以耕織 圖、仕女圖為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美術系碩士論 文,2013。有關於焦秉真"耕織圖"之介紹及研究參 考:趙雅書:〈關於耕織圖之初步探討〉,《雄獅月 刊》,34卷5期,頁15-21;(清)焦秉真繪:《耕織圖》: 北京圖書館出版,1999。朱圭生平介紹見:《中國美術 家人名辭典》,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7,頁200。
- (27) 傅熹年:〈中國古代的建築畫〉,《文物》,第3期,北 京:中央人民政府文化部文物局,1998。
- (28) 年希堯:《視學》,《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 籍出版社,1995,子部藝術類,頁27-99。
- (29) 蘇州玄妙觀之介紹參考:董壽琪、薄建華編《蘇州玄妙 觀》,北京:中國旅遊出版社,2005。
- (30) 張朋川:〈蘇州桃花塢套色木刻版畫的分期及藝術特 點〉,《藝術與科學》第11卷,2011,5月,頁106。
- (31) 李倍雷指出晚名以來中國人物畫,尤其是肖像畫,普遍受 到了西洋美術的影響。見李倍雷:〈明代晚期人物畫的 寫實風格研究〉,《榮寶齋》,2007年2期,北京:榮



仕

女

昌

為

例





- 寶齋,2007,頁56-65;李倍雷:〈對中國七個博物館 (院)明清人物畫考察報告〉,《大連大學學報》,2009 年第二期,大連:大連大學,2009),頁63-67。另可 參考翁振新:《清代中國人物畫寫生傳統初探》,福 建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2。
- (32) Lunsingh Scheurleer, Chinese Export Porcelain—Chine de Commande (London: Faber and Faber, 1974); David Howard & John Ayers, China for the West: Chinese Porcelain and Other Decorative Arts for Export Illustrated from the Mottahedeh Collection (London & N.Y.: Sotheby Park Bernet, 1978).
- (33) 對於這類 "訂製瓷" 及其圖案之研究,可參考: David Howard and John Ayers, China for the West: Chinese Porcelain and Other Decorative Arts for Export Illustrated from the Mottahedeh Collection (London & N.Y.: Sotheby Park Bernet, 1978); European Scenes on Chinese Art (London, Lisbon: Jorge Welsh Books, 2005).
- (34) 楊肅獻:〈太陽王:路易十四和他的時代〉,收錄於《康熙大帝與太陽王路易十四特展》,臺北:故宮博物院出版,2011,頁265-266。
- (35) Francois Boucher, 20,000 Years of Fashion: The History of Costume and Personal Adornment (Harry N. Abrams Inc. Publish, 1966), expended edition, p. 248.
- (36) John L. Nevinson, "Origin and Early History of the Fashion Plate", United States National Museum Bulletin, 250, 1967, pp. 65-92; Millia Davenport, The Book of Costume, vol. II, New York: Crown Publishers, 1948 (second printing).
- (37) 對於 Bonnart 家族及作品之介紹可參考 David Howard and John Ayers, China for the West, p. 78; European Scenes on Chinese Art, p. 27; Eugène Bouvy, La Gravure de Portraits et D'Allégories, Paris and Bruxelles: Les Editions G. Van Oest, 1929, pp. 68-69; Marianne Grivel, Le Commerce de L'Estampe à Paris au XVIIe Siècle, Genève: Librairie Droz, 1986, pp. 283-284; Roger-Armand Weigert, Bonnart: Personnages de Qualité, 1680-1715, Paris: Editions Rombaldi, 1956.
- (38) 有關於此圖之介紹可參考: Ch. Maumené, "Petits Graveurs de Portraits de la cour de Louis XIV", IV.
 —— Les Bonnart. Portraits de la Cour (Fin), Amateur d'Estampes, 1924, 頁57。
- (39) 巫鴻及高居翰皆認為《十二美人圖》生產於雍正以圓明園為住所的1709年,到繼承皇位的1722-1723年之間。見 Wu Hong,"Beyond Stereotypes: 'The Twelve Beauties in Early Qing Court Art and 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 in Writing Women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ited by Ellen Widmer & Kang-I Sun Chang (Standford: Stand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James

- Cahill, "The Three Zhangs, Yangzhou Beauties, and the Manchu Court", *Orientations*, Oct. 1996, p. 64.
- (40) James Cahill, "The Three Zhangs, Yangzhou Beauties, and the Manchu Court", p. 64.
- (41) 〈葫蘆史話〉,http://WWW.library.taiwanschoolnet.org/ cyberfair2005/sles/photoframe_a.htm
- (42) 高居翰著,陳韻如譯,〈"十二美人圖"產生脈絡〉, 《故宮文物月刊》,2009,12月,頁16。
- (43) 譬如《十二美人圖》中的〈撫書低吟〉、〈持錶觀菊〉、 〈捻珠觀貓〉以及冷枚(約1669-1742?)〈春閨倦讀 圖〉,1724,天津美術館藏。
- (44) 張澤乾:《法國文明史》,臺北:中央圖書館出版 社,1999;阿蘭·克洛瓦(Alain Croix)、讓·凱尼亞 (Jean Queniart) 著,傅紹梅,錢林森譯,《法國文化 史 —— II,從文藝復興到啟蒙前夜》,上海:東華書 局出版社,頁183-334。
- (45) 曼素恩著,定宜庄、顏宜葳譯,《綴珍錄 —— 十八 世紀及其前後的中國婦女》,南京:江蘇人民出版 社,2005。
- (46) 曼素恩 (Susan Mann) 指出18世紀時 "中國最有威信的精英開始思考有關社會性別關係的問題",同時中國婦女 "顯示出一種對家庭生活和公共政治之間具有緊密關連的普遍深入的意識"。見曼素恩著,定宜莊、顏宜葳譯,《綴珍錄——十八世紀及其前後的中國婦女》,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頁280、281(原文:Susan Mann, Precious Records: Women in China's Long Eighteenth Centur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 (47) 代表性著作及研討會如:楊伯達,〈十八世紀中西文化交流對清代美術的影響〉,《故宮博物院院刊》,第4期,北京:故宮博物院,1998,頁70-77;莫小也:《十七一十八世紀傳教士與西畫東漸》,杭州: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2002;臺北故宮博物院及北京故宮博物院主辦,"十七、十八世紀(1622-1722)中西文化交流"(兩岸故宮第三屆學術研討會)11月15-17日,2011。
- (48) 西洋美術主要由西洋傳教士帶入中國,並加以傳播的見解可參考:莫小也:《十七一十八世紀傳教士與西畫東漸》;張燁:《洋風姑蘇版研究》;小野忠重:〈利瑪寶與明末版畫〉,《新美術》,杭州:中國美術學院,1999,頁8。
- (49) 美國學者高居翰也提出同樣的意見。見:James Cahill, "The Three Zhangs, Yangzhou Beauties, and the Manchu Court", *Orientations*, Oct. 1996, p. 64. James Cahill, *Pictures for Use and Pleasure: Vernacular Painting in High Qing China* (Berkeley, Los Angeles,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0).



甲甲

别

行政

政

府文

化局



獨文裕攝影作品展

沙海花*

新視角



楊文彬攝影展

"新視角"是由文化機構 BABEL 發起的一個策展計劃的名稱,這一計劃由楊文彬的"追趕 黑夜"攝影展開始。

展覽藝術不能被簡單地解釋為藝術品的展出,一系列計劃的落實,或是一個圖書館檢索目錄的發佈。僅在每個展廳擺放一些信息量不足的全景照片,或是收藏一些新聞簡報和補充一個藏書目錄,並不構成展覽、博物館陳列以及制度規劃的全部過程。

正如特力·史密斯(Terry Smith)在其著作《當代策劃思考》中所指出的:當代的策展應思考以下幾個部分:展出藝術品,策展的反映性,加強研究能力,明確表述策展想法,重塑展覽模式,最為重要的是展現當代藝術和社會的前世、今生和未來。(1)

此外,近幾十年,藝術家們一直致力於積極 探索多元化的藝術氛圍,擴展藝術界限。在這個 全新的氛圍中,對藝術和視覺文化的教學、管理 和理解,不再局限於傳統的美學,而是聚焦於從



^{*}沙海花 (Margarida Saraiva),策展人,澳門巴別塔藝術團體理事長。

影

作

品

展



門



日常生活到精神分析、社會以及政治方面的重要 概念、想法、話題與題材。

"新視角"一詞源於對策展過程的批判性理解。這是一種通過提出關鍵概念、話題和主題,從而理解本地文化與藝術創作的嶄新方式。⁽²⁾事實證明,藝術與藝術實踐在澳門具有多元性和綜合性,我們應該營造一個對藝術與觀念進行跨學科討論的空間,而"新視角"則是邁向這個目標的第一步。

楊文彬之所以被納入"新視角計劃",是因為他將記憶、回憶、遺忘等概念以及與之相結合的實踐融入到攝影作品當中,提供了在當代全球藝術實踐、當代中國藝術以及被"後葡萄牙管治"和"後賭權開放"時代的藝術家們目為不斷變化的澳門地圖的獨特環境下對上述話題進行反思的視野。

記憶

在"新視角"的語境下,我們從"記憶"話題開始我們的討論。第一個問題是:甚麼是記憶?皮埃爾·諾拉(Pierre Nora)認為:

記憶是活的,由以它的名義存在的社會所 生。記憶從不停止演變的腳步,始終面到自己 是"忘"與"記"的辯證法;它意識不到自己 不斷的變化;它易受操縱和挪移之害,擺脫 掉長期沉睡和定期蘇醒的影響。而歷史則是期不復存在之物的重構。它總是充滿疑問,總是 不完整的。記憶是永久性的實在現象,是把, 經史則是對過去的表述。記憶富有感染力 歷史則是對過去的表述。記憶富有感染力 歷史則是對過去的表述。記憶富有感染力 事實。記憶祇滋養那些可能在焦點之外的 事實。能憶或離散的、特殊的或象徵性的 重拾。[……]歷史是知性和世俗的產物,它 所要求的是分析和批評。(3)



無題:楊文彬攝,2013年,澳門

奧古斯特·孔德 (August Comte) 評論說,精神平衡首先歸因於這樣的事實:我們日常生活中的外部對象變化很小或者完全不變,所以我們體味到的是一種永恆感,穩定感,一種次序感與沉靜感,"就像那沉默、靜止的社會與我們永不停歇的情緒變化毫無關聯一般"。(4)

抛開美學的考慮,讓我們提出這樣的問題: 為甚麼人要變得貼近物?為甚麼人們希望它們可以永恆不變,可以永遠與我們為伴?莫里斯·霍布瓦赫(Maurice Halbwachs: 1877-1945)對此給出了一個臨時性的答案:"生活環境是我們和周圍人的痕跡的反射。我們的家—— 傢俱及其擺設以及房间裝潢—— 使我們能夠憶起常見的家人與朋友。"⁽⁵⁾ 他補充道:"家庭中包含的不僅僅是人與地點的和諧或外部一致,相反,每個個體適當的呈現在整體中並喚起他們共同的記憶。"⁽⁶⁾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霍布瓦赫總結道:

因此我們可以理解為甚麼空間形象在集體記憶中扮演如此重要的角色。[……] 地點與群體吸取着彼此的痕跡。[……] 當然,特例也可被置於這種社會框架內,因為他們在群體中引起了對其過往與現今的更為强化的意識,將其與外部環境連接的紐帶也在其消亡的每個瞬間变得更加清晰。然而,大事件的發生總會引發群體與地點之間關係的轉變。(7)

記憶在現當代藝術中的實踐

在2000年,藝術界發現,米洛斯拉夫·提奇 (Miroslav Tichý)的形象成為了"世紀末"藝術 發展趨勢的標誌。他將風向標轉向檔案與歷史,



無題:楊文彬攝,2013年,澳門

轉向過往的物質性遺產,在其中探尋衍生現象及記憶活動。

現當代藝術白教堂文件記憶刊(Whitechapel Documents on Contemporary Art on the title of Memory)編輯伊恩·法爾(Ian Farr)提出,在世紀之交的藝術轉變中,出現率最高的隱喻是"棲息"或是"重現",就像在米洛斯拉夫·提奇的作品中看到的一樣。或是像格林·利貢(Glenn Ligon)的作品。立貢在他的畫作"無題"(〈我是一個人〉,1998)中,描繪了二十年前孟菲斯舉起了非裔美國衛生工人罷工的旗幟。通過攝影報導,這件事在我們的集體記憶中已經根深蒂固。2005年,莎朗·海耶斯(Sharon Hayes)在紐約城以其作品(〈在不遠的未來〉,2005-9)個體性地再現了這種反抗。實例不勝枚舉。實際上,重現與縈繞比比皆是,但是伊恩·法爾建議我們停下來問一問:誰或是甚麼在縈繞着誰?

一系列的藝術實踐越來越多地被回憶、遺忘 或者另一個詞彙 —— 記憶所影響,現代主義結 構從20世紀50年末開始負重,直到它們被摧毀成 看似高雅卻與之毫不相干的碎片。

從那時起發生了甚麼?甚麼已經被改變?

隨着冷戰的結束 (1989) 以及經濟文化全球化的加速,改變已經越來越多,其結果是我們對於回憶與其身份及城市關係(物、人與非物質的風景)的理解也發生了變化。資本、商品和人的全球流動是當代經濟發展的一個不可或缺的條件,而移民以及人口和文化的全方位流動成為了人口重構的一個關鍵因素,從而帶來了各種各樣的挑戰。

我們現在將身份理解為一系列多層次、不斷轉變、沿着全球化的新軌道持續移動的概念。這暗示了一種對既定身份認同概念的去認同化(傳統上,身份認同來源於個人對民族一國家群體的依賴性),也意味着一種以個人或集體面對他人、與他人共處的複雜經歷為基礎的再認同。在全球變化的航程中,他們無論願意與否都要努力地在新世界中重新定位自己。



楊

文

彬攝

影

作

品

展



門





無題:楊文彬攝,2013年,澳門

現當代的存在是一種通向無家的生活方式, 一種無根的存在,或者是一種縫隙空間的存在, 其中包含着不斷的機遇、變化、流動和文化雜 糅,其強度是人類歷史上前所未有的。

通過一系列作品的呈現,楊文彬有意識地、 強有力地並且系統地將我們每個人定位在這個無 家的、無根的和縫隙的空間中,為我們呈現了一 處真空,在這裡,過往生存的殘餘仍然會被人們 所關注,再建獲得了承認,這是一片死亡和復興 的領地。

因此,當人們面對着楊文彬一幅幅攝影作品時,一系列的疑問會湧上心頭:當家變成無家時,將會發生甚麽?當一個人帶着對家僅有的回憶離開時,將會發生甚麽?哪些將不再是外部現實的物?莫里斯·霍布瓦赫曾提出的臨時答案還仍然有效嗎?或者,當一個群體共享一個城市時,我們是否需要尋找一個生活在不斷變化、被多樣性和文化交融所包圍的國家中的全新方式?

中國當代藝術的實踐

中國當代藝術作品,諸如楊文彬的攝影作品,許多都與中國在日新月異的現代化和商業化過程中所發生的城市變化以及由此衍生的回憶有關。永無止境的拆遷和建設是中國城市最近幾十年最突出的特徵:林立的起重機與施工架、咆哮的推土機、漫天的沙塵與污泥成為了城市名片。每天推倒的老房子都在為拔地而起的商業大廈讓位,所謂的"中國後現代"方式高頻率地衝擊着人們的視野。

無可計數的人迫於官方法令從城市內搬遷到郊區。⁽⁸⁾ 這些狀況暗示着暫態性和空間性概念的轉化。當然,我們可以將這些時刻視為"真正的重大事件"。這不僅導致了地點的變化,也導致了群體與地點之間關係——無論是個人的還是集體的——的變化;同時,這更是群體之間構成元素的變化,因而也是社會和文化的價值觀和行為的一次"革命"。

展



門特別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這種"大事件"的發生不僅為作品的創作提供了環境,更提供了內容。例如展望將他的作品〈慾望〉(1994)和〈財富發展〉(1995)與摧毀(demolition)相聯繫;榮榮創作的〈無題〉聚焦於爆破建築的廢棄形象;尹秀珍創作的〈行李箱〉定位了藝術家在廢都的位置。總體來講,這些藝術家將他們的專注點從過去轉到現在,越來越將回憶作為一個永恆的當下現象,一個連結我們與永恆當下的紐帶。他們的作品傳遞出了當今中國城市環境中一種令人錯愕的缺失感。

〈慾望〉和〈財富發展〉驗證了一種現代廢墟的敏感度,即巫鴻口中的"摧毀"(demolition)。不同於戰爭廢墟的視覺重現,摧毀的關注點并不是人類的災難。相反,它們對於正在進行中的拆與建所引致的環境上的戲劇性變化做出了反饋。

在"摧毀"的過程中,人類主體並不是被破壞而是被貶值了;他們所經歷的是困惑和迷茫,而並不是一個集體性的悲劇。儘管大面積拆毀是在世界上任何一個大都市都不可避免的正常現象,在世中國正在經歷的強有力的拆毀是不能與之平行地較的,其對城市居民所產生的深遠影響都在通過不同形式的文化與藝術創作進行着抒發與破爭之權毀。儘管在理論上任何的拆毀總會伴隨為一種新生,但北京的許多拆遷點在經歷摧毀後的多年間仍是滿目瘡痍。在空間感與時間感上,這些地方處在正常生活之外。這些地方的過去已經被摧毀,卻沒有任何人知曉它們的未來。

榮榮的影像捕捉到了在現代廢墟中的焦慮 與寂寥之感。〈無題〉創作於1996-1997年的北



無題: 榮榮作品(百度圖片)







京。成百上千的房屋變為瓦礫,城市中一整片新區一夜之間變成了寸草不生的荒地。這裡發生了甚麼?居民們又去了哪裡?事實上,這些作品的真實主題就是主題的缺失或消失。

榮榮用從旁觀者的角度植入磁鐵般的吸引力,借助誘人的形象以及空間幻覺,透過一面能 通向幻想空間的牆體的影像來填充畫面的空虛。

對於藝術家來說,這些影像灌輸着他的回 憶。但是廢墟與廢棄的張貼畫並不能記錄一個確 切的過去。它們呈現的是在個人空間與公共空間 之間的破裂,一座房屋的內部已經變成城市景觀 的一部分。這些現代的廢墟不屬於任何人;人們 走過這裡就好似他們從未來過,好似他們從未擁 有空間,好似現代化進程的一種反英雄形象。

尹秀珍與宋東收集着那些過往的痕跡,即那些有關正在消失的現在的資料碎片。自1997年起,夫婦兩人沿着平安大街的施工地點收集痕跡。平安大街是一個宏大的項目,建成後將是東西貫穿北京城市中心的第二寬的大道 —— 一條在過度擁擠的城市的黃金地段修建的大道(寬三百米,長七千米)。"遷移路段"在1997-1998年短短的數月中飛快地完成,地面騰空了,老房子拆毀了。沒有任何發佈的資料能夠告訴我們究竟有多少房屋被追搬遷。它們僅僅是消失了;它們的秘密與小巷也僅僅是從城市的地圖上消失罷了,但一定不會從"心中擴展的地圖中消失"^⑤。

宋東從拆毀的房屋中保存下了那僅有的"門牌"。這是由政府派發的,有統一形狀和明紅色着色卻印着不同的位址的房屋標誌。直到最近,每個門牌才又找到了它們原本的歸屬者:那個或者那群人,他們的家,他們的生活;尹秀珍保存了散落在拆毀房屋附近的屋頂瓦礫。這些瓦礫通常是灰色的黏土製成並且經常有着不規則的形狀,在過去幾百年的古城中,私人住宅就是由它建成的。這些收集的材料在之後將被組裝起來。

尹秀珍的作品〈轉變〉(1997)在平安大街項目 開始後才進行展覽,她將屋頂的瓦礫放在建築工 地的附近的地上,將它們貼到它們本屬的已經被 摧毀的建築的照片上。宋東籌劃了一個類似的裝置作品,其中掛在背景牆上的地圖可以見證那些已經消失的位址。這兩件作品展現的不僅是空間更是這些地方的遺跡,而不是人類的廢墟。

〈廢都〉是尹秀珍在早些日子前進行的裝置 展覽,她用二手傢俱和一千四百個屋頂瓦礫之類 的碎片集錦舖滿了三百平米的展覽地。這些是來 自她自己家、鄰居家以及從北京的各個地方水 到的碎片。祇憑藉這些乾燥的水泥就完成 至關重要的混合統一。〈廢都〉與〈轉變〉兩個 作品都是關於失去與存在的,都是關於 等職世界的分裂和對世界回憶的執着的。然而,客 體(物體)仍然是"剩下的東西",仍然是一個 完整的狀態。這样的裝置作品不能作為北京 等 与建築變化的編年史;然而,它卻可以見證藝術 家與這座城市的互動,不僅是現當代的, 也是個 人的,並且成為她記憶中的北京。

按照巫鴻的說法,許多著名的詩歌與畫作是 對美學客體意象的具體化的展現,如曹植抒懷於 破敗的首都洛陽城:"步登北邙阪,遙望洛陽 山。"而鮑照則這樣結束他的〈蕪城賦〉:"千 齡兮萬代,共盡兮何言!"

然而,該作者是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待這些例子的。這些事表達了在如今仍被摧毀的城市內的觀察者的想法。這種例子表達情感更加微妙並且不能被籠統地歸入懷古詩的類型中去(為過去感懷,或者為過去而臆想)。作者總結道:

同樣地,作者或者藝術家的地位是不能與 廢都平行看待的,因為她始終是城市的一部 分。她祇能通過與環境的不斷交流而展現內心 的渴望,而表現形式便是通過一系列的藝術作 品來揭示交流的經歷與各種瞬間。⁽¹⁰⁾

澳門當代藝術的實踐

澳門的發展和文化產業復興是否與之前所描述的文化現象相符合呢?又以何種方式相符合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呢?澳門這座城市的特色是甚麼?他們又是如何 把特色以文化和藝術創作的形式表達出來的?成 果又如何?

澳門就是一幅變動不居的地圖。从17世紀最初的幾片土地開始至今,澳門陸地和海洋間的地理界線的變化之大讓世界任何一個城市都望塵莫及,儘管就其規模而言澳門始終是一個微型城市,迥异於中国的大城市。除此之外,同中國其他城市一樣,澳門的變化同樣引人注目,高樓拔地而起,建設永不停止。

"中國的拉斯維加斯"

在歐洲,中國城和伊斯蘭教社區不斷興起;而在中國和澳門,具有傳統歐洲風格的或是新建的具有美國特色的小城也在逐漸增多。[……] 這一現象,引發了對城市環境真實性和原創性的疑問。⁽¹¹⁾ 然而,在後賭權開放 (Post Gamming Liberalization) 時代,澳門在迪士尼化 ⁽¹²⁾ 的道路上越行越遠,刻意模倣拉斯維加斯,可以說,拉斯維加斯在澳門一條大道上重建了。這一模式,受到了當代哲學家和思想家的強烈批評,例如索因·朱克英 (Sharon Zukin)、布里曼 (Alan Bryman)、波德里亞 (Jean Baudrillard)等。

城市內部,人口、公眾行為和價值觀也發生轉變,日趨多樣化。移民的作用也不容小覷,他們的到來促進了城鄉的新劃分。無論是文化方面還是城市本身,移民的出現和積極參與都極大地改變了城市的社會結构和文化結構,並以此來創造"新城市"。

而且,在澳門,無論自然風光還是人文景觀方面,隨處可見後葡萄牙管治時代的痕跡。葡萄牙文化在這裡展現的不是純正的葡萄牙文化,而是拉丁美洲文化(儘管我們也不明白這是甚麼意思)。除此之外,城市公民、暫住者、地方企業以及文化組織等在自己的城市都變成了搬家族、遊牧族。由於房地產投機和房價的攀昇,他們不得不在城市中輾轉流離。

在後葡萄牙管治時代、後拉斯維加斯時代和 後拉丁熱時代,澳門這座小城給我們提供了一個 獨特的背景,我們很難在當代文化理論中找到與 之相符的框架,因此也為理論的發展提供了實驗 室。在這個背景下,我們可以說,從文學到攝 影、電影、繪畫或雕塑,關於城市和特性的記憶 已成為當代澳門文化和藝術創作中普遍關注的事 情。而且,我們應該尋找這一關注的文化內涵, 不僅通過其全球化或國家化的趨勢,尤其要注意 它的地方性。

姚風的詩歌展現了這一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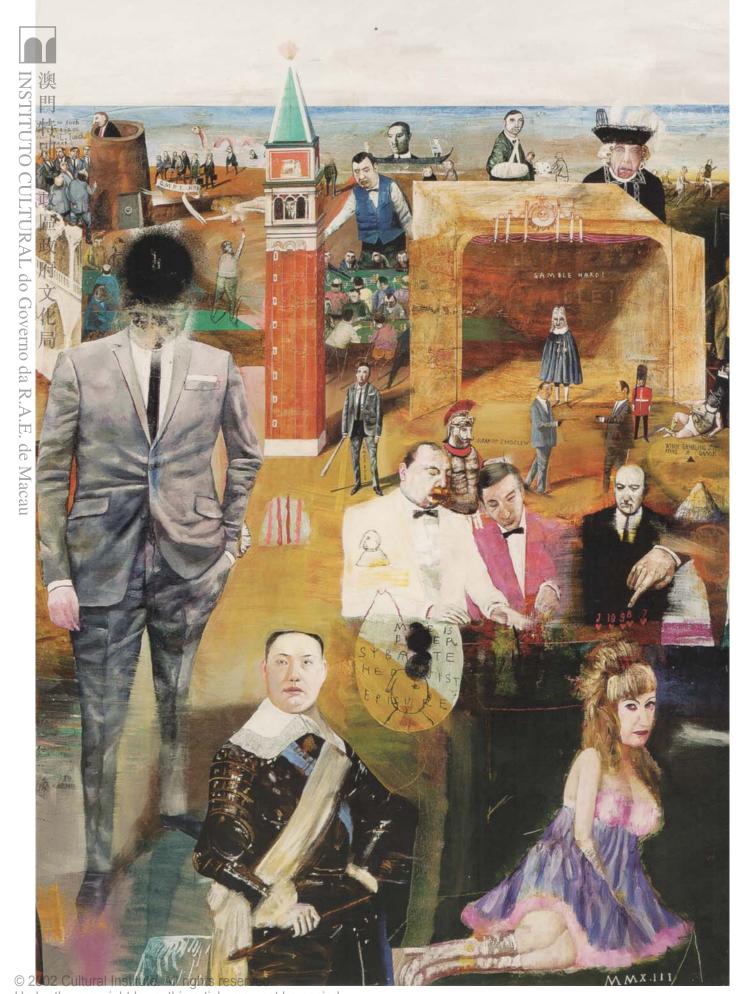
我的家 由黑夜築成 一道強光 將之摧毀

陰影的磚石 稀稀落落 不再支撐殘夢

我被風領養 跟隨它 浪跡天涯 (13)

正如之前對尹秀珍的作品〈廢都〉的描述所指出的,〈自由拋棄〉中過去和現在的區分不明顯。 作者同〈廢都〉的關係不是平行的,作者還是屬 於〈廢都〉的,因此,這個作品不僅僅是作者的 客觀思考。在姚風的詩中,〈廢都〉的影響通過 個人情感以最為深刻的方式表達出來:"我不 領養"。風來去自由不予回報,成為風的兒子也 可以說是成了孤兒。莫里斯·霍布瓦赫的觀察在 此也顯示了巨大的重要性。他說:"[……]澳門 不同的地方和群體們都為彼此打上了烙印,在處 理每一個物體時,激起的不僅是人們對某個人的 回憶而是對許多人的生活方式的回憶。"這現象 在姚風的另一首詩〈旅行〉中也得到了強調:





Under the copyright laws, this article 解析更配面的 (detail), Oil on canvas, 400 x 200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单矩丁 (Konstantin Bessmertny) 繪

下不斷旅行的地圖

楊文彬攝影作品展

門特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沒有帶回任何風景 沒有記住任何面孔 祇有牙齒經過磨礪 可以咬噬 更堅硬的石頭 ⁽¹⁴⁾

君士坦丁(Konstantin Bessmertny)也通過一種不同的表達方式對這個問題提出個人見解。他利用工作之便探索新思想,在古怪的地方尋找靈感,而後創作出別具一格的作品來挑戰常規。

藝術家從不停止依據當下生活而創作詩歌,而這些詩歌也源於作者對藝術史上著名人物的喜愛。君士坦丁曾在符迪拉沃斯托克美術研究所進修歐洲藝術準則和古典繪畫技法,基於這些知識,他認為"20世紀的藝術是個錯誤"。他的作品被認為是對本世紀作品的抵抗,並呼籲通過遵循一些藝術家認為是過時的技法準則和審美信條來回顧重建古典藝術,並在此過程中實現回到過去。

這一方法在他十年前開始創作的"重塑系列"(Remake Series)中得到展現。〈8.5重塑〉和〈皇家賭場〉就是其中的兩幅油畫。這一系列作品的靈感來源於低品質贗品,這些贗品近期充斥在東南亞地區,不僅造成了法律問題,對文化和社會的困擾也很大,需進一步檢討。在"重塑系列"中,作者通過現有的電影展現圖像的各個層面,來創造出一個荒謬的模擬世界。在"重塑系列"中,重塑比實際創作更為常見。作者本人通過翻拍電影對他生活着的現實世界進行批判性的認識,並從不切實際的電影中找尋記憶的碎片。

我想強調的是,關注這座城市和特性的記憶話題的,不僅是老藝術家,還有一些新生代藝術家們。作為建築師,呂澤強(André Lui Chak Keong)關注小規模的生活區,並在近期展示了〈都市遊牧群〉(Urban Nomadic)(2013)。為展現對快節奏的都市生活的批判,呂澤強的架子和書櫥可以拆卸或者組裝成床,或可以變成活動的桌子或凳子。每一部分都配有輪子,可依據不同



都市遊牧群:呂澤強作品(百度圖片)



楊

文

彬

攝影

作

品

展



門特





秘密花園:黎小傑作品(百度圖片)

目的拆卸或組裝。這件裝置在展示的時候也不停地拆卸組合,每週都會重組一次來強調沒有甚麼東西是固定不動的這一理念,甚至屋子都可以活動。這裡的功能性物品每天都可以自由變換:長凳趴在地上可能會成為一個帶輪子的櫃子;而兩個衣櫃可以合併成一張床或一張大桌子;或者剝開成一張桌子或一個 凳子。

正如這位建築師所言:"在最近幾年,房地產價格不斷飆昇,人們很難找到所能負擔的屋。" 呂澤強尋找了一些"現實而有趣的個案",例如"活動大排檔研究"⁽¹⁵⁾來尋找傳統的典型的本地解決方案。這位建築藝術家表示:"這些大排檔的所有的工作工具和設備都集成於基本結構框架中;這些結構框架讓每個單元活動方便,根據不同的商業需求而設計。"這就是他創作可移動生活空間的靈感來源。⁽¹⁶⁾從這個"基礎概念"出發,建築師創造了一個裝置,借此試圖"表達一個城市的生存狀態,即不固定的、沒有根的狀態。⁽¹⁷⁾

貝雷斯(Sérgio Perez)所創作的〈澳門街〉,講述的是一名叫做米麗的年輕女子出生並成長於澳

作者以不同形式象徵新舊之間的對抗,其中,一個街道石板形狀的鑰匙扣發揮了主要作用。米麗遇見一個年輕的土生男孩,他給她講澳門的老故事。鑰匙扣是米麗在這短暫愛情中收到的他

的禮物,但在戀情結束後它又送回澳門菜餐廳男孩的父親處,彷彿留在了個人記憶的盒中,無法融入當代社會。貫穿影片的問題是直接而簡單的:過去的意義是甚麼?在新城中回憶怎麼去重塑?電影標題很好地體現了澳門的微城邦性;它蘊藏在鑰匙扣、老街的一塊石板以及一條街道中。然而,這個特性祇是自然方面的,因為作者在整個影片中描述了澳門這座城市的多樣性。

黎小傑(Lao Sio Kit)是另一位研究澳门城市記憶話題的當地藝術家。他用畫筆來繪製一個又一個屋頂露臺的環境。在他的作品中,盆栽、傢俱以及各式各樣物件的擺放和磚瓦的紋理都是充滿安寧旋律的生活的跡象,沒有業務的干擾,沒有澳門現今瘋狂的生活方式,彷彿時間已經停止。

黎小傑慣於從高處俯瞰澳門的城市風光。不過,在其新近的作品中,他的目光不再徘徊在繁多的屋頂或建築物上,而是單一的結構空間——一個屋頂露臺。他曾表示,屋頂露臺是一個隱蔽卻又暴露的地方。有些人可能會利用這些空間存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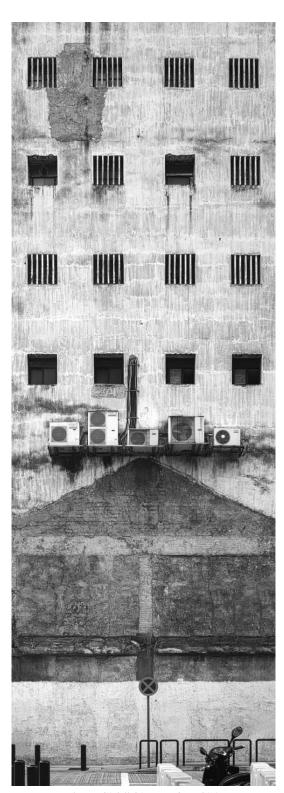
放雜物,而其他人可能會去養花;有些屋頂露臺 整潔,有些卻雜亂。雖然不同家庭的屋頂露臺不 一樣,但這些地區總是充滿生命氣息和人情味。 或者,借用黎小傑的話來說,他們是"秘密花 園"。從鳥瞰的角度來看做畫,黎小傑所發現 的"秘密花園"展現出了一個新的時間感和空間 感。

在楊文彬的作品中,不同時代的澳門被拿來 放到一起比較,像是在觀看歷史的橫切面或記憶 的側視圖。現存的人行道、建築物倒塌留下的空 地、一個多層建築在相鄰建築物的側面留下的影 子,這些痕跡在不同地方,作用不一,彼此覆 蓋,就像新的塗鴉蓋住了之前的羅馬字母。

楊文彬的照片記錄了一代代人的生活、建 築、住戶以及過路人的故事。藝術家做了時間 圖,整合了具體的存在:袒露的故事,袒露的生 活,一個活生生城市的內部存在,一層又一層, 並列或重置。

這些城市空地和建築圖紙的目錄,都可以是 垂直的或水平的圖則。一方面,這些嚴格設計的 照片的格式是垂直的或正方形的。另一方面,在 過去時間和更古老的時間之間沒有任何區別,沒 有任何空隙。不同的材料、水泥、磚石或瓷磚, 甚至是塗鴉的痕跡,都展現了生命的色彩。記憶 是過去的事,平淡無奇,是黑白書。它會成為永 恆,各種層次、不同平面以及透視在這都失去了 作用。它是二維的。然而,人的存在卻讓它成為 愛的交匯的背景,這些特性又展現了中國傳統繪 畫的特徵。

時間的流逝讓當代藝術重新關注歷史,關注過 去時興的檔案文物,祈求並激活記憶。舉辦"追趕 黑夜"的展覽和發表這篇文章的主要目的,是把年 輕藝術家楊文彬的作品置於中國及澳門當代藝術 的發展以及理論演變之中。這理論演變可追溯到 早期現代主義,並包含了再現、重複記憶、懷念 和遺忘之间的各種聯繫。我們已經討論了楊文彬 的作品在中國及本地當代藝術框架內特徵,我們 現在應該着眼於它的理論框架。



無題:楊文彬攝,2013年,澳門





品

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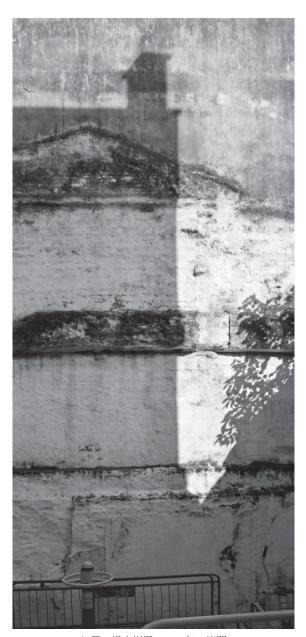
选戈·夸德羅(Tiago Quadros)點評楊文彬的作品稱:"遵循了對現代社會的批判性反思,因此,我在這一點上想問一下,楊文彬的作品為甚麼及以何種方式遵循了對現代社會的批判性反思?"

現代性的討論

從某種方式上看,他對現代化的本質、後果 以及發展軌跡的反思仍然是有意義的。自20世 紀70年代後期,簡一弗朗索瓦,利奧塔(Jean-François Lyotard) 和尤爾根·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成為後現代的討論的標誌。利奧塔認 為,實現現代化這一任務,也就是建立普遍的物 質和精神的信念的過程和實現這一信念的方向, 已讓人精疲力竭,因為教條同樣讓人精疲力竭, 它們無法阻止痛苦和野蠻。與此相反的是,哈貝 馬斯指出,現代性不是一個讓人疲憊的項目,而 是一個未完成的項目,在這個層面上的"啟蒙" 還未實現。因此,對他而言,對過去的錯誤進行 分析和重新思考對後工業文化和社會背景下的現 代化項目實屬必要;同時他建議重新關注微型紀 實故事來表達當代社會的複雜性。事實上,我們 發現,在這場爭論中,有些作家主張變化之間的連 貫性,如貝瑞・史瑪特(Barry Smart)、加布利克 (Suzi Gablik)、史賓賽 (Lloyd Spencer)、愛德華·盧 西 - 史密斯 (Edward Lucie-Smith) 等;有的則否認 這種連貫性,如羅莎琳·克勞斯(Rosalind Krauss)、 弗雷德里克·詹姆遜 (Frederic Jameson)、卡門 維德爾(Carmen Vidal)、羅伯特·文丘里(Robert Venturi)、查理斯·詹克斯(Charles Jenks)、阿其 列·伯尼托·奥利瓦 (Achille Bonito Oliva)。

事實上,後現代性或許是更接近於詹尼·瓦蒂默 (Gianni Vattimo) 提出的"脆弱的思想"(能夠識別笛卡爾哲學的系統性嘗試的限制)或安多尼·吉登斯 (Anthony Giddens) 所提出的烏托邦式的現實主義。

後現代性不是另一个新的歷史時期,而大 多表現為一種用來從連續而不可逆轉的神話以



無題:楊文彬攝,2013年,澳門

及物質和精神不斷進步的信條上對現代化本身 進行質疑的視角。四個基本觀念表現出了某種 對世紀末感傷的特徵:歷史的衰落、凝聚力的 減少、表現力和自發性的損失以及個人自主性 的缺失。

在呂克·費希(Luc Ferry)來看,可以从後現代/後現代主義中延伸出三種含義。事實上,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一種無定義藝術的概念已經成為其藝術定義的關 鍵,藝術氣質、審美經驗及其生產條件的多樣性 擺在了我們面前。其他作者,尤其是查理·哈利 遜(Charles Harisson) 和保羅·伍德 (Paul Wood), 把我們的注意力引到視覺藝術的領域中,其中後 現代主義應該從三個基本問題考慮:與壓迫感覺 相聯繫的差別的批判,原創神話的批判和歷史敍 事的批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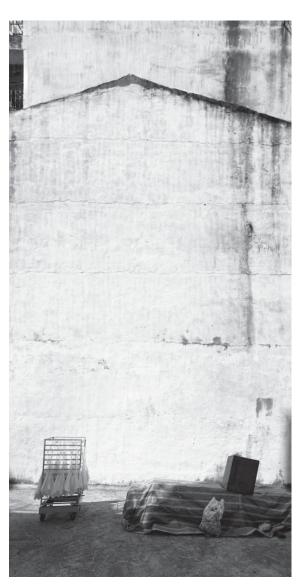
還應該補充的是,後現代主義被看作是一 種時尚,缺乏指導原則,拼貼而成,其特點是 碎片化、拼凑、混亂、短暫、拙劣,君士坦丁 (Konstantin Bessmertny) 對澳門批判中闡述了這 一觀點。

不過,後現代主義確實包括了上述幾點,這 是事實,但它不僅局限於此,這也是事實。造成 這些特點的原因與後現代社會的政治、文化、科 技、經濟以及後現代折衷主義和輕藝術之間的混 同緊密聯繫在一起。這種對後現代主義的陌生感 也可以由從音樂轉換為視覺藝術、電影、攝影或 劇院的作品數量中證實。這种否定性觀點與所謂 的原創性缺乏、所謂的審美頹廢和肯定的折中主 義也有莫大的關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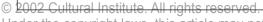
伊莉莎白·諾格拉 (Isabel Nogueira) 辯護 稱,後現代主義實際上是一個與現代主義不同 的運動,略帶特有的政治、社會、哲學和美學背 景,儘管佔據了現代性的歷史空間 ——進步和克 服 —— 據亞瑟·丹托 (Arthur Danto) 稱,這始 於安迪·沃霍爾(Andy Warhol),即開始於藝術 家們享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自由的藝術歷史時期結 束之時。決定性現代主義模型不適合藝術自1960 年以來所展現的多種可能性和途徑,特別是自波 普藝術 (pop art) 和觀念藝術的實驗後 —— 這運 動也被稱為新前衛或後前衛,並在一些混合的情 況下,被認為是後現代。

在此背景下,回到過去可能更多的是創新的 態度而不是經驗主義,甚至在藝術傾向於從倫理 和美學領域脫離的同時,有些藝術可能傾向於在 後現代折中主義框架內並存;這是藝術和審美與 某一我們目前在一定意義上仍處於其邊緣的領域 的破裂。

這就是楊文彬以及這裡提到的其他藝術家的 作品的框架, 在現代化批判的悠久傳統中, 回到 過去,喚醒對記憶的關注,因為這種關注回憶有 效地摧毀了現代信仰的基礎。雖然中國所處的時 代不同了,而且我們不能簡單地從西方引進理論 模型來分析中國的當代性,但目前我們所有的模 型都是西方引進的。



無題:楊文彬攝,2013年,澳門





局

影

作

品

展





因此,我們能夠理解迭戈·夸德羅的文章標題"未來將成為過去"。就是在這個未來,我們看到楊文彬出現了。

楊文彬的回憶與存在的未來

通過他的"甚麼是記憶"、"記憶與生活有何關係"、"記憶與城市有何關係"等系列問題,楊文彬在"追趕黑夜"中表現出記憶從表像中衍生的,並穿透到物質世界的內部,這本身就是人類的一種表現,或人和地方互相映照。它不僅成為一個空間的元素,更是一種對未來存在的哲學探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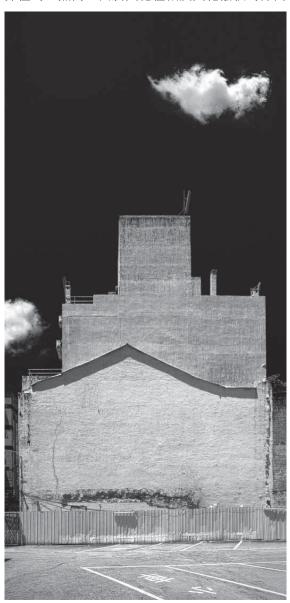
縱觀本次展覽,人們可以感受到空間的虛無、地點的缺失以及當代生存的無所歸依。這些照片可能取景於中國的任何地方,也沒有參考某一特定的城市。如上述榮榮的作品所呈現的,對經過的人來說,私人空間變成公共的景象,變成一個真正的由私人生活製作的舞臺佈景。

當地環境被描述為沒有身份感的地方,這一方式令人印象深刻。家,作為一種情感記憶的地點,在現實中沒有真正的所指;它成為後現代的膚淺的存在,成了二維的空間,被剝奪了身份。正如在姚風的詩中所表達的遺棄的傷感,君士坦丁"重拍系列"所顯示的危險,或黎小傑的懸浮空間中被消解的時間。

邊界文化

在對未來生存的質詢中,楊文彬的作品沒有提出有關這方面的願景,而提出了邊界文化這一概念。正如波阿凡圖拉·德·蘇薩·桑多斯(Boaventura Sousa Santos)所解釋的,邊界文化的特點是其周邊性、戲劇化以及形狀的多變性。它是一種從來沒有完全從其他文化中脫穎而出的文化,因此,缺乏差異感。然而,邊界文化也保持着一個巨大的內部異質性,從而缺乏認同感。

澳門是邊界的邊界。這條微城邦的文化形式本身是空白的。在澳門,以無家、無根的存在和一种间隙存在為特徵的生活方式,在"當代"出現之前很久就形成了。這種中間的存在包含了不斷的变化、運動和文化的混合性。在中國國家的週邊,葡萄牙殖民地的週邊,以及最近美國夢的週邊,這裡的人都長期輾轉,城市實際上也是世界性的。然而,由於文化組織及文化撥款的非同



無題:楊文彬攝,2013年,澳門



展



門特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步性和膚淺性,邊境文化通常將自己定位為一種 特定的文化形式,而不是它所納入的文化產品的 內容。由於形式和內容之間平衡性的缺乏,形狀 變化十分戲劇化,這比預防更有趣,比深信這兩 者之間的矛盾所得到的結果更有趣。

目前,身份回歸、文化多元、跨國化和新 地區化的大背景為邊境文化形式提供了獨特 的機會,這正是因為邊界文化富於變化。邊 界的亮度對風極為敏感。正如粵語字"門" 所指示的這座微型城市就是一扇門,從來沒有完 全開放,也不會完全關閉。

種族主義、新殖民主義的統治地位、社會公義、公民權利以及經濟地位等問題是重點方面來 展現一些現在作為未來的建設者一個全新狀態的 智識分子和藝術家的努力。

在不同的層面,很明顯,以自我為中心的文化或教育政策已沒有市場,也無法抗衡正在出現的變化。他們築起的城牆,是反對歷史、城市及其居住者的。相反,開放才會迎來八方來客、人才、藝術家和文化創造者,這是利用邊界文化並從中獲益對的最好方式。希望引進不僅是形式上的,而是具有真正獨特的內容,這可能會改變這座小城市現有的生活方式。

無論在這篇文章中寫了甚麼,楊文彬將向一個未知的方向繼續他的藝術道路。然而,中國藝術家葛磊在漢斯·奧利斯特(Hans Ulrich Obrist)策展并編寫的畫冊中描繪了未來:"未來將是一幅幅不斷上演的圖像以及這些圖像所激發的對話,但沒有攝影,這將會一事無成。"

【註】

- (1) 特力·史密斯(Terry Smith):《現當代策劃思考》 (Thinking Contemporary Curating),紐約:國際獨立 策劃人出版(Independent Curators International),2012 年,頁56。
- (2) 傳統上被認為是"文化產物"。但是,我刻意地選擇 了"文化創作"這個表達,是因為我希望與大多數 的馬克思主義或者後馬克思主義的思想家保持距離。

- 因為他們將文化理解成為"被生產的"。但在我的概念中,"產物"意味着創造內容的虛無,因此導致了文化關鍵性的喪失。我認為創作內容以及文化關鍵性的價值觀概念是被創作出來的,而不是被生產出來的。
- (3) 皮埃爾·諾拉 (Pierre Nora): 《記憶與歷史之間:記憶所繫之處》("Between Memory and History: Les Lieux de Mémoire"), 《象徵》(Representations), 1989年第20號,頁8-9。
- (4) (5) (6) (7) 截取自莫里斯·霍布瓦赫:〈記憶的社會〉("Les Cadre Sociaux de la mémoire"),載《社會學年鑒》(Les travaux de L'Anneé Sociologique),巴黎:F. Alcan, 1925年;科塞(Lewis A. Coser)譯:《集體記憶》(On Collective Memory),芝加哥大學出版社,1992年,頁168-170;伊恩·法爾(Ian Farr)譯:《記憶——現當代藝術文檔》(Memory "Documents for Contemporary Art"),白教堂美術館(Whitechapel Gallery),頁49。
- (8) 巫鴻:《瞬間:20世紀末的中國實驗藝術》,芝加哥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81。
- (9) 姚風:《黑夜與我一起躺下》,麗石出版社/澳門國際研究所聯合出版,2001年10月
- (10) 巫鴻 (Wu Hung): 《瞬間:20世紀末的中國實驗藝術》 (Transience: Chinese Experimental Art at the End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芝加哥大學出版社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4年, 頁125。
- (11) 哈烏 (Hou Hanru) 和加比 (Gabi Scardi): 《無論我們 去哪 —— 藝術身份,文化轉變》(Whereever we go Art Identity, Cultures in Transit),米蘭: 五大洲版(5 Continents Editions), 2006年,頁13。
- (12) 這一術語是指社會變的普遍類似迪士尼主題公園。這一術語首次出現在索因·朱克英 (Sharon Zukin) 的《城市的文化》(The Cultures of Cities) 一書 (1996年,頁128)中,並在布里曼 (Alan Bryman) 2004年出版的《社會的迪士尼化》(The Disneyization of Society) 中得到發揚。城市的迪士尼化也在費勒爾 (Jeff Ferrell) 的《拆除街道:城市無政府主義下的冒險》(Tearing Down the Streets: Adventures in Urban Anarchy)一書中得到探討。社會科學家們在描述城市變化的時候通當會用到這兩個術語。
- (13)(14)姚风:《黑夜與我一起躺下》,麗石出版社/澳門國際研究所聯合出版,2001年,頁38;頁45。
- (15) (16) (17) http://www.mam.gov.mo/showcontent.asp?item_ id=20130608010100&lc=2

吳寄遙譯



門 特

澳

門

城

市

管

理 模

式研究 (1840-1911)

近代澳門城市管理模式研究 (1840-1911)

陳偉明* 姚 瑞**

鴉片戰爭後,隨着西方列強不斷對中國的侵略與掠奪,澳門葡萄牙人也逐步擺脫中國地 方政府的有效行政管理,逐步形成了以澳門總督為首的集權管治模式,建立了頗為完整的行 政管理架構與管理運作機制,實行全面的殖民統治。近代澳門城市管理模式,既具有高度的 集權性與強制性,也體現了一定的代議民主性,適應了近代澳門華洋雜處、中西交匯的城市 發展需要。

所謂城市管理模式,一般而言,是指在城市 行政管理架構與管理運作機制組合的基礎上,實 行城市高效有序運行的管理方式與形態;實際上 也是指城市由甚麼人來管理城市,以甚麼方式管 理城市。不同城市或會形成不同的行政管理架構 與不同的管理運作機制,也會表現出不同的管理 模式。所以,城市管理模式的演化發展,也是一 個城市發展歷程和管理經驗的總結。近代澳門城 市管理模式的發展也清晰地表明了這一點。鴉片 戰爭前的明清澳門管理模式,主要體現了中葡並 軌的管理特色:明清政府設立有關職官,對澳門 實行有效的管治,而葡萄牙人則以議事會作為自 治管理機構,實行澳門葡萄牙人的內部管理運 作。19世紀以來,澳門葡萄牙人一直試圖通過 各種手段與辦法,進一步加強葡萄牙人對澳門城 市的管治權力,但似乎成效不大。直到鴉片戰爭 以後,隨着西方列強不斷加強對中國的侵略與掠 奪,中國的主權不斷遭到削弱,澳門葡萄牙人也 乘勢加強對澳門城市的控制,逐步脫離中國地方

政府的有效行政管治,逐步形成了以總督為首的 集權分層式行政管理架構與管理運作機制,對澳 門實行全面的殖民管治。

關於澳門城市管理問題的研究,以往的成果 在時間上多集中於鴉片戰爭前的明清時期,而空 間上則較多集中在司法與社區管理方面。(1)本文着 重探討近代澳門城市行政管理架構與運作機制, 以期進一步認識近代澳門的城市管理模式,從行 政管理的層面對近代澳門城市的發展作更多的分 析考究。

近代澳門城市行政管理架構

城市行政管理架構,主要是指城市行政管理 機構中各層次各部門制度化的組織與構成,包括 機構的建置與功能。鴉片戰爭以前,一方面主要 是由中國地方政權設置機構及官員對澳門實行全 面有效的管治;而另一方面,澳葡則以城市議事 會的自治方式對澳門的葡萄牙人及其他外籍人士

^{*}陳偉明,香港大學哲學博士,現為暨南大學歷史系教授、博士生導師,主要從事華南與港澳臺歷史文化研究。

^{**} 姚瑞,暨南大學歷史系碩士研究生。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進行內部管理。19世紀以來,隨着西方殖民主義的日益強大與擴張,中國封建王朝逐步走向衰落,葡萄牙人越來越不滿足於中葡並軌的城市管理模式,開始有所企圖,有所動作,試圖從中國地方政權的管治範圍內取得更大的管理許可權。當然,直至鴉片戰爭前,澳葡政權仍然沒有勇不會之。而主要是圍繞着內部自治的管理架構權限方面進行改革,即圍繞着澳門葡人自治機構議事會與澳門總督的權力爭鬥而開展行政管理架構的重組變革,仍然是在中國行政機構的有效管治下內部管理架構的權力爭鬥與改革。

18世紀末葉,葡萄牙政府希望澳門城市能夠 通過加強總督的權力,在澳門建立一個集權強勢 的行政管理架構,加強對澳門葡萄牙人的監管力 度;同時也希望通過建立一個以總督為首的行政 主導政府架構,以便更好地在中國地方政權的管 治下取得更大的自由自主度,以便最終擺脫中國 地方政權的實際管治,在澳門逐漸全面推行殖民 主義的強勢管治。所以在1783年,葡萄牙政府海 事暨海外部部長卡斯特羅以女王唐娜·瑪麗婭一 世的名義發佈了著名的〈王室制誥〉,進一步削 弱了議事會的自治權力,提高了總督的管治權限 與威望,表明了希望逐步擺脫中國地方政府實際 管治的政治理念與意向。〈王室制誥〉第七條指 出

由於議事會的過失、無知及疏忽大意,以及他們虛構出的中國人將帶來的恐怖,該議事會幾乎失去了(中國)前朝皇帝同意給予葡萄牙據點的全部特權、豁免及自由。而造成這一無法彌補之損失的原因,除了中國官員的野心之外,就是議事會對中國官員的畏懼和卑躬屈膝。(2)

第十五條指出 ——

第二條聖諭是,議事會經過多年努力,最終打擊並排擠了澳門的總督,使後者依附甚至某種程度上屈從於議事會。其最過份的舉措是竭力控制支付守城部隊的開支,以致駐軍不是由士兵而是由土著和乞丐組成,事實上人數也很少。因為上述部隊由總督統帥,故這支部隊越可憐,其統帥也就越不受人尊重。(3)

第十七條指出 ——

如果某一位總督不滿此等舉動,為保護民 族榮譽感而抗爭,議事會即立即反應,指責他 是在企圖喪失該據點,且中國人會驅趕所有葡 萄牙人,禁止一切供給進入該城,令所有人餓 死,此外還捏造其他控罪,指責上述無辜且有 榮譽感的總督。這些控罪被送至果阿,造成 (對總督的)憤怒與不滿,使控罪被錯誤地接受 並導致總督不公正地成為犧牲品。(4)

第二十條指出 ——

第三條聖諭是,澳門總督應有更多的司法管轄權及權威,而目前他們很少或根本沒有這些權力。為此閣下應命令該城的議事會不得在沒有聽取澳門總督意見並獲同意及許可之前,決定任何有關中國或王庫的事宜。在未達成統一意見的情形下,應知會本省總督及兵頭討論決定。如果除上述有關中國或王庫之事宜以外,閣下遇到其他需經有關總督審查或發表意見的事宜,亦應以相同方式向議事會發出指示。(5)

〈王室制誥〉主要代表及反映了西方殖民主 義的思想和利益。對澳葡議事會的權限提出了批 評,尤其是對議事會屈從於中國地方政權的管 治,排斥、限制澳門總督的權力,作出了猛烈的 抨擊;希望通過加強集中澳門總督在澳門城市政





門



治、經濟和文化方面的權力,能夠進一步提高 澳葡政權的管治權與管治能力,最終試圖擺脫 中國地方政權對澳門的實際控制與管治。〈王 室制誥〉的出臺,削弱了議事會的行政權力, 樹立和賦予總督的權力和權威。19世紀以後, 隨着西方殖民主義的日漸強大與擴張,澳門總 督更進一步加快其在澳門行政管治居主導地位 的改革步伐。

新實行的殖民地行政改革減少了澳門議事會的權限,使它成為一個依附於總督的市政廳。晏德拉總督甚至在1835年2月2日解散了市政廳。⁽⁶⁾

葡萄牙的政治變革使澳門有了一種新的殖民政權。1834年王室命令,祇要新政體適合當地情況,就應立即實行。其中一些措施有:廢除王室大法官一職;1835年,澳督晏德拉解散了議事會。從此,澳督成了行政總督,被授予了最高權力,而議事會祇能負責市政事務了。(7)

1846年4月澳門總督亞馬留上臺執政,更進一 步確立了以總督為權力中心的行政管治模式。 據載:

1846年4月21日,新任總督若奧·費雷拉多·亞馬留就職後表示他管治的地方不能有第二個權力。1847年,議事會12月5日致里斯本的申請書中抱怨總督的獨斷,而亞馬留先通過訓令,後又以法令的形式宣佈解散議事會。⁽⁸⁾

亞馬留還通過各種不法手段,逐步擺脫中國地方 政權對澳門的管治。1849年3月5日, "亞馬留 總督禁止稅館(中國派駐澳門的海關)對自澳門 港出口到中國內地的貨物徵收任何關稅,並要求 廣東巡撫在八日內撤走這些在澳門執行公務的海 關人員。此前稅館官員一直在南灣和灣仔行使監 管權,南灣的稅館作用不很明顯,而灣仔的稅館 衙由於設立時間長,管轄廣而十分有權"。3月 12日, "在廣東巡撫未命令稅館人員撤走的情況 下,亞馬留總督悍然下令在稅館正門前架設路 障,禁止人員出入,衙內人員一律從旁門行走。 亞馬留總督還在稅館門前增派了一隊哨兵,架設 了一尊大炮,以保護所有出口貨物、日用品的安 全運出。此舉結束了中國對該地實施有效管轄的 最後一點權力"。3月13日, "亞馬留總督命令 員警拆除一切有關中國海關標誌的物件,這一命 令迅速得到執行"⁽⁹⁾。雖然亞馬留最終被刺殺,但 是澳葡政權也逐步取得了對澳門的實際管治權, 完成了以總督為最高行政長官,以行政為主導的 集權行政管理架構。1851年1月,澳門政府行政 官架構組成,據載有 ——

政府委員會,由主教、主判事官、判事官、 稅收官等組成。

總督屬下,包括政府秘書、總督副官、職員等。

主教,包括秘書。

執行指揮官。

總檢查長。

港務局長。

郵政局長。

司法部,包括判事官、判事官代替人、書記員、職員、會計師等。

市政會,包括判事官、市政官、職員等。

華人司,包括委黎多、翻譯、職員等。

財政司,包括稅收官、會計師等。

治安委員,包括職員。

庫務司,包括司庫、估稅官、職員等。(10)

之後,澳葡政府行政管理架構進一步完善細化。據1877年5月12日《澳門憲報》公佈,包括澳門總督衙門、總督公會、議政公會、公物會、工程公會、文讞公會、武讞公會、按察司衙門、商政公會、西洋政務廳、華政衙門、議事公局、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西洋墳、輔政司署、公物會公所、契券註記公 所、工程公所、船政廳、公鈔會公所、公物庫 房、公鈔房、太醫局、武營醫院、管理軍器公物 公所、救火公館、潔淨街道館、義學公會、若瑟 堂書院、羅沙利麻女書院、翻譯官公所、西洋戰 船、步兵營、民兵營、水師巡捕所、巡捕兵營、 大炮臺、加司欄炮臺、媽閣炮臺、竹仔室炮臺、 東望洋炮臺、馬交石炮臺、望廈炮臺、雀仔園炮 臺、加司欄下炮臺、南灣炮臺仔、十字門炮臺、 管理政務公所、教士議事公會、管理中國傳教業 公會、大堂、風信堂、花王堂、聖母堂、若瑟 堂、嘉辣堂、龍嵩堂、育嬰堂、板障堂、西望洋 小堂、管理育嬰堂物公會、番人醫院、痲瘋院、 二龍喉花園、加司欄花園。(11)由此形成了包括政 治、經濟、軍事、文化、教育、公共事業等完整 的城市行政管理架構。

近代澳葡政府行政管理架構,層次分明,各 司其職,不斷調整,不斷完善。

或有行政管理機構的調整。如澳葡政府考慮 到澳門以華人為主的人口特點,通過管理機構的 建置調整,以便更好地監管華人事務,確保澳葡 殖民統治的安穩。如1865年10月,政府曾頒佈 法令,建立了第一支屬於政府行政編制的翻譯隊 伍,以滿足澳葡政府與華人及廣東地方政府溝通 的需要。建制之初,由一名一等翻譯員、一名二 等翻譯員及兩名見習翻譯員組成。(12) 澳葡政府行 政管理架構也體現了華洋分治的特點。

港地所設官,有曰華民政務司,有曰巡理府,皆理商民詞事。華民一官,無甚重柄,不若巡理府,可以懲罰一切細徼監禁之件,即可不必上詳臬轅。澳則微異於港矣,以其華民政務一官目,無可翻控,重大案件,皆可獨斷獨行,無可翻控,重大案件,方詳臬衙。其任若港之巡理府,異名同實,不類港之巡理。(13)

一些行政管理機構也不斷擴大其管理範圍, 增加職能。1886年7月22日《澳門憲報》載:

原來一些公用事務委託外判私人機構代理,也逐漸通過機構建置收歸政府。1901年1月1日, "澳門官印局成立,其址設在(高樓斜)巷一建築物中。直至其時,官方出版物由一私人印刷所承印。這一由柯高政府成立之新機構的首位領導人為船舶工程師若澤・馬利亞・洛佩斯"。(15)

澳葡政府也根據城市管理發展的需要,不斷增加政府機構人員。據1895年2月6日載:

昨有屠人,私將出痘之豬一口開宰售賣, 業經割售過半,始為巡差知覺,拘送於案。現 時澳中議事公局,新更局員,增刪舊章。其巡 查局差近復增加兩目,別為正副,以督各衙。 散巡但應遇事加勤,時為察視,以免細民貪 利,屠病畜以傷生。(16)

又1895年7月31日載: "澳之議事公局不日新增 局差一隊,若如旗兵之式,專派巡查公事,內







設總辦一名,幫辦一名,號式均用藍色有簷之帽,惟係帽上用西字兩個ZM藉分別之。如係辦公,要帶短槍,則需稟明局董,方得准行。凡屬當差日期,當別用號衣,屆時再由局董酌定,所有年紀,至幼從十八歲起,至老從五十歲止,惟係所選之人必須平日品端識字者。" (17) 人手的增加,從年紀、人員的素質品格都有恰當的要求,以提高政府行政管理人員的管治能力與水準。

近代澳葡政府的行政管理架構不斷調整,不斷完善,從而形成了以總督為核心,集城市政治、經濟、軍事等大權,對澳門實行全面殖民統治的行政管理架構。儘管中國政府遲遲不予承認,葡萄牙人還是逐步開始了對澳門具有實際意義的管治。正如美國人馬士在1910年所著《中華帝國對外關係史》一書所言:

由於戰爭的命運,中國失去了香港。由於它的官員淺見愚昧,中國失去了對香港貿易的控制。現在,又由於一次暴行,中國喪失了對 澳門的主權,始不論這次暴行是否受到官方的 鼓動,像當時一般人懷疑的那樣,或是人民的 自發行動,總歸是因而失掉了那些與中國政府 已發生了關係的西方國家的同情和支持。中國 當時並不承認這種主權的被篡奪,甚至多年以 後也不承認,直到最後一八八七年的條約裡始 予承認。(18)

馬士評論顯然是錯誤的,在當時西方列強對中國擴張侵略的形勢下,葡萄牙政府對澳門管治權的狼子野心,早已昭然若揭。亞馬留被刺身亡,祇是澳葡政權加快奪取澳門管治權步伐的催化劑。當然,中國地方政權對澳門的管治,則隨着近代澳葡政府行政管理架構的建置完善,逐步退出澳門管治的歷史舞臺。正如〈葡萄牙在澳門領土主權備忘錄〉所言:

自從1849年8月起,殖民地的獨立——上面印有亞馬勒烈士的鮮血——就變得神聖而不可侵犯了。從此以後,葡萄牙對澳門的主權就與其他葡萄牙屬地無異,是完全、絕對的。(19)

這是葡萄牙殖民者的一廂情願,中國政府與民眾 一直沒有停止對澳門主權的抗爭,祇是由於近代 中國政府的弱勢無能,才逐步失去了對澳門的實 際管治。

近代澳門城市管理運作機制

近代澳門行政管理架構的建置構成,標誌着 澳葡政府殖民統治的開始。近代澳門城市管理的 運作,主要是以總督為首的政府權力為中心,通 過各種管理部門機構及管理人員,根據政府行政 決策與行政指令,實現對澳門城市的行政管理, 確保了澳門城市持續穩定和發展。近代澳門城市 管理運作機制,或有下述若干方面最為突出。

一是集權機制。集權機制主要是確立與維護 總督作為近代澳門最高權力的管治者,所以政府 決策部門和執行部門都直接聽命於澳督的指令。 首先,近代澳門行政運作不斷樹立澳督的管治權 威與權力。澳督履新儀式的隆重威嚴清楚地說明 了這一點。1851年有載:

經1850年10月17日法令任命,接替因病在 澳門逝世的官也總督職位的新任總督、海軍上 校賈多素到達澳門,新總督經香港來澳。在港 期間下榻在愛德華多·佩雷拉家。後來若昂一 世號護衛艦,於26日中午抵達總督碼頭。參加 完在政府大廈舉行的歡迎儀式後,新總督出席 總督府小教堂的彌撒。晚上七時,出席盛大的 歡迎晚宴,嘉賓有政府政務委員會全體成員, 市政廳委員,領事,護衛艦、炮臺指揮官,當 地政要等。1851年2月13日正式舉行就任總督 儀式,下午五時,人們聚集在三巴炮臺正門



門 特 别

行

政

品

政

府

文

化

局



外,政務委員會將該炮臺的鑰匙及象徵着統領 全城軍、警、民和所有武器、裝備、炮臺等等 的權杖交給新總督。就職後,賈多素總督前往 主教堂,將權杖恭放在聖母腳下,虔城地唱起 聖歌,然後出席總督府的招待會。(20)

之後,總督履新儀式與程度越來越繁瑣複雜。大 致分為迎接禮儀與接印禮儀,以顯示總督至高無 上的政治地位。1879年11月15日《澳門憲報》所 載,由輔政使司操辦主禮:

現因新督賈大人不日抵澳上任,是以預定 禮儀,開列於後:

- 一、新任總督大憲駕臨香港,或由爹造 兵船,或撘火輪渡船來澳。凡憲駕所坐之船, 其船頭桅頂陞大西洋國旗幟。而東望洋炮臺看 見,即陞大西洋旗及放號炮一聲,為報眾知。
- 二、東望洋炮臺放號炮一響,澳內各炮臺 亦即陞大西洋旗,而巡捕兵營盡飭兵丁赴最近 總督衙之碼頭,及大西洋屬地步兵第三營亦即 令兵牽炮一排齊赴該碼頭恭候憲節登岸行禮。 所有綵艇小火船、船政廳之三板艇, 俱應先到 南灣海面擺列。
- 三、如爹造兵船或火輪渡船陞有旗號,顯 是憲駕在其船內,其船經過家思欄炮臺,該炮 臺即放恭賀之炮二十一響。若憲駕在沙瀝過船 上岸,該家思欄炮臺要候憲駕所坐之綵船經過 炮臺,始放賀炮。
- 四、爹造兵船或火輪渡船一到南灣下碇, 該輔政使司並中軍應赴該船拜見憲駕,請安, 並陪送憲駕登岸。所有小火船及三板艇必要跟 隨綵艇來往。
- 五、憲駕一抵岸,該大西洋屬地步兵營第 三營炮兵即放恭駕之炮二十一響,宜預備火藥 各項聽用。

六、護理澳門、地捫總督事務公會及總督 公會並議事亭咁嘛喇紳士,俱先齊赴碼頭,恭 的最高管治權,確立總督的管治權力與威信,從

候新總督憲節登岸,並陪送憲駕進衙。

七、澳門文武官員、有爵秩神父,概應赴 該碼頭迎接新憲,及陪送憲駕進衙。(21)

總督到達澳門入府後,還要舉行接印禮儀:

- 一、新總督接印日時,必先定期。臨到其 時,護理澳門、地捫總督事務公會及總督公會 先到大堂,恭取統領之權杖,其出堂門時,大 炮毫看見,即放賀炮二十一響。
- 二、放完賀炮,憲駕並督標屬員前赴議事 亭,該議事亭咁嘛喇紳士並一切應分到之文武 各官,該應先到議事亭恭候。
- 三、護理澳門、地捫總督事務公會並總督 公會由大堂赴議事亭,當文武各官面前將印務 交與新總督大憲,然後護理澳門、地捫總督事 務公會之長將統領之權杖交與新總督大憲,而 咁嘛喇紳士席長將本城鎖匙交與新總督大憲。 以上所辦諸事,該咁嘛喇書記將事錄成一冊, 先是護理澳門、地捫總督事務公會簽名,次是 新總督大憲簽名,其次總督公會簽名,次是咁 嘛喇紳士簽名,又其次是文武各班並官員按品 級次序簽名。
- 四、以上所行各禮之時,該巡捕營應飭都 司帶兵持本營之旗,偕同鼓樂班,齊到議事亭 門口擺列行禮。
- 五、接印事畢,各官齊赴大堂祈禱,該隊 兵隨至大堂門口擺列恭敬行禮。
- 六、各官出議事亭時,大炮臺放賀炮二十
- 七、在大堂祈禱畢,各官赴總督衙門,其 護理澳門、地們總督公會之長,照常規引文武 各官並有爵秩神父謁見總督大憲。(22)

澳門總督赴任的迎接禮儀與接印禮儀,極盡 舖張排場,目的是宣示總督具有對澳門城市管理



局





而保證澳門城市管理按照葡萄牙政府殖民統治的發展,而且總督的集權意識與形式一直不斷加強。總督府還逐步成為近代澳門實際上的政府公署。

1887年,葡萄牙阿爾諾索伯爵曾記錄了總督 府的有關情況:

從于加利家族手中買下的總督府是一座外表美麗而寬暢的樓房。一段時間裡,政府的一些機構曾設在這裡,後來上一屆政府所有的機構全部安置在澳督府這座古香古色的樓房內,其中公職部門佔的面積最大。法院設在莊重古樸的御座大廳內,令人讚歎不絕。宗主國有多少地區的首府也渴望能將他們的機構設在這麼一座宮殿之內,我們所有的人也一樣希望遠方的博阿·奧拉法院能像澳門的法院一樣啊!(23)

據稱後來澳督湯瑪斯·德·索薩·羅沙將所有的機構都搬遷回原來的澳督府合署大樓。 (24) 這也是澳督作為近代澳門最高行政長官在形式上的一個重要反映,事實上,近代澳門總督的權力一直不斷擴大。1851年2月,《中國叢報》載:

新到的澳門總督簽發一份公告給澳門居民 [……]。它的效果如何將很大程度上決定於事情的進展,我們希望賈多素總督能好好地掂量它所表達的一切。他正在盡力使政府的各個部門恢復效率,並將整個地區置於其控制之下, 但他的辦法是否能挽救澳門的貿易是非常值得懷疑。(25)

儘管社會對於澳門總督高高在上的管治能力尚有 懷疑,但也無損近代澳門城市行政管理運作機制 中澳督所具有的絕對管治權力。

澳督主導有關政府機構的人事任免。如任免 有關行政部門的首長。1853年8月, "吉馬良士 發佈訓令,免去多明戈斯·巴拉達澳門海郵局局 長之職,並任命伊納爵·佩雷拉為澳門海郵局局長"⁽²⁶⁾。或有成立有關委員會,指定有關人員負責委員會的工作,根據澳督指令協助政府部門的運作或整改。1866年11月, "柯林總督任命組成一個負責起草規範澳門中國人交易[事務]條例的委員會,總督並認為有些約定俗成的習慣是可以繼續下去的。此種看法主張市政廳與檢察官署分離,且有必要對已過時的檢察官署進行改革、再審議"。同年12月, "柯林總督任命了一個委員會來負責起草新澳門人學校的條例草案。該委員會由法蘭西斯科·德·阿齊茲·費爾南德斯為主席"。⁽²⁷⁾ 澳門總督也有權指派官員,專責有關城市管理事務。1887年6月,據〈澳門徵收洋藥稅銀章程〉載:

澳督簡派官員一名,名為督理查緝洋藥官,其職分係飭令各人在澳門及其屬地及其屬大西洋之海面等處,遵守此生洋藥章程者,該督理官應有委員二員相助,並代其辦理。兩委員亦由澳督簡派,一在澳門,一在氹仔、過路灣,附款:此獨立衙門平常開門辦公之時係每日自早晨九點起至下午四點鐘止。(28)

而且澳督還賦予有關官員頗大的行政權力。"督理官及其委員或在澳或在氹仔或在過路灣,有權可以隨時任便到洋藥棧房搜查,並看驗其箱或洋藥,如要囑令將棧房內所存洋藥繕單言明若干箱,並其餘情形若何,皆要聽行繕寫。附款:獨自日出之時至日入之時,方可到棧房搜查,須要立案卷為憑。"⁽²⁹⁾有關地區駐軍統領也是由澳督任命履職。1851年5月,"北山嶺的英雄文森特·尼古拉·梅斯基達中尉被任命為氹仔駐軍的代理司令官"⁽³⁰⁾。澳督將各行政部門的人事權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有利於總督推行有關行政決策與執行指令。

澳督也主導有關行政部門的建置,1847年8月,"澳督亞馬留根據海外省法令將'華政衙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門,從議事公局中分出,併入澳門政府,隸屬於澳門輔政司衙門(即政府秘書處),轉由總督控制,以使澳門政府獨攬一切對華交涉大權"(31)。1882年12月,"大西洋欽命澳門、地們總督賈為札飭遵照事。照得氹仔、過路灣政務廳保舉怡安店蒙阿養、易興店朱照為氹仔、過路灣兩處公局,以辦理該兩處街坊各事務,以明年一千八百八十三年為期"(32)。這樣更加有利於總督可直接主理有關社會管理事務。事實上,近代澳門城市管理中的各類問題,均按總督行政指令處理安排。1852年4月,"澳督批示的法令公佈,即日開徵燈火稅"。6月,"基馬拉士總督在即日的《政府公報》上發佈了攤派氹仔居民加付年稅十分之一款項的命令"(33)。1882年8月,《澳門憲報》載:

現奉本澳督憲鈞命,傳示各人知悉:所立預防疫症之章程,原為由中國埠駛來之船而設,須要遵守該章而行。現定祇係由海口埠來之船艘即要遵行辦理。為此通諭,各宜知悉,凜遵毋忽。(34)

自1849年以來,近代澳門城市已經完全確立了以總督為首的行政管理集權機制,有關城市的政治、經濟、社會、文教等項事務,事無巨細,一般都是以總督的行政指令為主導,所有行政部門、行政人員唯澳督馬首是瞻,有關議事諮詢部門難以對總督的有關決策與指令提出帶有限制性的異議,形成了以澳督為首的殖民統治管理的集權性運作機制。

二是替補機制。替補機制是指當政府各級部門行政首長因各種原因難以履行日常職責時,實行的臨時專人署理有關職位職能的替補運作機制。1879年6月《澳門憲報》有載:

照得現據華政衙門署理事官梁紹稟報有 病,是以本大臣照依華政衙門例冊第七十三

款,着正翻譯官兼副華民政務廳施伯多祿署該 理事官印務,以該理事官梁紹之病痊癒為止。 至正翻譯官事務歸副翻譯官瑪琪任統理。特行 札諭各官員軍民人等周知,照行毋違。須至札 者。⁽³⁵⁾

又1880年3月《澳門憲報》又載:

照得現據華政衙門理事官花庚報病不能赴 署辦事,本大臣查正翻譯官施伯多祿前經署任 理事官印務,且該員係兼副華民政務廳之職, 因此本大臣按照華政衙門例冊第七十三款,着 該正翻譯官施伯多祿署理該理事官花庚印務, 至該理事官病癒為止。合行札諭各官員軍民人 等咸知。須至札者。(36)

一般情況下,依例由下一級官員遞補署理有關行 政事務。

即使澳門總督,也存在着替補機制。當澳督 出現意外死亡或因病不能履行職責時,在新總督 尚未接任之時,通常是政府組織成立一個臨時委 員會,集體署理有關總督職權與職責。如1849年 8月, "亞馬留總督在關閘附近突然遭到七名中 國人襲擊,後被刺身亡,由馬塔主教和卡內羅、 內維斯、西蒙斯、戈拉爾特和佩雷拉等法官組成 的政府委員會接管了此塊殖民地的行政管理"(37)。 1850年7月6日, "海軍上校、總督官也感染霍 亂,八小時後不幸逝世,終年四十九歲"。次 日,"政府委員會宣誓執掌政府權力。該委員會 由教區主教馬塔、議事會主席若澤・貝爾納多・ 戈拉爾特、檢察官洛倫索・馬貴斯、市區法官若 昂·馬利亞·德·塞格拉·平托、水警司令伊西 多羅・法蘭西斯科・吉馬良斯、國民衛隊指揮官 若昂・塔瓦雷斯・徳阿爾梅達和政府秘書長安東 尼奧·若澤·德·米蘭達組成"⁽³⁸⁾。又1879年10 月18日,《澳門憲報》所載澳門總督出曉諭事:







照得欽奉大西洋君主命,為澳門總督任期 已滿,今已簡派副總兵景大臣前來接受澳門總 督之任,本大臣理應聽候接任官到交御回國。 惟本大臣身體欠和太甚,不能聽候,據醫局昣 視,謂如在澳仍居,誠恐病軀有危,因此必須 速搭最早開行之火輪郵船急回歐洲,是以本大 臣今日將關防事務交護理澳門總督事務公會辦 理。此公會明達事理,堪勝依賴,地方平安, 必克保護民人各事,澳門體制亦能保守。爾各 商民人等安心樂業,聽新總督到任便是。(39)

近代澳門以委員會形式,集合主教、法官、檢察官、最高將領等人,在總督因亡因病時期,集體署理總督權力職責,有利於澳門政制的穩定,確保總督集權管治模式的維繫。近代澳門政制發展相對較為穩定,其替補機制的完善運作也是一個重要原因。

三是軍事機制。軍事機制主要是指近代澳門有關政府部門或機構,不時有一些軍事將領兼任或出任民政事務長官,參與或主持民政事務,特別是在一些新開發的離島地區。1872年,"省政府第六十四號訓令宣佈,為適應氹仔、路環兩島人口增長和貿易發展的需要,考察到有必要將兩島居民納入澳門現行管理制度,規範兩島地方管理許可權。茲任命擔任兩島駐軍司令的安東尼奧・巴蒂斯塔・塔薩拉上尉兼任兩島行政委員"⁽⁴⁰⁾。1879年5月,"組成離島政府,由軍事長官兼任氹仔路環行政長官"⁽⁴¹⁾。有關地方軍事將領在任期間也能積極參與民間事務,有些也頗有政績。1893年3月《澳門憲報》有載:

照得本部堂近日前赴氹仔、過路灣,為該 處街市開設。但觀其各處街道及衙署,均屬整 齊潔淨,誠由該兩鄉街坊公局奉大西洋前外屬 旗步兵第一號兵營守備賈拿華路,實心竭力、 興利便民所致,自應獎勵,兩鄉公局尤為褒 美。該廳久於其任,辦事勤能,殊堪嘉尚。 合行札飭各官員軍民人等一體知悉,須至札者。(42)

以軍事長官出任或兼任地方行政長官,或有若干方面的原因。一方面,澳門總督總理澳門軍事大權,總督本人也多出身於軍事長官,所以下級行政機關或由軍事長官上任或出任行政長官,參與民事活動,也順理成章。另一方面,也可能是政治上或軍事上的因素。離島地區管轄權多有爭議,且瀕臨珠江出海口,戰略地位重要,而且附近海域海盜活動也較為猖獗,以軍事長官出任或兼任行政長官,集軍政大權於一身,有利於維護離島地區澳葡統治的安全與穩定。在有關邊界爭論時,葡萄牙人當時認為——

潭仔,於葡人佔定澳門,即當作葡人所有,蓋為最大船隻進口必經之路,其口內內可以拋錨,其口岸炮臺並公私之房產及居民之多為葡人,除澳門外最緊要之屬地矣。 6 世紀之中,該島居民日漸繁盛,葡官即造一大人。 2 一十一年,始在該島設立行政官,並不時添入,在一千八百七十六年,復在該處蓋造理人人。 2 上一年,始在該島全界皆歸地方公所管理, 與各種公屋。此島全界皆歸地方上之事, 領領 為該島總理官,大概以一武員充當 與門總督派委該地居民,按時繳稅於葡國。

此島[過路環]雖不若太巴之緊要,然亦全歸澳門統轄,或歸澳門直接號令,或歸太巴之總理官管理。嗣因戶口日漸繁增,並籌防禦海盜之故,於一千八百六十四年,在該島派兵駐守,相沿至今,又陸續在該島蓋造兵房,設炮臺,及建立各種公所。(43)

所以近代澳門離島行政長官一直由軍事長官 出任或兼任 (44),其它有關行政長官也不時由軍



行

政

屈

政

府

化

局



事長官出任,如19世紀時期的澳門港務局長,也 見。總督享有一切由《行政法典》賦予行政長官 是由軍事長官出任。⁽⁴⁵⁾ 的權力,還有權任用某些人員和某些地方機關人

四是民主機制。近代澳門的行政管理運作機制雖然帶有集權性與強制性,但還是在一定程度上體現了西方民主政制的運作機制。如一些官員的任免或一些民事的裁決,或有以投票方式推舉決定。1881年8月,《澳門憲報》載:

定於西曆本年九月十八日,即閏七月廿五日,是日邀請所有澳門、氹仔兩堡之民人前來 集中投名,揀選澳門民委官一員,照依一千八百七十八年五月初八日律例內附單而行。(46)

1895年12月,《鏡海叢報》載:

澳地向有核數衙門,內舉正副人員數名,以備稽查各等之數。十一月一號集中在議事公局。公推預期會者,係以最多產業之人,計其中西商庶四十名,書投暗籌,以多者推之。計推正核數人名三名。首為巴零登,得籌三十一九籌。[……]副員,晏多尼祿沙則得三十十九九。[……] 現舉實正員為巴零登、伯多祿、人。[……] 現舉實正員為巴零登、伯多祿、 若瑟利庇路。(47)

類似無記名投票選舉。儘管類似的投票公選多為一些閒散之職,並非要職,但還是體現了一定的民主性。而且近代澳門總督權力至高無上,但也受到一定的限制。據有關資料指出,1868年12月1日, "奧古斯托·施利華頒佈〈葡萄牙海外屬地管治及行政組織章程〉,旨在'謹慎分權'。該章程規定,總督由國王委任,配備一名副官輔助。澳門政務委員會由九名委員組成,大部分成員為澳門公務員,如屬重要事情,尤其在處理立法性質或規章性質的措施時,必須聽取該委員會的意

的權力,還有權任用某些人員和某些地方機關人 員。但對總督的權限也進行了一定的限制,如禁止 總督就經濟、財政稅務、司法組織、基本權利等事 官進行立法。總督行使緊急立法權限,必須取決於 政務委員會表決確認緊急情況的出現"(48)。又據英 國有關檔案的記錄,1883年6月,香港總督寶雲爵 士訪問澳門, "他注意到,澳門地方政府有點類 似於英國皇家殖民地政府,隸屬於總督和由官員 和非官方成員組成的立法議會。他指出,儘管祇 有少數葡萄牙人才有資格進入市議會,而且,佔 壓倒性多數的華人(他們貢獻了財政收入的大部 分)卻被排擠在外,但在這方面澳門依然不同於 英國所有的殖民地,也不同於法國和西班牙的殖 民地。這就是它允許自由選舉代表,出席里斯本 的全國議會"(49)。對近代澳門總督的權力多少帶 來一定的制衡。因為自由選舉代表, "可以把他 們的冤屈和願望直接帶到里斯本的全國議會的面 前"(50)。近代澳門行政管理民主機制,有利於總 督"謹慎分權",總督可以給予下級部門機構有 更多的處事權力,自然也要下級行政部門承擔更 多的責任,有利於提高政府的工作效率。但是由 於監管不嚴,直至近代尾聲,政府的運作還是有 不少弊端。1909年10月,葡萄牙勘界大臣馬揸度 曾在日記中寫道:

澳督跟我說,澳門政府機構中寄生現象十分嚴重,人員大量過剩,薪水通過簡單的內公文頻繁大幅上調。而這些調整均未被列入預算,但卻每年保留。這樣就不可能有正常的管理。而且沒有人有勇氣來制止如此不當之行為。更糟的是任人唯親的做法相當普遍,而受益者往往是幹不好公差的人。[……]從事和中國做生意的高級官員和港務局的下級官員中存在相當嚴重的違章行為。最好澳督對此有所瞭解,因為至少由歐洲人負責的澳門各政府部門必須做得讓人無可非議。(51)







儘管近代澳門總督實行集權式的行政主導, 但一直未能很好地解決政府機構人員辦事能力與 工作效率的問題。或者說明了行政管理中民主機 制的運行過程中,如監管不力,也可能導致政府 部門工作效率的下降。

近代澳門城市行政管理的運作機制,既體現了集權式管理,分層式管理,以行政為主導,也受到西方民主政治的影響,體現了一定的民主性,實際上也是中西合璧的行政管理特色,以適應澳門華洋雜處、中西交融的社會發展進程。

結 語

近代澳門城市管理模式,包括城市行政管理 架構的建置與行政管理運作機制等內容。主要體 現了以總督為首的集權線性分層協調管理特色, 既具有高度的集權性與強制性,也具有一定的代 議民主性,適應了近代澳門華洋雜處、中西交匯 的城市發展的需要。

近代澳門的城市管理模式,包括行政管理架 構與行政管理機制,並非是靜態的,而是呈動態 發展,根據澳門城市發展的歷史進程與社會狀 況,不斷調整行政管理架構與管理運作機制。如 1900年9月22日,有載:

從此日期起,由澳門工務司負責公園及道路的維修並對澳門城私人建築進行稽查,直至其時,由市政廳(譯註:時稱議事公局)負責此類事物。⁽⁵²⁾

同時,近代澳門城市行政管理運作,也充份考慮到澳門華人居多的歷史事實,在行政管理架構與行政運作上,也注重華洋分治,建置不同的部門機構,分別進行管理。1884年1月,《澳門憲報》有載:

又獲李亞丙、張亞芬、譚亞來,因雀仔園 有二煙館一間,是晚四點鐘時候,有二十餘人 在該館聚賭,故僅獲得三人,即解華政衙門, 其餘均已逃走。同日,拿獲着西人衣服,名若 安・啞區吐顛,因在雀仔園同已上拿獲之人聚 賭,故並執之解西洋政務廳。

又獲華人十名,因伊在聚龍通津吐釐館門 口擲色,故拘解華政衙門。(53)

而且澳葡政府在一些社會公共事業方面,隨着華人 經濟實力的不斷加強,也逐步倚重華人富商,協助 管理華人事務。1894年6月《澳門憲報》載:

照得華民居戶,例應整飭潔淨。今查本澳華 紳襄理一切,最屬合宜。俾使居所等處,安靜如 常,並無各鄰埠所流行之疫癘。是以特飭設一公 會,以資勷理。茲札委佩帶頭等實星紳士何連旺 為該會會長,其周炳垣、黃普堂、關蔥田、羅逸 雲、覃福田、梁連、朱鳴崗、高藹山、鄭侶彭、 粱耀鰓、葉侶珊、岑俊臣等為會副,如欲多增紳 士,亦屬可行。而該會須與華政務廳會商,設法 籌劃,自能辦理裕如也。為此合札本澳各官員軍 民人等一體知悉,須至札者。(64)

此亦有利於華人社會管理的完善發展。由於澳門 也是一個重要的西方宗教傳播中心地,西方宗教 在澳門具有重要的地位,也具有較大的影響。所 以近代澳門行政管理架構與管理運作機制中,宗 教人士經常都有機會積極參與城市行政管理署 務。如總督因病或去世時,常由政務委員會署程 行政事務,其中成員必有澳門主教參與其中, 施利華神父,"澳門人,1866年被果阿大主教任 命為主教管區教長,同年到任。在擔任風順堂教 區牧師前任小學教師,曾參加政務委員會" (55)。 宗教與行政管理的結合,對於澳門這樣一個充滿 色彩的城市,具有重要的意義,進一步推動了城 市社會和諧共處,不斷發展。



行

政

晶

政

府

文

化

局



近代澳門城市管理模式,根據近代澳門城市 發展的特點不斷調整管理架構與運作機制,以適 應近代澳門城市社會經濟的發展需要。所以政府 能夠更有效地履行城市管理的職責和義務,為近 代澳門城市社會的發展進步,作出了重要的貢 獻。

【註】

- (1) 有關論述可參閱康大壽:〈明清政府對澳門的法權管理〉,《四川師範大學學報》1998年第4期;陳文源:〈明清時期立法治澳之探討〉,《暨南學報》2000年第1期;劉冉冉:〈清朝政府對澳門的司法管理(1849年以前)〉,《蘭州大學學報》2007年第3期;嚴忠明:《一個海風吹來的城市:早期澳門城市發展史研究》,廣東人民出版社,2006年;吳志良:《澳門政治發展史》,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9年。
- (2)(3)(4)(5) 吳志良:《澳門政治發展史》,附錄五,上 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9年,頁346;頁349;頁349; 頁35。
- (6) (8) (9) [葡] 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55;頁55;頁98-99。
- (7) [葡] 徐薩斯著、黃鴻釗譯:《歷史上的澳門》,澳門基 金會,2000年,頁181-182。
- (10) 湯開建等主編:《鴉片戰爭後澳門社會生活記實——近代報刊澳門資料選粹》,花城出版社,2001年,頁194-195。
- (11)(14) 湯開建等主編:《〈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 (1850-1911)》,澳門基金會,2002年,頁7;頁145-146。
- (12) 吳志良等主編:《澳門編年史》第四卷,廣東人民出版 社,2009年,頁1765。
- (13)《鏡海叢報》,1895年3月6日,澳門基金會出版,2000年,頁160。
- (15) [葡] 施白蒂著、金國平譯:《澳門編年史(二十世紀)》, 澳門基金會,1999年,頁5。
- (16) (17) 《鏡海叢報》,1895年2月6日,澳門基金會,2000年,頁136;頁286。
- (18) [美] 馬士、張匯文等譯:《中華帝國對外關係史》第一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0年,頁383。
- (19)[葡]徐薩斯著、黃鴻釗譯:《歷史上的澳門》,澳門基金會,2000年,頁222。
- (20) [葡] 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 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107。
- (21) (22) 湯開建等主編: 《〈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 (1850-1911)》,澳門基金會,2002年,頁19-20;頁20。

- (23) (24) 文德泉: 〈阿爾諾索伯爵筆下的澳門〉, 《文化雜 誌》,第7、8期,1989年。
- (25) 湯開建等主編:《鴉片戰爭後澳門社會生活記實——近代 報刊澳門資料選粹》,花城出版社,2001年,頁201。
- (26) 吳志良等主編:《澳門編年史》第四卷,廣東人民出版 社,2009年,頁1692。
- (27) [葡] 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 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165。
- (28)(29)《廣東澳門檔案史料選編》,中國檔案出版社,1999 年,頁356;頁358。
- (30) [葡] 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 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108。
- (31) 吳志良等主編:《澳門編年史》第四卷,廣東人民出版 社,2009年,頁1629。
- (32) 湯開建等主編:《〈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1850-1911)》,澳門基金會,2002年,頁87。
- (33)[葡]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 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113。
- (34) (35) (36) 湯開建等主編:《〈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 (1850-1911)》,澳門基金會,2002年,頁80;頁15; 頁28。
- (37)(38)[葡]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100;頁104。
- (39) 湯開建等主編:《〈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1850-1911)》,澳門基金會,2002年,頁18。
- (40)(41)[葡]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190;頁214。
- (42)(43) 湯開建等主編:《〈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 (1850-1911)》,澳門基金會,2002年,頁213;頁45-46。
- (44)(45)[葡]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318;頁319。
- (46) 湯開建等主編:《〈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1850-1911)》,澳門基金會,2002年,頁51。
- (47)《鏡海叢報》,1895年12月11日,澳門基金會,2000 年,頁400。
- (48) 吳志良等主編:《澳門編年史》第四卷,廣東人民出版 社,2009年,頁1795。
- (49)(50)[澳]傑佛瑞·C·岡恩著、蔡傳安譯:《澳門史》, 中央編譯出版社,2009年,頁80。
- (51) [葡] 馬揸度著、金國平等譯:《葡中香港澳門勘界談判日記(1909-1910)》,澳門基金會,1999年,頁114。
- (52) [葡] 施白蒂著、金國平譯:《澳門編年史(二十世紀)》, 澳門基金會,1999年,頁2。
- (53) (54) 湯開建等主編: 《〈澳門憲報〉中文資料輯錄(1850-1911)》,澳門基金會,2002年,頁105;頁233。
- (55)[葡]施白蒂著、姚京明譯:《澳門編年史(十九世紀)》, 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309。





門



辛亥香山釋奴運動與剪辮運動紀實

黃鴻釗*

香山釋奴問題的提出

辛亥革命時期,香山曾發生過一次釋奴運動的高潮。1910年2月14日,香山縣令沈瑞忠頒佈告示,宣佈濠涌鄉釋放奴僕五十餘名。與此同時,《香山旬報》刊登了獲得人身自由的世僕的公開感謝信,名為"銘謝德光","長歌德政"。這一事件頓時在香山全縣引起轟動,產生了極其廣泛的影響。

蓄養奴隸是封建社會中保留奴隸社會的殘餘物。中國奴隸制的發展不很成熟,它是以家內奴隸為主的。因此,貫串於整個中國封建社會中,奴隸作為封建貴族和富人家庭的裝飾品而存在,即把奴婢使用於侍奉、歌舞、扈從以及家庭雜務。當然封建社會裡也有使用奴僕從事生產的,例如香山沙田地區便常使用世僕耕作。

續南自古有蓄奴的風氣,在南宋已出現人身 隸屬關係的世僕。他們 "俗謂之僕丁,亦曰下 戶",或 "名之為二男",又有稱為義僕、佃僕 的,身份不自由,對家主有比較強的人身依附關 係。元代,廣東蓄奴的風氣較之宋代更甚。明代 雖法律上規定庶民不能擁有奴婢,但珠江三角洲 地區卻盛行"役僮僕出入壟畝",家內服役更不 用說了。清代法律明確規定庶民可以蓄養奴婢, 對地主階級甚為有利,宗族勢力的強大又是世僕 制得以存在的有力保證。香山地區買賣奴婢之風 極盛,蓄奴現象較為普遍。光緒年間,香山"縣 城富家婦女,出必肩輿、親串遣婢媼隨行,多者 二三十人"(1)。

世僕是由奴僕轉變而來,而奴僕主要是地主 通過各種手段,迫使走投無路的貧苦農民賣兒賣 女以抵償租債的產物。此外,還有通過手中掌握 的政治特權,勒迫農民為奴僕。如清初,"香山 陋俗,里長待甲如主視僕,任由磨滅丁銀,加收 私吞肥己,抗糧壓累,涇渭難分,每遇現役,藉 公科斂,以一派十,任意苛求","貧者逼寫男 女子孫奴隸"。(2)

世僕的社會地位低下,處在封建等級制下的 低層,在衣食住行等各方面均有明確規定,不得 稍越雷池半步。世僕的子孫從十六歲開始須要服 役,年已六十才能在主人允准下免役, "但每年 仍要到祠聽候吩咐",年七十方許留下頷鬚。世 僕在鄉,衣服祇許穿布素,不得穿白緞;祇許穿 布鞋,不得穿緞面氈底鞋,更不得穿白襪;祇許 戴毛氈棉紗帽,不許戴緞帽紗帽。世僕婦女不准 穿綢緞及鑲鞋,即使女兒已出嫁,返家之日,亦 不得有違這一衣着規定。世僕穿長衫、戴紅帽 者,祇能在叩賀主人以及自己娶婦之時,平時一 概不准;世僕所戴雨帽,祇許用黑色或藍色帶, 不得用白帶。甚至連所披蓑衣,亦祇許用別種布 帶為記,以識別世僕的身份。 世僕不僅受到家 主及其宗族的欺壓,而且出於世俗的偏見,也備 受社會的歧視與凌辱。

生活在社會底層的世僕,處境十分悲慘。長期以來,他們為爭取人身自由而進行過不懈的鬥爭。明代世僕一般採取逃亡的辦法以求自由,有時甚至殺主而逃。 但更多的是消極怠工,抗拒

^{*}黄鴻釗,南京大學歷史學教授,澳門史專家。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o Governo da R.A.E. 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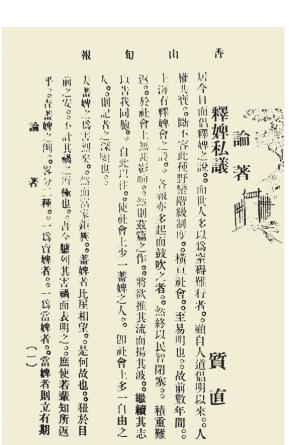


主人的役使。明末清初,全國農民起義四方蜂起,如火如荼,珠江三角洲地區的世僕在形勢推動下,紛紛起來為爭取自由而鬥爭,這就是有名的社變。香山古鎮以馮春隆、馮大倫為首,海洲以劉綦廉為首,於順治三年(1646)攻海洲,四年正月,蕉園外海四姓世僕駕船千艘攻香山縣。九年清兵將馮春隆、馮大倫鎮壓下去。十二年海洲劉綦廉復申社盟,未幾亦被鎮壓。但世僕的反抗並未停息,直至康熙二年,馮大倫的餘黨仍"乘機由陸路焚劫三日"而去。⁽³⁾世僕起義之處,奪租霸村佔屋,而且毀山挖骨,破棺碎屍,反映了世僕對家主的深仇大恨。

因此辛亥革命時期,香山革命者把釋放奴婢、廢除蓄奴陋俗作為肅清地方封建殘餘、推動社會改革的重大問題。《香山旬報》創刊之始,就接連發表評論,深入宣傳釋奴的必要性,為發動群眾,開展釋奴運動而大造輿論。

貴剛首先在旬報發表〈釋奴議〉一文,公開 提出釋奴問題。他高舉法國大革命時期的自由人 權旗幟,猛烈批判蓄奴陋俗,指出:

作者認為,香山西南鄉盛行蓄奴,奴隸處境悲



質直〈釋婢私議〉書影

慘,有義務而無權利,過着非人生活。因此解放 奴隸,實為當務之急。釋奴之方法不外兩條:其 一,發動奴婢控訴其悲慘生活,以喚起社會的同 情和法律的保護,使奴婢得到解放;其二,從法 律上制定對買賣和蓄養奴婢的懲戒條款,如有奴 婢控訴或有人舉報,查實之後,小則處以罰金, 大則判處若干年監禁,則蓄奴者人人自危,勢必 不敢以身試法。

接着,旬報又刊發質直的〈釋婢私議〉一 文,認為蓄奴對社會至少造成三大危害:一是部 分人賣身為奴,喪失人身自由,沒有獨立人格尊 嚴;二是做牛做馬,任人驅役鞭打,過着非人生 活;三是賭徒煙鬼賣兒女為奴婢,以供賭博嗜煙 之用,造成社會道德的淪喪,因此必須制止人口 買賣,釋放奴婢。他指出:







當婢者,既立契券,則履行契券之時期內,皆失自由運用之權。蓄婢之家,其為慈善者,猶可言也。然澆瀉刻薄者必居大多數。庭臺樓閣,盡是牢籠;夏楚宣威,有如地獄。而富眾之主人,因虐婢至斃命者,則司空見慣矣。據本報所載,如前山寨之韋某,山場鄉之某尼,其最近之殺婢者也。(5)

《香山旬報》經常揭露奴婢備受虐待,過着非人生活。如隆都下澤鄉林謙幹妻劉氏性素兇悍,家畜一婢,稍逆其意,即以剪刀戳其頭部,以鐵錘擊其手指,以致傷痕滿面,手指腫爛,四鄰噴有煩言;而悍婦將婢禁錮家中,不許出街。^⑥又揭露何雲衝強姦其婢。婢之母投訴總局。而所謂局紳繆某者,竟對婢母說,既索取了補銀,則須將女交還其主人作妾。^⑺

香山革命青年的先鋒人物劉思復和鄭彼岸也 大力宣傳釋放奴婢。劉思復著文指出:

考吾國本無奴制。周官司厲鄭司農註曰: 今之奴婢,古之罪人也。風俗通言,古制本無 奴婢;奴婢皆是犯事者。故奴婢實為刑法上之 奴婢;奴婢皆是犯事者。故奴婢實為刑法上之 一種罪名,而非人人皆得蓄奴者也。不料至於 後世,買奴之風,竟為法律所承認。且明明不 定於律書之條文,而禁其種種之自由。斯不 異乎!今吳越諸省,富貴之家,有蓄奴至三千 者;吾粵巨室,亦多買奴僕。世世子孫,, 能 自由。其遠悖人道,實與美洲昔日之黑奴, 俄 國今日之農奴無異。

鄭彼岸則宣導釋奴,身體力行,從自己做 起。據其親人回憶:

岸父在《香山旬報》宣導釋奴放婢,自己以身作則,把他的妻楊幼莊之隨嫁婢實 珍解放了。並請實珍的父母前來,交還賣身 契,實珍父母愕然,不敢接受。他們說沒有 贖身錢。岸父笑說,我不要你贖身錢,你父 女可自由往來,如自願仍在我家工作,按月給予工資。這個解放奴婢創舉,邑人視為奇事。⁽⁹⁾

釋奴運動的開展

旬報釋奴宣傳引起強烈的社會反響,釋奴成 為當時人們熱議的重要話題。不久香山士紳鄭陶 齋也挺身而出,上書中央政府戴尚書,呼籲政府 倣傚美國釋放黑奴之法,施行仁政,革除買賣奴 婢陋俗。信中說:

竊見吾粵有所謂二分二者,鬻身於人,永遠世為奴隸。聞有主人,待之甚酷;其子孫亦不能讀書進學,成材出身,為各國之所無;亦傷好生之大德。昔美前總統林肯,釋放黑奴,全球推為仁政。人類進化,史冊騰光。不忖奄陋,假請我公奏陳於朝,將世代為奴一例刪去;並禁各省鬻身為奴。庶清絕奴隸之風,各遂成材之志。倘蒙採及管見,以為可行。則誠法外施仁,行見頌功德者,萬世靡窮。而地球各國,亦將播公之英斷矣。(10)

20世紀初清朝政府宣佈實行立憲,也比較關注釋奴問題,認為蓄奴"盡失天賦人權,實為地方陋習;亟應一律開放"。並通飭地方政府"逐一確切查明,從前賣身為奴其子孫為奴僕者,應即切實查開,妥籌辦理"。(11)

1909年至1911年間,香山各個鄉村,釋放奴婢逐漸開展起來,一批批奴婢陸續獲得解放。而首先釋奴的事件發生於申明亭。據《香山旬報》報導,1909年5月間,申明亭鄉紳楊士瀛的祖先於乾隆年間收買梁用安為世僕,已有二百多年,如今為了回應禁革陋俗,特邀集族人公議,宣佈釋放世僕,將當年賣身契紙交出銷毀,並稟請政府存案。楊士瀛帶頭釋奴行動受到公眾輿論的普遍讚揚。旬報指出: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今該士紳能首倡放奴之議,為各鄉開其 先,誠足嘉許。更願一般之主持鄉政者,群起 而踵其後焉。則數千年之舊俗,誠不難革除於 一旦也。世有林肯,企予望之。(12)

劉思復也盛讚香山申明亭鄉首倡釋放奴僕,認為這是"民族平等觀念發達"的表現。(13)

其後不久,泮沙鄉許贊輝發起釋奴之舉。經 託其族人許澄漢稟准邑令,齊集各家奴十五人, 交回契紙,宣佈免除奴婢身份,令其子弟入學, 與學生一體看待。(14) 其它各鄉也紛紛宣佈釋奴。 而其中最大的一批釋奴事件發生於濠涌鄉。

香山濠涌鄉之釋奴,是由歸國華僑實業家嚴 迪光熱心牽頭倡議實現的。嚴迪光(1875-1923), 南朗濠涌村人,美國歸僑。自幼家境貧寒,十八 歲被賣身到三藩市巴嗶埠做勞工。1911年,辛亥 革命後回鄉興辦實業,嚴迪光先與溪角劉姓朋友 合夥開辦香山磚廠。其後鑒於縣城石岐尚無電力 照明,嚴迪光於是又決定在石岐營造發電廠。嚴 在朋友的幫助下,從美國購了兩臺一千千瓦的威 士頂透平汽輪發電機,並從美國請來電力工程師 朋友指導廠房建設和設備安裝,廠址設在石岐悅 來路南端的九曲河畔。1912年,石岐迪光燈廠正 式建成投入運行,發電總容量雖然僅為二千五百 千瓦,但這是香山縣最早開辦的火力發電廠,也 是當時被民國政府列入全國四十家先進發電廠之 一。嚴迪光由於長期生活在美國,深受自由平等 思想的影響,十分熱心推動家鄉的釋奴運動。在 嚴迪光等開明士紳的宣導下,嚴氏族人通過釋奴 決定。

1910年2月14日,縣令沈瑞忠頒佈濠涌鄉放 僕告示,宣佈:

族內共有世僕五十餘名,各自遵照憲示放 為平等,聽其自由,日後不得作為世僕。至世 僕曾經前人給有住屋者,任其照舊居住,不忍 追回,[……]為此示諭該鄉諸色人等,知悉現 當立憲時代,理無積世奴僕,凡有世僕自應放 為平等,毋得抗阻欺凌各宜懍遵毋違。特示。 宣統二年二月十四日示。(15)

重獲人身自由的世僕在《香山旬報》聯合發表名為"銘謝德光"的公開感謝信,公開鄭重表示: "異時飲水思源,將稼穡曾玄,長歌德政。千秋翼載,酬報無由。謹佈旬章,先鳴謝臆。" 感謝信最後由香山四都濠涌鄉恢復人身自由的世僕七十八人簽名。

奴婢解放中存在的問題

不料嚴迪光宣導放奴的正義行動遭到某些土 豪劣紳的嫉恨,遂使該鄉的奴婢解放出現挫折和 反復。濠涌人放奴之後不久,即風雲突變,發生 意想不到的事件。

事件起於濠涌族人聯名向知縣稟報釋奴之日,該村武生嚴廷揚向各僕勒索重賄不遂,不允在釋奴書上簽字。後來見稟報釋奴報告書沒有把他的大名列上,又惱羞成忿。於是嚴廷揚在族內拉攏一批人,組成"敢死會",大放厥詞,掀起事端,向釋奴運動瘋狂反撲。他們誣稱嚴迪光發起釋奴為干犯族例,又污蔑嚴迪光受賄五百元,嗾使兇惡黨徒將嚴迪光"硬斥出族革嘗"。然後另立苛刻條例,將釋奴抓回嚴刑毆打,非常慘烈。甚至勒逼男女老少釋奴繳交殮葬費共八百元。其手段之兇殘狠毒,令人髮指。(16)

嚴迪光面對嚴廷揚破壞釋奴運動的兇殘暴 行,堅決予以回擊。他向旬報投稿,公佈嚴廷揚 等人"武斷鄉曲,慢欺同種,素不為鄉族所齒" 的事實真相:

廷揚種種失着挾怨成仇,誓欲架捏謀吞, 冀償貪壑。乃先集匪無賴等辣立苛約,凌虐各 僕,教逼各僕認迪光受賄以善其謀。各僕以報 恩未能,豈恐報怨。廷揚虎慾不遂。乃嗾婪老 惡黨驅打眾僕,苦不可言。且誣迪光干犯族 規,革嘗出族,實欲噬迪光產業,詭辭狡險,



局





陰險蠻橫。現各放僕皆存,可一一調查據校。 寶桑函信俱在,尤能作出證憑。(17)

濠涌鄉釋奴事件鄉劣武生嚴廷揚等人阻撓放 僕的惡行,經由《香山旬報》披露之後,迅速引 起社會各方人士的強烈反應。人們十分關注事件 的進展,尤其是對放僕的處境十分揪心。而嚴迪 光以被該武生等惡人誣陷,情有不甘。於是據情 赴縣稟控。由邑令批劄飭淇澳司查處,務必查個 水落石出。與此同時,鄉中各僕戶於釋奴後,處 境毫無改善,且受虐更甚於前,勢難隱忍,也據 情赴縣提交稟控。(18) 於是圍繞釋奴問題,正義與 邪惡勢力展開了激烈的鬥爭。

1910年9月21日《香山旬報》刊登廣告公佈釋 奴事實真相,予以充份肯定:

嚴迪光提倡義舉,恪守宗規。洵稱闔鄉公益,不應革嘗出族,妄啟猜嫌。經本族紳者呈請縣臺立案。嗣後祖宗嘗業一體同沾。族眾人等,毋得再肆澆瀉,至干稟究。(19)

濠涌鄉釋奴與反釋奴雙方較量的結果, 正 義終於戰勝了邪惡,阻撓放僕一方遭到了可恥的 失敗。

但這次釋奴事件餘波猶存。此前反對釋奴的人還在,心不死。他們雖一時忧於縣府明諭,屈於釋奴公理,大勢所趨,而無可奈何。及後則仍在暗中煸動鄉愚,肆意虐待已經解放的奴僕。而之前的奴僕,則勢力微弱;加以積威所漸,惟有以對不平等待遇忍氣吞聲而已。釋奴以後,有幾名已放奴僕之婦女上山割草。詎料挑草回鄉中的時候,竟被鄉人搶去,並將所帶器具一併焚燬。很明顯,這些人如此下手,窺其用意,無非必欲使已放世僕的衣食斷絕無以為生而後快!然而這麼一來,這些奴僕於未放之先,雖任其主人鞭策若馬牛,猶不至於顛連凍餒。如今卻徒擁釋放之美名,而身受凌虐,則有增無已。釋奴本意是施行仁政,反而變成暴政了。

針對這種情況,《香山旬報》發表了同盟會員 鄭道實的文章〈論放奴宜先籌安置之法〉。他列舉 釋奴中存在的問題,要求縣府當局絕不能"熟視而 不思所以救之"。而補救之法,就是查究鼓動虐待 放僕之人和開導無知之輩。尤其要對放僕酌量情 形妥籌安置之法。他認為一般情況下應做好以下 三點:(1)既放之後,平等待遇。凡鄉中公共所享 之權利,准一體享受。鄉人不得藉詞阻撓。(2)前 日給與僕人之住屋,既放之後,即為僕人之物, 不得取回。給與僕人耕種之田園,應以尋常佃戶 相待,不得即時取回。(3)已放僕人,僱之工作, 應給相當價值。(20)

鄭道實的文章指明了釋奴運動的正確方向, 為釋奴運動的善始善終提供了可靠保證。經過辛 亥革命時期的強力蕩滌,香山各個鄉村封建時代 的世僕殘餘被掃蕩淨盡,社會文明從此又向前跨 越了一步。

漢人剃髮蓄辮的悲慘經歷

辛亥革命時期,在同盟會員的大力宣導下, 香山曾經發生轟轟烈烈的剪辮運動。這是一次蕩 滌陋習、改革社會風氣的重大事件,也是一次文 化革命運動。

清朝統治時代,中國男子除了出家人以外,每個人腦後都拖着一條辮子。這是清朝統治者規定的男子髮式。滿族人的髮式本與漢族男子的總發綰髻有很大區別。世代生活在白山黑水之間的滿族祖先,終年以漁獵、遊牧為生,逐水草而居的粗獷生活造就了他們獨特的梳妝方式。滿族成年男子額前結短辮齊眉,腦後長髮圍顱盤環,這種髮式也是便於山林中騎射。金代金太宗天會七年(1129)曾下旨,凡女真人皆留辮髮。女真人的髮式風俗,經歷了數百年,被其後人滿族所延續下來。滿族的男子直接因襲了女真人編髮為辮的獨特習俗,將頭髮半剃半留,剃去周圍頭髮,祇留顱後髮,編成一條大辮子,稱為"辮連子",俗稱"練子",垂於腦後。

實



門特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清代首腦努爾哈赤非常重視這一習俗,凡被他攻佔之地,男子髮式必須劃一,不分老少,一律剃髮投降,並以此作為一種勝利的象徵。1621年,努爾哈赤攻下遼沈後,即大規模地強迫漢人剃髮留辮。清朝定都北京之後,仍然強令剃髮。

此前漢人原有本身的服裝和髮式,蓄留辮髮之事,原本非漢人習俗。漢族有幾千年的文明史,有燦爛的文化,相比異族,漢人有一種強烈的文化優越感,滿洲人文化自愧不如。滿洲人民族自卑感一方面促使其貴族拼命學習漢文化,另一方面又使滿洲貴族深恐漢人看不起他們,因此迫使漢人同化滿族風俗,以人格侮辱的方式使漢族精神萎縮,使漢人喪失自尊、自信,打掉漢人骨子裡的民族優越感。

1644年,清兵入關,在攻佔北京,尤其是在攻佔南京之後,厲行剃髮令,"叫官民盡皆剃頭",違令者"殺無赦"。當時不僅有"留髮不留頭,留頭不留髮"之令,而且還有"一個不剃全家斬,一家不剃全村斬"之令。古代漢人有"身體髮膚,受之父母"的祖訓,剃髮留辮違背了漢族的歷史傳統和思想感情。面對滿人用恐怖手段強迫漢人改易髮式,當時不甘於向異族屈服的小民,將額前和腦後四周的餘髮剃去,將長髮編成辮髮垂在腦後",許多人寧願掉了腦袋也不願剃髮,於是便發生了歷史上有名的"揚州十日"、"嘉定屠城"等民族悲劇。清朝建立後全國因服飾、髮式而被殺的漢人數達幾百萬。

民國時期,有些城市街上的流動剃頭擔前的 小櫃上,總是豎着一根長杆,上面掛着磨刀布, 據說這根長杆在當年就是用來掛人頭的。因為清 朝初年嚴厲執行剃髮令,由滿洲旗兵督押着剃頭 擔在街上巡視,見到還未剃髮的男子,就捉住當 場剃髮。他若是拒絕,就立時砍了頭掛在剃頭擔 前的長杆上示眾,因此杆上經常掛着累累人頭。 直到後來雖然大家都習慣了剃髮留辮,但是街上 的剃頭擔還保存着清初的式樣,在擔子前面豎着 一根木杆。

漢人對蓄辮問題反 抗失敗,被迫服從屈 辱了二百多年。從此, 中國男人在腦後就多了 一條長長的髮辮。由於 這條辮子有這樣一段慘 痛的歷史,一般小民對 於腦後的辮子就非常看

的習俗。





辮子圖

重,人人都有一條,若是沒有辮子,不僅是失禮 的事,而且會惹來麻煩。除了和尚以外,當時每 一個男子都是有辮子的,就算是"瘌痢頭",也 要設法裝上一條假辮,再戴上一頂帽子,否則無 端端的沒有了辮子那就要被人目為"亂黨"了。

鴉片戰爭以後,列強東侵,清朝日益淪落。 那條長辮子日漸成了西人眼裡"東亞病夫"的象 徵。頭蓋長辮、身穿長袍馬褂、手執煙槍、枯瘦 如柴,便是外人眼中的中國人形象。

香山剪辮運動的發端

剪辮的最初動機是改善國人形象和實行現代 化的需要。滿清的腐朽,西人的凌辱,激起了愛 國志士的救國情懷。人們從擯除陋俗,革新國人 面貌,振興中華的角度,要求剪辮易服。香山人 是開展剪辮運動的先鋒。早在1872年,香山人容 閎帶領幼童到美國留學,這些幼童全部腦後拖着 辮子,美國小孩常常跟在他們後面喊"中國女孩





子",甚至把辮子侮辱為"豬尾巴"。於是後來 便有學童毅然剪長辮,着西服。此舉可謂開了風 氣之先。

1895年,孫中山廣州首義失敗之後,在日本 斷髮易服。到了20世紀初,伴隨着反清革命的高 漲,出現了批判辮子的高潮。鄒容在《革命軍》 中把辮子列為反清革命的一個重要原因,斥責清 廷強迫男人留辮子是迫使漢人"為牛為馬,為奴 為隸"。革命黨人則以去辮為革命反滿之標幟,革 命的前奏,於是剪辮運動如火如荼地開展起來。

1900年,章太炎在上海當眾剪掉辮子,在全國引起轟動。1902年以後,中國大規模地往日本派留學生,其中不少人到了日本就剪掉了辮子。不僅留學生,國內新式學堂的學生也出現剪辮的風氣。1903年拒俄運動中,許多留日學生憤於清廷之腐敗賣國紛紛剪辮,走上革命道路。1905年,蔡元培在上海中國公學讀書時,學生基本都剪去了辮子。



《香山旬報》第九十八期宣傳剪辮漫畫

到了辛亥革命前夕,香山革命者創辦《香山旬報》,先後發表了許多評論文章,積極宣傳剪辦運動。鄭彼岸憤怒聲討滿清採取大屠殺手段強迫漢人留辦,在邑城演說社講到清軍殘暴時,聲淚俱下,自舉他的辮子道:"這條豚尾,殺之為觀》一文,述及往事,滿懷悲憤地寫道:"其時先朝遺老,碎首瀝血,以死殉髮者,所在多有。即深山古剎中,黃冠髡首,抱道自貞者,亦可莫非吾先民之韜光遁跡者哉!悲涼慘血之歷史,既已傳之簡編而斑斑可考矣。"(21)

鄭道實在《香山旬報》發表文章鼓吹剪辮,指出:"夫辮髮為物,即不必計其本非漢族制度,及被外人所誚辱。即以利害問題論,試執十人而質之曰:吾人具此辮髮,於起居動作便乎否乎?吾可決其以為不便者十而八九也。"⁽²²⁾於是香山人就開始實行剪辮。許多留學生和華僑都把辮子剪去。

然而剪辦運動既然是蕩滌陋習、改革社會風氣的革命事件,必然遭到反動勢力的打擊。清廷內部死硬反動分子視剪辦為大逆不道之事,大加 韃伐。香山的官員尤其頑固不化,公然禁止剪辦。於是屢有民眾因剪辮而遭受當局的懲辦。

1908年底,有五名剪辮人被縣令判處各打一百大板。又有張溪人黎生在澳門剪去長辮,回到石岐後,在南門內請理髮匠廖阿角為其接假辮,企圖蒙混過關。但不幸被巡勇察覺捉拿,縣官審理此案時,以"不守國制"罪名,將兩人枷號半月。此外又有縣城中學堂八名學生剪去辮子,後該學堂的監督林某發現這一情況,竟貼出公告,明示禁令,不准學生剪辮,可謂頑固之極。(23)

縣城西區有一名姓勞的巡士,因見剪辮風氣日開,便將辮發剪去,不料被該局姓何的巡尉看見之後,誠恐紳士不悅,即將勞巡士開除。(24)

本縣一名鄉人剪髮後行經山場鄉,有鄉勇兩名,在村外守衛,見其已剪髮,不許入村。而附近的前山地方,也在嚴密搜查剪辮人。⁽²⁵⁾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斗門大赤坎鄉人趙岳,寄寓省城,在某館學習醫科,因為剪髮而被官軍拘拏,扣留多天,後被堂兄聯名保釋回家。附近鄰里鄉親引為前車之鑒,竟有剪辮人重新留發蓄辮,以復回原形,也有人甚至裝假辮以為掩飾。(26)

總之,香山縣反動官員倒行逆施,濫用刑法 打壓剪辮民眾,使得剛剛興起的香山剪辮運動遭 受了暫時的挫折。

香山剪辮運動高潮的形成

儘管香山的剪辦運動遭到許多干擾破壞,但 在同盟會員的推動下,香山人民無視當局的威脅 和打壓,形成一股剪辮新風。1910年10月間, 同盟會員鄭彼岸之弟弟鄭自強、鄭佩剛等聯合同 志,創設剪辮同志會。為了不給反動當局抓住把 柄干涉破壞,剪辮會的創辦人採取了非常巧妙的 策略。他們明確規定該會祇是為了順應時代潮流 移風易俗而剪辮,而且祇以催促剪辮為宗旨。凡 關於政治及別項事情,概不涉及,是否改易服 裝均聽從本人自便。 凡有同志願入本會為會員 者,概免納捐。所有用費,均由發起人負擔。 養務。剪辮同志會公開發表如下公告,詳細說明 成立香山剪辮同志會的緣由和章程:



《香山旬報》第一百零七期宣傳剪辮漫畫

力鼓吹。而個人剪辯者更踵相接。吾邑地瀕海 交通早,豈可無出而提倡鼓舞之者乎?古人有 言請自隗始。

簡章列後

- 一宗旨 本會以催促剪辯為宗旨。凡關於 政治及別項事情,概不干預(易服與否均聽其 便)。
- 一經濟 凡有同志願入本會為會員者,概 免納捐。所有用費,均由發起人擔任。
- 一會員 凡與本會同人抱同一之宗旨,願 為本會會員者,請開明姓名、籍貫、年齡、 職業、住址,寄投本會通信處,即為本會會 員。
- 一義務 本會會員除實行剪辮外,並有勸 人剪辮之義務。
- 一贊成員 凡贊成本會宗旨現尚未剪辯者,亦可入會為贊成員。惟屆剪辯時不得推委(本會定於十二月初一日實行剪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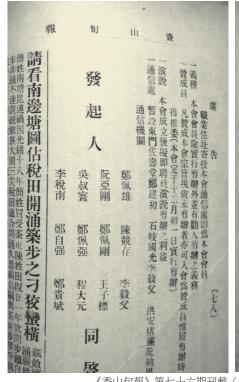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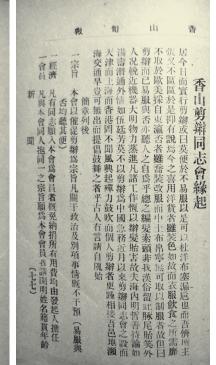
實



門







《香山旬報》第七十六期刊載〈香山剪辮同志會緣起〉

一演說 本會成立後擬即聘員,演說剪辯 之利益。

一通信處 暫設東門佐壽堂鄭建初、石岐 國光李毅父、洪安豬欄阮勉男為通信機關。

發起人 鄭佩雄 陳競存 李毅父 阮亞 剛 鄭佩剛 王子標 吳叔寰 鄭佩強 程大元 李稅南 鄭自強(鄭自強亦為鄭彼岸之弟) 鄭貴 斌 同啟 (27)

1910年底,剪辮同志會散發傳單,宣佈將在 崇義祠開會演講,剛上任的知縣包允榮卻以"誠 恐人心浮動,別滋事端,出示嚴禁"⁽²⁸⁾。但革命 黨人對此不予理會。1910年11月17日,剪辮同志 會在城內崇義祠舉行成立大會。由於宣導剪辮深 得人心,受到民眾熱烈擁護,參加大會的各界人 士達一千多人,場面異常熱烈。孔教會小學堂學 生亦全體赴會,女界到者也有百餘人。同盟會員 鄭諷一宣講成立剪辮同志會的理由,指出現在舉 國同胞均知辮髮無益, 亟思剪除。但碰到許多阻 力。如子弟間為父兄所禁 止;學生間為監督校長所 禁止;工人亦有為東主所 限制者。為了去除這些阻 力,特發起剪辮會,以推 動剪辮運動的發展。隨後 許多人接連登臺演講,訴 說辮髮的種種弊端。有人 演講完畢後,立即在演壇 上將辮髮剪去。是日當場 請剪辮會員代其剪辮民眾 約有百餘人之多。(29) 這 次會議掀起了剪辮運動的 高潮,並使剪辮運動正式 走上有序發展的軌道。

會議以後,縣城外的 許多鄉村紛紛行動起來, 相繼建立剪辮同志會,形 成群眾性的剪辮熱潮:

隆都沙溪下澤墟,由楊霖賀、林謙幹、余熾垣、林廷沛、林亞佩等發起,聯合同志二十人,倡立剪辯同志商界人等入會。入會之後,限於一月內,隨時自便剪辯,不得逾限。現已定於十月初十日起,至十一月初十日止,一律實行剪辯。並聘請剪辯工匠蕭某,自備剪辯機器,與各人剪辯,分文不受云。(30)

谷都鳥石鄉鄭照良、銳德二君,發起剪辯不易服會,訂於十一月初一舉行。該鄉人欣然 贊成。兩君即於十月廿二日先行剪去髮辯;繼 後又有七人剪去。現在鄉中工商各界報名入會 者,極為踴躍云。(31)

近日剪辮之風盛行,無論何人皆以剪辯為 快事,而我邑尤以恒美鄉為最多。計一月來, 剪去辮髮者,先後共三百餘人。前有某宅之十 齡童子,見人剪辮,即浇人代他剪去。歸家為

與

剪

辮

運

動

紀

實



門

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Governo da K.A.E. de Macau



母所見,大加申飭。後為其伯某曉以利益,其 怒始解。⁽³²⁾

隆鎮各鄉人,近因潮流所播,剪辯日多。 又聞人演說這條辯子,外國人每請為豚尾,並 半邊和尚之名詞,未免自形羞愧,其稍為開通 者輒欲去此八千根煩惱,以故此一星期內,剪 卻辯子者,不下千餘人云。(33)

以上一系列事實充份表明,在剪辮同志會的 大力推動下,香山民眾剪辮運動迅速掀起高潮。 同時我們也從中看到,民眾髮式的改變與政治變 革緊密關聯。香山剪辮是革命運動發生的前奏。 剪辮運動勝利開展之日,便是革命蓬勃發展和清 王朝衰敗滅亡之時。香山如此,全國皆然。清王

旬 報 之紫 宜知 雲遍海 同傍 厮蒙之麻出入藏 · 行凡有各鄉各族。 一行人有各鄉各族。 111 悉現 統傑 報効敢 内 當 台 隅 世僕 示並 共有世 而 取前遠背之思選竹 卅穀 曾經 諭滋 示時 寒維 代理 僕五 飭生 從前 事 言亥 前人給有住屋者任其照舊居 歷代相 族 端 + 無 甘露環草木以 鬻身 勢得聯 餘名各 紳者遵 積 哀徭 值邮寫固 世 農工生聚且沐裁成宜平百無核顧服仳離鬻身作僕守 治 短照外合體 僕凡有 自 照憲 准 陋習查家奴世 行出示曉記 即開放任其 等出 乾符握泰天高 世 僕自 示放為平等聽 土稱生態 **拜絲綸** 諭宗為 住不忍追回惟恐 H 僕為立憲政體 為 **族內共有世僕** 平等 此俾 戶立籍報 帝德澤溥丁男瑞 示諭該鄉諸名 其自由 得 一臺之義受主 H 明 **以**所無現奉 其嚴實藥 鄉內無 諸色人等 立 後 淵源之 到縣 不得作 一案等因 知

《香山旬報》第五十六期關於香山縣釋奴的告示

朝鼎革之後,所有香山人,乃至全國漢人頭上的 辮子便從此消失了。

【附錄】香山知縣沈瑞忠頒佈的放僕告示(上)放 僕的鳴謝德光(下)

縣今頒佈濠涌鄉放僕告示

欽加知府銜賞戴花翎補用直隸州署香山縣正 堂加十級紀錄十次沈[瑞忠]為出示曉諭事。現 據濠涌鄉生員嚴寶桑等呈稱,生等族內共有世僕 數十名, 遇有吉凶等事, 飭充工役, 歷代相沿, 成為陋習。查家奴世僕,為立憲政體所無,現奉 通行,凡有各鄉各族,從前鬻身為奴者,准即開 放,任其騙戶立籍,報明立案等因,生等族內共 有世僕五十餘名,各自遵照憲示放為平等,聽其 自由,日後不得作為世僕。至世僕曾經前人給有 住屋者,任其照舊居住,不忍追回,惟恐鄉內無 知之輩,横生阻力,滋生事端,勢得聯叩憲階, 伏乞賞給示諭, 俾眾週知等情, 到縣。據此除批 揭示並諭飭該族紳耆遵照外,合行出示曉諭。為 此示諭該鄉諸色人等知悉,現當立憲時代,理無 積世奴僕,凡有世僕自應放為平等,毋得抗阻欺 凌,各宜懍遵毋違。特示。

宣統二年二月十四日示 《香山旬報》第56 期,庚戌(1910)三月月十一日,第75頁。

銘謝德光







之門, 聿彰祖武倡羾聯銜之牘, 代叩廉明大君子 樂普逾施賢父母克垂仁愛。

此後窮簷曝日,知羣釵婦孺,咸祝耆英,異 時飲水思源,將稼穡曾玄,長歌德政。千秋翼 載,酬報無由。謹佈旬章,先鳴謝臆。

香山四都濠涌鄉放僕

陳桂開 阮永益 黎啟慶 孫賢任 阮永謙 方邦贊 余建猷 陳全慶 孫開任 余喜元 陳 本慶 孫兆和 陳康保 余喜朝 阮敬祥 孫獻 任 余喜全 孫彩任 方錦輝 阮蔭祥 余建澤 陳澤慶 姚灶華 陳三行 陳阿快 余潤良 余 建瓊 阮章煥 阮丙辰 陳彩慶 高順開 康 余潤宜 余潤寬 陳亞立 陳亞平 陳亞至 陳灶保 余觀銀 陳傑慶 方康熙 余順松 賀森 方晃輝 姚順和 陳祥慶 黎桂祥 熀 方小良 陳亞楊 余亞南 陳有祥 余慶長 陳兆開 陳順邦 陳賀德 余順棠 余建榮 永治 余順利 方鳳輝 黎滿慶 余紹經 陳滿 開 余亞贊 黎長發 黎喜慶 方小祥 余建輝 余喜培 陳帝彰 陳仲生 陳順興 陳觀成 閨昆 黎亞財 陳亞斗 陳亞建 老少男婦等仝 叩 《香山旬報》第五十六期,庚戌(1910)三月 月十一日,第76頁。

【註】

- (1) 光緒《香山縣誌》,卷五〈輿地五·風俗〉。
- (2) 香港《新界葵涌陳氏族譜》民國十九年抄本。
- (3) 道光《香山縣誌》,卷八〈事略〉,頁52-53。
- (4) 貴剛:〈釋奴議〉,《香山旬報》第2期。
- (5) 質直:〈釋婢私議〉,《香山旬報》第40期,己酉 (1909) 九月十一日,頁1-4。
- (6) 〈悍婦虐婢〉,《香山旬報》 第77期,庚戌(1910) 十月 十一日,頁64。
- (7)《香山旬報》第62期,庚戌(1910)五月十一日,頁7-9。
- (8) 丹水:〈民族平等觀念之發達〉,《香山旬報》第32 期,己酉(1909)六月二十一日,頁1-4。
- (9) 鄭佩剛:〈香山旬報及其創辦人鄭岸父〉,《廣州文史》 第25輯。
- (10)〈放奴偉論〉,《香山旬報》第18期,己酉(1909)閏二 月初一日,頁20。

- (11)〈放奴之舉將有實行消息〉,《香山旬報》第33期,己 酉(1909)七月初一日,頁32。
- (12)〈鄒紳放奴之偉識〉,《香山旬報》第28期,己酉 (1909)五月十一日,頁18-19。
- (13)《香山旬報》第32期。劉思復在〈民族平等觀念之發達〉 一文中寫道: "吾於最近時事中得兩事焉。恒人所不甚 注意,而實於民族前途關係至巨,且足覘吾國人平等觀 念之日漸發達者。斯何事?其一則為吾邑申明亭鄉之倡 放世僕,其二則為南海某君之倡建疍民學堂也。"
- (14)〈實行釋奴〉,《香山旬報》第45期,己酉(1909)十一 月初一日,頁57。
- (15)〈縣令頒佈濠涌鄉放僕告示〉,《香山旬報》第56期, 庚戌(1910)三月月十一日,頁75。
- (16)〈濠涌武生嚴廷揚詐索不遂撓敗憲政凌虐放僕誣衊宗親 狀〉,《香山旬報》第68期,庚戌(1910)七月十一 日,頁70-71。
- (17) 〈看看看濠涌嚴任臣嚴寶桑嚴廷揚等蛇蠍同窩藉端誣噬 尤復曉曉逞辨耶〉,《香山旬報》第68期,庚戌(1910) 七月十一日,頁81-82。
- (18)《香山旬報》第71期,庚戌(1910)八月十一日,頁49。
- (19)《香山旬報》第75期,庚戌(1910)九月廿一日,頁87。
- (20) 道實:〈論放奴宜先籌安置之法〉,《香山旬報》第76 期,庚戌(1910)十月初一日,頁3-8。
- (21) 復庵:〈剪髮之冷觀〉,《香山旬報》第74期,庚戌 (1910) 九月十一日,頁9-11。
- (22) 道實:〈即剪髮以覘國民之心理〉,《香山旬報》第82 期,庚戌(1910)十二月初一日,頁3-6。
- (23)〈監督禁止學生剪辮之頑陋〉,《香山旬報》,第78 期,庚戌(1910)十月廿一日,頁69。
- (24)〈巡士竟因剪辮被革〉,《香山旬報》第77期,庚戌 (1910)十月十一日,頁62。
- (25)〈鄉勇何惡於剪辮人〉,《香山循報》第99期,辛亥 (1911)四月廿五日,頁67。
- (26)〈剪髮復留之可哂〉,《香山循報》第99期,辛亥 (1911)四月廿五日,頁69-70。
- (27)〈香山剪辮同志會緣起〉,《香山旬報》第76期,庚戌 (1910)十月初一日,頁77-78。
- (28)〈政界取締剪髮會之無謂〉,《香山旬報》第83期。庚戌(1910)十二月十一日,頁50-51。
- (29)〈剪辨同志會開幕紀事〉,《香山旬報》第81期,庚戌 (1910)十一月二十一日,頁47-48。
- (30)〈隆都又有剪辮同志會〉,《香山旬報》第78期,庚戌 (1910)十月廿一日,頁65。
- (31)〈谷都又有剪辮會出現〉,《香山旬報》第79期,庚戌 (1910)十一月一日,頁53。
- (32)〈剪辮者觸目皆是〉,《香山旬報》第79期,庚戌 (1910)十一月一日,頁54。
- (33) 〈隆鎮剪辮之盛〉,《香山循報》第123期,辛亥(1911) 九月十七日,頁65-66。



南

始

末



門特別

行政

政

府

文化

局



南中國海上的"新會島"

晚清愛國將領林國祥"巡航西沙"始末

黃柏軍*

據《新會縣誌續編》等多種地方史料記載,廣東新會籍晚清愛國海軍將領林國祥,於清朝宣統元年曾經領命指揮廣東海軍,與廣東水師提督李準視察、巡航、勘察南中國西沙海域諸多島嶼,採集有關情況,撰寫調查報告,並一一給西沙系列島嶼命名,鳴炮昇旗,向世界宣示南中國海系列島嶼為中國疆域固有領土。因此,為表彰林國祥率軍航海保衛疆土的重大功勞,清政府把南中國海上一個島嶼以林國祥的籍貫地廣東新會命名為"新會島",並勒石紀念。由此可見,對於南中國海域轄區內島嶼的保護和勘察,從古至今,中國人從來不曾停止過,而這些就是南中國海系列島嶼屬於中國領土的鐵證之一。本文主要論述林國祥"巡航西沙"勘察活動始末及其對當時和後世的積極意義和深遠影響。

時間跨進2013年,中國的南方海域顯得頗不 平靜:我國所屬的西沙群島、中沙群島、南沙群 島的島礁及其海域與比鄰的幾個東南亞國家接連 發生了領土紛爭。

如果我們要和外國人論證南中國島嶼海域領 土的歸屬,關鍵是要拿出證據來說話,就首先要 追溯從古到今銘刻在南中國海域各個島嶼上的 "中國歷史"和"中國足印"。

筆者最近查閱地方史料發現,廣東省新會市(今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的地方史志《新會縣誌續編》"人物傳"一欄記載:廣東新會在晚清時候出了一位愛國海軍將領林國祥,此人曾經領命指揮清朝海軍協助李準視察、巡航、勘察南中國海域諸多島嶼,採集有關情況,撰寫調查報告,並一一給島嶼命名,向世界宣示南中國海系列島嶼是中國疆域固有領土。因此,為表彰林國祥率軍航海保衛疆土的重大功勞,清政府把南中國海的一個島嶼以愛國將領林國祥的籍貫地廣東新會

命名為"新會島",勒石紀念云云。(1)

由此可見,對於南中國海域轄區內島嶼的保護和勘察,從古至今,中國人從來不曾停止過。這些就是南海島嶼屬於中國領土的鐵證之一。為了探究廣東新會人林國祥率軍遠渡南海視察西沙事件的始末,筆者沿着地方史料的若干線索,翻查更多古籍資料,追尋林國祥百年前的西沙之行,為今天仍處於紛爭不休的南中國海域系列島嶼寫下一個"我們屬於中國"的歷史根據,寫下一聲"我們屬於中國"的歷史呼喚,寫下一句"我們屬於中國"的歷史聲援!

海南省三沙市的成立與南中國海領土的重要戰略意義

2012年,中國政府向全世界宣佈了一個不尋常的決定:南中國的疆域又多了一個行政地級市——中國海南省三沙市。

^{*}黃柏軍,廣東新會人,中國海外交通史研究會會員、廣東省江門市政協文史資料研究員、江門市華僑歷史學會副秘書長、《五邑僑史》副主編。1990年開始發表作品,至今在各級報刊發表文史隨筆、人物傳記等作品數百篇。研究方向:江門五邑地方歷史、華僑史、梁啟超思想研究等。





門





三沙市位置圖(百度圖片)



西沙永興島(百度圖片)

一個國家調整自己的行政區域本來是很尋常 的事情,但是中國成立海南省三沙市卻吸引着世 界特別是亞洲各國的關注。海外新聞媒體報導 說: "海南省三沙市的成立這一舉措震動了整個 東南亞乃至世界。"她說明中國政府在新時期對 於維護南中國海域島嶼領土的決心是堅決的、巨 大的、不容置疑的。

三沙市海域遼闊島嶼眾多,她所轄的標誌更 加清晰。外國侵略勢力今後要是膽敢侵略中國海 南三沙市領域內的一個島嶼,哪怕是一個小小的 珊瑚礁,就等同於侵略三沙市,等同於侵犯中國 領土,中國政府一定嚴正交涉據理力爭。海南省 三沙市的成立更加彰顯了南中國海域領土的保衛 對於中國國家主權獨立和領土完整的重要性。這 個新成立的地級市的人口可能是中國城市中最少

的,然而她的知名度、新聞關注度卻是世界級 的,吸引了全球的關注。

中國海南省三沙市位於中國南海,是中國地 理緯度位置最南端的城市,為海南省第三個地級 市,下轄西沙群島、中沙群島、南沙群島的島礁 及其海域,涉及島嶼面積十三平方千米,海域面 積二百多萬平方千米,是中國陸地面積最小、總 面積最大、人口最少的城市。海南省三沙市人民 政府駐地永興島,是西沙群島同時也是整個南海 諸島中最大的島嶼。2012年7月24日,海南省三 沙市人民政府正式掛牌成立。

2012年6月2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正式批 准撤銷海南省西沙群島、南沙群島、中沙群島辦事 處,將以前設立的縣級三沙市陞格為地級市"三沙 市",管轄西沙群島、中沙群島、南沙群島的島礁 及其海域。三沙市人民政府駐西沙永興島。此次設 立地級三沙市,是中國對海南省西沙群島、中沙群 島、南沙群島的島礁及其海域行政管理體制的調整 和完善。設立三沙市有利於進一步加強中國對西沙 群島、中沙群島、南沙群島的島礁及其海域的行政 管理和開發建設,亦有利於保護南海海洋環境。

2012年7月19日,中央軍委批覆廣州軍區,同 意組建"中國人民解放軍海南省三沙警備區"。7 月21日,西南中沙一千一百多名選民票選三沙市 第一屆人大代表。7月22日,海南省三沙市第一 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名單公佈,共有四十五名代 表當選。7月23日,三沙市第一屆人民代表大會 第一次會議閉幕,會議選舉產生了市一級權力機 構,符戇當選首屆人大常委會主任,肖傑當選第 一任市長,並出任三沙市首任市委書記。

2012年7月24日,海南省三沙市成立大會暨 揭牌儀式在三沙市駐地永興島舉行。海南省委書 記,省人大常委會主任、黨組書記羅保銘,廣州 軍區副司令員邢書成,海南省政協主席、黨組書 記于迅,海南省委副書記李憲生共同為三沙市揭 牌,宣告三沙市正式成立。隨着三沙市正式揭 牌,一群群和平鴿飛向天空。揭牌儀式後會議轉 場至海邊,舉行三沙市地名碑的揭牌儀式。

末



甲甲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de



晚清海軍將領林國祥及其抗倭愛國事蹟

林國祥 (1851-1909), 又名瑞喜, 清末馬來 西亞歸僑,清朝著名海軍將領。關於林國祥的籍 貫問題,歷來眾說紛紜,有歷史學辭典說他是福 建人(2),也有歷史人名辭典說他是廣東廣州人。(3) 其實上述兩種說法都不準確。林國祥原籍廣東新 會縣大澤鎮北洋鄉(今屬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 生於馬來西亞檳榔嶼之檳城,是青年時代歸國學 習、工作和生活的馬來西亞歸僑。廣東新會的地 方文史專家在林國祥家鄉大澤鎮北洋鄉找到了林 家族譜,上面載有林國祥生平事蹟;專家還在該 村找到了林國祥的墳墓,確證林國祥是廣東新會 籍晚清海軍愛國將領。

林國祥之父林道解是南洋著名僑領、建築 商,曾建造檳城舊關仔角之古城,吉打埠至今有 為紀念林翁而命名的道解埠(TOKAI)。林國祥 於兄弟六人中排行第二,自小在檳城讀書,諳 熟英語。

青年時期的林國祥深受其父親為人處世的影 響,辦事幹練、頭腦清醒、胸懷大志,為了報効祖 國毅然與三弟林國裕、五弟林國禧回國學中文。清 同治六年(1867),林國祥與兩個弟弟同往福州船政 學堂學習海軍; 同治十年畢業, 先後在建威、揚威 等艦實習,後仟廣東水師艦隊廣乙艦管帶。

清光緒二十年(1894),林國祥率廣乙艦北上 與北洋艦隊會操,事後,留駐北洋艦隊海軍基地 威海衛。是年七月二十五日,林國祥奉令率廣乙 與遠濟等艦為增援在朝軍隊的東昇商船護航,被



1894年參加北一洋大閱的廣乙艦(百度圖片)

日艦襲擊,英勇反擊,與日艦展開激戰,船體受 創傷,後乘英國船歸國。秋,他任遠濟艦管帶。

1895年二月,北洋艦隊在中日戰爭中全軍覆 沒,林國祥受到牽連,以"拒敵不力"之罪名被 議革職。不久,他又被朝廷起用。光緒二十二年 夏,林國祥奉命和海軍宿將程壁光、譚學衡等前 往英國監造訂購的海天、海圻兩艘巡洋艦,至光 緒二十五年才製成回國。

林國祥後南歸廣東,在廣東水師提督李準屬 下任艦隊左翼分統。清朝宣統元年(1909),李 準奉命率伏波、琛航兩艦南巡西沙群島,委林國 祥為航海指揮。每巡察一海島,即標誌命名,其 中有一島嶼,李準以林國祥巡海有功而將其命名 為"新會島"。

巡航西沙群島回來後,林國祥即染病臥床, 後卒於1909年,歸葬於廣東新會北洋鄉故里。墓 碑刻有"誥授武顯將軍顯祖考國祥翁林公"等字 樣。享年五十八歲。

據廣東新會當地文化部門負責人介紹,在廣 東新會大澤北洋鄉,至今還完好保存有晚清愛國 將領林國祥之故居、墳墓和功名牌匾等遺址和文 物,林國祥之後裔依舊守護着祖先之府邸。

另外關於李準、林國祥等率軍巡航西沙群島 的具體時間,最早的記載是新聞紀實報導〈李準 巡海記〉。新聞記者記錄當事人李準的回憶表 示:他們率海軍軍艦巡閱南海和西沙諸島嶼是在 光緒三十三年(1907)。

李準向記者做上述回憶的時候,已是1933年 8月,距離"巡視西沙"事隔二十六年。或許是 經年日久,李準的記憶出現了偏差,因為後人考 證,北京故宮博物院存清代檔案中,記載此事發 生於宣統元年(1909)。那一年4月,兩廣總督張 人駿致電軍機處表示: "月初派勘榆林港外西沙 各島,係用伏波、琛航駛赴。"這應該就是李準 當年率軍艦巡閱南海的準確時間。所以,李準、 林國祥巡航南海西沙系列島嶼的準確年份應該是宣 統元年,不是李準所表述的光緒三十三年(1907)。 所以林國祥家鄉廣東新會一些描寫林國祥生平事



末







林國祥祖屋一角(百度圖片)

蹟的文章註明"林國祥卒於1908年"的說法應屬 誤筆,應該糾正過來。

歷史學家又考證,1907年,李準確實帶着軍艦 出航過,但是那一次的目的地不是南海的西沙群 島,而是距離大陸最近的東沙群島。也許是李準 **敍述的不準確,也許是《大公報》記者轉述時的疏** 忽,這兩次相距兩年時間的巡閱被放在了一年。

說起清末海軍將領林國祥,最值得一說的是 他忠勇愛國捨生忘死的抗倭事蹟。

林國祥堪稱清末海軍中值得寫上一筆的愛國將 領。他作為受過正規海軍作戰訓練的新一代海軍將 領,參加了清末幾乎全部的海上戰事,祇可惜國力 羸弱,林國祥的戰鬥履歷幾乎寫滿了失敗。但是林 國祥愛國、勇敢,在對倭寇歷次戰鬥中表現堅決頑 強,是受到廣泛讚譽和頌揚的愛國海軍將領。

林國祥是福建船政學堂第一期學員,同是廣東 人的"抗倭英雄"鄧世昌與其同期。後來林國祥在 福建水師任琛航艦管帶(艦長),鄧世昌是他的大 副。中法戰爭後,被擊沉後修復的琛航劃歸廣東水 師,林國祥改任廣東水師主力廣乙號管帶。

1894年,廣乙號北上與北洋水師會操,林國 祥後奉命護航運兵船為朝鮮增兵, 結果在豐島附 近海域遭遇日本軍艦,爆發了中日甲午戰爭的第 一場海戰。廣乙艦和一同護航的北洋水師濟遠艦 對抗日本吉野等三艦。濟遠艦開戰不久就臨陣脫 逃,而廣乙則直沖敵陣,試圖迫近敵人發射魚 雷;終因寡不敵眾,被擊成重傷,被迫避往朝鮮 西海岸,擱淺自焚。

黃海大戰中,濟遠艦管帶方伯謙再次臨陣脫 逃,戰後被處斬。時人多以林國祥與之對比,林 國祥以"敢戰"之名接任濟遠艦管帶,結果沒過 多久,濟遠艦又隨着北洋水師殘存力量一起,在 威海衛一戰中全軍覆沒。

黄海大戰是一場扣人心弦、動人心魄的大海 戰。林國祥作為中國海軍將領,捨身抗敵臨危不 懼的精神深受後世讚譽。查史籍資料,有以下感 人的細節描寫——1894年5月,清廷第二次校閱海 軍,記名總兵余雄飛帶廣東水師"廣甲"、"廣 乙"、"廣丙"三艦赴北洋會操。演習時,"廣 東三船沿途行駛操演,船體整齊,變化雁行、魚 貫,操縱自如"。特別是海軍將領林國祥指揮 "廣乙"艦施放魚雷,"均能命中破的",於駛 行之際打靶,"中靶亦在七成以上"。

7月, "廣乙"與"濟遠"奉命護送仁字軍 赴朝,以增援屯紮牙山的葉志超、聶士成軍。行 前,林國祥向丁汝昌請示:途中如遇日艦攻擊, 將如何處置?丁汝昌答曰: "兩國既未言明開 戰,豈有冒昧從事之理?若果倭船首先開炮, 爾等亦豈有束手待斃之理?縱兵回擊可也。"25 日晨,"廣乙"、"濟遠"返航時剛駛抵豐島附 近海面,便看到日本"吉野"、"秋津洲"、 "浪速"三艦,似欲攔阻去路。林國祥"知其 來意不善,遂嚴陣以待"。此時日艦突然開一 炮,"廣乙"立即以牙還牙。雙方激戰一小時二 十分鐘。"廣乙"受傷多處,傷亡亦重,林國祥 因下令駛向東北方向逃避。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e



"廣乙"駛至朝鮮西海岸擱淺後,林國祥為 免軍艦資敵,下令自己的士兵自行破壞兵艦鑿壞 鍋爐,焚燒藥艙,率殘卒七十餘人登岸,往牙山 投葉志超軍營,然而抵達目的地時見營壘已空, 林國祥及其部屬祇好搭乘英國軍艦回國。途中 "復截於倭艦,聽命立永不與聞兵事服狀,林國 祥以下連署與倭,乃得縱歸"。

史學家研究發現,林國祥在這場海戰中表現出 嫺熟的海戰戰術令人讚歎,堪稱"雖敗猶榮"。 林國祥在豐島海戰時任"廣乙"號魚雷巡洋艦艦 長。豐島海戰中, "廣乙" 艦在他的指揮下表現 出色,在日艦突然向"濟遠"艦開火齊射的一瞬 間,"廣乙"就衝到了"吉野"跟前試圖發射魚 雷並進行撞擊,使"吉野"措手不及在海上兜了 個大圈,想打"廣乙"卻找不着船,而"廣乙" 此時已神不知鬼不覺地逼近了日本兵艦"秋津洲" 準備發射魚雷,如果不是"秋津洲"運氣好, 先發制人一發炮彈擊中了"廣乙"的魚雷發射 管,"秋津洲"後來的結局怎麼樣還不好說。此 時,眼看形勢危急的日本兵艦"浪速"趕緊衝上 來幫同伴,乾脆放棄了對清軍"濟遠"的炮擊, 和"秋津洲"一起合圍夾攻"廣乙",而 乙"此時又迅速繞到了"浪速"後面三百米左右的 位置炮擊"浪速",此時的日本兵艦"浪速"完全 置於清軍這艘魚雷巡洋艦的大炮射程之內,無異於 活靶子,如果這時候"廣乙"沒有受損還能發射魚 雷的話,那麼那天豐島海戰的結果就會改寫。

通過豐島海戰的一番較量,日本海軍終於領教了林國祥這位清朝海軍將領一往無前捨生忘死之英雄氣概,為之心寒膽怯,把林國祥比喻成"鄧世昌第二",認為林國祥是日本海軍以後最值得注意和最需要研究的清朝將領之一。雖然"廣乙"最後還是被日艦擊毀了,但林國祥和"廣乙"艦官兵的優秀表現卻是連日本人和英國人也不得不承認的!

回顧上述人生經歷和軍旅生涯,足以見證海外赤子、馬來西亞歸僑林國祥有着飽滿的愛國熱情,遇事冷靜、臨危不懼、膽大心細、敢於挑戰,正是這些洋溢愛國情懷的軍人品格支撐着他

後來完滿完成了"以老齡軍艦征服萬里波濤視察 西沙"的愛國壯舉。

晚清海軍大臣李準與詳述"巡視西沙"往事的〈李準巡海記〉

在細說林國祥巡視西沙群島事件之前,不能不先說一個重要的穿針引線的"伯樂"人物、林國祥的頂頭上司——李準。正是李準的"慧眼識英雄"才有了林國祥的西沙之旅。

甲午戰後,朝廷要追究戰敗的責任,將丁汝昌部下所有戰敗軍官一律革職,林國祥也受到無辜的牽連。李準以廣東海軍人材缺乏為由,大膽起用林國祥這名"敗軍之將",任其為左翼統領。被李準任命為廣金艦艦長、後來和林國祥一起指揮兵艦"巡視西沙"的另一名北洋水師將領吳敬榮,也是因甲午海戰失敗被革職的海軍將領。李準用人不拘一格、不怕非議,顯示了他量材使用、知人善任的才能。的確,後來給李準的西沙巡航提供保障的,正是這些失意的老一代清朝海軍將領。

清朝宣統元年夏,李準奉命率伏波、琛航兩艦 南巡西沙群島,委林國祥為兵艦航海指揮。

廣東水師提督李準對林國祥堪稱有知遇之恩,對他過去的軍旅生涯十分瞭解。李準認為清軍與日軍在黃海的對決,其勝負高下實際體現的是兩國制度之優劣,不是彼此武器兵艦之優劣,而朝廷歸罪於林國祥等一班指揮官、革職問罪於個人是不公平的。加之李準對林國祥的軍事指揮才華很欣賞,所以才請他當自己的西沙勘察之旅船隊的總指揮。事實證明,李準邀請林國祥加盟,確實找對了人,這好比"伯樂"找到了"千里馬",實在是一段識才愛才重才之佳話。

中國近代史對李準其人在維護南中國海域領 土的作為評價甚高。這樣一位努力維護國家主權 獨立領土完整、忠勇愛國之將領,其生平事蹟也 值得我們後來者一讀。

李準(1871年3月26日-1936年12月22日),四 川省順慶府鄰水縣太安鄉太安里柑子舖李家壩人



門

末





(今柑子鄉活水溝桅子灣人),原名 繼武,派名新業,亦名木,字 直繩,又字志萊,號恒齋、 默齋,別號任庵、平叔。 同治十年(1871)二月初 六日子時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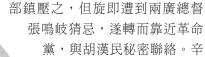
中國史學界對他有一個蓋棺定論的評價:李準是百年來維護南海諸島主權最力的清朝海軍高級將領。

李準出生於官宦世家,其父李徵庸(人稱李 鐵船)是光緒三年(1877) 丁丑科進士,官至欽差督辦 四川礦務商務大臣,頭品頂 戴,三品卿銜。李準十七歲時前 往父親在廣東的任所,但兩次應試 均不第。1895年,其父捐其為監生、 同知銜候補道員。

1895年冬,李準奉張之洞委派,前往湖北賑捐,受其賞識,被保以知府補用。1898年,實任廣東錢局提調,次年兼任海防善後局提調和廣東省釐金局總辦。1902年,李準為兩廣總督岑春煊賞識,由文入武,任廣東巡防營統領,兼巡各江水師,鎮壓洪全福起事,捕獲巨盜林瓜泗。因此於光緒二十九年(1903)被授予南澳鎮總兵一職,賞頭品頂戴和"果勇巴圖魯"稱號。光緒三十一年(1905)四月十五日,光緒皇帝及慈禧太后召見李準,累功陞任廣東水師提督。

李在廣東水師提督任內,先後率艦巡查東沙群島和西沙群島,確立了中國對該兩處群島的主權。為紀念他的功績,今日南沙群島內尚有島嶼之沙灘被命名為"李準灘",以紀念他的巨大功績。

李準由於長期率部在廣東鎮壓革命黨起事, 深為革命黨所恨,數次遭到刺殺,先後兩次重 傷。1911年,革命黨發動黃花崗起義,李準率



亥革命爆發後,李準率部 回應,迎接胡漢民前往廣 州就任都督。

1912年,李準應袁 世凱邀請,前往北京出 任高等軍事顧問,後 由段祺瑞政府封直, 將軍。二次革命後 東一章,前往調停廣東宣 使,前往調停廣東局 勢,1916年去職,其後 隱居天津,以研習書法、 撰寫劇本度日。晚年成為書 法名家,曾為《大公報》題 寫報名。

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初九 日(1936年11月22日),一代聞人

李準病逝於天津。

廣東水師提督李準(百度圖片)

李準所著〈廣東水師國防要塞圖說〉,至今 仍是中國政府用以證明其對東沙、西沙等海島主 權的重要文獻。

學術界認為,要考察林國祥在西沙考察中的 種種細節,要重視李準在1933年公開發表的口述 回憶資料〈李準巡海記〉。⁽³⁾

由李準在上世紀三十年代口述、新聞記者筆錄、刊登於天津出版的《國聞週刊》第十卷第三十三期(1933年8月21日)的長篇回憶錄〈李準巡海記〉,是關於林國祥等愛國將領巡航勘察西沙群島的真實陳述和詳實記載,很有歷史價值,值得後人閱讀和研究。

或許有人會問:事隔幾十年,為甚麼當時退 隱天津息影政壇的李準突然高調重提往事,並敦 請新聞報紙廣而告之呢?原來事出有因:

上世紀30年代,當時民國政府勢窮力弱, 中國海疆領土糾紛時有發生,外強窺伺蠢蠢欲



末



門特別

行

政

品

政

府

文

化

局



動。1933年法國政府竟然斗膽佔領我國南海九島 嶼,由此引起了一場國際糾紛。

當時的新聞媒體報導說,廣東省政府為此經過專門的調查之後,緊急致電中央政府提出建議,認為南海的九個被佔島嶼,歷史上主權清晰明確,自古以來就是中國疆域最南端的地方,是不可爭議的中國固有領土。當時廣東地方政府提出的交涉理據之一就是:早在清朝末年,廣東水師提督李準就和愛國將領林國祥一起,率軍勘察過這些島嶼,並一一為這些島嶼命名,鳴炮昇旗,宣告南中國海十五島嶼收歸我國版圖。

已經脫離政壇隱居天津的李準聽聞南中國海 出現領土之爭,中法兩國正在爭辯島嶼主權歸 屬,受爭辯者正是與自己當年樹碑命名的西沙島 嶼領土有關,非常關切。事關國家榮辱、領土完 整,李準雖然年邁,依然親自出馬,主動找到天 津地區有關報社編輯部和記者,向新聞界詳細回 憶當年的西沙巡航經過,駁斥南中國海西沙島嶼 是法國人首先發現、首先開發的無恥狂言。⁽⁵⁾

天津《國聞週刊》記者就是根據李準的口述,執筆寫成詳盡的回憶報告,題名"李準巡海記"發表報端,作為民國政府與法國政府進一步進行嚴正交涉,爭回西沙島嶼的"親歷親見親聞"之歷史見證。

為甚麼當年一班清朝將領要冒着生命危險,駕駛 陳舊失修的軍艦巡航西沙?李準在回憶中分析了當時 中國面臨列強環伺、領土面臨瓜分的危機時刻:

清朝末年,當時的南海雖然表面上風平浪靜,實則危機四伏,紛爭從沒有停止過。從歷史來看,日本人佔據開發東沙島並非偶然,它正是日本明治維新後,尤其佔據臺灣後,為"開拓萬里波濤"繼續向南方海洋不斷擴張的結果。而整個南海其實早已處在列強們虎視眈眈之下了。早在1883年,德國人就曾到西視眈眈之下了。早在1883年,德國人就曾到西沙、南沙群島進行開發性的調查測量;1909年初,法國駐越南總督突然向清政府發出照會,也觀觀起南沙、西沙的群島。

為避免重蹈東沙島嶼被外人強佔的覆轍,有 着強烈憂患意識的李準隨即主張立即前往考察, 以"收入海圖,作為中國之領土"。他將此意上 報兩廣總督張人駿,得到張的贊同後,李準便迫 不及待地安排南海考察之事。

那個時候,也許是李準作為廣東水師提督四年以來最為激動的日子。他在日記中寫道"余極欲探索其究竟",無法掩飾的急切興奮的心情顯而易見。

林國祥在西沙巡視中的重大貢獻 與"新會島"之命名

1933年發表的〈李準巡海記〉關於該次"巡航西沙"的前後經過,記載周詳,其中,關於林國祥作為廣東水師視察西沙島嶼兵艦船隊總指揮的作為和表現也有很多記載。和林國祥事蹟相關資料摘錄如下:

宣統元年(1909),經吳敬榮、林國祥、王仁棠等人先會同粵海關船員往探,李準調集 伏波、琛航兩兵艦,伏波艦管帶吳敬榮,琛 航艦管帶劉義寬,李準乘伏波艦,林國祥航 海之主,皆由其指揮。該次考察是當年四月初 四(西曆5月15日)放洋啟程,至同月二十三日 回航返程,歷時接近一月。

(西沙巡航) 隨行參贊王仁棠,同行有廣東 候補道李哲濬(寧波人,字子川)、廣東補用知 府丁乃澄(歸安人,字少蓀)、廣東補用知府裴 祖澤(霍邱人,字岱雲),王叔武、李田、郡 述堯、劉鏞、郝繼業、陳晉慶、袁武安郡 華漢、鄭繼濂、張瑞圖、劉啟唐、潘鎮藩、 梁朝彝、郭朝昇、陳仕平。港商韋雪齋、李惠 林、蘇匯泉;海軍測繪學生四名:蕭廣業、邱世 堃、孫承泗、梁寶琳;測繪委員四名:孫金漢、 劉迺封、賴鵬、陸振;測繪學生八名:吳應昌、 韓國英、王欽、洪禹懋(均瓊府人)、賴國琛、



末





彭道宗、譚景、楊基;化驗師二人:無線電局工程師布朗士、禮和洋行化驗師孫那;農工路礦公司探鑽工程師二名:鍾飾、鍾英;軍醫生兩名:陸錫藩、胡國鎮;庶務隨員譚開宗,照相人二名 (連器具華芳去);木工四名:朱生、伍嘉、朱勝、香基;泥水二名,修鹽漏工四名,種杠二名,洗衣工二名,小工一百名等,歷時一月,對群島進行深入調查。軍艦每到一處皆勒石命名,鳴炮昇旗,重申中國主權。⁽⁶⁾

在這次巡視中,隨船的測繪委員和海軍測繪學堂學生繪製了西沙群島總圖和西沙各島的分圖。隨後,船上又備好米糧、食器、淡水、煙煤等,除船員外又僱小工百名和一名德國無線電工程師。廣東水師的任務,此前充其量祇是在廣東沿海緝私護航、打擊海盜,從未執行過航測。而這次遠航,李準在廣州和天津購得了海上定位儀、經緯儀、英製測距尺等專業設備,從而有了我國對南海諸島的第一次專業測量和考察,個中歷史意義不言而喻。

〈李準巡海記〉讚揚林國祥對我國周邊的海 洋軍事形勢很熟悉,正是林國祥向李準指出了西 沙群島的所處位置和戰略地位,才有了以下發生 的歷時一個多月的"西沙巡視"考察活動。〈李 準巡海記〉中記載:

林君國祥,老於航海者也,言語余曰:距瓊 州榆林港迤西約二百海里,有群島焉。西人名之 曰帕拉西爾艾倫 (Paracel Is),距香港約四百海里, 凡從新加坡東行來港者,必經此線,但是該處暗礁 幾多,外國來往船隻經過該處多數遠避之。

〈李準巡海記〉讚揚林國祥作為航隊總指揮 運籌帷幄、心思縝密、事無巨細、親力親為:組 好艦隊後,林國祥提醒李準,清軍兵艦伏波、琛 航二船太老,"行駛遲緩,倘天色好,可保無 虞,如遇大風,殊多危險"。李準急欲出行, 也不多顧及,接着便與林國祥下船,考驗船上之 鍋爐機器,應修理者修理之。凡桅帆纜索,無不 檢查。艙底的鐵鍊也全部拉出,林國祥用小錘敲 擊每一節鐵鍊,聽聲有損壞處,即以白粉劃上記 號,然後用極粗的鉛線捆紮起來,防止其斷裂。

〈李準巡海記〉讚揚林國祥作為航隊總指揮航 海經驗豐富、準備充分、對突發事件有準確科學 的預見:四月初五日,李準、林國祥和他們的船 隊入崖州(海南)所屬之榆林港。"港內水波不興, 上下天光,一碧萬頃。"李準以為如此氣象可以 開船直達西沙群島了。面對李準的詢問,林國祥 詳細分析表示: "這樣的海洋天氣祇是一個暫時 的表象,不是牢靠的參考標準。還要看天文,如 果有三五天的西風吹拂,我們就可以放洋啟程 了。我們現在應該趁這個停靠的機會做好船隊補 給工作,最迫切的就是淡水的補充。"林國祥還 面授機宜,要求隨行人員統統上岸準備隨身木棍 一根,既可以作為登岸探索之用,又可以在關鍵 時刻抵禦野獸保護自己。林國祥的佈置令李準大 開眼界、衷心折服。後來,(船隊航行若干天之 後,慢慢靠近某島嶼)李準激動之下,當即下令乘 舢板登岸。林國祥卻讓他別坐舢板,改乘大號平 底扒艇(一種木質平底船)才能順利登岸。果然, 待小船駛近島嶼,李準發現,近岸的淺灘中暗礁



行

政

品

政

府

文

化

局



密佈,唯有吃水極淺的平底扒艇能夠駛過。由此 也可見林國祥航海經驗之豐富。早在出海前,他 就準備了七八艘這樣的扒艇,以備登島之用,防 備不時之需。"飯後,余[李準]率領眾人乘舢板 登陸,林國祥請余勿坐舢板,宜乘坐大號扒艇平 底者,乃可登陸。余從之。果至最近之淺灘內, 乘坐舢板者果然不得入。此項扒艇,乃林國祥於 海口購買七、八隻之多。余初以為無用,今乃知 為得用也。"此段記錄形象生動地表明了多 為得用也。"此段記錄形象生動地表明了 為得用也。"此段記錄形象生動地表明了 為得用也。"此段記錄形象生動地表明 大號扒艇,代替容易擱淺被困的舢板,李準對這個 決定初始不以為然,當親眼目睹林國祥的安排後 來的確派上用場時,才衷心欽佩和折服,讚揚林 國祥的指揮得當和料事如神。

〈李準巡海記〉讚揚林國祥作為航隊總指揮 閱歷豐富、知識淵博、見識過人:(考察隊)夜宿 海島中,黄昏之後聽到海水中晰晰有聲,知識淵 博的林國祥向大家介紹說,這是大海中的海龜將 要上岸來下蛋,是大好事,我們這些天有了海龜 蛋,就不愁食物斷絕了。於是,林國祥率領一眾 水兵走到沙灘上等待海龜的到來。稍後,不可勝 數的海龜蜿蜒登岸,林國祥叫士兵舉起燈光照射 海龜。海龜見到燈光馬上龜縮在沙灘上不再動。 於是,隨行的水手按照林國祥的指示,用粗壯的 木棍插入海龜的腹部,一起發力,把海龜掀得四 腳朝天,如此依法抓到了二十多隻大海龜。 林國 祥笑着說: "夠了,夠了,這二十多隻大海龜夠 我們一百多人三天的口糧了。"居住海島期間, 林國祥又帶領水手手持籮筐,在島嶼大樹下扒開 沙子,有遺留之海龜蛋無數,其顏色淺紅,其行 狀圓圈大,如拳頭,殼軟而不硬,士兵足足撿拾 了兩大籮筐的海龜蛋。歸來後,士兵以開水燙熟, 把海龜蛋撕開一個小口,用嘴吸食之,其味道鮮美 無比。林國祥還說:"這樣的海島,海鳥的鳥蛋更 多,但是鳥蛋吃起來沒有海龜蛋這麼美味可口。"

史學家普遍表示,晚清時期維護中國海疆領 土的愛國將領,在一個月之內先後兩次派水師巡 視西沙群島,宣示主權,此舉在國際社會上引起 了強烈反響,國際社會普遍承認西沙群島為中國 海洋國土,各國航海之書,都稱其為中國海洋國 土,普遍認為"帕拉賽爾群島(即西沙群島)是分 散在海南島南部中國海上的群島"。或者"1909 年中國政府把該群島歸於中國所有"。

李準、林國祥等愛國將領的此次"巡航西沙"的愛國行動可謂意義深遠、影響巨大,給予"功在當代利在千秋"的高度評價並不為過。

李準、林國祥率軍察視西沙十五島歷時一個 月,先後對西沙系列群島進行深入、全面、詳盡 之調查。軍艦每到一處中國領土內之島嶼皆勒石 命名,鳴炮昇旗,以示重申中國之主權。

本次命名之島皆以軍艦、島嶼上特有之物產以 及兩廣總督、李準及同行諸人之籍貫為號,例如伏 波島(以"伏波艦"名字命名),甘泉島(因為船 隊官兵在島嶼掘地得淡水故名),琛航島(以"琛 航艦"名字命名),鄰水島(因為李準為四川鄰水 人,以其籍貫地命名),霍邱島(廣東補用知府裴祖 澤,安徽霍邱人,以其籍貫地命名),歸安島(廣東 補用知府丁乃澄,浙江歸安人),烏程島(沈孝文, 浙江鳥程人),寧波島(李哲濬,浙江寧波人),新 會島(林國祥,廣東新會人),華陽島(王文燾,四 川華陽人),陽湖島(劉子怡,江蘇陽湖人),休寧 島(吳敬榮,安徽休寧人),番禺島(汪道元,廣 東番禺人),豐潤島(張人駿,直隸豐潤人)等, 其中以廣東地域命名者兩處:新會島與番禺島。 廣東籍的兩名官員林國祥、汪道元參加了這次具 有歷史意義的航海之旅,為南中國海海域領土收 歸祖國版圖、為重申中國主權領土領海發出自己 作為中國人的聲音,盡了自己一份力量。這是他 們的光榮,也是嶺南廣東的光榮,更是值得寫進 史冊千古流芳的歷史大事。

林國祥在此次西沙巡視中以其燗熟的航海經驗 和淡定的海上軍事指揮才華,為一個多月的遠航探 測最後成功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做出了重大貢獻。

晚清筆記文集《粵東從政錄》中之"西沙 島"一則有關於"西沙巡視"始末之詳盡記載,



局





其中對林國祥等考察西沙島嶼的航海貢獻也有多 次由衷讚歎:

查廣東之西尚有西沙十五島,距香港約四百 海里, 距瓊州(即海南島)之榆林港約一百二十海 里。經吳敬榮、林國祥、王仁棠先會同粤海關船 員往探,當會商安帥親往探明,繪成海圖,以便 呈魚師、海港、軍部、內閣立案。免又如東沙之 覆轍,待有外人佔據始為交涉為其計。

安帥極然某說。當調集伏波、琛航兩舊兵 艦分載前往。

同行有寧波李子川觀察(哲濬)、歸安丁 少蓀太守 (乃澄)、霍邱裴岱雲太守 (祖澤)、 華陽王叔武太守(文燾)、武進劉子怡大令、 番禺汪道元諸君,又有德人布斯域士,無線電 工程師丹人那森同往。余帶衛兵一排,以學生 范連仲率之。木、石、漆、縫補匠若干人,小 工百人, 測繪生若干人, 牲畜食料、格夥、淡 水、煤炭亦足敷一月之用。

以林國祥任駕駛之責,吳敬榮、劉義寬分 带雨船, 王仁棠贊助之。

三月初起行。先至瓊州海口,買土式小扒 艇十隻及可味魚菜之屬。

四月初一(5月19日)抵榆林港,添淡水, 以水色不佳未能放洋,往距榆林港十餘里之三 丫港觀鹽。又往黎山內地觀黎人居處、風俗, 均另有記載於《粵東從政錄》中。

在此候天色約六日,始放洋察視各島,與東 沙情形相同, 並無高山, 不過海中之沙洲而已, 大小不一。極大者亦不過三四十里,小者數里而 已。每島均命名刊字於珊瑚石上,建臨時椰子樹 屋及桅杆,於島上豎黃龍旗以為標記。

歷二十日,始趁好天氣徑向香港駛歸。沿 海皆暗礁,危險萬分。且伏波、琛航二船與余 齊年,朽腐堪慮,若非林國祥、吳敬榮二君之 老於駕駛,精細謹慎,則恐無生還之望矣。

回省後,將在各島採取奇異之物為世人所 不經者若干,呈於安帥及分贈同僚以作紀念。



置於林國祥祖屋後牆的牌匾(百度圖片)

這次遠航並非一帆風順。李準和林國祥率領 的考察隊在航行過程中,遭遇過多次驚險,經過 官軍上下全力補救,終於化險為夷有驚無險。關 於這些歷險的經過,李準口述的〈李準巡海記〉 有這樣的記載:

在經過西沙群島的林島(今永興島)以南 約四十海里處時,琛航艦不幸觸礁了。因為那 片海域隱藏着多處暗礁,在海浪裡時隱時現。 恰好那天下大雨,天色陰暗,能見度很低,所 以才導致了這次觸礁事故。琛航艦的前部艙底 海水沟湧。幸虧琛航艦上的軍士們訓練有素, 反應及時,漏洞被早有準備的椰殼絲絮、軟木 塊拌以桐油堵住。嚴重受傷的艦隊還是不得不 在林島旁短暫停留,對琛航號進行修補。6月 10日,天氣驟變,浪高達十餘尺。老舊的伏 波、琛航雨艦祇怕是經不起這樣的風浪。李 準不敢再做流連,率艦隊返航。

南

中

泚

航

西沙

始

末



門特別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此次之探險,以極舊、行不過十海里之船,數百人之生命,全付於林瑞喜之手,實乃天幸,非盡人力可致也。"⁽⁶⁾李準在後來回憶起西沙之行時也有幾分後怕,感慨自己與下屬多次在海上與死神搏鬥,能安全回航實在是上蒼的眷顧和庇祐。

林國祥領航的"西沙視察"對當時和後世的意義與影響

李準巡航南海西沙群島一個多月,迎風破浪勝利歸來。歸來後,總督張人駿"驚喜欲狂"。因為"從此我之海圖,又增入此西沙十四島也"。6月14日,張人駿又致電清廷,請求調派大型軍艦來廣州聽命,以便再往更南端的中國領海巡視考察。

但奏報未久,張人駿即行卸任,此事也隨之 擱淺。僅僅兩年之後,大清王朝就滅亡了。但無 論如何,中國海軍率領一支破敗的艦隊,畢竟走 出了劃時代的一步。儘管歷史留給他們的時間太 短了,機遇也太少了,但隨同李準一同出海的這 一百七十多人,最終在中國南海的萬里波濤中留 下了自己的印記。

辛亥革命之後,近代中國依然連年戰亂,遠 離大陸的南海諸島主權常年無力顧及。曾經勉力 維護過南海主權的前清海軍將領們,命運隨着動 盪的時局而跌宕起伏。

李準在辛亥革命中的角色起初並不光彩, 多次在廣東鎮壓革命黨起義,深為革命黨所 恨,屢遭刺殺,先後兩次受重傷。1911年, 革命黨發動黃花崗起義,李準率部鎮壓,並親 自審問了重傷被俘的林覺民。史料記載,李準 深為林覺民的氣概所感,解開了鐐銬,並親手 為其捧茶。

也許是黃花崗起義帶來的震撼,李準最終也 感到清王朝的氣數已盡。辛亥革命爆發後,李準 終於順應歷史潮流,命令部下掛起白旗起義,迎 接曾經勢不兩立、死戰不休的"革命亂党"胡漢 民前往廣州就任都督。 此後,李準曾短暫受邀赴京,任袁世凱政府高等軍事顧問。不久後,李準對政治徹底失望,辭去職務,寓居天津,從此不問世事,以研習書法、撰寫劇本度日。晚年成為書法名家,1936年病逝於天津,享年六十五歲。

林國祥則更是英年早逝,在平安領航歸來之後不久,因病去世,令人惋惜。這個海外長大的歸國華僑,憂國憂民,愛國愛鄉,大半輩子學習海軍、從事海軍,希望報効國家保衛疆土,雖然有心殺賊,但是國力衰微大勢所趨無力回天,多次和入侵的倭寇作戰均飲恨敗北。值得慶幸的是,這名愛國海軍將領終於在生命的最後時刻,用自己豐富的海事航行經驗,為保衛南中國海的國家固有領土做出了自己應有的貢獻。

而南海諸島,自從清朝末年以降,因為中國時局動盪,無力護持,在幾十年中數次被不同國家侵佔。其中引起較大影響的,就是1933年法國製造的"九小島事件"。

當時的國民政府對此強烈抗議,與法國多番 交涉,但事件久拖未決。此後,法國人又被日本 人趕走,西沙、南沙群島落入日軍之手。直到第 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日本才把西沙和南沙群島交 還給中國。中國政府派高級官員分乘四艘軍艦前 往西沙群島、南沙群島進行接收,並在島上重豎 石碑,恢復了對南海諸島的主權。

1949年10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宣佈成立後,繼續堅持和維護對西沙群島和南沙群島的領土主權,但很多國家對南海仍然虎視眈眈。特別是上世紀60-70年代,隨着南海海域蘊藏的豐富油氣資源開始受到亞洲有關各國的密切關注,南海周邊國家越南、菲律賓等國盯上了我南海諸島。它們大肆侵佔我南海島礁,並非法開採南海的油氣資源。

在構成南海的西沙、東沙、中沙和南沙四部 分中,西沙和中沙至今由中國大陸實際控制;東 沙由中國臺灣實際控制。南沙總共二百三十多個 島礁中,可以入住開發的島嶼不足六十個,常年 可見島嶼則祇有十七個,然而大量邊緣性島嶼被 周邊國家侵佔。



航

西

沙

始

末





目前,在中國傳統海疆線以內的南沙群島幾 乎已被周邊國家瓜分完畢,其中越南佔據二十九 個島礁,菲律賓佔據包括第二大島"中業島"在 內的九個島礁,馬來西亞佔據九個島礁。

後世史學家評論:積極維護祖國領土完整的 愛國將領李準、林國祥等進行的巡閱南海的行 動,是清朝海軍在主張海權上最積極主動的、也 最為後人稱道的一次遠航。這批戰敗於甲午、一 再被羞辱的海軍軍人,在清王朝的最後日子裡, 以特殊的方式完成了意義深遠的遠航。這恐怕也 是清末被屈辱和失敗塗抹得不堪回首的國家主權 上, 難得的一抹令人吐氣揚眉的亮色。

結 語

從以上各種資料記載中可以看到,一百多年前 的這次歷時一個多月的西沙巡視,真是一次艱險備 嘗的探險之旅。南中國海域波浪滔天,暗礁滿佈, 天氣變幻莫測,處處危機處處艱險,而一眾嶺南官 員僅憑兩條超齡服役、破敗不堪的兵艦,居然可以 乘風破浪,降服南海之驚濤,探訪海角天涯之一 隅,把十四個海島收歸祖國版圖,這實在不能不說 是一個天大的奇跡,是中國人為之額手稱慶、吐氣 揚眉的一次"歷險之旅"。

"沿海皆暗礁,危險萬分。且伏波、琛航二船 與余齊年,朽腐堪慮,若非林國祥、吳敬榮二君 之老於駕駛,精細謹慎,則恐無生還之望矣。" 這是親歷航海之旅的李準帶領考察團安全回到陸 地後發出的感歎,乘船者想起過去一個月的驚 險,雖然已經脫離險境,可是驚險場面還是歷歷 在目、心有餘悸。

李準對於林國祥這位航隊總指揮的負責、縝 密讚不絕口,充分肯定: "四月二十三日鼓浪而 行,歷四十八小時而抵達香港。次日即回者,蓋 出門已經將一月矣。此次之探險,以極舊、行不 過十海里之船,數百人之生命,付於林瑞喜(林國 祥)之手,實乃天幸,非盡人力可致也。"從李準 發自肺腑的由衷讚歎中,我們不難掂量出林國祥 在這次長達一個多月的海洋考察中所起的巨大作 用,堪稱航行隊伍中的"中流砥柱"。

這次巡視航程的收穫是短暫的,也是豐富 的;是驚險的,也是成功的。有道"一寸山河一 寸血,一寸河山一寸金",他們這一代中國人, 適逢"天崩地裂"的時代,目睹國家山河破碎外 敵入侵,深受中國傳統文化與儒家思想教育、影 響的愛國將領自然生出保衛家國之豪情壯志,捨 小家為大家,這可能就是李準、林國祥等人率軍 察視西沙群島過程中"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 行",而敢於笑對風浪、置生命於不顧、在驚濤 駭浪裡面勝似閒庭信步, 最終奪取勝利凱旋歸來 的動力源泉之所在吧!

後世史學家讚曰: "林國祥在整個南巡過程 中,表現出堅強的指揮能力、豐富的海域知識、 嫺熟的航海經驗,同時也表現了他一生的最光彩 的一頁。"(7) 這個評價,堪稱公允公道恰如其 分。一百多年前,為了南中國海域的回歸版圖, 林國祥等愛國將領率軍風波萬里察視西沙,他們 是中華兒女愛國愛家保衛南海的先行者,值得我 們後來者的永誌緬懷和衷心致敬!

【註】

- (1)《新會縣志續編》,廣東人民出版社1998年。
- (2) 例如陳旭麓主編:《中國近代史詞典》(上海辭書出版社 1982年10月第一版),〈林國祥〉條目中有"林國祥, 福建人"字樣的籍貫介紹。
- (3) 例如李盛平主編《中國近代人名大辭典》(中國國際廣播 出版社1989年4月第一版)中,對於林國祥籍貫的介紹 如下: "林國祥,廣東廣州(一說福建)人。"
- (4) 詳見〈李準巡海記〉,原載天津《國聞週刊》第十卷第 三十三期,1933年8月21日出版。
- (5) 陳占標:〈林國祥其人其事〉,載《江門文史》第四十 三輯,廣東省江門市政協學習和文史委員會2008年10 月編印。
- (6) 詳見〈李準巡海記〉,原載天津《國聞週刊》第十卷第 三十三期,1933年8月21日出版。
- (7) 詳見〈李準巡海記〉,原載天津《國聞週刊》第十卷第 三十三期,1933年8月21日出版。
- (8) 陳占標:〈林國祥其人其事〉,載《江門文史》第四十 三輯,廣東省江門市政協學習和文史委員會2008年10 月編印。

王泮

生

祠

考



門

别

行政

政

府文

化

局



肇慶崇禧塔與王泮生祠彦

王銘字*

崇禧塔是明萬曆十年肇慶知府王泮為造福當地百姓而主持興建的,而王公(泮)生祠則是萬曆十六年端州士民為紀念王泮而興建的。由於崇禧塔與耶穌會士所建的僊花寺兩者在地理位置上的相鄰和修建時間的相近,以致當地有不少人以為崇禧塔("花塔"、"番塔")也是耶穌會士所捐資興建的。耶穌會士利瑪竇(1552-1610),不僅與王泮有着密切的聯繫,還見證了崇禧塔與王泮生祠的興建。本文擬對崇禧塔與王泮生祠做一番深入的考察,以期有助於更全面地瞭解利瑪竇在肇慶之行跡。

建置沿革考

首先,關於崇禧塔與王公祠的建造時間。 現存於崇禧塔東側的碑刻〈新建崇禧塔記〉 載,崇禧塔"始壬午(萬曆十年,即1582年)九月, 迄乙酉[萬曆十三年,即1585年]四月告成"。而現 存於王泮生祠內的碑刻〈觀察山陰王公生祠記〉 載,王公祠"經始於戊子年[萬曆十六年,即1588 年]正月,落成於是年十月"。

其次,崇禧塔與王公祠建築的地理位置與沿 革。

崇禧塔與王泮生祠均位於肇慶城東二里石頂 崗上,萬曆《肇慶府志》載:"縱橫巨石浮出水 際,郡城之第二重關也。"^① 崇禧塔自萬曆十三 年建成後經歷代修葺,至今於原址保存完好。而 今日崇禧塔景區內新建的王泮生祠並非在原有舊 址上重建,其建築方位已發生改變;且後人常容 易混淆崇禧塔院內的"文昌宮"、"文昌祠"與 "王公祠",因此有必要對三者的概念範疇和具 體位置做一番考辨。 萬曆《肇慶府志》卷二十一〈外志‧附〉 載: "宮五。[……] 曰文昌。城西景星坊,宋 康定郡守包拯建,今為西察院址。萬曆十四年副 使王泮又建於石頂崗。" ⁽²⁾ 崇禎《肇慶府志》又 載: "文昌祠。城西景星坊,宋郡守包拯建,今 為西察院址。萬曆間副使王泮又建於石頂崗。崇 禎五年知縣張明熙又建寶月臺右。" ⁽³⁾ 清康熙 《高要縣誌》、乾隆《肇慶府志》和道光《曆 府志》對石頂崗"文昌祠"的記載均據萬曆志 和崇禎志。⁽⁴⁾ 李學一〈觀察山陰王公生祠記〉 載: "乃就(崇禧)塔之右界,文昌祠前,為 電公(王泮)。蓋上以配文昌之神,廟食百世,而 與崇禧浮屠同悠久於斯土地也。" ⁽⁵⁾ 因王公祠坐北 朝南,我們通常講"北上南下",故"上以配文昌 之神"亦從側面說明王公祠在文昌祠之南。

萬曆志說"文昌閣"和"王公祠"均在"文昌宫"內,李學一說"王公祠"在"文昌祠"前⁽⁶⁾,故筆者認為萬曆志外志中所載"文昌宫"當為其狹義,即單指"文昌祠"。由於崇禎志所載"文昌祠"內容採自萬曆志之"文昌宫",而建置時間卻不採前志"萬曆十四年"之說,僅載為"萬



^{*}王銘宇,歷史學碩士,廣東肇慶文博學會利瑪竇與中西文化交流研究分會研究員,中國法學會中國法制史研究學會理事。

局





曆間",含糊其辭,不知何故?至萬曆十六年王 公祠建成之時,則廣義上的"文昌宮",應包含 文昌閣、文昌祠和王公祠。

關於"王公生祠"的記載,萬曆志較為簡略, 謂"在府東門外,文昌宮內,士民為兵備副使王 泮建,廣西按察副使李學一記"(7);而崇禎志(8) 和乾隆志 (9) 則增添了一些新的資訊。《肇慶市 文物志》載,王公祠"初建時分前後兩座,前座 解放前被拆。1987年,僅存後進正殿,三開間, 面闊15米,進深7.72米。該殿當時作為堤圍管理 所倉庫"(10)。劉明強先生亦說"文昌祠為王泮生 祠後殿"⁽¹¹⁾,意即王公祠有前、後兩殿。據前文 可知王公祠在文昌祠南面而建,又崇禎志將"文 昌祠"列在"祀典志"中與"王公祠"並列。可 見,王公祠與文昌祠兩者是各自獨立的「圖1]。 事實上,王公祠僅為一"堂"「祭祀之殿堂」而 已,認為王公祠初建時有"前後兩座"的說法, 似乎是將其與北面緊鄰的文昌祠混淆了。故原王 公祠「"堂"]今已不存在了;而所謂"後進正 殿"應歸屬文昌祠,今已被改建成新的王公祠了 [圖2]。



| 新王 | 公祠 | 崇禧塔 | 西江 |

[圖1] 萬曆十六年的崇禧塔院

[圖2] 崇禧塔景區現狀

北

崇禧塔詩文輯錄

崇禧塔始建於明萬曆十年(1582),塔身呈八角形,外觀九層,內分十七層,總高57.5米。"崇禧"二字取"文運興旺"、"鴻福無疆"之寓意。該塔造型古雅,巍峨壯觀,登塔眺望,西江兩岸秀麗風光盡收眼底。崇禧塔不僅是肇慶市"四塔"之冠,還堪稱"西江第一古塔"(12)。該塔保存了唐宋時期的塔型風格,又具有明代建築特色,於1962年被列為廣東省文物保護單位。

崇禧塔於萬曆十三年建成後,嶺西道副使王 泮登塔賦詩,留下崇禧塔第一首詠詩。當時定居 僊花寺的耶穌會士羅明堅以及葉春及、曾仕鑑、 "三區"[區大樞、區大相和區大倫]、張萃、劉 克治、朱完等文人雅士都曾賦詩,明清以後亦有

克治、朱完等文人雅士都曾賦詩,明清以後亦有 少量詩作流傳下來。而關於崇禧塔的文章,目前 筆者所見僅有王泮所撰〈新建崇禧塔記〉碑文。 下文輯錄之並作必要的註釋。

一、崇禧塔詠詩:

王泮〈崇禧塔成志喜〉[1]

九層藏級控羚羊,日射金輪散寶光。 危構不煩千日力,靈成應與萬年長。 懸知窟是龍蛇蜇,會見人題姓字香。 極目五雲天闕近,雙鳧直欲趁風翔。

[1] 王泮此詩和以下葉春及、曾仕鑑、"三區"、 張萃、劉克治、朱完之詠詩均著錄於萬曆《肇 慶府志》卷七〈地理志一〉,頁14至16。王泮 與葉春及等人均曾有過交遊。因崇禧塔建成於 萬曆十三年(1585年)四月,該詩應作於此時; 而葉春及等人之題詠當不晚於萬曆志成書時間 (萬曆十六年,即1588年)。

羅明堅〈題塔(用王爺〈登塔志喜〉韻)〉(13)

役採星巖白石羊,構成實塔現金光。[2] 擎天柱國三才正,鞏固皇圖萬壽長。[3] 簷繞雲霞霄漢近,頂闖月窟桂花香。 日移影射端谿水,驚動騰蛟海表翔。

- [1] 羅明堅(?-1607),字復初,意大利人,耶穌會 傳教士。該詩收錄於《羅明堅中國詩集》。王 爺:對比上文詠詩可知是已陞任兵備副使的王 泮。羅明堅於萬曆十六年(1588)底離肇,故此 詩作當在此之前。
- [2] 據宋黎明先生《神父的新裝——利瑪竇在中國 (1582-1610)》書中圖錄知首字為"役",指 建塔一事。可見崇禧塔的建築石料部分採自七 星巖玉屏巖、閬鳳巖盛產之白端石。



行

政

品

政

府

文

化

局



[3] 三才:此處指天、地、人。暗指崇禧塔的與建符合天時、地利、人和,這是一座祈求文運與盛的風水寶塔。

葉春及〈同王憲副登崇禧塔詩〉[1]

九級凌空酒並呼,憑欄回首見仙都。 珠光夜半全輝映,金碧雲中乍有無。 江注銅標蟠地遠,山連珠海入天孤。 滄桑忽漫悲塵劫,擬向支機問白榆。[2]

- [1] 葉春及(1532-1595),字化甫,號石洞,明代歸 善縣(今廣東惠州)人,主修萬曆《肇慶府志》。 此詩應與王泮(憲副)詩作同時。《端州區志》 頁925,轉引葉春及《石洞集·同王兵憲登崇 禧塔》。
- [2] 塵劫:佛教語,泛指塵世的劫難。支機:即 "支機石",傳說為天上織女用以支撐織布機 的石頭。此處似代指織女星。白榆:指星,如 《古樂府·隴西行》:"天上何所有,歷歷種白 榆。"

曾仕鑑〈登端州塔呈嶺西王公詩〉[1]

天畔群峰塔並孤,層闌回合倚虛無。 山連石室雲中出,地拆牂牁樹裡呼。 萬里蓬萊瞻日月,千年形勝壯江湖。 萍蹤此醉重陽後,能賦登高憶大夫。

[1] 曾任鑑,字明吾、人倩,明代南海(今廣東佛山)人,與葉春及友善,常相與往來。曾遊梅庵並有賦詩。因當時肇慶僅有崇禧一塔,故以"端州塔"作代稱。"嶺西王公"、"大夫",均指王泮。萬曆間葉春及、曾任鑑在肇慶與王泮均有所交遊,常有詩互贈。

區大樞〈崇禧塔〉[1]

塔輪高轉逼穹蒼,萬丈新成七寶光。 地湧金沙標浩劫,人題王榜應文昌。 虚簷遠映牂牁下,危檻常懸北斗傍。 共道千年增勝概,況逢此際屬時康。 [1] 區大樞,字用環,明肇慶府高明縣(今佛山高明)人,萬曆元年舉人,官岳州通判。其父區益,弟區大相、區大倫。"兩朝四進士,一榜四文魁"說的就是區家的榮耀。

區大相〈崇禧塔〉[1]

寶塔凌無極,登攀即上方。 □連十地起,遙掛九天長。

萬界開炎服,千秋表太荒。

慈雲通繡拱,慧日射雕樑。

復道青霄下,紗窗北斗傍。

化成原岌□,初地本清涼。

簾捲摩尼雨,珠懸合利藏。

乍彼金粟相, 旋放玉毫光。

頂上浮元氣,空中發妙香。

海濤風際落,蔥嶺雪相望。

秀色邀松閣,回標度竹房。

祗林矜壯麗,沙界涉毫芒。

澗飲垂虹影,天清斷雁行。

珊瑚攢火樹,鈐鐸淋□露。

泛仙人□花,明帝女牧□。

乘飛梵□靈,籟拂秋商坤。

大兼如法力,強鯨身吠濃。

立□首戴山,昂忽睹維規。

創□為像□,倡修羅今漢。

□阿□古磨,皇□□□□。

宇宙何寥廓,人天比吉祥。

□皆□日月,□□範陰陽。

砌積崑丘玉,材傾大野桑。

佈金真行土,累魂果繩床。

童子隨緣至,仙官發願良。

□ 檀紛喜舍,丹碧閒文章。

龍藏□迦葉,輪□現竺王。

星文虚點綴, 霞彩散琨煌。

戶逼瓊樓□,簷低錦翼張。

水宮搖古剎,義御捧朝暘。

目勢含飛動,神工接混茫。







果因知有證,德福固無量。

極樂東南國,三生水月鄉。

青蓮時湧座,白馬屢周隍。

鳥向須彌頂,人來選佛場。

曇花飄絲翰,貝葉積縹湘。

砥柱撐遙漠,危梯轉暗廊。

徐徐驚險絕,穩穩陟徜徉。

□穴境偏寂,飛騰興欲□。

九州徒目極,萬劫但心傷。

自覺身形累,翻嗟世路忙。

謠迷思岸筏, 聞道愧秕糠。

是處堪搔首,頻年切望洋。

會當超廣劫,直欲跨穹蒼。

歷覽殊無際,皈依念不忘。

振衣出□□,俯視曬榆枋。

獨岸沿僧舍,群峰赴講堂。

路回平楚合,帆引去波揚。

眺遠寒逾逈,身高步獨康。

扶搖如可借,九萬亦翱翔。

[1] 區大相(?-1614),字用儒,號海目,高明人。 萬曆十七年(1589)與其弟大倫同榜進士。詩作 為五言長詩,著錄於萬曆《肇慶府志》,個別 字難以識別暫付闕如。

區大倫〈同家兄陪葉化甫先生遊詩〉[1]

擴漭孤標黛色開,百盤天外俯嵩臺。 江清日抱雙龍出,峽逈雲驅萬馬來。 倚檻風煙看北極,傍簷星斗望中臺。[2] 衣冠勝會千年事,何客重當作賦才。

- [1] 區大倫(?-1628),字孝先,高明人,區大相弟,著有《端溪詩稿》、《端溪日錄》、《江門遊稿》等。家兄:應指區大相。葉化甫先生:葉春及。區大相、區大倫兄弟二人還曾遊梅庵並各有詩作,且葉春及也曾與王泮同遊梅庵,故同葉春及的交遊,區大相應比其兄區大樞更為頻繁。
- [2] 《肇慶市端州區志》⁽¹⁴⁾改"傍簷"作"傍人",不取。

張萃〈承鄭使君招飲詩〉[1]

九級憑欄倒玉壺,使君式燕盛文儒。[2]

影翻石壁日俱色,身近層霄酒並呼。

萬壑疏鐘傳緲縹,一尊寒雨淨虛熙。

登高我已慚才子,作賦人今羨大夫。

- [1] 張萃,明代廣東博羅人,萬曆十年張萱、張 萃兄弟二人同榜中舉。"鄭使君"、"才子" 和"大夫"均指時任肇慶知府的鄭一麟。
- [2] 式燕:即"式宴",宴飲。

劉克治〈崇禧塔〉[1]

寶塔依靈宇,攀躋箭括穿。

孤標擎日月,絕頂出風煙。

樹沒嵩臺逈,山連石室偏。

法雲銀草淨,慧雨玉毫懸。

雙樹瓊簾外, 諸天畫棟前。

雨花三界寂,清梵一僧禪。

目極中華盡,心紆象教緣。

願承功德水,捨筏度迷川。

[1] 劉克治,明代廣東從化人,萬曆志卻載"南海 劉克治"。曾遊梅庵,賦詩〈贈僧自聰詩〉。

朱完〈崇禧塔〉[1]

紫臺臨斷壑,寶塔入層霄。

標出千峰合,江流百派遙。

明霞金剎沒,斜日雨花飄。

仙梵聞空界,慈燈照寂寥。

[1] 朱完(1558-1617),字英全,號白嶽山人,明代 廣東南海縣九江人。父執歐大任、黎民表,皆 折年輩下交之。築虹岡別業於郭北,性好遊, 所作詩遒勁清雄,饒得江山之助。朱完曾與從 化劉克治等結詩社,此詩蓋與劉詩作同時。

> 陸鏊〈少司馬大中丞王公以登 崇禧塔大篇見示,次韻奉和〉⁽¹⁵⁾[1]

> > 春王□吐三,淑氣動紫柏。

©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served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山牘釋紛拏,詎暇蠟□屐。

從公出東門, 櫜鞬侍油碧。

前馬佐觀風,且以尋先澤。[2]

俯仰藩侯祠,棠荄曩所適。

薌芷薦明□,千秋踵芳躑。

祠左湧石幢,去地乃百八。

先世特經營,崇儒皷六翮。[3]

峻果薄雲天,星辰不難摘。

顧吏命同登,憑眺費裁擘。

山水護巖城,臣妾紛砂磧。

省俗及春耕,董師討戎帝。

寇盜日縱橫, 厥吭若為搤。

耐可絕哀鴻,人民獲安宅。

小則靖時艱,大則培國脈。

嶺海肅以清,庶幾履前跡。

君輩志同衣,隨解莫遭螫。

下吏稟良謨, 夢醒喚遊魄。

妄意躡飛仙,公言等藥石。

風月庾樓寒,曾無補籌畫。

孰與陽春暉,兼威並霆霹。

亦有苕谿公,生期同五百。

- [1] 陸鏊,平湖人,進士出身,崇禎二年任肇慶 府知府,曾主修崇禎《肇慶府志》。少司馬大 中丞王公:明崇禎年間兩廣總督王業浩,為王 泮之從孫。崇禎四年(1631),王業浩遊崇禧塔 院,知府陸鏊陪同登塔,故王業浩之崇禧塔詠 詩(已散佚)與陸鏊此和詩大概均作於此時。
- [2] 公:王業浩。櫜鞬gāojiān:藏箭和弓的器具。此 四句說總督王業浩在知府陸鏊的陪同下從府城 東門乘車往石頂崗崇禧塔院,一路體察民情, 並追憶先人王公(泮)在肇為政所留下的德澤。
- [3] 祠左湧石幢:崇禧塔在王泮生祠之左邊(東側)。先 世:肇慶知府王泮。皷:"鼓"之俗字。後兩 句指王泮主持修建崇禧塔是為崇儒以興文運。

黎簡〈登端州東門浮屠,詩同楊明府擬作〉(16)[1]

南出福字堂,東赴豐樂堤。 馬首立突兀,陰到龜峰西。 到若入地窟,將次盤天梯。

仰高眼酸黑,忍凍雨霧迷。

蝸螺漸迫窄,頂踵相攀躋。

浩然諸天寬,始見千峰低。[2]

牂牁五千里,蠕蠕懸白霓。

蒼梧一點煙,昆侖但丸泥。

西風中原外,秋色來萋萋。

寒峽東百粤,其下巢蛟鯢。

何年倚天劍,一劃分溝蹊。

遂令萬古流,忿怒爭排擠。

大地莽牢落,半空留笑啼。

迢遥後人心,境在感亦齊。

- [1] 黎簡(1748-1799),字簡民,號二樵,清代廣 東順德人。梅庵現存其題區"真實不虚"。端 州東門浮屠:崇禧塔。楊明府:無考。
- [2]《肇慶市端州區志》(17)將"到若"改作"初 若"、"雨霧"改作"南霧"(不取)、"迫 窄"改作"逼窄"。

張寶〈端州採硯〉[1]

閱江樓峙古端州,四面雄開四座樓。 巖現斗星通北極,江環玉帶繞東流。 直沖雲漢山嵐合,倒插煙波塔影浮。[2] 不為搜求雙洞石,焉能畫稿向囊收。

- [1] 張寶(1763-?),字仙槎,江蘇上元(今南京) 人,清代嘉慶間畫家。著《泛槎圖冊》,收錄 此詩。
- [2] 崇禧塔之"江堤塔影"為肇慶八景之一,此詩 之"塔影"很可能指崇禧塔。

趙朴初〈崇禧塔〉[1]

層層華蓋妙莊嚴,穆穆門牆舊句縣。 目極七星高北斗,心開一塔聳南天。

[1] 趙朴初 (1907-2000),安徽太湖人,著名書法 家,曾任中國佛教協會會長。1983年崇禧塔 修葺並增建週邊山牆,次年9月趙朴初先生題 匾"崇禧塔"並撰聯"七星高北斗,一塔聳







南天"。 1986年2月16日重遊肇慶, 化用此 聯句作此詩。與崇禧塔相關的題聯還有郭沫若 (1892-1978) 的聯句"四塔擎天天宇穩, 七星伴 月月宮閑"。

二、崇禧塔碑記

明萬曆十五年(1587) 嶺西道副使王泮撰〈新建崇禧塔記〉,該碑文最早著錄於萬曆《肇慶府志》卷七〈地理志一〉載"知府王泮建崇禧塔自有記"(18),宣統《高要縣誌》卷廿三〈新建崇禧塔記〉對萬曆志有所補充(19)。《肇慶市文物志》(1987年版)大概據宣統志而作句讀,但文末立碑相關名錄被略去。(20) 該碑石現存崇禧塔東側,碑身基本完好,惜碑文已漫漶不清。筆者察看原碑石碑額(小篆體),應釋讀為〈新建崇禧塔記〉。下面以萬曆志為底本,校以宣統志。

宣統志補充了該碑記的撰文者、書丹者和篆 額者:

賜進士第、中憲大夫、廣東按察司副使、 奉敕整飭兵備兼分巡嶺西道王泮撰文,賜進士 第、奉政大夫、南直隸鎮江府同知、郡人陳一 龍書丹,鄉貢進士、文林郎、北直隸新城縣知 縣、郡人何其中篆額。

該部分萬曆志缺載。《肇慶市文物志》將 "鄉貢進士、文林郎"句讀作"鄉貢、進士文林 郎",不取。

 江下流。[3] 賴大夫之靈,通瀝於江,如形家言,則此乃捍門哉?[4] 請建浮屠其上,鎮之便。[5]

- [1] 起首句,宣統《高要縣誌》作"肇慶郡治, 地脈自西而東,南有大江,北有瀝水。順流東下,若建瓴,然非所以聚風氣鍾靈秀也。萬曆十年,諸生言"(此處句讀應為"若建瓴然,非 所"。) 惜原碑石已無法辨識,故兩者俱存錄。
- [2] 成弘:明代成化(1465-1488年)、弘治(1488-1506)年間。堤捍:堤岸。
- [3] 趾:通"址",基址。磊砢:指眾多石頭委積的樣子。綰:控制。長江:指西江。
- [4] 賴:倚靠,仗恃。大夫:對一般任官職者的稱 呼。形家:堪與家。捍門:風水學術語,指水 口間兩山對等,如門戶之護捍,此為貴兆。浮 居:佛塔。
- [5] 便:安也。該句句讀《肇慶市文物志》作"請 建浮屠其上鎮之,便",不取。

余難之曰: "若何淫於佛氏之說乎?"[1] 諸生曰: "天傾西北,故水東南馳。夫其馳 於東南,天地無如之何也。然河則有砥柱, 於入海則有碣石;江則有灩頹,於入海則有金 山。[2]若以障其瀾而回之者,碣石、金山,人 之所不能為也;浮屠,人之所能為也。輔相天 地之宜,非大夫誰任?樂有龠,橐亦有龠。[3] 其物雖同,其為用則異。 苟吾用而便,吾何 以其名為?"余曰:"諾。"既一年,□□ 豐登, 萑苻衰息。[4] 乃佈命境內, 若里居族 姓、鄙師酇長、以迨黃者,聞命奔走庀材鳩工 者不謀而合。[5]於是奠址廓基,為梯者九、 觚而面者八,高以尺計可二百。所糜銀以雨 計,凡三千有奇,皆醵金,不出帑一錢。[6] 董之者,邑人、知縣譚君諭也。始壬午九月, 迄乙酉四月告成。[7]

- [1] 若何:為甚麼。淫:迷惑。
- [2] 灎瀬:亦作"灎瀬堆",長江瞿塘峽口的險 灘,在四川省奉節縣東。



門 特 别

行

政

品

政

府

文

化

局



- [3] 為:語助詞,表反詰或感歎。龠:管子。橐: 古代的一種鼓風吹火器。
- [4] 既:過了。萬曆志作"耒齊 耒秉",宣統 《高要縣誌》作"穧禾秉",穧:已割但尚 未捆收的穀物。其它存疑。 萑苻:指盜賊、 草寇。
- [5] 里居:聚居於里中,指普通人家。族姓:指世 族大姓。黄者:年老、高壽者。該句句讀《肇 慶市文物志》作"若□居族姓鄙師□長以迨。 黄者聞命奔走",似不通。
- [6] 為梯者九:崇禧塔外觀九層,內十七層。觚: 稜角。糜:通"靡",消耗。醵金:集資。 帑:藏財府庫。
- [7] 董:監督。壬午:萬曆十年(1582)。乙酉:萬 曆十三年(1585)。迄:到,至。

遠近觀者,舉欣欣色喜。余惟天下事, 孰非時為之哉?天地之氣,渾涵磅礴,鬱 而復流,其靈粹所鍾,清淑所畜,恒需久而 泄。[1] 迨其泄也,不能無助於人。則人與天 交相贊者,皆不能違乎時也。浮屠議非一日 矣,往往格於道謀。[2] 今一倡而舉,事不三 年而成。拔地摩霄,金碧輝映,基磐勢鞏, 不齧不泐,峭然若卓筆、若端笏、若奇峰之 峙。[3]說者以為文運之應,非耶?西江之水千 流萬派,汪洋渀湃。至於石頂,若拱若揖,去 而復留,涵精萃氣,斯固融結於千萬載之前, 於茲而發。濟濟多士,應運而與,儀上國而禎 王家,故令鴻造,創於一時,而餘適覯其成 也。[4] 況倡一和萬,如響斯應,富者輸財, 窶者出力。 子來丕作, 無窳無墮, 可卜人心 之和矣。夫作事者時,昌時者氣。[5]一時人 士踴躍奮迅,思振其舊而新之,圖文運之昌, 殆非虚語。不然,孰鼓舞?是諸生勉之,無負 昌期哉。[6]

[1] 宣統《高要縣誌》作"渾殛"、"殛精萃氣", 均不取。畜:積聚,今作"蓄"。泄:萬曆志 原作"洩",今不取。

- [2] 格:阻礙,隔閡,如"格格不入"。道謀:與 行路之人相謀,喻意見分歧而難於成事。
- [3] 齧:同"齧",侵蝕,宣統《高要縣誌》有 誤。泐:解裂。
- [4] 渀湃:波浪互相衝擊。宣統《高要縣誌》作"奔 湃",不取。觀:相遇。宣統《高要縣誌》作 "覯其時",不取。
- [5] 窶(jù):貧窮。窳:懈怠。墮:墮落。
- [6] 文末宣統《高要縣誌》補錄如下:

萬曆丁亥 [十五年,1587年] 孟秋吉旦。 同總理塔務鄉官審理鄺秦,督理貢鹽莫如健、 梁璣、梁宜、陳忠誠,庠生嚴神、阮鳴魁、鍾 振紀、陳儒源、張洛、嚴謹、黃甲、潘煌、譚 讚、梁烱、譚修、李大有、陳一舉、李時重、 陳廣, 典膳嚴天與, 典史何大昇、黎琦, 倉大 使梁天赋,冠带吏李大經,省祭官區洋、陳一 經、唐永俊、沈應龍、李傑,冠帶耆民何存 行、陳校,藍應舉梁義、朱嘉賓、吳惟琛、李 蓁、鄭廉、梁□祖、嚴誥、梁能、王賀元,冠 带舍人倪宏仝立石。

王泮生祠碑記考

"王泮生祠"位於廣東肇慶市端州區塔腳路 崇禧塔景區內,其產權屬景福圍管理處,2003年 被列為肇慶市文物保護單位。2006年,經肇慶市 文物部門與水利部門協商,將王泮生祠交由肇慶 市博物館託管,以利保護。2011年1月12日,市博 物館對崇禧塔景區進行第二次整治維修工程時, 在清理王泮生祠後殿過程中意外發現了刻於明萬 曆十六年(1588)的〈觀察山陰王公生祠記〉碑 (下文略稱〈王公〉碑)。(21)

明代王泮曾任肇慶知府,政績顯著,為當地 百姓所敬仰愛戴。但是囿於文獻資料的不足, 目前,學界對王泮個案的研究尚未深入。現〈王 公〉碑的發現,為王泮研究增添重要資料。儘管 〈王公〉碑文漫漶不清,但筆者根據可辨識的文字 與相關志書所載內容校對,補其脫漏,使其成篇。







一、〈王公〉碑全文

觀察山陰王公生祠記

賜進士第、中憲大夫、廣西按察司副使、 前奉□敕提督貴州學政李學一撰文。

鄉貢進士、奉訓大夫□□□□鍾大咸書丹。鄉貢進士、文林郎□□□□劉徵篆額。

會余「李學一:筆者註]過端州,鄉縉紳 譚君諭輩,徵文為記。余生長粵中,所居去 端數百里而近,故得旌公之素。己詢公所以 治端狀,則縷縷言之甚具。蓋端州為兩粤咽 喉,五嶺之上游也。山川厄塞,民族羠羯, 其治先拊循。而東抵羅旁, 諸猺出沒不時, 不容一日弛備以嬉。自督府大臣駐節於此, 二廣二十餘郡,藩皋使者,往來冠蓋舟車, 又趾相錯也。符檄之交,需決之煩,公靧櫛 出視事,晷昃未遑餐。仡仡麗譙鼓再報,不少 倦。人人各得其所欲去。屢佐督府□書,宣機 中窾。獄從煩興,片言而決。法家之言,淹貫 明晰,無不如其意出者。粤中每有大獄,必得 公覆讞而後定。憫端人文稍替,則改建學宮。 崇廣殿廡門宇,展拓齋舍,多士咸得肄業。北 廓瀝水,東注非宜,且夏潦滔漫,沮畬不獲, 士民病之。公鑿新瀝通江,築躍龍橋以束之, 建崇禧塔以鎮之。萬年形勝,頓為改觀。又北 港水道久湮,行視築堰,俾通舟楫,凡溉浸數 千畝,沃為膏壤。由是閭閻殷阜,戶有京坻, 人興弦誦矣。

既陟備兵,詰戎搜乘,簡練以時。杜材 官之侵漁,核饋餉之虚冒,士皆投石超距, 賈勇先登。 會督府有府江懷賀之役,公為監 督,號令惟嚴,□□惟明,士卒惟精。一月 三捷,無宿餼寸矢之費。天子奇公功,下白 金文綺齎之。適水潦為患,公齋心虔禱,多 方拯恤,民免其漁。開倉帳貸,減其逋稅。 下教郡邑,修築堤畛,以故災而不害。郡乘 久缺,公採郡守議,上之督府,延彥纂修。 義例文章,嚴正典核,遂成完書。念以監司 為一方表率,肅軌禔躬,咀冰嚼□,一如其 為郡時。諸屬吏望風而化,束修只核,無敢 致門。咸務奮迅精神,檢束治行,以求無負 長者。一時端稱大治云。居常服禦單薄, 食不兼味,衣無累繒,泊然寒素。往以守入 覲,及今陟去,行李才數簏,舉之若囊槁葉 也。其概如此,其詳不可悉書云。

先是,公為守且遷,端人士共謀祀事, 公聞而力沮之。聞有私繪像於家者,公即取 毀之,屢矣。及是,乃就塔之右界,文昌祠 前,為堂祀公。蓋上以配文昌之神,廟食百 世,而與崇禧浮屠同悠久於斯土也。公行矣, 至是亦不能禁矣。老子曰:"上德不德,是以 有德。"故樂布往而社作,猶公去而祠與。陽 山以韓姓字兒,魏人為稚珪肖像。蓋齒牙有



門

别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窮,金石不毀。豐碑窿碣,華楝飛甍,載瞻載 慕,以妥以祐。匪名實相稱者,疇能享之無□ 哉?觀端人士之祀公意可睹矣。公名泮,字宗 魯,號積齋,萬曆甲戌進士,祠經始於戊子年 正月,落成於是年十月。闔郡士□□譚諭則始 終其事云。萬曆戊子歲孟冬吉旦。

〈王公〉碑記正文後附有相關題名錄(計八行),為歷代肇慶志書所缺載。筆者細察現存原碑,將可識部分存錄如下:

李伯第、劉夢賜、張騰、羅煥章、譚諭、 梁璣、蔡魁、□士元、蘇恩、陳嘉文、羅欽 顏、林接雲、張蒙養、鄧從臣、利堯臣、楊 希文[……]譚邦傑、譚大寧、陳斌、區大□、 陳萼、徐有為、梁學□[……]

二、王泮在肇時間

王泮的生平事蹟,除地方誌書的記載外,〈王公〉碑是目前尚存的重要實物碑刻資料,可為相關史料文獻提供重要的佐證。此碑始明確著錄王泮的齋號為"積齋"。

最早著錄王泮小傳的萬曆《肇慶府志》有王 洋 "嘉靖進士" (²²⁾ 與 "萬曆甲戌進士" (²³⁾ 自相 矛盾之記載 (²⁴⁾。而〈王公〉碑文載王泮 "萬曆甲戌(萬曆二年,1574年)進士",這可作為王泮中進士年份之補證。〈王公〉碑文為進士李學一應 肇慶當地鄉縉紳譚諭之邀所撰,自當詳詢王泮事 蹟。故筆者認為,他記載王泮中進士的時間["萬曆甲戌年"]是較為可信的。崇禎《肇慶府志》 (²⁵⁾ 和道光《肇慶府志》 (²⁶⁾ 對王泮小傳的著錄後均說 明據 "萬曆志",這很可能是據萬曆志對 "王公 生祠"部分的著錄,但也不排除崇禎志和道光志 有直接採用〈王公〉碑文記載的可能。

萬曆志中〈王泮小傳〉部分載"萬曆八年知 肇慶府,十二年遷按察司副使,分巡嶺西,亦治 肇慶。[……]十六年遷湖廣參政"⁽²⁷⁾;〈王公生 祠〉部分載"萬曆庚辰[……]以比部尚書郎出

為端守。越甲申,[……] 陟為憲使,治兵嶺西,仍駐端郡。越戊子,[……] 適荊南守臣缺,天部以聞,上特遴公參知楚藩"(28)。崇禎志和道光志均採此說。萬曆庚辰年,即萬曆八年(1580),王泮始任肇慶知府;萬曆甲申年,即萬曆十二年(1584),王泮陞為"憲使",其全稱為"廣東按察司副使、奉敕整飭兵備兼分巡嶺西道"(28);萬曆戊子年,即萬曆十六年(1588),王泮被擢為"參知楚藩",應指"遷湖廣參政"一事。

筆者校對了1987年版《肇慶市文物志》中〈王公公神釋文與萬曆《肇慶府志》中〈王公生祠〉的著錄,發現前者基本轉載自後者。然而,在王泮任湖廣參政的時間上,前者卻將後者的"越戊子"置換為"越丁亥"。筆者認為,《肇慶市文物志》的編者對此時間的改動,可能是出於對"越"字的誤解。"越戊子",不是說過了戊子年,而恰是到了戊子年的意思,如范仲淹〈岳陽樓記〉文中"越(到了)明年,政通人和,百廢具興"。即使現存〈王公〉碑文已無法辨識王泮任湖廣參政的時間,但萬曆志載〈王公生祠〉部分關於此時間的說法是根據李學一的撰文,故筆者認為萬曆志的說法較為可靠。

另,萬曆志中〈王公生祠〉載:"先是,公為守且遷,端人士共謀祀事,公聞而力沮之。聞有私繪像於家者,公即取毀之,屢矣。及是,乃就塔之右界文昌閣前,為堂祀公。[……]公行矣,至是亦不能禁矣。"⁽³⁰⁾可見,王泮雖深得民心,但處事相當低調,絲毫不顯露不張揚,並極力反對個人膜拜。因此,其生祠應當是在王泮離肇不久後始建,且〈王公〉碑文載王泮生祠"始於戊子年正月,落成於是年十月"。那麼,王泮離肇時間應不晚於戊子年(1588)正月,推測當在1587年冬或1588年正月初。故從始任肇慶知府(1580)到遷湖廣參政(1587年冬或1588年正月初),王泮在肇時間約為八年。

三、三"進士"生平考證

〈王公〉碑是由李學一、鍾大咸、劉徵這三位"進士"共同完成的,由此可窺見當時士民對







母官的愛戴與追念之情。下文據該碑文記載並查 泮生祠撰寫碑文的。 閱相關史料,試對這三個人物的生平做簡要梳 理。

1. 李學一

李學一,字萬卿,明代歸善縣(今廣東惠州) 人。《廣東通志》卷四十六〈人物志〉載:

幼穎異,弱冠首鄉書。隆慶戊辰成進士, 選庶起士,「……」起復授刑科給事中。「……」 補吏科給事中,多所建明。出為湖廣參議,時 首輔張居正家勢熏炙,學一絕無所媕阿。督學 貴州得士心,「……」尋轉廣西副使,量移苑馬 寺卿。卒,無子,以從子載秦為後。(31)

又《廣東通志》卷三十三〈選舉志〉載, "嘉 靖三十七年、戊午(1558)鄉試榜,李學一,歸善 人,解元"(32)。古代男子年滿二十曰"弱冠", 後世科舉以"鄉書"代指鄉試中式,"首鄉書" 即李學一中解元時年僅二十。故李學一的出生年 份應為嘉靖十八年(1539)。隆慶戊辰(1568)中 進士,時年三十。

李學一仕途甚廣,〈王公〉碑文載"賜進士 第、中憲大夫、廣西按察司副使、前奉□敕提督 貴州學政李學一撰文"。"中憲大夫"為文官 名,金始置,明為正四品陞授之階。"廣西按察 司副使",即廣西副憲。"提督學政",簡稱"學 政",同"督學",是由朝廷委派到各省主持院 試,並督察各地學官的官員,一般由翰林院或進 士出身的京官擔任。

萬曆志中〈王公生祠〉載: "會余(李學一) 過端州,鄉縉紳譚君諭輩,徵文為記。余生長粵 中,所居去端數百里而近,故得旌公之素。已詢 公所以治端狀,則縷縷言之甚具。"(33)又王泮 撰〈崇禧塔記〉文中提到"董之者,邑人、知縣 譚君諭也"。可見李學一受譚諭所託,又有感王 公之行跡,故該碑文是言有所據、情真意切的。 〈王公〉碑載李學一曾任廣西按察司副使,那

修建王公祠的重視程度,以及他們對王泮這位父 麼,他有可能是在赴任廣西副使途經端州而為王

2. 鍾大咸

萬曆志載"鍾大咸,字元聲,府學,高要 人。以恩貢中式經魁,安吉州知州。萬曆元年癸 酉(1573)舉人"(34)。道光志卷十八〈人物〉載:

鍾大咸,字元聲,高要人。少端好,雖 為童子時,方領矩步雍雍如也。早孤力學, 淹貫經史。年十四補郡庠。隆慶己巳(1569) 恩貢中萬曆癸酉(1573)經魁。性孝友,撫諸 弟成立,為營室產。初授吉州,平賦均役, 禮士愛民,會歲祲,寬徵蠲賑全活甚眾。調 横州,横俗多置親不葬為窆不克舉者,諸豪 家遂爭營地,俗為之變。晉貳蒼梧郡,丁內 艱,起補福州,遇訟獄必令詣案前,從容鞫 問,以此情無不得法稱明允出泛梅花不受兵 **餽士卒悦服。病濕致政,行李蕭然,士民思** 之,請祀名宦。辛巳行弓田法,周令欲約弓 足畝,咸力勸,受制於錢曰錢今制也(原註: 此處疑有關文)籍遵制絀畝額為之矣,矧必無 絀也。周令用其言,比事竣,闔邑稱平,他 邑皆莫之及。至於開鑿北港竇穴,任勞怨、 豁虛糧,咸力居多。(35)

宣統《高要縣誌》載其小傳:

萬曆元年舉人,選安吉知州,「……」轉梧 州同知, 「……」補福州海防, 「……」海上病濕 痺,乞休。大咸少姣好儒,步端視。年十四為 諸生,提督軍務吳桂芳冠之於學宮。[……]萬 曆九年行弓田法,知縣周某(兆熊)欲約弓以 足畝。大咸曰,弓有定制,畝即絀,當遵之, 矧比無絀也。周用其言,上下稱平。又開北港 竇、豁虛糧,大咸力為多。嘗自言宦官途二十 年,未嘗以喜怒壞一人身家。卒年六十五,祀 横州、福州名宦並鄉賢。(36)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e



又據萬曆志卷十三〈學校志〉載:

嘉靖四十二年(1563)都御使吳桂芳建 (郡縣學宮建置尊經閣),自有記。[……] 歲 乙丑(嘉靖四十四年,1565年)為余(吳桂 芳)鎮粵之明年,郡守(鄒)光祚(嘉靖四十 二年任)始請建以與多士。越丙寅(1566) 二月告成,蓋盛舉也。工訖,率諸生以記 請余。(37)

推測鍾大咸年十四即以第一名的成績被吳桂 芳選入肇慶府學宮,時間約在1566年府學修繕完 工之時。故鍾大咸出生年份可初定為嘉靖三十一 年(1552),又"卒年六十五",故其生卒年為 1552-1616年。

〈王公〉碑文載,"鄉貢進士、奉訓大夫□□鍾大咸書丹"。"鄉貢進士",指地方的州縣官吏依據私學養成的士人,經鄉試、府試兩級的選拔,合格者被舉薦參加禮部貢院所舉行的進士科考試而未能擢第者。"奉訓大夫"是文職散官之名。又《梧州府志》卷十二載,萬曆二十二年(1594)鍾大咸任梧州同知。(38) 再者,萬曆志卷七〈地理志一〉載"壽仙橋。萬曆二年知縣張延熙重建,改今名。有舉人鍾大咸記略",記中提到"父老徵予(大咸)記",可見鍾大咸在當地士民中有一定的名望。(39) 他為王公祠碑記書丹當在情理中。

書法史和其他史料均未見鍾大咸善書的記載 或書跡流傳,故〈王公〉碑刻是其唯一傳世的書 法作品,這對於後人研究這位明代肇慶名宦、鄉 賢的書法藝術具有重要的參考價值。該書法作品 為楷書,用筆近歐陽詢之方整而顯溫潤,結體則 較為平正、端莊,其書風體現了典雅溫和、不激 不厲的儒家氣象。

3. 劉徵

劉徵,生卒年未詳,字可久,明代肇慶府高明縣人。萬曆志載"劉徵,隆慶元年丁卯(1567)舉人,永昌府推官。"(40)道光志卷十八載:

《福建通志》卷二十一〈職官二‧知事〉載"劉徵,高明人"(42)。"知事",是"知某州事"或"知某縣事"的簡稱,指劉徵充任永福知縣。"司李永昌","司李"即"司理",明代掌理刑名、贊計典的"推官"。〈王公〉碑文載,"鄉貢進士、文林郎劉徵篆額"。"文林郎",設於隋代,明清時都用來授正七品文官,永昌府推官亦為正七品。萬曆志載,王泮曾建"文昌塔"於高明縣之東郊,"高要士民遮留泣下,建祠事之。高明亦有祠"(43),這不難看出當地人對父母官王泮的感戴之情。又劉徵忠孝兩全、歸隱故鄉時為〈王公〉碑篆額亦是合乎情理的。

從其篆書碑額"觀察山陰王公生祠記" 寥 寥數字,可略睹其書風。該小篆作品用筆圓潤, 結構匀稱,體勢較為寬博,頗有秦會稽刻石之遺 風。

【註】

- (1)《萬曆肇慶府志》,卷七〈地理志一〉,1588年刻本, 上海圖書館珍藏孤本,頁13。
- (2)《萬曆肇慶府志》,卷二十一〈外志附〉,頁12。
- (3)《崇禎肇慶府志》,日本藏中國罕見地方誌叢刊續編 (1633年刻本),卷一五〈祀典志〉,頁9。
- (4) 康熙十二年《高要縣誌》,譚桓修,梁登印纂,國家圖書 館藏本(1673年刻本),卷十〈祀典〉,頁8載: "文昌 祠。在城西景星坊,宋郡守包拯建,後為西察院故址。 明萬曆間副使王泮建於石頂崗。崇禎五年知縣明熙復







建於寶月臺,今並廢"。2)乾隆《肇慶府志》,吳繩年修,何夢瑤纂,故宮博物院圖書館藏本,1760年刻本,卷十五〈壇廟〉,頁3載:"文昌祠。一在城西景星坊,宋郡守包拯建,後為西察院址。一在石頭崗(應為"石頂崗"之誤!),明萬曆間副使王泮建。一在寶月臺右,崇正五年知縣張明熙建。一為文昌閣,在舊理刑館東,康熙十二年知府史樹駿建。"3)道光《肇慶府志》關於文昌祠的記載同乾隆志。

- (5)《肇慶市文物志》,肇慶市文物志編輯委員會編,1987 年,頁177。
- (6) 此處"文昌祠前",應當不是指文昌祠的前殿,而是指 文昌祠前面的空地。若王公祠祇是將文昌祠的前殿改 造而成,則其修建應不至於要花上近一年的時間(萬曆 十六年正月至十月)和調動眾多人力物力(王公祠碑記 所載)。故王公祠位於崇禧塔的右界(西側),始建於萬 曆十六年(1588)。
- (7)《萬曆肇慶府志》,卷十四〈祀典〉頁25、26。
- (8)《崇禎肇慶府志》,卷十五祀〈典志〉頁12,載:"王 公生祠。為副使王泮建,有按察使李學一記載藝文。 崇禎五年制府王業浩偕郡守陸鏊同登崇禧塔,有詩與 記勒石。"
- (9)《乾隆肇慶府志》卷十五〈壇廟〉,頁4載: "王公祠。 在崇禧塔側,為明副使王泮建,祀出歲租七十石,魚塘 二口,舖二所,供祭。按察使李學義記,載藝文。"
- (10)《肇慶市文物志》,肇慶市文物志編輯委員會編,1987 年,頁209。
- (11) 劉明強, "番鬼屋"就是利瑪竇的僊花寺, 《韶關學院 學報》2012(9)。
- (12) "崇禧塔"為目前筆者所見肇慶地區現存最古的塔,而 西江上游廣西梧州、下游佛山高明等地亦未見有早於 萬曆十年興建的塔,故暫定位崇禧塔為"西江第一古 楼"。
- (13) 宋黎明《神父的新裝—— 利瑪竇在中國 (1582-1610)》, 南京大學出版社,2010年,頁24。
- (14) 2012年版《肇慶市端州區志》,頁926,轉引《粵東詩海》中區大倫〈登崇禧塔〉。
- (15) 康熙十二年《肇慶府志》卷二九〈藝文五〉頁20。
- (16)《宣統高要縣誌》,肇慶市端州圖書館藏本,民國三十七年刻本,〈附志〉(上)〈文徵(詩)〉,頁17、18。

- (17) 2012年版《肇慶市端州區志》,頁936,轉引黎簡《五百四峰堂詩鈔,同楊明府擬作登端州東門浮屠詩》。
- (18)《萬曆肇慶府志》卷七〈地理志一〉,頁14。
- (19)《宣統高要縣誌》卷廿三〈金石篇二明〉,頁19、20。
- (20)《肇慶市文物志》,肇慶市文物志編輯委員會編,1987 年,頁101。
- (21) 宣統《高要縣誌》對崇禧塔景區內崇禧塔碑記和劉繼文 生祠碑記之"題名錄"均有明確著錄,而對王泮生祠 碑記之"題名錄"則闕漏,筆者猜測宣統年間因王泮 生祠荒廢而碑記亦埋沒不得見,祇得採用前志所載之 故。
- (22)《萬曆肇慶府志〉卷十八,頁33。
- (23)《萬曆肇慶府志》卷十四,頁26。
- (24) 詳見趙玉田撰〈明代肇慶知府王泮仕履考〉,《肇慶學 院學報》2013年1月第一期一文的考證。
- (25)《崇禎肇慶府志》卷二十,頁42。
- (26)《道光肇慶府志》,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藏本 (1833年 刻本),卷十六,頁40。
- (27)《萬曆肇慶府志》,卷十八,頁33、34。
- (28)《萬曆肇慶府志》,卷十四,頁25。
- (29)《肇慶市文物志》,肇慶文物志編輯委員會編,1987 年,頁101。
- (30)《萬曆肇慶府志》,卷十四,頁26。
- (31)《雍正廣東通志》,文津閣四庫全書,第188冊,北京: 商務印書館,2005年,頁656。
- (32)《雍正廣東通志》,2005年,頁438。
- (33)《萬曆肇慶府志》,卷十四,頁25。
- (34)《萬曆肇慶府志》,卷五,頁26。
- (35)《道光肇慶府志》,卷十八,頁29。
- (36)《宣統高要縣誌》,卷十八上,頁11、12。
- (37)《萬曆肇慶府志》,卷十三,頁8、9。
- (38)《廣西省梧州府志》,臺北: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民國五十六年,1967年,頁247。
- (39)《萬曆肇慶府志》,卷七,頁26。
- (40)《萬曆肇慶府志》,卷五,頁25。
- (41)《道光肇慶府志》,卷十八,頁59。
- (42) 《雍正福建通志》,文津閣四庫全書,第178冊,北京: 商務印書館,2005年,頁288。
- (43)《萬曆肇慶府志》,卷十八,頁34。



行政

政

府文

化局



《中國叢報》關於朝鮮天主教會的記述

譚樹林*

《中國叢報》是由美國來華傳教士創辦的以報導中國為主的英文月刊,但其有關朝鮮天主教會的記述,概述了自壬辰倭亂到19世紀40年代朝鮮天主教會的歷史發展,並對一些重要歷史事件給予了較為詳細的記述。這些內容對西方瞭解天主教在"隱士之國"——朝鮮的傳教事業及朝鮮社會均極具意義。

《中國叢報》(The Chinese Repository) 是由美 國傳教士裨治文 (Elijah Coleman Bridgman, 1801-1861) 1832年5月在廣州創辦的一份英文月刊, 由在華美國商人資助,出版至1851年12月停刊, 出版持續近二十年,是傳教士在中國出版的影響 最大的外文報刊之一。它本無中文刊名,故其中 文譯名不一,有《中國叢報》、《中國文庫》、 《中華叢刊》、《華事文庫》等,目前較為通用 的譯名為《中國叢報》。該刊雖由裨治文創刊於 廣州,但主編曾三易其人,出版地亦先後輾轉於 廣州、澳門、香港、廣州四地,最後在廣州停 刊。(1) 該刊所載內容廣泛涉及中國歷史、宗教、 法律、政治、農業、儒家經典、文學作品等,並 特別注意報導關於中國的時事和對外關係,尤其 是記載了鴉片戰爭的全過程,為當時乃至後來治 史者所重視。美國傳教十衛三畏(Samuel Wells Williams, 1812-1884) 即稱《中國叢報》"包含 着當時中外關係的歷史"(2),美國宗教史家賴德 烈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1884-1968) 亦認為 《中國叢報》"是有關中國知識的礦藏","是 當時中國對外關係最好的史料"、是研究當時的 中國"不可缺少的史料"(3)。但是,該刊注重記

述中國的同時,亦頗重視對中國鄰近國家及地區 情況的記述,而朝鮮天主教會曾為其記述的重要 內容之一。

《中國叢報》創辦緣起及宗旨

談及《中國叢報》的創辦,研究者比較關注的 是裨治文以及叢報後期主要負責人衛三畏。實際 上,《中國叢報》所以能夠創辦,與第一位來華 基督教新教傳教士英國人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極有關聯,衛三畏即坦言"《中國叢 報》是在馬禮遜的倡議下創辦的"(4)。馬禮遜是 英國倫敦佈道會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傳教士,1807年9月6日抵達中國廣州。(5) 他所以 萌發創辦《中國叢報》之想法,應與其當時面臨 的中國嚴酷的政教環境有關。馬禮遜抵華時,滿 清政府正厲行海禁政策,限制中外交往,嚴禁外 人居留廣州,即使是與中國進行壟斷貿易的英國 東印度公司職員,也僅限在貿易季(每年3月至10 月)居留廣州,其餘時間須回國或是居留澳門。身 為傳教士的馬禮遜,為了能夠合法居留廣州,不得 不在1809年2月接受英國東印度公司聘請,擔任廣

^{*}譚樹林,浙江大學歷史學博士,南京大學歷史學博士後,現任南京大學歷史系教授,主要從事中外關係史、基督教在華傳教 史及近現代國際關係史的教學科研工作。



述





州商館中文翻譯 (Chinese Translator)。 6 然而,居 留廣州亦不能開展傳教活動,因為滿清政府自康熙 末年即實行禁教政策,不僅禁止公開佈道,刻書傳 教亦被嚴禁。(7) 此外,英國東印度公司一向對前 往其貿易區域的傳教士持敵視態度,"唯恐傳教 活動會引起當地社會的變化,從而損及公司的 商業利益,即使傳教附帶的教育對於社會底層 階級有啟蒙作用,公司仍然擔心這會促成底層 民眾的覺醒與爭取權利,將導致當地社會的不 安"(8)。而澳門作為天主教遠東傳教的大本營, 也反對作為新教傳教士的馬禮遜在澳門開展傳教 活動。這樣,馬禮遜在廣州、澳門的傳教活動均 無法開展。1813年7月,倫敦佈道會給馬禮遜派 遣的同工及助手米憐 (William Milne, 1785-1822) 到達中國。由於米憐不像馬禮遜可以中文翻譯身 份在廣州立足,澳門葡萄牙總督又不歡迎米憐居 留澳門。馬禮遜與米憐在認真討論了當時中國的 傳教狀況後,決定在麻六甲建立一個對華傳教的 根據地,計劃用教育和文字作為主要的傳教方式。 按照這一方針,1815年8月,他們在麻六甲創刊發 行《察世俗每月統記傳》。這是近代最早的中文 月刊報紙,被譽為"中國近代雜誌的第一種"、 "中國近代報業的開山鼻祖"。(9) 1817年5月,馬 禮遜與米憐又在麻六甲創辦一份英文季刊《印中搜 聞》(The Indo-Chinese Gleaner)。(10) 這兩份期刊均 由英華書院 (The Anglo-Chinese College) 印刷所出 版。1822年6月,米憐因積勞成疾去世,這兩份刊 物也被迫停刊。(11) 此後,英華書院在1826年9月 又發行一份英文半月刊《麻六甲評論與中國新聞》 (The Malacca Observer and Chinese Chronicle), 馬 禮遜曾不斷為該刊撰稿。^{⑴)}1827年11月29日,該 刊所載馬禮遜所寫的麻六甲傳教基地"未來工作計 劃"聲稱,將發行一份英文季刊,擬定名"印中叢 報"(The Indo-Chinese Repository),由英華書院資 助出版發行,主要刊登一些有關中國歷史、文學、 哲學、政治、風俗等方面的知識,以增進西方人的 瞭解;另外刊登中國鄰邦如暹羅、柯欽、日本等國 禮儀、風俗方面的知識,附登時事新聞等。(13) 馬禮 遜的計劃雖好,但沒有得力助手相幫,其本人在廣

州要忙於商館的貿易、外交及中文教學等事務,難 以分身,致使這份刊物最終未能創辦起來。

然而,事情到1830年代出現了轉機。應馬 禮遜的一再請求,1830年2月,美國海外傳教會 (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亦稱"美部會")派出的傳教士裨治文 和美國海員之友會 (The American Seaman's Friend Society) 派出的傳教士雅裨理 (David Abeel, 1804-1846) 抵達廣州。馬禮遜非常高興,悉心向他們 提供幫助,同時把自己早就萌發的創辦一份外文 期刊的理想寄託在他們身上。而裨治文幾乎甫抵 中國就表達出一個願望,要在廣州或澳門建立一 個教會出版社,其中目的之一就是要出版一份定 期刊物,作為收集有關中國的各種"情報"然後 傳給西方教會支持者的工具。1830年5月,他把 在孟買的美國傳教團印刷所新近才開始出版的 數冊《東方基督教旁觀者》(Oriental Christian Spectator) 寄給美部會。裨治文相信,這些關於 印度的歷史、風俗和信仰的文章對於教育傳教士 前往那些地區是具有重要價值的。他也希望藉此 使美部會相信:類似的出版物對於中國傳教團也 是適合的。在洞悉了馬禮遜的設想後,裨治文便 與馬禮遜聯名向美部會建議,希望美部會贈送一 套印刷機器。(14) 此時恰好有人贈送給紐約布利克 街(The Bleecker Street) 長老會一套機器與鉛字, 經在廣州貿易的美商奧立芬(D. W. C. Olyphant, 1789-1851) 斡旋,該教會同意將此設備轉贈美 部會,而美部會決定將其提供給廣州佈道會使 用。印刷機器於1831年12月運抵廣州,鉛字則遲 至1832年4月運到。(15)機器甫抵廣州,立即投入 創刊事宜。1832年5月,一份名為 The Chinese Repository (即《中國叢報》)的英文月刊在廣州 創辦。裨治文被聘請為編輯,由"廣州基督教聯 合會" (The Christian Union at Canton)負擔第一 年的費用,(16) 奧立芬則免費提供一處樓房,供 《中國叢報》編輯、印刷之用,並允諾承擔出版 發行方面的虧損。(17) 裨治文在創刊號〈發刊辭〉 提到該刊的主要任務:



門

别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Governo da R.A.E. de Macau



可見,《中國叢報》的宗旨及目標就是收集有關中國各方面的情報。據統計,《中國叢報》共刊文1514篇,"與中國有關者約佔90%,是名副其實的《中華叢刊》,重點在中國國情方面"⁽¹⁹⁾。當然,亦如白瑞華(Rosewell S. Britton)所說,《中國叢報》在重點關注中國的同時,也刊載了許多有關中國鄰近國家和地區"最可靠的和最有價值的資料"⁽²⁰⁾。綜觀上述,我們似乎可以這樣斷言:《中國叢報》實踐了馬禮遜為《印中叢報》的"現實版"。

《中國叢報》關於朝鮮天主教會的記述

除中國外,《中國叢報》既然兼及中國鄰近國家及地區,那麼與中國一衣帶水的鄰邦 ——朝鮮,自然成為其關注的對象。當然,《中國叢報》關注有關朝鮮的資訊,可能還有另外一個重要原因,就是朝鮮李朝立國後,長期實行鎖國政策,在西方國家的眼中朝鮮成為一個"隱士之國"(a hermit nation)。⁽²¹⁾ 為揭開朝鮮的這層神秘面紗,《中國叢報》刊載了許多朝鮮語言文字、歷史、宗教、政治、外交等的文章,特別是出於

未來在朝鮮傳教的設想,對朝鮮語言尤其重視。 《中國叢報》第1卷第7期,即1832年11月號上, 就刊登了郭實獵(Karl Friedrich August Gutzlaff, 英文名作 Charles Gutzlaff, 1803-1851) (22) 撰寫的 〈朝鮮語評論〉(Remarks on the Corean Language) 一文。郭實獵是德國籍傳教士,受荷蘭傳教會 (Netherlands Missionary Society) 派遣,赴遠東 荷蘭殖民地傳教。1827年1月初抵巴達維亞,後又 到新加坡和暹羅。1829年到麻六甲,在那裡他宣 佈脫離荷蘭傳教會,轉而為倫敦佈道會効力。郭 實獵極富語言天賦,精通德文、英文和荷蘭文, 專門學習過阿拉伯文、土耳其文,來到亞洲後又 學會了中文、馬來文、泰文和日文。他一生共學 會十二種語言,至少可以用其中六種進行寫作。 他十分勤於著述,共留存中文、日文、泰文、荷 蘭文、德文、英文等各種文字的著作不下八十五 種。(23) 1832年2月至9月(24),郭實獵應英國東印度 公司聘請,以譯員和醫生身份乘坐公司商船"阿美 士德號"(Lord Amherst)從澳門出發北上,沿途經南 澳島、廈門、福州、寧波、上海和威海衛等地, 復折往朝鮮,在朝鮮半島沿海遊歷達一月餘,留 下有關朝鮮的詳細記述。(25) 這段親臨朝鮮半島的 經歷,應對郭實獵寫成〈朝鮮語評論〉有重要幫 助。郭實獵在文中介紹了朝鮮語字母由十五個輔 音和十一個母音組成,並對漢語、朝鮮語、日語 之間的關係做了簡短評述。(26) 這是傳教士中對 朝鮮語最早的介紹。馬禮遜之子馬儒翰(John Robert Morrison, 1814-1843) 亦撰寫〈朝鮮語字 音表〉(The Corean Syllabary),介紹了朝鮮語一百 六十八個複合音節,認為通過友好和商業交往, 朝鮮為西方廣知指日可待。(27) 裨治文則撰文介紹 了由麥都思 (Walter Henry Medhurst, 1796-1857) 編撰、1835年在巴達維亞出版的《朝鮮語偉國字 彙》(Translation of a Comparative Vocabulary of the Chinese, Corean, and Japanese Language: To Which is Added the Thousand Character Classic, in Chinese and Corean) (28), 並坦言其目的就是給 那些希望學習朝鮮語的人提供更多幫助。(29) 限 於本文主旨,傳教士關於朝鮮語言文字的評介此





述





不贅述,下文將重點探討《中國叢報》關於朝鮮 天主教會的記述。

《中國叢報》中關於朝鮮天主教教會的記述, 可歸結如下:

一、壬辰禍亂與天主教首次傳入朝鮮。叢 報指出,福音首次被傳入朝鮮,是在16世紀 末。1592年,日本統治者豐臣秀吉侵略朝鮮, 其"軍隊中的大多數軍官和士兵是基督徒"。據 統計,豐臣秀吉侵朝前,日本國內有傳教士二百 人,教徒達一百八十萬人。(30)據此可知,這一說 法是可信的。"這些熱情的皈依者,在勇猛征服 朝鮮人後,命令他們皈依福音。而這些軍官和士 兵的仁慈和善行在朝鮮人腦中留下深刻的印象, 相當多的人皈依了天主教",但福音之光不久即 熄滅,因為日本隨後實行嚴厲的禁教政策,使日 本基督徒幾乎徹底消滅,也波及到朝鮮信徒。(31) 但是,壬辰禍亂對朝鮮天主教會發展的影響,迄 今存在不同看法。韓國學者金得榥等認為,日軍 隨軍神父及教士其傳教對象主要為日軍教徒,雖然 他們"也向韓人傳教,幫助可憐的戰爭孤兒,給他 們很多人施洗",甚至戰後回到朝鮮的韓人俘虜中 有不少人皈依天主教,"但他們在故土並未為天主 教的發展做出任何貢獻",因此,"壬辰倭亂中倭 軍傳教師的宣教事業對朝鮮國內沒有帶來任何影 響"。(32) 從後文的敍述來看,叢報也認為這次天主 教的傳入對朝鮮天主教會沒有產生任何影響。

二、李承薰受洗與朝鮮天主教會的建立。叢報記述,壬辰禍亂大約一百六十年後,基督教再次被傳入朝鮮。傳入者是一位李(Li,實即李承薰)姓朝鮮貴族青年。1784年,他隨其父來到北京(他父親是朝鮮國王派遣覲見中國皇帝的使節)。"這位年輕人喜歡研究數學,他向歐洲傳教士要了些書籍。傳教士們給了他一些數學書,趁機在其中夾放了一些關於基督教的書。"⁽³³⁾ 他被這些宗教書中宣揚的基督教義所感動,請求受洗為基督徒。當被告知基督徒祇能有一個妻子時,他回答祇有一個妻子;即使他有幾個妻子,如果因此不能成為基督徒,他會將她們全都休掉。最後,他接受洗禮,教名彼得(Peter,也譯作伯多祿),成為第一位正式受

洗為天主教徒的朝鮮人。⁽³⁴⁾甫返國內,他就向他的同伴及親戚朋友宣講基督教義,這些人成為他的首批信徒。他們又成為傳道者,不到五年時間,首都和附近鄉村的信徒就達四千人。⁽³⁵⁾

三、1785年教難。報導中提到,1788年,首都總督逮捕了一個叫 Thomas King 的人,原因是他傳播外國宗教。結果 Thomas King 被判流放,同年死於流放地;其他幾位信徒被總督訓誡後釋放。(36) 從文中的敍述來看,此事件應發生在1785年3月,而不是1788年,被捕者 Thomas King 應為金禹範。李承薰回國後,即開始傳教活動,以金禹範的家做聖堂,定期聚會、祈禱,但他們的活動被刑曹禁吏的一次常規巡查偶然發現,導致"乙巳秋曹摘發事件",這也是天主教傳入韓國後的第一次教案。參加聚會的其他信徒訓誡後被釋放,而金禹範因提供集會場所遭流放,結局如前揭。

四、尹有一赴京。文中提到,第一次教難 後信徒並沒有嚇倒,反而使他們更加勇敢堅 定。1787年教難稍為鬆弛,教務有一定發展。但 因沒有神父,無法實施聖事,同時也有許多疑惑 不能理解。1789年,他們派尹保祿(Paul In)前 往北京求教。(37) 這位尹保祿實際上就是尹有一, 進士出身。之所以派他去北京,與他有較高的文 化修養有關。在北京期間,保祿接受了聖禮、聖 餐,主教回覆他們可以為新信徒施洗,但是不得 施行其他天主教儀式,尤其嚴禁敬孔祭祖儀式。 尹保祿返國時,帶有主教寫在絲綢上的聖職信。 返國後,尹保祿向信徒描述了在北京看到的一 切:教堂建築之美、神聖的宗教儀式,還有那些 來自遙遠的西方傳教士。教徒們被這些描述所感 動,認為不論多少代價,都要請求主教派遣一位 神父來朝鮮。尹保祿和一名新信徒再到北京。實 際上,昭顯世子離開北京時,就曾懇請湯若望往 朝鮮派傳教士,這件事並傳到歐洲。據〈中國教 會概況和向該帝國三個教會派三名司教的要求〉 的簡報所載: "朝鮮王(世子)參觀北京,與耶 穌會傳教師有親交,但耶穌會沒有傳教師可往朝 鮮派遣。好不容易有了佈教之路,但因傳教師不 足,未能派人。"(38)北京主教同意他們的請求,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e



答應給他們派遣一位神父。由於朝鮮嚴格禁止西洋人入境,主教選派中國籍神父吳若翰前往朝鮮,因為"他不僅曾接受西方教育,而且長相與外表是典型的中國人[……]如果穿上朝鮮服裝的話,在朝鮮不會輕易被識別出是中國人"⁽³⁹⁾。吳若翰於1791年初從北京出發,但到達邊境指定地點後,因沒有教徒接應而未能進入朝鮮。在邊境逗留兩年後,1793年在中朝邊境去世。⁽⁴⁰⁾

五、1791年尹托馬(Thomas In)和權詹姆 (James Kuan)事件。尹托馬的母親在臨死前, 懇求孩子們在她的葬禮上不要舉行任何的迷信儀 式。他們答應並信守諾言,但前來參加葬禮的親 戚們要求擺放祖宗牌位。當尹托馬回答已將它們 燒燬時,親戚們極為憤怒,開始詆譭反對基督 教。尹托馬對他們說: "我們是基督徒。我們的 母親也是一個基督徒,我們的宗教禁止我們向祖 先進行迷信的崇拜。根據母親的命令,我們燒燬 了牌位,我們不能再把它豎立起來。我們寧死也 不改變我們的決定。"親戚們立即以不孝罪把兩 兄弟押送至總督面前。尹托馬解釋了基督教的真 相,指出祖先崇拜是愚蠢的。總督本就與尹家有 仇,便起草了一份報告給國王,添油加醋地控告 他們的罪行。國王勸他們放棄宗教信仰,但遭拒 絕。兩兄弟被帶去重新審判。用盡各種酷刑都不 能使他們屈服後,1791年12月7日二人被處死, 臨刑時口中唸叨聖名耶穌和瑪利亞。(41) 根據文中 所述,此事件是"珍山事件"。 尹托馬即為尹持 忠,是丁若鏞的表弟,權詹姆即為權尚然。尹持 忠因在其母葬禮中拒絕執行祭祖、豎牌位等被視 為異端行為的儀式而被逮捕,最後與權尚然等被 處死。因其家住珍山,所以將此次教難稱為"珍 山事件"。"珍山事件"表明,朝鮮政府與清廷 一樣,也將禮儀問題作為鎮壓天主教徒的依據, 祇是其慘烈更甚清廷而已。

六、周文謨(Jacques Velbzo)赴朝與"辛酉教難"。因第一位神父未能進入朝鮮,北京主教又選派另一位。他是一位年輕的中國神父,1794年出發往朝鮮。但到邊境後遇到麻煩,直到第二年他成功進入朝鮮,受到熱情接待。他實施聖事

聖禮,並勤奮地學習朝鮮語言。雖然朝鮮政府知 道他抵達首都,但在教徒的掩護下,成功躲避三 年多未被抓捕到。然而政府的禁教愈加嚴厲。一 些信徒放棄房子和財產,跑到荒漠之地和山區以 躲避那些地方統治者的迫害,一些人放棄信仰, 但是絕大多數矢志不移,為宗教信仰犧牲了一 切。同時基督教發展很快,1800年信徒已達一萬 人。國王死去,尚為孩提的兒子繼位,由母后攝 政。朝廷決定對教徒發動一次大迫害,形勢變得 非常嚴峻。幾位剛皈依的信教官員被拘捕,李彼 得已經從放逐地被召回再次被抓。審判委員會日 夜開庭,用盡各種酷刑,許多叫不出名來。"死 亡無數, 悲痛巨大, 以此來評判, 就目前所知, 這是自從王國建立以來絕無僅有的。大臣、廷 臣、文士、貴族、市民、技工、工人、商人、經 商者、婦女、兒童 —— 一句話,各個階層的人 —— 在受害者當中,幾乎所有人都在受折磨, 低聲抗議這種殘酷的壓抑,看不到何時停止的徵 兆。"⁽⁴²⁾ 神父面臨的危險每天都在增加。為了 解救教徒,1801年4月,他決定向總督自首。審 問時,他聲明他來朝鮮是為了榮耀上帝,救贖民 眾。1801年5月21日(也有作4月19日),這位傳教 士被處死。這次教難殉道者一百四十餘人,四百 多人遭流放。這位神父殉道後,他們又派代表去 北京要求派遣另外一位傳教士,但是在邊境就被 逮捕。從搜查到的幾封信可以看到北京主教與朝 鮮基督徒之間存在的關係。朝鮮政府認為,整個 歐洲都在行動將要侵略朝鮮。他們給中國皇帝寫 信,要求派遣軍隊來幫助他們,使中國皇帝確信 有一百艘船不久將登陸他們的國家。幸虧中國皇帝 沒有把此事當真,反而嘲笑他們膽怯。他回答他們 說歐洲傳教士是值得信賴的人,他們在中國已經兩 個世紀,他們的行為無可指責。至目前為止,在朝 鮮還沒有歐洲傳教士,僅有的一位中國籍傳道者也 已殉道。(43) 此段史實敍述的實為1801年的"辛酉教 難",這位殉道的中國籍神父就是周文謨。"辛酉 教難"後,天主教在朝鮮的傳播日趨艱難。

七、法國傳教士開教朝鮮。"辛酉教案" 後,朝鮮教會又面臨沒有神父主持教務之局面,







因此他們不斷向北京和羅馬寫信,要求派遣傳教士來朝鮮。他們還向陝西(Shense)主教和南京主教申請,但都沒有成功。直到1831年,法國傳教士布呂傑(M. Bruguière)被任命為朝鮮教會主教。他剛到朝鮮邊界,就被一場嚴重的疾病奪去生命。實際上,一位曾在那不勒斯中國學院接受過教育的中國籍李(Le)姓傳教士,也被奉派朝鮮教會,並在布呂傑啟程之前,已成功進入朝鮮。(44)

確如叢報所述,"辛酉教案"後,朝鮮教徒一再致信甚至親自赴北京,要求派遣傳教士。丁若鐘之子丁夏祥1811年和1826年兩度致信教皇,報告朝鮮教會情形,懇請派傳教士赴朝。1827年,信終於被送達教皇利奧十二世(Leo XII,823-1829年在位)手中。但因種種原因,直到1831年教皇格列高利十六世(GregoryXVI,1831-1846年在位)才任命當時正在曼谷的法國傳教士布呂傑為朝鮮主教,同時決定朝鮮教會脫離北京教區,成立獨立教會。布呂傑是朝鮮教會史上由羅馬教皇任命的第一任主教,祇是他尚未進入朝鮮,即在邊境因病而逝。文中提及的這位 Le 姓中國籍傳教士,其發自朝鮮的傳教報告,介紹了有關朝鮮教務的情況和朝鮮語言的特點,指出朝鮮語對初到者是很難的。(45)

第一位成功進入朝鮮的歐洲傳教士是法國傳教士羅穆邦(M. Maubant, 全名為 Pierre Philibert Maubant)。他在1835年12月到達朝鮮。緊接着鄭神父(M. Chastan)在1836年,范世亨(Laurent Marie Joseph Imbert)在1837年進入朝鮮。(46)

八、1839年的"己亥教難"。維羅爾主教介紹了東北三省地形、氣候、物產、滿洲八旗的組成、朝鮮人參等外,重點介紹了1839年教難的情形。在這次教難中,范世亨主教等三位神父被處決。他們本來有逃走的機會,但為了保護教徒免遭更大追害,他們選擇自首,而范神父僅有四十四歲。(47)

《中國叢報》有關朝鮮天主教會記述之分析

上揭《中國叢報》有關朝鮮天主教會的記述,使我們洞悉了從壬辰禍亂到19世紀40年代朝

鮮天主教會的歷史發展。從中可以看到,天主教 在朝鮮的傳播充滿坎坷,教難不斷。朝鮮政府所 以對天主教採取打擊、迫害政策,是因為:

第一、朝鮮自壬辰衛國戰爭收復主權直至近代,一直奉行鎖國政策,"它除了與中國保持宗藩關係以及和日本等國保持交鄰關係外,和世界其他國家處於隔絕狀態"⁽⁴⁸⁾,形成了強烈的排外心理,對外國的一切都加以反對。正如一位法國傳教士所認為的,基督教之所以在朝鮮受責難"僅僅因為它是外國的"⁽⁴⁹⁾。而金禹範被逮捕處死,罪名是因為他傳播外國宗教。

第二、朝鮮是中國的藩屬國,康熙末年因"禮儀之爭"而開始的禁教政策,也影響到朝鮮,給李朝政府提供了迫害天主教徒的更大理由。實際上,朝鮮同樣存在禮儀問題。尹持忠"廢祭焚主"事件就是禮儀問題,其"廢祭焚主"被視為滅倫敗常之舉,也成為朝鮮早期士大夫信徒背教的重要原因之一。當然,傳教士囿於對朝鮮社會的瞭解,沒有意識到朝鮮政府對天主教的迫害,與黨爭有密切關係。這裡的黨爭指的是南人時派與老論僻派。早期天主教徒大部分都屬於南人時派。"辛酉教難"實際上就是老論僻派借宗教藉口打擊南人時派之行動。

從《中國叢報》有關朝鮮天主教會的記述, 我們也可以看到中國教會與天主教開教朝鮮的關係。雖然朝鮮天主教會的建立源自朝鮮人的自我 要求,誠如有論者所指出的:"沒有聖職者入國 傳教而自發自動的建立教會,為世界傳教史上之 一特色。"⁽⁵⁰⁾ 但是,我們從前揭關於朝鮮天主 教會的記述可以看出,天主教所以能開教朝鮮, 確與中國教會有着密切關係:

第一、朝鮮第一位正式受洗的天主教徒李彼得(Peter Li, 即李承薰)是跟隨作為赴京使臣 (51) 的父親來到北京,由北堂法國傳教士顧拉茂神父施洗。朝鮮是先輸入西學而後才信仰西教即天主教的,並且都是通過中國輸入的。 "17世紀以前韓國人的心目中幾乎沒有西方,即使對西方有認識也很微弱。" (52) 赴京使臣將西學輸入朝鮮。他們在京逗留期間,通過訪問北京天主堂和欽天



門

别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監,與西方傳教士交往,把一些漢譯西學書帶回朝鮮,造成了一場"西學熱"。不僅包含西方天文、曆算等西學,還包含着天主教方面的知識。李晬光(1563-1628)的《芝峰類說》就包含大量天主教知識。韓國學者李元淳認為,赴京朝鮮使臣起到將漢化的歐洲文明即"清歐文明"輸入朝鮮王國的"文化導管"作用。朝鮮燕行使臣與西洋傳教士的頻繁接觸,對天主教開教朝鮮的影響是毋庸置疑的。正如日本學者夫馬進所說:"(朝鮮)朱子學的開花結果、被稱為北學或實學的學術流派的誕生與發展、基督教的傳播和受到迫害,無論是哪一個論題,離開了燕行使就根本無法論及。"(53)

第二、中國籍神父開教朝鮮。由於朝鮮嚴禁 西洋人入境,所以在北京的歐洲傳教士就採取了 折衷辦法,派遣外貌與朝鮮人類似的中國籍傳教 士到朝鮮傳教,為教徒主持聖事、聖禮。僅成功 進入朝鮮開教且史籍留名的就有周文謨、李(Le) 姓傳教士。⁽⁵⁴⁾ 有韓國學者認為,周文謨在朝鮮的 活動實際上已經超出了單純傳教的範疇。通過他 的活動,18世紀末的朝鮮社會在瞭解和吸收歐洲 外來文化方面有了很大的進步。

第三、朝鮮長期隸屬中國傳教區管轄。朝鮮雖然直到18世紀末才正式開教,但羅馬教廷卻早已將朝鮮劃歸中國傳教區。1669年9月13日,羅馬教皇克萊芒九世(Clement IX, 1667-1669年在位)以"以色列之家的監護者"名義頒諭,規定朝鮮教務由南京宗座代牧管理,南京主教羅文藻兼任朝鮮代牧。1702年,應方濟各會士的請求,朝鮮教務改由北京宗座代牧署理,直到1831年教皇格列高利十六世宣佈朝鮮脫離北京教區,成立獨立的朝鮮代牧區,由巴黎外方傳教會(Paris Foreign Mission Society)管轄。

對於朝鮮天主教和中國教會的關係,當代著名 天主教蘇主榮 (E. P. Wurth) 神父形象稱之為"中國教會的女兒"。(55)

總之,《中國叢報》有關朝鮮天主教會的記述,無論對西方人瞭解天主教在朝鮮傳教事業抑或朝鮮社會整體都提供了難得的視窗,使這個"隱士之國"漸為世人所知。當然,由於它們係傳教士

所寫的報導,出於呼籲西方對朝鮮傳教事業關注 之需要,有些事實描述不免存在失實現象。以 1785年"乙巳秋曹摘發事件"的記述為例,雖報 導了 Thomas King (即金禹範)被判流放且死於流 放地、其他信徒在訓誡後被釋放之事實,但隨即 用輕鬆的筆調寫道: "這次的迫害,基督徒沒有 被嚇倒,反而使他們更加勇敢"(56),沒有把這次 教難的慘狀真實寫出。實際上,這次教難雖然死 亡的教徒僅金禹範一人,但教難後由於"來自家 人親友的壓力(因為犯重罰要連累九族),不少人放 棄信仰。連李承薰都被迫寫了一本〈斥邪文〉, 公開宣佈背教; 李檗也因父親自殺而放棄信仰。 但隨後,兩人都公開認錯,李檗此後即度隱修生 活,以眼淚和祈禱做補贖,去世時才卅一歲"(57)。 該事件對朝鮮天主教傳教事業的發展產生了較大 的負面影響。這是我們從事教會史研究,在利用 傳教士資料時應特別注意的。

【註】

- (1) 譚樹林:〈《中國叢報〉考釋〉,載《歷史檔案》2008 年第3期。
- (2) (4) Samuel Wells Williams, *The Middle Kingdom*, New York & London: Wiley and Putnam, 1848, Vol. 2, p. 333; p. 344.
- (3)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London: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29, p. 265.
- (5) 馬禮遜遺孀艾莉莎·馬禮遜 (Eliza A. Morrison) 編輯的 《馬禮遜回憶錄》 (Memoirs of the Life and Labours of Robert Morrison) 將馬禮遜抵達廣州的時間誤記為9月7日 (見該書 Vol. 1, p. 152),然蘇精經過縝密考證後認為,馬禮遜抵達廣州的時間應為9月6日 (見氏著:《中國,開門!——馬禮遜及相關人物研究》,香港,基督教中國宗教文化研究社,2005年,頁26),今從其說。
- (6) Broomhall Marshall, Robert Morrison, A Master Builder, London: Livingstone Press, 1924, p. 62.
- (7)(清)王之春撰、趙春晨點校:《清朝柔遠記》,北京: 中華書局,1989年,頁149-150。
- (8) 蘇精:《馬禮遜與中文印刷出版》,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0年,頁82-83。
- (9) [新加坡] 王慷鼎:《新加坡華文報刊史論集》,新加坡 新社,1987年,頁9。
- (10) 該刊與《中國叢報》同樣,本無中文譯名,所以其中文譯 名有多種:李志剛譯為"印支搜聞",見氏著:《基督 教早期在華傳教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5 年,頁202;方漢奇、卓南生譯為"印度支那匯刊", 分別見方漢奇:《中國新聞事業通史》第一卷,北京: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2年,頁258;卓南生:《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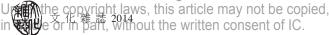


國近代報業發展史(1815-1874)》[增訂版],北京:中 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年,頁17;鄧肇明譯為"印 中拾遺",見[英]未亡人編,鄧肇明譯:《馬禮遜回 憶錄(全集)》,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2007年,頁 246;北京外國語大學中國海外漢學研究中心翻譯組譯 為"印中拾聞",見[英]艾莉莎·馬禮遜編,北京外 國語大學中國海外漢學研究中心翻譯組譯:《馬禮遜回憶 錄》(1),鄭州:大象出版社,2008年,頁251;新加坡學 者龔道運譯為"印華搜聞",見龔道運:《近世基督教 和儒教的接觸》,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 頁65; 吳義雄先是譯為"印中搜訊",後認為"印中搜 聞"更妥,見吳義雄:〈印中搜聞與19世紀前期的中西 文化交流〉,《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0年 第2期。國家圖書館出版的該刊合集,也譯為 中搜聞",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09年。本文 取"印中搜聞"

- (11) Brian Harrison, Waiting for China: The Anglo-Chinese College at Malacca, 1818-1843, and Early Nineteenth-Century Missions,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79, p. 67.
- (12) (13)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5, p. 148; pp. 149-150.
- (14) Murray A. Rubinstein, The Origins of the Anglo-American Missionary Enterprise in China, 1807-1840, Lanham & London, The Scarecrow Press, Inc. 1996, p. 292.
- (15)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18, p. 435.
- (16)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29, p. 221.
- (17) Frederick Wells Williams, The Life and Letters of Samuel Wells Williams, Missionary, Diplomatist, Sinologue, New York & London: G. P. Putnam's sons, 1889, pp. 77-78
- (18)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1, pp. 1-5. 另據顧長聲:
 《從馬禮遜到司徒雷登 來華新教傳教士評傳》,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5年, 頁28-29。
- (19) 王樹槐:〈衛三畏與《中華叢刊》〉,林治平主編《近代中國與基督教論文集》,臺北:宇宙光出版社,1981年,頁180。
- (20) Rosewell S. Britton, *The Chinese Periodical Press 1800-1912*, Shanghai: Kelly & Walsh, 1933, p. 28.
- (21) William Elliot Griffis, The Hermit Nation,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894, Fourth Edition, p. 10.
- (22) 關於郭實獵的中文名字譯法,中文論著中又作郭實臘、郭士立、郭甲立、郭甲利、郭施拉、居茨拉夫,等等。 據黃時鑒師考證,其本人簽名用的是"郭實獵"三個字 (見氏著:《東西交流史論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 社,1998年,頁317註⑩),此處從之。
- (23) Alexander Wylie,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Giving a List of Their Publications, and Obituary Notices of the Deceased. With copious indexes, Shanghae: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67, pp. 56-66.
- (24) 不少著作將 "阿美士德號" 從澳門啟航的時間記作 "2月 26日",但郭實獵明確指出是 "2月27日",見 Charles Gutzlaff, Journal of Three Voyages along the Coast of China in 1831, 1832, & 1833, with Notices of Siam, Corea, and the Loo-Choo Islands, London: Frederick Westley and A. H. Days, 1834, p. 160.

- (25) Charles Gutzlaff, Journal of Three Voyages along the Coast of China in 1831, 1832, &1833, with Notices of Siam, Corea, and the Loo-Choo Islands, pp. 263-288.
- (26)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1, pp. 276-279.
- (27)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2, pp. 135-138.
- (28) 關於《朝鮮語偉國字彙》的相關介紹及研究,請參[韓] 鄭光:《朝鮮語偉國字彙》,弘文閣,1978年;陳 輝:〈麥都思《朝鮮語偉國字彙》鉤沉〉,《文獻》 (季刊)2006年第1期。
- (29)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4, pp. 195-196.
- (30)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6, p. 465.
- (31)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8, p. 568.
- (32)[韓] 金得榥:《韓國宗教史》,柳雪峰譯,北京:社會 科學文獻出版社,1992年,頁228-230。
- (33)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8, p. 568.
- (34) 此處原文中沒有提及給李承薰施洗者為何人,實為北堂法國傳教士顧拉茂神父 (Jean Joseph de Grammont,中文名梁棟材,1736-1812)。韓國學者金得榥認為給李承薰施洗者為湯土選 (Alexandre de Gouvea, 1751-1808);李元淳則認為李承薰在京期間曾多次與湯士選筆談 ([韓]李元淳:《韓國天主教會史研究》,韓國教會史研究所,1986年,頁364-365),均誤。因為該年雖已宣佈湯氏為北京牧者,但其到任已是三年之後,見[法]榮振華等:《16-20世紀入華天主教傳教士列傳》,耿昇譯,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年,頁535。
- (35) (36)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8, p. 568; pp. 568-569.
- (37)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8, p. 570. 此時的北京主教 湯士選 (Alexandre de Gouvea, 1751-1808)。
- (38)[韓]金得榥:《韓國宗教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2年,頁234-235。
- (39)[韓]趙珖:〈清人周文謨來朝及其活動〉,載北京大學 韓國學研究中心編《韓國學論文集》第四輯,北京: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5年,頁236。
- (40) (41) (42) (43) (44) (45) (46)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8, p. 5 69; pp. 570-571; p. 572; p. 572; p. 573; p. 573; p. 573.
- (47)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15, pp. 453-459.
- (48) 蔡建:《晚清與大韓帝國的外交關係(1897-1910)》,上 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8年,頁15。
- (49)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8, p. 570.
- (50) 趙匡為:《世界宗教總覽》,北京:東方出版社,1993 年,頁368。
- (51) 赴京使臣是指朝鮮王朝派往北京的外交使節。朝鮮政府將派往明朝的稱"朝天使",派往清朝的叫"燕行使",稱呼的不同顯示出朝鮮王朝對明朝、清朝的不同態度。
- (52)[韓] 金美子:〈韓國是如何通過中國接受西方文化〉, 《中華讀書報》2001年12月20日。
- (53)[日] 夫馬進:《朝鮮燕行使與朝鮮通信使:使節視野中的中國·日本》,伍躍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頁1。
- (54) 也有學者認為此次赴朝鮮的傳教士叫劉方濟神父。
- (55)蘇主榮:《中國教會的女兒——韓國天主教慶祝開教二百週年》,香港聖神研究中心,1994年版。
- (56)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8, p. 570.
- (57) 黃德寬:〈韓國教友與韓國天主教〉,臺灣輔仁大學 《神學論集》第64期(1985年),頁29-32。







甲甲

别

行政

政

府文

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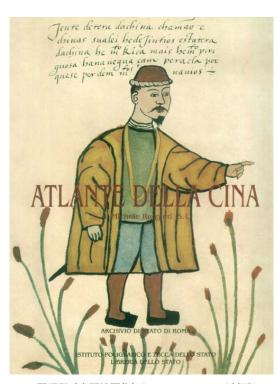
局



評《大明國圖志——羅明堅中國地圖集》 兼論羅明堅中國圖志研究的若干問題

宋黎明*

澳門文化局主持出版的《大明國圖志——羅明堅中國地圖集》(以下簡稱澳門版)⁽¹⁾,距離羅薩度主編的《羅明堅中國地圖集》(以下簡稱羅馬版)⁽²⁾,相隔二十年之久。澳門版按照羅馬版原樣影印了全部中國圖志手稿,裝潢與印刷之精美,足以與羅馬版媲美。羅馬版刊登的論文以意大利文為主,偶有英文,而澳門版論文有中文、葡萄牙文和英文三種文字,因而具有開闊的國際視野和鮮明的澳門特點。



羅明堅《中國地圖集》(Atlante Della Cina)封面 羅馬檔案館及Istituto Poligrafico e Zecca Stato 出版,羅馬:1993年

值得注意的是,澳門版捨棄了羅馬版的所 有論文,並發表了四篇新文,計有羅薩多〈再 版《羅明堅地圖集》〉,金國平〈譯者弁言〉以及 〈"Lampacao"史地範圍之追溯〉、薩安東〈羅 明堅在歐洲〉。如此取捨,很大程度上是學術進 步的必然結果。羅馬版學者一致認為,羅明堅手 稿所本為明代著名的《廣輿圖》,但最近汪前進 發現手稿中一幅《遼東邊圖》的殘葉來自《大明一 統文武諸司衙門官制》(以下簡稱《大明官制》), 而且許多文字內容也來自同書,據此判斷羅明堅 中國地圖集的底本不是《廣輿圖》,而是《大明 官制》。(3) 澳門版吸收了這個研究成果,金國平 通過大量的王府以及"玉面狸"等特產專名,更 進一步佐證了汪前進的結論。在這個意義上,澳 門版不是羅馬版簡單的翻版,而是另起爐灶,並 呈後來居上之勢。

澳門版的另一特色,是將羅明堅手稿的文字 部分翻譯為中文。譯者金國平介紹說,羅馬版"對 地名做了甄別,但僅僅限於省、府、州,數目最



^{*}宋黎明,南京大學國際關係史博士肄業(1986-1988),意大利佛羅倫薩大學政治學院訪問學者(1988-1990),2008年至今為南京大學特聘研究員,著有《神父的新裝 —— 利瑪竇在中國1582-1610》(南京大學出版社2011年)等。



ATLAS da | of CHINA

de | by Michele Ruggieri

©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served.
Under the copyright laws, this article may not be copied,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of IC.

www.icm.gov.mo/rc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多的縣未做漢譯,大量的王府與衛所的漢譯也空缺。本譯為地名全譯本"。羅明堅手稿原文基本上為拉丁文,個別為意大利文,而這些文字在我國屬於小語種,能直接利用者寥寥無幾,因此,漢譯對於我國廣大讀者無疑為一福音。然而,令人遺憾的是,漢譯存在着若干毛病乃至敗筆,堪稱澳門版之美中不足。本文指出漢譯的缺陷,並就如何深入研究羅明堅中國圖志手稿問題談點個人淺見。

缺陷之一:刪節與嫁接

澳門版漢譯糾正了羅馬版的某些錯誤,如羅馬版轉寫文字中將原稿的T14與T16顛倒了位置,並將北直隸圖志T32誤寫為T30,澳門版一併予以糾正。然而,羅馬版原先的一些標識,漢譯卻沒有譯出。如手稿T32北直隸僅有順天府的兩個州,即通州和昌平州,其餘部分均採自羅馬耶穌會檔案館的相關內容,在其嫁接部位,羅馬版註明資料源自羅馬耶穌會檔案館(ARSI, Iap. Sin., 101/II f. 204 v);又如手稿T48雲南省圖志,羅馬版對於其中多次引用的羅馬耶穌會檔案館資料,標出"f. 215r., f. 217 r., f.218. r."等標識,而澳門版對此沒有翻譯,從而給人以這些手稿來源同一的錯覺。

就文本而言,澳門版明顯的缺陷是其刪節。譯者在〈譯者弁言〉中解釋道: "為了節省篇幅,譯漢刪節了重複部分,如海南島、廣東省、福建省和浙江省。"在這些刪節部分中,海南島、福建省和浙江省各有兩種,譯者各擇其一。廣東省的圖志有三種,譯者的處理別具一格。T12是一種完整的圖志,而T14和T16均為殘稿,紙有廣州、韶州、南雄、惠州、潮州和肇慶六府,缺少高州、廉州、雷州和瓊州四府。譯者將T16的六府嫁接T12後面四府,合為廣東省十府。儘管羅馬版有嫁接的先例,但其補缺的動機情有可原,而廣東省三種圖志中T12有完整的十府,澳門版譯者為甚麼不直接翻譯T12?另外,如果一

定要嫁接,T16與T14同為六府,譯者為何取前 者而捨後者?在我們分析三種廣東省圖志的差別 後,也許可以找到問題的答案。

筆者註意到,譯者所謂"重複部分",並非 一模一樣,而是頗有差異。就三種廣東省手稿 而言,它們之間的區別相當明顯。雖然都是廣 東省,但它們的標題不同。T12題為 TABULA SECONDA PROVINTIA QUAMTUM (第二 圖,廣東省),T14題為 DE SINARUM REGNI PROVINTIA DICTA QUAM TUM (中國名叫廣東 的省), T16 題為 DE QUAM TUM PROVINTIA (廣東省)。此外,手稿的形式也有差別。T12 每 個府的前面沒有數字,其餘的則有數字,如韶 州府, T12 寫為 "Sciau ceu fu", T14為 "2^a Ciau ceu fu", T16則為"2^a fu, Sciau ceu"。 再則,從筆跡看,T14與T16出自羅明堅之手, 而T12則不似羅明堅的筆跡。顯而易見,這是 三種不同的廣東省手稿,T12與T6(TABULA PRIMA INSULAE HAINAN, 第一圖,海南)、T18 (TABULA TERTIA PROVINTIAE FUCHIEN, 第 三圖,福建省)為同類;T14自成一體;T16則與 T75 (DE CHIANSINA PROVINTIA 江西省) 等多 種地圖同類。

除了形式,三種廣東省手稿的內容也有差別。例如關於廣州的四至等消息,T12寫道: "東至惠州55意大利里,西至肇慶55意大利里,南至海85千步(milia passum),北至韶州101意大利里;至北京順天府(即北京省京師 Quinsi Pachinae provintiae)1959千步,至南京省應天府1097意大利里。米、小麥以及其它穀物(orizae et frumenti et aliarum frugum)33,000石。" T14寫道: "東至惠州240里,60意大利里,西至肇慶240里,60意大利里,60意大利里,西至肇慶240里,60意大利里,(2) 北至韶州400里,100意大利里,南至海580里(?意大利里);至北京省順天府7835里,至南京省應天府4390里。 年產穀物53石,米和小麥300,000石。" T16則載: "東至本省惠州府博羅縣55意大利里,西至肇慶府高要縣55意大利里,南至海岸85意大利里,北至韶州府英







德縣63意大利里;至北京省京城順天府,即京師(Chin sci,俗稱行在 Chin zai) 1959意大利里,至南京省應天府(俗稱南京 Nan chin) 1097意大利里。盛產大米、玉米、豆類和其它穀物(orizae et frumenti, leguminum et aliarum frugum),年產32,000石。"三種廣東省圖志的上述消息互異,與《大明官制》的相關消息也有所差異。

三種廣東省地圖中有關耶穌會在華傳教的消 息也大不相同。T12在肇慶府中載:"Ubi recens residentia patrum Iesuitarum (那裡有耶穌會神父 的新寓所)"。T14沒有肇慶寓所的消息。T16關 於耶穌會寓所的消息有兩則。韶州府中載: "Hic resident duo Patres Societatis Jesu (這個居住着兩 個耶穌會神父)",肇慶府則載: "Hic fui prima residentia trium Patrum Societatis Jesu (這裡曾經 是三名耶穌會神父的第一寓所)"。筆者猜測, 這些耶穌會的消息是金國平對三種廣東省圖志取 捨的主要考量,即T16載有耶穌會在廣東省的全 部消息,而T12有肇慶而無韶州的消息,T14則 一無所有;因為耶穌會在華消息對於耶穌會士繪 製的中國圖志十分重要,所以譯者取T16並以T12 補全之。毫無疑問,上述耶穌會在廣東的消息意 義重大。1583年羅明堅與利瑪竇在肇慶建立了 中國內地的第一個耶穌會寓所兼教堂,1588年 羅明堅返回歐洲,不久利瑪竇被逐出肇慶並移 至韶州,1589年在韶州建立韶州寓所,肇慶寓 所遂不復存在。既然肇慶寓所新近建立,當無韶 州寓所可言,所以T12韶州府自然沒有耶穌會寓 所的消息;由此可以判斷,這個手稿成於1583 年至1589年之間,當更靠近1583年。T14沒有任 何耶穌會寓所的消息,為此可以判斷其寫作時間 當為1583年之前。T16肇慶寓所和韶州寓所的消 息兼而有之,而且肇慶寓所用的是過去時,所以 該手稿的寫作時間當為1589年之後;它與T75同 類,而T75署有年代1606年,為此可以判斷其寫 作時間為1606年。總之,三種廣東省手稿不但 內容不同,而且寫作年代也有異。因此,三種廣 東省地圖應該全部翻譯。至於福建省、浙江省和 海南島的所謂"重複",也非完全一致,最好照 譯而不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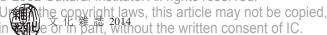
缺陷之二:漏譯與錯譯

對於譯文,金國平在〈譯者弁言〉有此說 明: "羅明堅繪圖與底本的發現,從某種意義上 而言,一方面方便了翻譯,但另一方面卻增加了 難度。經過深思熟慮,我們採取的翻譯標準是: 儘量尊重羅明堅的譯文,但不忘顧及原書中之遣 詞造句。"在筆者看來,《大明官制》對於漢譯 提供了較多的便利,據此,譯者甚至有意無意地糾 正汪前進文章中的某些錯誤。例如,汪文稱羅明堅 手稿中沒有提及"醫學"與"陰陽學",而根據原 稿中 "Universitas medicinae et religionis (宗教 與醫學大學)",金國平正確翻譯為"醫學和陰 陽學"(即《大明官制》中"陰陽醫學")。又 如,關於瓊州府所屬瓊山縣,原稿寫有"quae neque distantiam neque situm habet", 汪前進 譯為"距離、方位不明",並據此認為羅明堅 不解"附郭"之意;但實際上汪前進對原文理解 有誤,較為準確的翻譯當為"沒有距離、也沒有 (自己的)地點",意思是與瓊州府同城,即"附 郭"。金國平未受汪文的影響,簡單而正確地將之 譯為"瓊山縣附郭"。

另一方面,與《大明官制》基本無關的文字,例如,羅明堅用意大利文撰寫的T9-10,譯文則存在着較多的問題。例如,關於椰子樹的廣泛用涂,羅明堅寫道:

Primo del suo legname solo senza mescolare altro si fanno i navilij, delle foglie se ne fano le vele e del suo frutto si caricano detti navilij, che sono noci simili al sapore delle nostre amandole, delle quali si fa vino et dal vino aceto.... Queati frutti delle migliara se sogliono metter per savorra o lastro delle navi, per difrescare i passagieri con la sua acqua, et da relevarsi supplendo alla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served





[T. 9]

Iesus Maria

DELLA CITTÀ DI QUAM CEU DELLA PROVINCIA DI QUANTUM ET D'ALCUNE SUE ISOLE

Comincia la riviera o costa del mare di questa provincia et di tutto il regno della Cina per questa / parte del mezzo giorno d'un isola chiamata Ainan, posta in gradi 17 verso tramontana, / et arriva in sin a gradi 23 et mezzo nel porto della città, dagli naturali nominata Quamceu et da / nostri detta Cantoni. Ci è per mare dal capo di quest'isola insin a detta città da 400 miglia, andando / quasi sempre per il rumbo di gregale verso tramontana. Quest'isola non ha porti che si sappia esser / capaci di nave grande, se non fusse dalla parte di terra ferma nella spiaggia dove è situata / la principal città, che viene nominata Liceu fu con altre tre città dette ceu, cioè Jenceu, / Uanceu et Jaiceu, et altre terre nominate hhien come si vede nella prima tavola della nostra / descrittione. Nella parte di mezzo di quest'isola, ci è una montagna, detta Pouscian, habitata / da molta gente ch'insin adesso non obedisce al Re della Cina; con tutto ciò stanno in pace / con gli altri habitatori di basso et han commercio insieme.

È abondante quest'isola di vittuaglie, grani, risi, legumi, et particolarmente di frutti dai Portoghesi / detti cocchj, l'arbori de' quali sono a modo delle nostre palme, de i quali ivi nei porti per la grande / abundanza si caricano, et da naturali et da forestieri, molti navilij. Quest'arbore produce un / frutto nella sua cima a somiglianza di noce, ma di grandezza come un gran capo di huomo, chia-/ masi da Portughesi cocco, et l'arbore palmar et di questi anco per tucta l'India vi sono boschi / grandissimi, et sono molto simili a gl'arbori del dattilo. Nè in tucto il mondo se ritrova / arbore della bontà di questo, et che se ne cavi più utilità. Nè in esso cosa alcuna vi è di / brugiare ma tucto utile. Primo del suo legname solo senza mescolare altro si fanno i navilij, / delle foglie se ne fano le vele e del suo frutto si caricano detti navilij, che sono noci / simili al sapore delle nostre amandole, delle quali si fa vino et dal vino aceto. Il vino si / cava nel principio della primavera dal fiore nel capo dell'arbore che, intaccato, getta / di continuo un liquore bianco come acqua. Tenendo un vaso sotto ogni mattina et ogni sera / si leva pieno; et fatto cocere al fuoco diventa potentissimo licore nella botte, dentro della quale, / postovi una certa quantità di passarini di Levante, in poco tempo diviene perfectissimo vino et / di colore d'oro, et se ne fa gran quantità. Delle noci quando sono fresche et tenere che non / sono ancora in perfectione, come vediamo dall'amandole, se ne cava acqua fresca, senza alcun / mal sapore et ciascun frutto tiene una gran bevuta per molta sete ch'abbia l'homo. Questi frutti / delle migliara se sogliono mettere per savorra o lastro delle navi, per difrescare i passagieri / con la sua acqua, et da relevarsi supplendo alla provisione che si fa dell'acqua nelle navi. / Quando sono cossì tenere, perchè sono dolcissimi, si cava del latte per condire le vivande, et se ne / fanno gioncate, et condite col zuccaro che rendono sono del sapor del bianco magnar nostro. / Quando poi sono dure se ne cava oglio, non solo utile per il lume et condire le vivande et / frigere

come facciamo del nostro, ma anco è utilissimo per medicare le ferite. Degl'arbori / si fanno tavole et travi per gl'edificij et navilij, come habbiamo detto, et dentro del tronco del'arbore se ritrovano certi chiodi di legno forti con li quali si inchiodano li navilij et si ligano, / molto più megliore che si fussero di ferro. Delle scorze del frutto per essere pilose si fanno corde /

[T. 10]

d'ogni sorte per le navi et sartj per l'ancora, migliori et più durabili di quei di / canapo. Delli rami si fanno lettiere per dormire; del primo scorzo della noce sminuzzato / se ne fa stoppa per calefattare le navj et della scorza dura se ne fanno vasi per / bere e cocchiarj, al color del'ebano nostro. Si che. come vedete, è utilissimo quest'arbore / et non si perde ne getta niente.

Pescaria di Perle

In questa isola, come si nota nella tavola della sua descrittione. ci è gran quantità di / perle particolarmente per essere guardata per ordine del Re, et non si fa senza licenza sua / o di superiori che governano. Qual pescaria si suol fare nel mese di marzo o d'aprile, / hor in un luoco hora in un altro di detto mare. Quando s'avvicina il tempo di / pescare mandano buoni natatori sotto acqua a scoprire dove sia maggior quantità d'ostriche et su la costa all'incontro piantano una villa di case di tavole et di pagli coverte, che tanto / dura quanto il tempo di pescare, et la forniscono di quanto è necessario. Li pescatori sono l'habitatori di / quell'isola. L'ordine del pescare è questo. fanno compagnia due o tre più barche insieme. Sono come felluche nostre dove vanno sette o octo hominj per barca et vanno a sorgersi in quindici o diciotto passj / d'acqua, che tal è il fondo di quel contorno dove pescano. Sorti che sono, gittano una corda in mare / nel capo della quale è legato un buon sasso et uno di quei havendosi onto il corpo con ogli o butiro, / et strettosi ben il naso, et serrate l'orecchie, con un cesto al collo o al braccio sinistro si cala per quella / corda, et quanto più presto può empie il cesto d'ostrighe che trova nel fondo del mare, et / fa segno agli compagni col crollarsi della corda, i qualli subito tirano la corda et con esso / anco l'homo. Et cossì vanno d'uno in uno a vicenda a cogliere l'ostreghe et poi la sera vengono / alla villa. Et ciascuna compagnia fà il suo monte d'ostreghe in terra, distinti l'uno dall'altre, demodo / che se vede una fila molto lunga di monti d'ostreghe; ne, si toccano se non al fine della pescaria, / et all'hora ciascuno a torno al suo monte s'industria d'aprirle, che facilmente lo fanno, essendo già / morte l'ostreghe et fracide, et s'ogni ostrega havesse perle sarebbe una gran bella preda, ma vi / ne sono assai senza perle, et alcune con poche, altre con molte.

Dell'isole che sono nelle fauce del fiume di Quamceu alias Cantone

L'isole che si trovano nella bocca d'un gran fiume della città di Cantone sono molte et quasi innumerabili / essendovi molti scogli e isole piccole, sterili, inabitabili; altre vi son grande,

©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served.

Under the copyright laws, this article may not 羅蓬多轉寫之羅明堅中國地圖集文字 T9-T10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of IC.

大





provisione che si fa dell'acqua nelle navi. Quando sono cossì tenere, perché sono dolcissimi, si cava del latte per condire le vivande, et se ne fanno gioncate, et condite col zuccero che rendono sono del sapor del bianco magnar nostro. Quando poi sono dure se ne cava oglio, non solo utile per il lume et condire le vivande et frigere come facciamo del nostro, ma anco è utilissimo per medicare le ferite. Degl'arbori si fanno tavole et travi per gl'edificij et navilij, come habbiamo detto, et dentro del tronco del'arbore se ritrovano certi chiodi di legno forti con li quali si inchiodano li navilij et si ligano molto piu megliore che si fussero di ferro. (5)

金國平譯文:

首先,不必混加任何其他木質,其木材便造船。核桃狀之菓實味似我們的杏仁,可釀酒與造醋。[……]如前所述,木材可供建造樓宇內用之桌臺與船舶之橫樑。樹心木質堅硬。用來加固船隻,質堅如鐵。

與原文相比,漢譯遺漏了許多內容,如椰子樹葉可製帆、菓實可為船舶壓倉,新鮮椰子之汁可解渴、調味以及炮製布丁,而乾燥椰子之油可照明、油炸食物以及醫治創傷等。事實上,漢譯份量不及原文內容的三分之一,而且沒有使用任何省略號。此外,已譯部分也有不妥克處,如"tavole"不是"桌臺",而是木板可用於造屋,也可用於造船;"travi"作為"棟樑",也是屋、船通用。譯文中不見原文中"某種堅硬木釘"(certi chiodi di legno forti)及其"釘船"(si inchiodano li navilij)的功效,而譯文"質堅如鐵"也不合原文所強調的木釘強於鐵釘之意。

又例如,關於海南島居民,羅明堅寫道:

Nella parte di mezzo di quest'isola ci è una montagna, detta Pouscian, habitata da molta gente ch'insin adesso non obedisce al Re della Cina; con tutto ciò stanno in pace con gli altri habitatori di basso et han commercio insieme. (6)

金國平翻譯為:

一山脈橫貫該島中部。據傳,住民多不歸順 中國國王,但與島外人民和平相處,相互通商。

羅明堅原文有山名 Pouscian,當指位於海南島中部的五指山或黎母山,漢譯省略不顧。羅明堅筆下"至今不服從中國皇帝"的"許多人(molta gente)",指居住在 Pouscian(五指山?)山上的山民,《明史》卷四十〈安定縣〉載:"南有五指山,亦曰黎母山,黎人環居山下,外為熟黎,內為生黎。"這些山民當為"生黎",或《大明官制》瓊州府下幾次出現的"黎寇",指尚未歸化或"不服從中國皇帝"的黎人。相反,所謂"低地的其他居民(gli altri habitatori di basso)"當指平原居民,是服從皇帝的順民,也許包括"熟黎"。漢譯將"山民"錯譯為"居民",並將"低地的其他居民"錯譯為"居民",並將"低地的其他居民"錯譯為"居民",如乎海南島居民多不歸順皇帝,顯然與史實不符。

再舉一個例子。羅明堅關於海南島珠池寫 道:

Quando s'avvicina il tempo di pescare mandano buoni natatori sotto acqua a scoprire dove sia maggiore quantità' d'ostriche et su la costa all'incontro piantano una villa di case di tavole et di paglia coverte, che tanto dura quanto il tempo di pescare, et la forniscono di quanto è neccesario. Li pescatori sono l'habitatori di quell'isola.

兼

論

羅

明

堅

中

國圖

志

研

究

的

若

干問題



門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金國平譯文:

採集期間,潛者下水,盡可能多撈蚌殼。 海岸上建起草頂木屋。採期多長,它就保留多 長。裡面一切應有盡有。島民皆漁人。

羅明堅寫的是採珠之前的準備工作,即先派遣善泳者潛水,探明水下珠蚌情況,然後再在相應的海岸搭建茅屋群,漢譯第一句全部譯錯,而"海岸上建起草頂木屋"句也有毛病,海岸前缺少"相應的(all'incontro)",而"草頂木屋"後則缺少"村(villa)"。在羅明堅和利瑪竇等早期耶穌會士的語境中,villa經常指縣城,有時也指村落,這裡當指臨時茅屋村落。"Li pescatori sono l'habitatori di quell'isola"意為"這些漁人是海南島居民",漢譯"島民皆漁人"顛倒了主語與賓語,差之毫釐而失之千里,彷彿所有的海南島居民祇幹採珠這種營生。

缺陷之三: 註釋問題

翻譯過程也是一個研究過程,而譯者的 研究成果,則可體現於譯文的註釋。羅明堅 中國圖志手稿中載有Lampacao,金國平論文 〈"Lampacao"史地範圍之追溯〉,某種意義 上是一超級大註,而此文本身的註釋就有三十三 個,長達一頁有餘。相比之下,羅明堅手稿漢譯 的註釋顯得太少,總共三十七個,篇幅不足一 頁。譯者可以而且應該做更多的註釋。有些註釋 是必不可少的,如T9載東莞駐紮一名中國官員, 中國人稱之為"Aitan",金國平譯為"海道"而 未加解釋。羅明堅和利瑪竇等通常將中文的海道 拼寫為Aitao,並非Aitan,金國平如此翻譯,當 源於對海道副使的深入研究,在他與吳志良合著 的《東西望洋》(澳門成人教育學會,2002年)一書 中,提到萬曆十年駐紮在東莞南頭的海道副使, 這意味着至少此時海道已經從廣州移至東莞;這 一消息來自大英博物館所藏古手抄本《中國諸島簡訊》,羅明堅所記與之脗合。金國平當為此做 一註釋,並說明 Aitan 為 Aitao 之誤。

漢譯現有的註釋中,有些相當精彩。T70湖 廣省長沙府茶陵州的土產中,羅明堅寫道: "est etiam magna copia lapidum praeciosorum vocantur io mien li"(此處還有大量的名叫"玉面狸"的 寶石),漢譯註35中正確指出:"'玉面狸'不是 一種寶石,而是一種狸。又稱牛尾狸,菓子狸。 面白色,尾似牛,喜食菓實,捕鼠勝於貓。"可 惜的是,譯者在糾正羅明堅錯誤的同時,自己卻 犯了新的錯誤。例如,關於湖廣省辰州沅陵的 土產,《大明官制》載有麩金、水銀、丹砂、 石青,羅明堅手稿有關土產則寫為 "Argenti vivi fodinae. Sunt lapides preciosj: aurum in magna copia (水銀、寶石、大量的金子)",漢譯譯為"水銀、 寶石、麩金",並就"寶石"加註36: "漢語原文 為'青石',可作建築材料、碑板等用。[……]" 金國平此處顯然看錯了漢語原文,原文中的"石 青"為藍色的礦石,可作顏料,與可用作建材 的"青石"是兩回事,而羅明堅將丹砂、石青等 統稱為寶石,雖不中亦不遠矣。另外,"麩金" 一詞,《大明官制》湖廣省中此處是首次出現, 羅明堅寫為"大量的金子",也不十分準確,如 同漢譯註33所言,"麩金為一種碎薄如麩子的金 子"。但是註33放錯了地方,註在沒有麩金的長 沙府攸縣。關於攸縣的土產,《大明官制》載有 銀、海金沙,羅明堅將後者正確譯為 arena aurea e mari (大海的金沙),海金沙不是麩金。在長沙縣 的土產中,羅明堅也寫了 arenae aureae e maris, 金國平正確還原為海金沙。海金沙為一種多年生 攀援草木,可入藥。李時珍《本草綱目》載: "色 黄如細沙也,謂之海者,神異之也。"這個土產 似也可一註。

漢譯最長的註釋是註9,佔全部註釋篇幅三分之一強。羅明堅手稿T3介紹中國概括時最後涉及宗教,其中有一句話寫道: "Hic apud Cinas existunt Christi veneratores, etiam virgo vocatur





habens lunas et draconem sub pedibus",金國平 譯為"在中國,有人崇拜基督,亦供奉一腳踏月 亮與龍之童貞聖母"⁽⁸⁾,註9分析了龍的拉丁文 涵義,回顧了學界對這個問題的研究,並聯繫到 澳門大三巴牌坊上"聖母踏龍頭"的圖案而得出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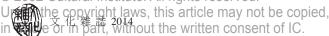
"聖母踏龍頭"的象徵意義是正義戰勝邪惡。羅明堅此語告訴我們,這是16世紀中國崇拜的一幅聖母畫像,所以將它刻到了耶穌會在澳門的標誌性建築物——大三巴牌坊上。

然而,羅明堅所說童貞者,腳下不但有龍,而且 有月亮,而澳門大三巴牌坊上"聖母踏龍頭"則 沒有月亮,似不可等而同之;再者,如果龍在西 方文化中代表邪惡,那麼月亮又是甚麼涵義?筆 者發現,在致總會長一份著名的中國傳教報告 中,羅明堅回顧1585年底至1586年初紹興之行 時寫道,1586年1月15日,他與同會麥安東抵達 Caulino (高嶺?)城,居留三日,其間應邀去一 佛寺赴宴,看到僧人做佛事,如同"魔鬼舉行天 主教神聖教堂的儀式",而麥安東"輕易地誤以 為一個腳下有龍和月亮的女人畫像(facilemente s'ingannarebbe che quella donna pittata che vedeva tener il dragone et la luna debasso i piedi)"為聖 母瑪麗亞 (Madonna)⁽⁹⁾,而佛寺中腳下有龍與月 亮的"女人畫像"無疑為觀音像。天主教在華傳 教之初,聖母與觀音相互混淆的例子甚多,例如 耶穌會士在肇慶期間,不少當地居民將聖母像當 作觀音像並借此求子。(10) 羅明堅此處所記為一相 反的例子,即麥安東輕易地將佛教觀音誤為天主 教聖母;一個耶穌會神父尚且如此混亂,早期中 國天主教徒則可想而知。因此,前引T3羅明堅關 於宗教的敍述,更為合理的解釋或許是,中國的 天主教徒誤將觀音當作童貞聖母。至於澳門大三 巴牌坊上"聖母踏龍頭"的圖案,也更可能是借 鑒觀音與龍的形象,以此顯示聖母如同觀音一樣 法力無邊,或許無涉"正義戰勝邪惡"。

註釋中涉及面最廣的是註1和註10,堪稱敗 筆。先看註1: "古羅馬單位,作為里程單位的 '步',相當於0.4872千米。"這是一個匪夷所思 的換算,比如說廣州到北京的距離,羅明堅手稿 T16寫為m.1959,漢譯為1,959,000步,根據其換 算等於954,425千米,數十倍於赤道的長度(40,076 千米)。羅明堅手稿中的m,是miglia的簡寫,可 謂羅馬里(1,482.5米),也可為意大利里(1,851.85 米),為甚麼譯者偏偏使用"步"呢?究其原因, 或許因為在手稿T12中,廣州與北京的距離寫為 1959 milia passum,即1595千步;換言之,milia passum (一千步) 等於 migliaia (一羅馬里或一意 大利里),金國平註釋中"千米"必為"米"之 誤。然而,即使一步等於0.4872米也無濟於事, 因為據此廣州與北京的距離約等於945千米,比 實際距離又短了許多。事實上,古羅馬的一步不 是等於0.4872米,而是約等於1.48米,按照這一 換算,廣州與北京的距離為2899千米,接近《大 明官制》所載7835里。無論如何,羅明堅手稿用 的不是羅馬里,而是意大利里,如T16所寫italica miliaria (意大利里);而且"四里等於一意大利 里(4 li sono un miglio)",如T4廣東省地圖左上 角批註所示。事實上,《大明官制》中的7835里 除以手稿的m.1959,等於3.9995,可知原稿的換 算是一意大利里約等於四里。此外,手稿T14中 也有不少現成的例子,如前述廣州東至惠州240 里,即60意大利里,等等。因此,對於原稿中的 里程單位,漢譯可以使用原來的數字和單位,並 註明一意大利里等於四里,或者乾脆還原《大明 官制》的里數。

再看註10。這是關於"磅"的換算,譯者寫道:"古羅馬時代,作為重量單位的'磅',相當於328.9千克。"這也是一個十分錯誤的換算。根據《大明官制》,廣州的糧食年產量為32萬石,手稿T16寫為32萬pondo,漢譯則為320,000磅。關於一石的重量,通常有100市斤和120市斤兩種說法,以此換算,32萬石等於3200萬市斤(1600萬公斤),或者3840萬市斤(1920萬公斤),

2002 Cultural Institute All rights reserved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而根據漢譯的換算,320,000x328.9千克,廣州糧食年產量則為105,248,000公斤,大於實際糧食產量5.5倍到6.6倍之多,由此可知一磅等於328.9千克的換算是錯誤的。無論如何,手稿中pondo所對應的數字與《大明官制》中"石"對應的數字完全一致,這意味着在羅明堅的換算系統中,一磅(pondo)等於一石。因此,漢譯最簡單的方法是將 pondo 轉換為石,如果一定要用"磅"做單位,則須解釋一磅即一石。"步"和"磅"在漢譯中貫穿始終,筆者一路讀來,深感"步""步"驚心,"磅""磅"沉重。

對羅明堅中國圖志的再思考

借此機會,筆者也想就羅明堅中國圖志的研 究談一點個人淺見。汪前進從羅明堅中國地圖集 手稿中殘葉〈遼東邊圖〉追蹤到《大明官制》, 實為學術上的一個重大突破,可喜可賀。然而, 誠如汪前進本人所言,在現有《大明官制》中, 尚未發現與〈遼東邊圖》相同的圖頁,這意味着 《大明官制》當有其他版本。在〈羅明堅地圖的 中文資料來源〉一文中,畢戴克指出,明代最 好、最著名的地圖是廣輿圖,而且利瑪竇在《中 國劄記》中提到1579年印刷的一本書籍,其中有 一百五十八省,二百四十七州,一千一百五十二 縣;這當指1579年版廣輿圖,而羅明堅當參考 過利瑪竇看過的該書。(11)那麼,有無可能存在 1579年《大明官制》呢?如果能核實此事並從中 找到與中文〈遼東邊圖〉相同的地圖,則可確認 利瑪竇所說中國地理書籍,即《大明官制》而非 《廣輿圖》。此外,就三種廣東省圖志而言,其 中一些消息並不一致,那麼是否作者依據了不同 版本的《大明官制》?换言之,在不同的《大明 官制》版本中,是否存在着差異?這些都要求我 們對《大明官制》進一步研究。另外,T3關於中 國的綜述以及T9-10有關海南島和廣州附近島嶼 的消息,均不見於《大明官制》,如果不僅僅限 於耳聞,那麼羅明堅又是依據了甚麼中文資料?

因此,即使已經證明羅明堅中國圖志的主要來源 為《大明官制》,目前也不能排除羅明堅利用其 它中文資料的可能性。

另一方面,對於羅馬檔案館所藏中國圖志手 稿,也需要進一步研究。學界至今基本沿用了羅 薩多定下的基調,即它們為羅明堅手稿,且為 1606年製作。事實並非如此。首先,手稿不是出 自一人之手,大部分無疑是羅明堅的作品,但其 它一些手稿的筆跡明顯不同。譬如根據中文〈遼 東邊圖〉繪製的T77遼東圖(LIAUTUM),其字跡 不是羅明堅的,而是出自另外一人之手;與此筆 跡相同的還有T63南直隸(NANCHIN)地圖、T39 山西省(SCIANSII)以及T4廣東省(QUAMTUM) 地圖左上角有關距離的批註。此人是羅明堅繪製 中國圖志的重要助手,而且在羅馬國家檔案館所 藏手稿中有幾幅中文繪製的地圖,據此可以猜測 此人或為羅明堅從中國帶回意大利的中國翻譯。 另外,如前所述,T6、T12和T18的筆跡既非羅明 堅,又非疑似中國翻譯,而且根據T12有關耶穌會 士在華消息可判斷其寫作時間為1589年之前,那 麼這些手稿是否出自利瑪竇之手?然而,這些手 稿不似利瑪竇筆跡,那麼其作者究竟何許人也? 其次,手稿並不僅僅限於1606年,如前所述,三 種廣東省圖志出自三個年代,即1583年前,1583 年至1589年之間和1606年。另外,手稿絕大部分 為拉丁文,祇有T9-10為意大利文,這充分說明 T9-10有別於其它手稿。T9-10文末提到羅明堅寫 給總會長一份關於中國傳教的報告,而羅馬耶穌 會檔案館收藏了羅明堅1598年後致總會長的報告 書,由此可知T9-10作於1598年之後。因此,羅 馬國家檔案館所藏中國圖志手稿,是多種手稿的 混合物,其中有三種不同的字跡,而且可以確定 四個不同的年代。

羅馬檔案館所藏中國圖志手稿不是一個不可分割的整體,而且不是羅明堅所繪中國圖志的全部。如前所述,羅馬版內容並非統統為羅馬國家檔案館的收藏,其中採用了少許羅馬耶穌會檔案館收藏着大館的資料。事實上,羅馬耶穌會檔案館收藏着大







量的羅明堅中國圖志手稿(見ARSI, Iap. Sin. 101/ II),學界尚未進行過認真的研究。該館另一宗 卷中 (ARSI, Iap. Sin., 11 I)還有一幅地圖,名為 Sinarum regni aliorumque regnorum et insularum illi adiacentium descriptio (中國及其周邊國家地 圖),以及數頁相關手稿,手稿無疑出自羅明堅 之手;手稿日期署為1583年,是目前可見最早的 羅明堅中國圖志手稿。(12)此外,羅馬國家圖書 館有一藏品(Ges. 1276),在羅明堅用拉丁文撰 寫的《天主實錄》(Vera et brevis divinarum rerum expositio. Catechismi sinici paraphrasis)前面, 有數頁有關中國以及周邊國家的拉丁文手稿,它 們不是《天主實錄》的組成部分,而是單獨的中 國圖志,如同羅明堅本人在著名的《中國傳教報 告書》中所寫道: "1590年12月羅明堅覲見教皇 格里戈利奧十四世 (Gregorio XIV) 時,在拉丁 文譯本《天主實錄》外,獻上一冊中國圖志(un descrittione della Cina)。" (13) 同樣通過這份報 告,可知羅明堅1588年返回歐洲時攜帶了多種中國 圖志,而且在1596年還專門為羅馬學院繪製了一種 精美的中國圖志。(14) 學界目前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羅 馬國家檔案館收藏的羅明堅手稿,對其它方面的有 關材料沒有予以足夠的注意。因此,全面而深入地 研究羅明堅中國圖志,可以說任重道遠。

【註】

- (1) 《大明國圖志——羅明堅中國地圖集》,澳門特別行政 區政府文化局,2013年12月。
- (2) 羅薩多主編《羅明堅中國地圖集》,羅馬,1993年 (Atlante della Cina di Michele Ruggieri, S. I.a cura di Eugenio Lo Sardo, Roma, 1993)。
- (3) 汪前進〈羅明堅編繪《中國地圖集》所依據中文原始資 料新探〉,《北京行政學院學報》2013年,第3期。
- (4) 原文轉寫為 "a civitate Sciau chin ad occidentem 240 li, m. 66",即廣州西至肇慶240里,66意大利里。筆者 核對原文,發現"m. 66"為"m. 60"之誤。
- (5) 筆者試譯: "首先,不加其它材料,單用其木便可造船, 其葉片可作船帆,其菓實可為船舶壓倉;菓實呈核桃 狀,類似於我們的杏子,可釀酒並由酒製醋。[……] 成千上萬這樣的菓實,通常作為重物載於船上,其汁 供乘客解渴,是淡水的補充物。當它們非常鮮嫩時, 因為非常甜,可取其汁為食物的佐料,也可製成軟乳

- 酪(gioncate),加糖後味道類似我們的白布丁(bianco magnar)。當它們乾燥時,則取其油,不但可以照明、調味食物或者像我們這樣炸食物,而且對於醫治創傷也非常有用。如前所述,其樹木可製木板與棟樑,用於建造房屋和船舶,而在樹木之中有某種硬木釘,用它們釘船,遠比鐵釘結實。"
- (6) 筆者試譯: "一座叫做 Poushian (五指山?) 的山脈橫 貫該島,山民至今多不歸順中國皇帝;儘管如此,他 們與低地的居民和平相處並互通有無。"
- (7) 筆者試譯: "臨近採蚌期間,派遣善泳者潛水,以探明 何處珠蚌最多,然後在相應的海岸上建立稻草為屋頂 的木屋村 (villa),直到採珠結束,其中必需品應有盡 有。這些採珠人皆為當地居民。"
- (8) 此譯不盡妥帖。譯文中"供奉"一詞的拉丁文對應詞為 vocatur,意思是"被稱為",故此句當譯為"腳下有 月亮與龍者被稱為童貞"。
- (9) 《羅明堅中國傳教報告》(Relatione del successo della missione della Cina del mese di Novembre 1577 sino all'anno 1591 del padre Ruggiero al nostro reverendo padre generale Claudio Acquaviva generale della Compagnia di Gesù, ARSI, Iap. Sin., 101 I), 頁45v°
- (10) 肇慶知府王泮婚後三十三年無子,結識耶穌會士後於 1584年先有一女,繼而又生一子,利瑪竇在1586年 致總會長函中寫道:"嶺西道一直想有兒子,今年 終於快樂地生了一個。他要求我們對天主多加祈禱。 我們贈送了一個聖母像,他放在家裡,非常崇拜。為 此,肇慶城傳言,我們天主給他生了兒子。許多沒有 生育的婦女去一個教徒家中,對我們送給他的一個聖 母像禮拜並祈求生子,還要給他錢財。但這個天主教 徒說,我們不為此斂財,他沒有接受錢財。"見《利 瑪竇信函》(M. Ricci, Lettere, 1580-1609, Macerata 2001),頁123。
- (11) 畢戴克〈羅明堅地圖的中文資料來源〉(Luciano Petech, "La fonte cinese delle carte del Ruggieri"),羅薩多主編《羅明堅中國地圖集》,頁41-44。利瑪竇關於1579年中國地理圖書的記載,見《利瑪竇資料》(Fonti Ricciane: documenti originali concernenti Matteo Ricci e la storia delle prime relazioni tra l'Europa e la Cina, 1579-1615, edite e commentate da Pasquale M. D'Elia, Roma, 1942-1949),頁14-15。
- (12) 關於這一手稿的初步研究,見宋黎明〈中國地圖:羅明 堅與利瑪寶〉,《海國天涯——羅明堅與來華耶穌會 士》,澳門文化局,2013,頁129-136。
- (13)〈羅明堅中國傳教報告〉,頁71v。
- (14)〈羅明堅中國傳教報告〉,頁63v-74。1596年10月12 日利瑪竇致 G. Fuligatti 函也指出:"中国圖志(la descrittione della Cina)通過許多途徑送到歐洲,但有 許多錯誤。"(《利瑪竇信函》,頁326),可為多種中 國圖志存在之佐證。







行政

區政

府文化

局



試論耶穌會士在澳門的漢語學習

劉章才*

澳門在16至19世紀的中西文化交流中舉足輕重。耶穌會士將澳門作為遠東傳教基地,在澳門進行調整與準備,學習漢語、瞭解中國文化。耶穌會士克服師資短缺、中西語言差異巨大等困難,逐漸摸索出了漢語教學與學習的基本經驗,初步提高了漢語水準甚且對漢語產生了相當深刻的認識。耶穌會士在澳門的漢語學習,不僅促進了其傳教工作的順利開展,而且使其得以更好地承擔起中西文化交流的角色,得以將包括天主教教義在內的西學大規模地傳入中國,承擔起中學西漸的歷史重任,並對歐洲社會產生了深刻影響。

澳門在中外文化交流史上的地位可謂舉足輕重,誠如季羨林先生所言:"在中國五千多年的歷史上,文化交流有過幾次高潮,最後一次也是最重要的一次是西方文化的傳入,這一次傳入的起點在時間上是明末清初,在地域上就是與門。"⁽¹⁾ 此次文化交流中,耶穌會士擔當了中五匯通的津樑。為擴大傳教事業計,漢語成為耶斯會工人與門。 對於於一人,與門由此亦成為耶穌會士的漢語學習"基地",其影響可謂深遠。或許因學術旨趣所在,學界儘管在有關澳門史研究自對的無專論,本人不惴淺陋拋磚引玉,不當之處敬請方家指正。

耶穌會士學習漢語的歷史背景

欲探究耶穌會士在澳門所進行的漢語學習活動,須對其歷史背景進行一簡要梳理與分析,因 為其漢語學習並非孤立的歷史事件,而是深深鑲 嵌於世界歷史的大潮與發展脈絡之中的。

縱觀世界歷史的發展,16世紀可謂重大轉折期。自古以來,世界處於相對的孤立隔絕之中, 各大洲雖然間或有所交流,但就總體而言影響甚 微。歷史的車輪運轉至16世紀,地理大發現時代 姍姍而至,世界性經濟文化交流不斷發展與加 強,全球意義的世界歷史由此真正誕生。在洶湧 澎湃的歷史大潮之中,葡萄牙領風氣之先。15世 紀早期始,航海家亨利王子 (Henry the Navigator) 即在薩格雷斯創辦地理研究機構,搜集並研究航 海相關資訊,先後多次組織遠至非洲西海岸的海 上探險活動,延至15世紀後半期,葡萄牙的航海 探險活動繼續進行並取得進一步突破。1473年, 葡萄牙船隻駛過赤道抵達剛果河口,1487年,迪 亞士 (Bartolomeu Dias) 率船航行至非洲南端進 而闖入印度洋,1497年,達伽馬(Vasco da Gama) 經過非洲東岸並於次年抵達印度的卡利卡特。葡 萄牙人通過不斷探索終於開闢了從大西洋繞非洲 南端到印度洋的航線,打通了溝通東西的歐亞海 上通道。

葡萄牙東來後很快即將中國作為重要目標。長期以來,風靡歐洲的《馬可波羅遊記》塑造了西方人的中國觀,他們將中國視為黃金寶地。葡萄牙詩人路易士·德·卡蒙斯(Luís Vaz de Camões)在史詩《盧濟塔尼亞人之歌》中即寫道:"此地的寶藏便堆積如山,你的願望在此就能實現。"(3) 所以,東來的葡萄人很快即搜集

^{*}劉章才,歷史學博士,山東師範大學國際交流學院講師,主要從事中外文化交流史與茶文化研究。







有關中國的情報,進而通過多種手段建立了與中國的商貿關係。但對財富的渴求並非葡萄牙人東進的唯一目的。自羅馬帝國滅亡以後,基督宗教在歐洲日益興盛,其影響滲透於歐洲社會的方方面面。伴隨着與信奉伊斯蘭教的摩爾人的長期鬥爭,葡萄牙人對於傳播基督宗教具有難以遏制的激情:

你們人數雖少卻十分堅強, 你們不必為弱小感到悵惘, 你們流血犧牲,前仆後繼, 為上帝去傳播天國的信仰, 為上帝去傳播天國的會運, 上天賜予你們如此的幸運, 使你們儘管人數寥寥無幾, 卻為天主教世界立下奇功, 基督呵,你如此把卑賤者激勵!

所以,"在葡萄牙冒險家的東進過程中,與商人的狂熱冒險同時進軍的另一支隊伍,就是這支天主教的傳教士隊伍"⁽⁵⁾。甚至於葡萄牙人之所以選址澳門作為貿易基地,既與其地理位置的重要性有關,也與澳門之南的"十字門"契合了葡萄牙人心中深藏的宗教思想不無關係。

在此背景之下,澳門不僅成為中西貿易基 地,也是東方傳教中心。儘管方濟各·沙勿略(St. François Xavier) 未能開啟在華傳教的大門,耶穌 會士還是漸次東來並於1569年在澳門建立了首個 天主教堂即聖望德堂,澳門亦由此成為天主教在 東方的駐地。但是, "耶穌會士並不滿足於在澳 門傳教,而是以澳門為基地進入中國內地開展更 廣泛的傳教活動" (6)。據統計, "1583至1805年, 由澳門入中國內地的耶穌會士多達467人,為該時 期來中國耶穌會士的80%以上"(7)。可見,澳門 已然成為進入內地乃至東亞的重要傳教基地,所 以"前往中國(內地)、日本的傳教士,還需在澳 門登岸,(在此)學習兩者的語言文字"(8)。基於 在華傳教事業的需要,耶穌會士利用澳門的有利 條件進行準備,可以說"澳門是中西文化交流的 橋樑,耶穌會士是中西文化交流的主角"⁽⁹⁾,而

耶穌會士能夠承擔起"主角"的重任與其在澳門 所進行的漢語學習密切相關。

耶穌會士的漢語學習狀況

如前文所述,方濟各·沙勿略試圖進入中國 傳教而未果,後來的耶穌會士繼續開拓。隨着葡萄牙人在澳門的地位日益鞏固,耶穌會士也不斷 進入澳門,在此為進入內地傳教進行精心準備, 而漢語學習則是其中的重要內容。

耶穌會士之所以在澳門進行漢語學習,其 出發點在於傳教策略的因勢調整。方濟各、沙 勿略力圖進入中國傳教而未果,此後,范禮安 (Alessandro Valignano) 成為影響耶穌會在東亞 傳教的重要人物。(10) 范禮安於1578年9月抵達澳 門,得以切實認識並思考在中國的傳教事業如何 進行。按照慣常方式"往內地去傳教,實為不可 能的事情",他並未就此絕望,認為上帝"不能令 如此文明的國家,永遠抗拒基督福音的傳入"(11)。 范禮安通過以往對相關資料的閱讀以及親身見 聞,切實認識到中國為地廣民眾、文明富裕的古 老國家,以往在歐洲之外的落後地區所積累的傳 教經驗並不適用, "要絕對避免以往前去別國的 傳教士所遵照的路徑"(12)。正是基於這一思考, 其傳教策略由文化征服向文化適應轉變,"首 重學習華語"(13),"必須中文熟諳「……」進而 與蒙受此文化薰染的人打成一片"(14)。漢語學習 的重要性為耶穌會十真正認識,其初衷即在於實 施文化適應策略傳教。在該指導思想之下,隨 後而來的耶穌會士開始努力學習漢語。羅明堅 (Michele Ruggieri) 抵達澳門之後,即"在范禮 安的建議下開始學習中文"(15)。利瑪竇 (Matteo Ricci)等亦遵循此策略,後繼來華者如龐迪我 (Diego de Pantoja)、艾儒略 (Jules Aleni)、畢方 濟 (Francesco Sambiasi)、(16) 史惟貞 (Pierre Van Spiere)、卜彌格 (Michel Boym)、馬若瑟 (Joseph de Prémare)等均曾經在此學習漢語。

按照一般的教育理念,語言學習中最關鍵的 三要素為教師、教材以及教學與學習方法。耶穌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Governo da

de



會士在澳門的漢語學習情形主要如下:首先就教 師這一方面而言,耶穌會士難覓良師,尤其是最 初之時困難重重,比如羅明堅在澳門學習漢語之 時,其"第一授業師為一中國畫師"(17)。此時合 適的教師極其短缺甚至可以說沒有,其教學效果 不容樂觀,造成"由於缺乏教它(指漢語)的教 師而格外加深了它(指漢語學習)的困難"(18)。所 以耶穌會士盡力爭取可以爭取的中國人傳授漢 語,以致官府注意到"彼輩教唆某些外國教士學 習中國語言",甚至決定嚴懲, "將嚴刑處死不 貸"(19)。在如此險惡的形勢之下,願意教授漢語 的教師幾近無有,在極其幸運的情形下祇能找到 譯員來充當。少數傳教士攻克難關初步掌握漢語 之後,即開始為其他耶穌會士擔當漢語教師的工 作,比如羅明堅曾教授利瑪竇漢語。為了促進傳 教士的學習與培訓教會還創立了聖保祿學院,熊 三拔(Sabatino de Ursis)、艾儒略(Jules Aleni)、 金尼閣 (Nicolas Trigault)、湯若望 (Johann Adam Schall von Bell)、南懷仁 (Ferdinand Verbiest) 等,都曾就讀於該學院,艾儒略、畢方濟、陽 瑪諾 (Emmanuel Diaz Junior)、孟儒望 (Joannes Monteiro)、高一志 (Alphonse Vagnoni) 曾擔任 該院教師。聖保祿學院也教授漢語課程,傳教士 在澳門的漢語學習日臻正規。就教材使用而言, 漢語與耶穌會士所熟稔的西方語言差異明顯,西 人並無實際學習經驗,所以在教材使用方面主要 選用中國傳統教材。識字教學自古為傳統蒙學的 開端,其主要教材即"三百千"(《三字經》、 《百家姓》與《千字文》),耶穌會士也由此 入手開始識字。根據學者張西平的訪問考察, "在梵蒂岡圖書館仍保留着他們當年學習漢字 的《千字文》、《三字經》等課本"(20)。識字 之後耶穌會士即遵循中國傳統的治學路徑進入 四書五經的學習,逐步學習掌握了其中相當部分 內容,甚至能夠譯為西語,比如利瑪竇譯有《中 國四書》,衛方濟 (François Noel) 譯有《中國六 大經典》等。就教學與學習方法而言,二語習得 需要形象地展示——尤其是對初學者而言更是如 此,而此時在澳門的漢語教學已經進行了初步實

踐,譬如羅明堅的漢語老師中國畫師利用自身長 技進行教學,如畫一匹馬,告訴他這個動物叫馬。 而且為了形象生動計,聖保羅學院在課堂學習之餘 還排演喜劇,"一部分用拉丁文,一部分用當地語 言,參加演出的都是聖保祿學院的學生,獲得大家 一致好評"⁽²¹⁾,在形象的語言實踐中促進耶穌會士 的漢語學習。

耶穌會士在接觸與學習漢語過程中,也深化 了對漢語的認識。耶穌會與一般修會顯著不同, 它不僅強調紀律規範、組織嚴密,而且極為注意 知識的培養,所以"耶穌會士大多有着極好的知 識積累和淵博的學問"(22)。對漢語的認識也較為 敏銳, "這種語言與歐洲正在使用的或已經死亡 的任何語言均毫無關係"(23);對中西語言差異有 着深刻的認識。其一,在語音、語調方面,利瑪 竇認為: "中國人不習慣說母音和輔音,因為每 個字正好像每個物件一樣,都是用它自己的漢字 或符號來表示的,用於代表一個意思。"(24)曾 德昭 (Álvaro Semedo) 認為漢字 "幾乎都以母音結 尾,有幾個不以母音結尾的,要麼以M,要麼以N 結尾"(25)。李明 (Louis le Comte) 認為漢字"全部為 單音節,或至少由於發音方式很緊湊,所以聽上去 幾乎永遠祇能辨出一個音節"(26)。安文思(Gabriel de Magalhāes) 也認為:"他們的詞都是單音節或 者一個拼音,沒有例外。"(27) 至於語調方面,利瑪 竇對此深感蹙額,指出漢字"有五種不同的聲調或 變音", "區別很小而不易領會"。認為這"增 加了學習說這種語言以及聽懂別人的困難",以 致"沒有一種語言是像中國話那樣難於被外國人 所學到的"⁽²⁸⁾。曾德昭則持讚賞態度,認為"儘 管它是一種狹音的語言,但音調甚美"(29)。李明 儘管與利瑪竇相類認為漢語難學,但對語調的讚美 更勝曾德昭一籌,認為漢語"是一種音樂"(30)。其 二,耶穌會士對於漢字的認識也很有見地。他們 根據已有語言知識尤其是對埃及文字的瞭解,敏 銳地認識到漢字多具有象形特點,所以利瑪竇認 為"(漢字)很像古埃及人的象形文字"(31)。安文思 對此特點則更為肯定: "如果我們考慮中國字的 起源,肯定它們是象形文字。"(32)不僅如此,他







們還進而對漢字的構字規律加以探索,對偏旁在構 字上的作用有所把握並予以舉例證明: "所有與女有 關的字,都由表示女人的女字,與其他的字組成。因 而,娶字,意為'一個人結婚'或'娶女人'[……] 嫁字,意思是'一個女人出嫁'。"(33)他們還對會 意字有所認識,認為中國人"在字的結構中也考慮 到涵義",舉例說"表示太陽的方形,和另一個略 有不同、表示月亮的字相結合,構成'明',即光 亮"(34)。其三,耶穌會士還對漢語語法有所研究, 不僅羅明堅、利瑪竇、曾德昭、李明以及安文思 等人在其著述中有所涉及,而且衛匡國(Martino Martini) 與馬若瑟 (Joseph de Prémare)還專門撰 有《中國文法》與《漢語劄記》。耶穌會士認識 到漢語沒有西方語言的性、數、格的變化,詞語 使用極為靈活,譬如安文思認為: "中國語言是 所有語言中最簡明的,它由三百二十個單音節組 成,而希臘語和拉丁語則是無數的詞、時態、語 態、數、人稱,等等。"(35) 曾德昭認為漢語語 法靈活, "有時動詞充當名詞,名詞充當動詞" 甚至於"必要時也充當副詞"。(36)

耶穌會士漢語學習的影響

語言文字為人類最重要的交際工具和資訊載 體。對耶穌會士而言,漢語漢字既是其進行對華 交流、具有實用價值的語言工具,也是其感受與 領悟中華文化的指紋和標杆。對耶穌會士而言, 其在澳門所進行的漢語學習可謂影響深遠。

作為交際工具而言,傳教士在澳門的漢語學習使他們較好地掌握了這一重要工具,便利了與中國人的溝通。耶穌會士努力謀求在華傳教,首先在於能夠與明朝官方實現溝通,而語言恰是實現目標的一大障礙,以至於貝勒茲(François Perez)在1563年時欲"上書廣東布政司","因不懂中國話,致被拒絕"⁽³⁷⁾。與此形成對照的是,羅明堅抵達澳門後即貫徹范禮安的指示,用兩年的時間學會了一萬五千個中國字,還能夠看懂中國書籍和翻譯小冊子,在漢語學習方面學有所成。⁽³⁸⁾ 很大程度上正是因為羅明堅對漢語較

好地掌握,使其能夠與地方官員實現資訊溝通,並藉此成為晚明時天主教進入中國內地長期居住的第一人。⁽³⁹⁾ 利瑪寶緊隨羅明堅的腳步,在澳門的漢語學習成效明顯,"中國話已略有成就",所以"可以往中國大陸去了"⁽⁴⁰⁾。利瑪寶在其傳教生涯之中與明朝的官宦士大夫交遊甚廣,其對漢語的嫺熟掌握發揮了重要作用。

其次,耶穌會士掌握了漢語,直接促進了傳 教工作的開展。耶穌會士掌握了漢語即可以直接 與潛在的信眾交流,或許是出於對異域人士的好 奇,"常有客人不邀而至,來聽聽我們的主要教 旨"(41)。傳教工作藉此逐漸展開。儘管傳教工作 仍需要經常借助譯員,但耶穌會士通曉漢語還是 發揮了積極的作用。享有"西來孔子"美譽的艾 儒略還曾參與當時的學術辯論,討論"天命之謂 性"的論題,因為其精彩表現而立即吸引了二十 五人入教。(42) 如果他不通漢語,就很難想象能 夠產生如此影響。不僅如此,耶穌會士還採取了 用中文著書立說擴大宗教影響的方法。譬如羅明 堅在掌握漢語的基礎上開始著書,撰有西方人第 一部中文著作《天主聖教實錄》,"使那些中國 官員感到滿意"(43)。利瑪竇著有《天主實義》等 二十一種中文著述,艾儒略的中文著述達二十四 種。耶穌會士能夠用中文撰寫傳教材料並予以印 發,這對傳教工作具有極大的推動作用: "我們 把聖誡用中文印發給需要它們的人",實踐證 明,其效果超過預期,"(得到聖誡的人)對基督 教旨的崇敬,隨着對它的欽佩而與日俱增","基 督教信仰的要義通過文字比通過口頭更容易得到傳 播,因為中國人好讀有任何新內容的書,也因為用 象形文字所表達的中國著作具有特殊的力量而且表 現力巨大"。(44)

作為文化載體而言,耶穌會士較好地掌握了 漢語,使其能夠更好地承擔起了中西文化交流的 歷史使命。耶穌會士諸多活動是以澳門為基地進 行的,或者是與在澳門所進行的學習有關。他們 通過著書、翻譯、興學、辦報、行醫等方式傳 教,同時也傳播了西方文化與科學技術知識。由 澳門入內地的利瑪竇繪製了《萬國輿圖》,艾儒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de



略編寫了《職方外紀》、《坤輿圖說》,這些著 述引入了西方的世界地理知識, "是為吾國之有 五洲萬國地志之始"(45)。在天文學方面,耶穌會 士製造天文儀器, "清之製曆,所以測驗精密而 分秒無差, 恃此也"(46)。南懷仁、閔明我、戴進 賢、劉松齡、高慎思、安國寧、索德超等長期掌 控欽天監, "西士在吾國天文學之貢獻,可謂最 有成績"(47),上述人士均由澳門登陸然後進入內 地。耶穌會士在澳門開展醫學醫藥工作,譬如鄧 玉函就曾在澳門行醫,後來還完成了解剖學著作 《泰西人身說概》;羅雅谷亦由澳門進入內地, 譯有《人身圖說》, "是中國最早的西方解剖學 譯著"(48),將16世紀人體解剖學理論及技術傳 入中國;曾經在澳門任教的熊三拔著有《泰西水 法·藥露》,傳播了西洋醫藥學知識。在火炮製 造方面,明清兩朝曾先後從澳門招攬羅如望、陽 瑪諾、陸若漢、龍華民、湯若望、衛匡國、南懷 仁協助製造佛朗機炮即俗稱的紅衣大炮。他們還 著書立說,譬如湯若望所著《火攻絜要》,"對 明季以來西洋火炮流入中國後的製造及理論作了 一個總結"(49)。此外還有南懷仁編譯的《神武圖 說》等相關著述。在數學方面,利瑪竇與徐光啟 合譯的《幾何原本》"字字精金美玉,為千古不 朽之作"(50),豐富了中國的幾何學內容。利瑪竇 與李之藻合譯的《同文算指》,介紹了歐洲筆算等 數學內容,堪稱"會通中西數學的一次嘗試"(51)。 除此之外,耶穌會士在物理學、文學與語言學、 藝術等諸多領域亦有較大貢獻。耶穌會士不僅在 西學東漸方面成績卓越,而且還積極地將中國文 化傳向西方。曾在澳門進行漢語學習的法國耶穌 會士傅聖澤,從中國帶回書籍多達三千九百八十 種,這批重要中國文獻"應該為法國早期漢學研 究打下不薄的基礎"(52)。耶穌會士不僅將中文著 述帶回歐洲,而且翻譯著作乃至著書立說介紹中 國文化,譬如利瑪竇將四書(《大學》、《中庸》、 《論語》、《孟子》)翻譯成拉丁文,並委託澳門 聖保祿學院寄回意大利。再如曾經在澳門居住的 馬若瑟,作為"來華的耶穌會士中漢語最好的幾 個人之一"(53),其對中國文化的理解堪稱深入,

著有《經傳議論》,其框架"包括十二個部分,即: 〈詩論〉、〈書論〉、〈禮樂論〉、〈易論〉、 〈春秋論〉、〈六書論〉、〈六經總論〉、〈經 學定論〉、〈四書論〉、〈諸子雜書論〉、〈漢 儒論〉、〈宋儒論〉",內容之豐富略見一斑。 耶穌會士不僅通過著述推動了中學西傳,還以演 講交流等直接方式予以展示。曾經在聖保祿學院 學習的金尼閣不僅著有《中國歷史編年》,此為 西人撰寫系統的中國歷史的初次嘗試,而且還翻 譯五經。更為重要的是,金尼閣曾利用返歐時 間"穿中國儒服,出現於公眾場合",進行宣傳 鼓動,因為其演講才能以及對中西文化的深刻把 握,"激起了當時歐洲人瞭解中國的巨大熱情, 許多有關中國的知識,也由於金尼閣栩栩如生的 描繪而在歐洲社會傳播開來" (54)。這種形象的文 化展示影響更為直接。可以說,上述耶穌會士在 澳門的經歷與漢語學習對中學西傳影響深遠,歐 洲漢學的形成很大程度上由此肇始。(55)

結 語

在始於16世紀的中西交流中,澳門因其特殊 的地理位置和歷史原因而成為中西文化交流匯通 的津樑。耶穌會士將澳門作為遠東傳教基地,在 此進行調整與準備,學習漢語、瞭解中國文化為 其中的重要內容。耶穌會士克服師資短缺、中西 語言差異巨大等困難,逐漸摸索出了漢語教學與 學習的基本經驗,初步提高了漢語水準並為後來 的漢語學習積累了頗有價值的經驗。耶穌會十在 澳門的漢語學習不僅促進了其傳教工作的順利開 展,而且使其能夠更好地承擔起中西文化交流的 角色,將包括天主教教義在內的西學大規模地輸 入中國,掀起了西學東漸的歷史潮流,而且因為 其對中國文化的瞭解乃至精通,也承擔起了中學 西漸的歷史重任,對歐洲社會產生了極為深刻的 影響。(56) 在這一過程之中,耶穌會士在澳門的漢 語學習值得關注。學者卓新平所言"早期海外漢學 基於耶穌會的漢語研習,而這種研習真正卓有成效 的推進則是始於澳門"(57),可謂目光如炬!







【註】

- (1) 〈澳門文化的三稜鏡〉,《羊城晚報》,1999年12月14 日。
- (2) 目前有關研究主要分散於有關澳門歷史以及對外漢語歷史的相關成果,如鄭煒明、黃啟臣的《澳門宗教》(1994)、黃啟臣的《澳門歷史》(1995)、黃啟臣的《澳門通史》(1999)、張西平的《西方人早期漢語學習史調查》(2003)、李向玉的《漢學家的搖籃:澳門聖保祿學院研究》(2006)等。
- (3)(葡)路易士·德·卡蒙斯著:《盧濟塔尼亞人之歌》, 張維民譯,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98年,頁46。
- (4)(葡)路易士·德·卡蒙斯著:《盧濟塔尼亞人之歌》, 張維民譯,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98年,頁281。
- (5) 嚴忠明:《一個海風吹來的城市:早期澳門城市發展史研究》,廣東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21。
- (6) 黃啟臣:《澳門通史》,廣東教育出版社,1999年,頁 118。
- (7) 朱亞非:《明清史論稿》,山東友誼出版社,1998年, 百170。
- (8)(瑞)龍思泰:《早期澳門史》,吳義雄等譯,東方出版 社,1997年,頁31。
- (9) 李向玉:〈聖保祿學院在中西文化交流中的作用及其對我 國近代教育的影響〉,《清史研究》2000年第4期。
- (10) 利瑪竇之前,致力於對華傳教者近三十人,但均未能取 得實際成效,參見西比斯所撰〈利瑪竇的前輩〉,載 《文化雜誌》第21期。
- (11)(12)(法) 裴化行著,蕭睿華譯:《天主教十六世紀在華傳教志》,頁178。
- (13)(法)費賴之:《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頁21。
- (14) 賈天祐:〈耶穌會傳教士在中國〉,頁9,羅光主編:《天 主教在華傳教史集》,香港真理學會、徵祥出版社、光 啟出版社聯合出版,1966年。
- (15)(瑞)龍思泰:《早期澳門史》,吳義雄等譯,東方出版 社,1997年,頁32。
- (16) 學界曾認為畢方濟至北京後始學習漢語,湯開建先生匡正了這一謬誤,令人信服地論證了畢方濟1610至1613年在澳門居住期間掌握了漢語。參見湯開建:〈明代入華傳教士"第一奇人"——畢方濟行實〉,《澳門研究》2013年第3期。
- (17)(法)費賴之:《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頁24。
- (18)(19)《中國劄記》,頁144;頁156-157。
- (20) 張西平:〈來華耶穌會士羅明堅的漢語學習〉,《或問》 第17期(2009)。
- (21) 李向玉:《澳門聖保祿學院研究》,澳門日報出版 社,2001年,頁90-91。
- (22)(德)彼得·克勞斯·哈特曼:《耶穌會簡史》,谷裕 譯,宗教文化出版社,2003年,頁2。
- (23)(法)杜赫德編:《耶穌會士中國書簡集》第二卷,鄭德 弟譯,大象出版,2000年,頁275-276。
- (24)(意)利瑪寶·(比)金尼閣:《利瑪寶中國劄記》,何高 濟等譯,中華書局,1983年,頁27。
- (25)(葡)曾德昭:《大中國志》,何高濟譯,上海古籍出版 社,1998年,頁39。

- (26)(法)李明:《中國近事報導:1687-1692》,頁165。
- (27)(葡)安文思:《中國新史》,何高濟譯,大象出版 社,2006年,法文版序言。
- (28)(意)利瑪竇,(比)金尼閣:《利瑪竇中國劄記》,頁29。
- (29)(葡)曾德昭:《大中國志》,頁40。
- (30)(法)李明:《中國近事報導:1687-1692》,頁166。
- (31)(意)利瑪竇,(比)金尼閣:《利瑪竇中國劄記》,頁27。
- (32)(葡)安文思:《中國新史》,何高濟譯,大象出版 社,2006年,頁44。
- (33)(35)(葡)安文思:《中國新史》,頁44;,頁49。
- (34)(36)(葡)曾德昭:《大中國志》,頁41;,頁39。
- (37) 王治心:《中國基督教史綱》,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年,頁57。
- (38)(意)利瑪竇等:《利瑪竇書信集》(下),羅漁譯,光啟 出版社、輔仁大學出版社,1986年,頁431。
- (39) 張西平:〈西方漢學的奠基人——羅明堅〉,《歷史研究》,2001年第3期。
- (40)(意)利瑪寶等:《利瑪寶書信集》(下),羅漁譯,光啟 出版社、輔仁大學出版社,1986年,頁32-41。
- (41)(意)利瑪竇,(比)金尼閣:《利瑪竇中國劄記》,何高濟等譯,中華書局,1983年,頁169。
- (42) 葉農: 〈"西來孔子"——艾儒略中文著述與傳教工作 考述〉,《暨南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 5期。
- (43)(美)霍·林斯特拉:〈1583-1584年在華耶穌會士的八封 信〉,萬明譯,《國際漢學》第2期。
- (44) (意) 利瑪寶·(比) 金尼閣:《利瑪寶中國劄記》,何高 濟等譯,中華書局,1983年,頁169、172。
- (45)(46)柳詒徵:《中國文化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年,頁758;頁757。
- (47) 徐宗澤:《明清間耶穌會士譯著提要》,中華書局,1949 年,緒言第6頁。
- (48) 牛亞華:〈《泰西人身說概》與《人身圖說》研究〉, 《自然科學史研究》2006年第1期。
- (49)顧衛民:〈明末耶穌會士與西洋火炮流入中國〉,《歷 史教學問題》,1992年第5期。
- (50) 梁啟超:《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東方出版社,2004年,百9。
- (51) 潘亦寧:〈利瑪竇、李之藻與〈同文算指〉的編纂〉, 《自然辯證法通訊》2008年第4期。
- (52) 吳莉葦:〈耶穌會士傅聖澤與早期歐洲漢學〉,《中國 文化研究》2002年秋之卷。
- (53) 張西平:〈清代來華傳教士馬若瑟研究〉,《清史研究》2009年第2期。
- (54) 計翔翔:〈金尼閣與中西文化交流〉,《杭州大學學 報》1994年9月。
- (55) 參見張西平: 《傳教士漢學》,河南教育出版社,2005 年。
- (56) 筆者對耶穌會士在茶文化西傳中的作用有所涉及,參見〈基督教與茶的西傳〉(《澳門研究》2013年第3期)、〈十八世紀中英茶貿易述論〉(《亞洲研究》2014年第1期)。
- (57) 卓新平:〈澳門學與基督宗教研究〉,《廣東社會科學》2010年第4期。





門特別行

政

區政

府文化

局



明末清初Papa — 教化皇的漢語書寫

何先月*

全文以明末清初來華傳教士的漢語文本為主要材料,分析在華傳教士對Papa — 教化皇的漢語書寫。透過這一書寫,呈現傳教士 "兩頭蛇"式的文化處境與心態,以及清初教權與君權相爭的內容與本質。文章第一部分討論傳教士對Papa的漢語譯介以及對中國皇帝的西文譯介。因為文化處境的問題,傳教士在修會內部稱Papa為 "教化皇",面對教外人士與朝廷則稱Papa為 "教化王";而面對歐洲,則稱中國的君主為 "王",而不是 "皇"。第二部分考察Papa — 教化皇的 "教化"內涵,分析傳教士對Papa — 教化皇的形塑。以此為基礎,第三部分考察康熙時期教權與君權相爭的內容、本質與結果。

晚明時期,羅明堅、利瑪竇等耶穌會士以及一些中國的教友,經常使用君主的譬喻以證明天主的存在,認為既然地下有君主,天上也應有天主。(1) 其主觀的目的,就是以君主的存在來證明天主的存在。但既然使用了這樣的譬喻,其產生的客觀效果就不一定會符合原先的主觀意願。既然是以君喻主,當然也會以主喻君,所以,這個君主的譬喻,似乎也無時不對中國人暗示着天上天主至尊、地上君主至尊。也正是這種暗示或寓意,切合了當時的効忠君主的文化心理和政治傾向,使得徐光啟等人由此而對天主的崇拜熱烈地回應。

由這個譬喻而產生出來的天主,與君主並沒 有本質的矛盾,無論是天主、上帝,還是別的甚 麼,祇要君主作為"天子"的地位不動搖就可以 了。不過,這祇是中國士大夫的一種自我理解、自 我想象罷了。君主在天主信仰話語體系中的實際地 位到底如何,中國的士大夫基本上一無所知。

到明末,歐洲天主教已經經歷過一個教權大 於君權的歷史時期,並形成了君權歸教皇授的歷 史傳統;明末,天主教又正處於一個與君權相爭 鋒的歷史時期。但在中國,西周以來就再也沒有 教權大於君權的歷史。也就是說,在君主的譬喻 中,在傳教士現實的傳教活動中,都蘊含着一個 問題而未予挑明:君主與教主,誰為天下至尊? 由於在華傳教士面臨的主要是一種人在矮簷下不 得不低頭的歷史處境,這個問題由挑明至兩者爭 鋒,經歷了近百年的時間。

學術界對於康熙時期教權與君權相爭已有較多的論述,其論述的時間段比較集中,其歷史事實方面的內容也基本得以澄清⁽²⁾;而對於 Papa 的漢語譯介的歷史梳理,祇有莊欽永、周清海二人有所梳理⁽³⁾;對於 Papa 的漢語譯介及其形塑,尤其是對教權與君權相爭的神學基礎及其實際內容,尚未見有專文論述。

本文先分析 Papa 漢譯的歷程及其所蘊含的 文化語境,然後分析教權與君權相爭的神學基礎 的漢語建構,最後以康熙時期禮儀之爭為範例, 分析教權與君權相爭的實際內容。

^{*}何先月,浙江大學人文學院宗教學博士研究生,講師,主要研究方向為明清天主教傳播史、思想史、明清中西文化比較。







教化王或教化皇:Papa 的身影

一、Papa 的身影

對於耶穌會士來說,教權無論是在理論上還 是在實際上,都是大於君權的。但對於教權的書 寫,長期採用隱性書寫的方式,隱而不顯。

《新編天主實錄》(1584)的主旨是為了論證 天主的存在,使人信仰天主教,所以整個文本基 本上是在闡述教義,對教會的敍述極少,祇有簡 單的幾句,對教會的Papa更沒有提及:

是以我等之為僧者,固守此三事:一者 住集於寺中,凡事請命於寺長,而飲食日用 之物,無別尊卑;二者不思色慾;三者不思 財利,化緣以資其日用。此所以一心奉敬天 主也。⁽⁴⁾

或曰:前言十條規誠,三條奇教,則吾既得聞命矣,敢問七條唦革喕哆果何說也?答曰:七條事情甚多,且難一言而盡,必須後來著書明示,方可解明。今且舉其至要之一事而言之。[……]世人若欲昇天受福,必從此教,方得天主之力矣。(5)

第一段引文中的"寺中",指的應當是耶穌會的修院,"寺長"指的應是耶穌會的長上。對於教會的組織結構、人員等,《新編天主實錄》(1584)都沒有涉及。早期在廣東活動的傳教士們,包括羅明堅,也都是自稱修道的團體而已;而羅明堅能夠表明的身份,也就是"某一"修道團體而已,至於耶穌會的名號,也是到了利瑪竇手中才確立的。⁽⁶⁾ 中國人也是以佛教的組織結構來理解傳教士的:沒有統一的組織,而是個別的修道的小團體而已。在這樣的內外原因之下,Papa 的存在、身份就無法呈現於中國人的面前了。

第二段引文中的七指的是七件聖事,明確地 突出了教會的權柄,"世人若欲昇天受福,必從 此教,方得天主之力矣",即祇有加入這個教 會,才能昇天受福。但鑒於當時中國教會還未成立,並且在1596年《新編天主實錄》就完全被《天主實義》所取代,其影響極為有限。

個體身份使得羅明堅等人能夠進入內地,但 也使得他們的活動多有不便。范禮安想獲得一個 正式的官方的身份,使得傳教士能夠進入北京覲 見皇帝,獲得在中國內地自由傳教的許可,如同 在日本獲得大名的許可一樣。

為進入北京觀見皇帝,利瑪竇等傳教士用漢語起草了一份"國書",起草的時間大概是1588年。⁽⁷⁾ Papa 被譯介為"都僧皇",對於這個時候的羅明堅、利瑪竇等人來說,應該已經知道漢語"皇"與"王"的區別。"都僧皇"而不是"都僧王"的譯介,表明傳教士想傳達 Papa 與大明皇帝兩者之間平等的身份地位主權等的意思。

因為各種原因,范禮安設想的的教皇使節一事都歸於失敗,"國書"祇能"沉睡書庫"。⁽⁸⁾ 這使得 Papa 的身份完全為這一失敗遮蔽,在1600年的〈上大明皇帝貢獻土物奏〉中,利瑪竇祇能自稱"大西洋陪臣利瑪竇":

大西洋陪臣利瑪竇謹奏,為貢獻土物事: 臣本國極遠,從來貢獻所不通。[……]

臣從幼慕道「……]

又,臣先於本國,[.....]臣不勝感激待命 之至!萬曆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具題。⁽⁹⁾

整個奏疏是利瑪竇以自己的個體身份而書寫的。 雖然提到了"本國",但對本國的物產外的情況 一概未提,其背後的 Papa 也完全看不到。

1602年,李之藻在北京印製了〈坤輿萬國全圖〉,裡面涉及對各國的介紹,對各國的君主皆稱王,也涉及對教會的介紹:

羅馬左下

此方教化王不娶,專行天主之教,在羅馬國,歐羅巴諸國皆宗之。⁽¹⁰⁾



行

政

政

府

文

化

局

de



未能看到利瑪竇之前製作地圖的文字,也就不能確定之前有無"教化王"的譯介。就本圖而言,為迎合中國權力的世界中心地位,不僅地圖有所改動,就是"都僧皇"的譯介,也降低轉換為"教化王"。

相對於其它方面的謹慎與隱約,現存《天學 初函》中的《天主實義》(1628) 版中對 Papa 的 譯介,卻顯得極為突兀:

又立有最尊位,曰教化皇,專以繼天主 [······] (11)

此中"教化皇"的書寫很值得注意。如果上述引文與1603年的版本完全一樣的話,也就是說,Papa在1602年還是教化王,1603年就突然上陞為教化皇,因為《天主實義》廣為流傳,那麼,教化皇也就是一個公開的、廣為人知的稱號,其後的傳教士們,應該緊隨這樣的譯介。但是在利瑪竇死後,教會最主要的兩個著作者,王豐肅的《教要解略》(1615)和龐迪我的《龐子遺詮》的文本裡,Papa依然被譯介為"教化王"或"教化主"⁽¹²⁾,而不是"教化皇"。南京禮部侍郎沈淮指控傳教士自稱大西洋國,從而與大明"兩大相抗",具有僭越的性質⁽¹³⁾,卻不見有對"教化皇"產生兩皇對抗的指控。《天主實義》中有多處"大西洋國"的表述,指控其中的"大西洋國"而不指控"教化皇",似乎不大合理。⁽¹⁴⁾

1628年,Papa 已經正式被譯介為"教化皇",在楊廷筠略早一點的著作中,也出現了教化皇的稱呼。筆者個人認為,這可能是嘉定會議前後的一個決定。但無論如何,Papa上陞為"教化皇"了。此一譯介極為大膽,"皇"祇能為大明天子使用,很難理解徐光啟、李之藻等人當時對此字的認可。

Papa 在此後的漢語文本中出現的情況比較複雜,時而"教化皇",時而"教化王",沒有確定的用法,甚至出現了"教皇"與"教化王"同時出現於一個文本的情況。(15)〈滌罪正規〉中

出現了"聖教宗主"的稱呼⁽¹⁸⁾,在艾儒略刻行不晚於1635年的〈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蹟〉以及〈天主降生言行紀略〉中,出現了"教宗"的稱呼⁽¹⁷⁾,這可能是為了避免皇王兩難選擇而出現的新的稱呼。但是在1636年時,陽瑪諾也稱耶穌為"教宗"⁽¹⁸⁾;同時期,"教宗"也被用於中國的一些本土宗教⁽¹⁹⁾。可能是使用上的這些混亂,導致當時"教宗"沒有成為專名,沒有普遍起來。

進入清初之後,康熙本人似乎也讀過《天主 實義》(20),書中是否還是"教化皇"的稱呼 —— 即是否有專門的刻本,修改了"教化皇"的用 語,以便呈獻給康熙?康熙的態度如何,都不得 而知了。(21) 可以確知的是,這一時期圍繞康熙 出現的,基本都是"教化王"的稱呼,既有傳教 士的著作,也有中國教徒的著述。(22)在禮儀之爭 中梵來往的漢語文獻中,出現的都是"教化王" 的稱呼,這些文獻既包括清廷發出的文書,也包 括在朝廷的傳教士從西文翻譯過來的稱呼。(23)"康 熙稱羅馬教徒首腦為'教化王'。在朝服侍的傳教 士都深諳徹明其中的政治意識。因此,儘管有些傳 教士稱他們的精神領袖作'教化皇'、'教皇', 可是在呈給康熙的奏表中,無論是以個人或是代 教皇翻譯,一概使用'教化王'、'教王'。平 日友善來往是這樣,即便對康熙有所不滿,也是 如此,畢竟此時此地掌握話語霸權的是康熙其 人。"(24) 這說明,在特定的語境之下,傳教士 又把"教化皇"有意貶低為"教化王",如同利 瑪竇把"都僧皇"貶抑為"教化王"一樣。

在迫於康熙壓力之下的語境之中,傳教士一般稱 Papa 為"教化王"或"教王",但在遠離康熙的語境之中,傳教士們依然稱之為"教化皇"或"教皇"。⁽²⁵⁾與此同時,某些傳教士可能也像艾儒略一樣感覺到了皇、王之間的兩難選擇,而重新採用了"教宗"的譯法。⁽²⁶⁾

極有意思的是,康熙時期教會極力爭奪"教化皇"的尊稱,但進入現代社會之後,由於"皇"所 具有的貶義,"教化皇"被排斥,而"教宗"逐







漸成為教會內部的主導譯介。但在教會之外,依 然堅持稱 Papa 為教"皇"。

二、西文語境中的中國皇帝

利瑪竇本人經歷了Papa由"都僧皇"到"教化王",甚至再到"教化皇"的譯介歷程,對"皇"、"王"的漢語文化區別有着深刻的的體認。在早期寫回歐洲的書信報告中,利瑪竇一直稱中國的皇帝為 re 或 rei (國王),而不是 imperatore 或 imperador (皇帝)。⁽²⁷⁾ 在1608年的《利瑪竇中國劄記》中,利瑪竇寫道:

il Re stava tanto contento [...] volse allora sapere che vesti portavano i nostri Re e se avevano i Padri qualche modello del palazzo del loro Re. Non era possibile dichiararsi questo con parole, ma volse Iddio che avessero i Padri una imagine di un nome di Giesù, al quale stanno inginocchiati gli angeli, gli huomini e quegli dell'inferno, conquel titulo: In nomine Iesu omne genu flectatur celestium, terrestrium et infernorum. E perche tra gli huomini stava il Papa, l'Imperatore, i re, regine et altre potentati, con le sue mitre e vesti, pareva che con questa gli potevano far vedere, non solo quello che egli chiedeva delle vesti et insegne de'nostri re, ma anco quello che piu gli Padri gli desideravano dire, che a quel Santo Nome, a chi il cielo, la terra e l'inferno si inginocchiava, doveva egli anco riverire. (28)

中國的 il Re (國王,當時指的就是萬曆皇帝) 想知道歐洲 i nostri Re (國王)的穿戴,這樣的問 題難以用語言描述,神父們想起了一幅畫:一個 il Papa (教化皇)、一個 l'Imperatore (皇帝)和一 群 i re, regine et altre potentati (國王、王后與顯貴) 與耶穌在一起。通過這幅畫,就可以呈清歐洲君 主們的穿戴。

在利瑪竇的描述中,Imperatore 與re有着明

顯的區別,前者是大寫的專名,後者則是一群(i re)。利瑪竇對 Imperatore 與 re 的區別應該有清楚的認知,否則就不會有用詞上的區別。而中國當時的萬曆皇帝,在利瑪竇的介紹中,不是一個 imperatore (皇帝), 祇是一群國王 (i re)、諸多國王中的一個異域國王而已。結合利瑪竇在中國對 "都僧皇"與 "教化王"以及 "教化皇"的瞭解,有足夠的理由相信,以 re 而不是 imperatore譯介中國的 "皇帝",是一個有意識的行為。金尼閣的拉丁語版本中,同樣遵循了利瑪竇把中國皇帝(imperator, imperatoris)貶抑為中國國王(regulus, rex)的書寫。(29)

康熙時期,法國耶穌會士白晉(Joachim Bouvet)題獻給法國國王路易十四的 Portrait historique de l'empereur de la Chine(《康熙皇帝傳》)一書中,稱康熙皇帝為 empereur (皇帝)而不是 roi(國王),顯然有獻媚的嫌疑;而德國哲學家萊布尼茨把這本書翻譯為當時歐洲的通行語言拉丁語 Icon Regia Monarchae Sinarum nunc regnantis delineata a E. P. Joach. Bouvet Iesuita Gallo, ex Gallico versa. 又把康熙貶抑為國王(Regia)。(30)

就利瑪竇來說,在中國文化、社會的話語霸權之下,不得不把 Papa 貶抑為教化"王";而在自身的文化傳統的話語體系中,又把中國皇帝貶抑為"王"(re)。通過中西兩套話語體系作這樣的劃分,利瑪竇等傳教士一方面既滿足了中國當時"朝貢體系"的文化心理與自我想象,也滿足了當時教會大一統的宗教心理與自我想象,也滿足了當時教會大一統的宗教心理與自我想象,並且強化了中西雙方的自我想象;另一方面,也似乎化解了自身"兩頭蛇"的歷史與文化處境,內心獲得了慰藉,搖擺於中西之間而左右逢源。

教化皇的"教化": 教權與君權的分野

一、教化皇的"教化"

晚明時期的宗教信仰極為自由,但對宗教組織的活動卻頗為忌憚。利瑪竇進入內地後,開始



門 特 别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主要是進行"天學"而不是"天教"的活動,其一士,也稱之為"我素王功臣也"(32),而士大夫對 主要目的就是為了突出其"思想學派"的身份, 從而規避作為宗教的風險。"教化皇"或"教化 王"中,"教化"二字的譯介,都表明利瑪竇自 覺地切合中國神道設教、道德教化的傳統,從而 把 Papa 的中國角色定位為教化的角色,其倫理 色彩要遠濃厚於宗教色彩。

在《天主實義》中,利瑪竇明確提出了"教 化皇"或"教化王"的概念,並對這個教會的架 構略有提及 ——

西士曰:民之用功乎聖教,每每不等,故 雖云一道,亦不能同其所尚。然論厥公者,吾 大西諸國且可謂以學道為本業者也,故雖各國 之君,皆務存道正傳。

又立有最尊位,曰教化皇,專以繼天主、 頒教諭世為己職。異端邪說不得作,於列國之間 主教者之位,享三國之地。然不婚配,故無有襲 嗣,惟擇賢而立。余國之君臣,皆臣子服之。蓋 既無私家,則惟公是務。既無子,則惟以兆民為 子。是故迪人於道,惟此殫力,躬所不能及,則 委才全德盛之人,代誨牧於列國焉。

列國之人,每七日一罷市,禁止百工,不 拘男女尊卑,皆聚於聖殿,謁禮拜祭,以聽談 道解經者終日。

又有豪士數會,其朋友出遊於四方,講學 勸善。問有敝會,以耶穌名為號。其作不久, 然已三四友者,廣聞信於諸國,皆願求之以誘 其子弟於真道也。(31)

"教化皇"的譯介、"余國之君臣,皆臣子服 之"、"享三國之地"等的書寫,都表明 Papa 起 碼是一國之君;由此,Papa 的存在及其身份彰顯 出來,但由於利瑪竇的描寫倫理色彩濃厚,有意 識遮蔽了宗教色彩。Papa"教化皇"的定位,與 孔子素王的歷史地位和價值也相當,契合了士大 夫理想中的道統政統相分立的傳統,因而中國的 士大夫也是以素王來看待教化皇,對於各位傳教 教化王的地位備為稱讚、羡慕:

中士曰:擇賢以君國,佈士以訓民,尚 德之國也,美哉風矣!又聞尊教之在會者無 私財,而以各友之財共焉;事無自專,每聽 長者之命焉。其少也,成己德、博己學耳; 壯者,學成而後及於人。以文會,以誠約, 吾中夏講道者或難之。(33)

在這一時期,利瑪竇的系列第二類文本,基本都 是倫理著作,例如《交友論》、《二十五言》、 《天主實義》以及龐迪我的《七克》。中國士大 夫惟從素王的角度理解教化王。但 Papa 在歐洲 天主教傳統中的"教化"含義,與士大夫所理解 的含義 —— 神道設教、道德教化的含義,並不 一致。

因此, 利瑪竇雖然彰顯了教化皇的存在, 但 對於教化的真實含義以及教權與君權的劃分,尚 待進一步的澄清。此後入華的艾儒略,開始對教 權與君權進行明確的劃分:

人有外身內心兩端,天主亦設兩端之官以 統治之,設帝王國王官長以治人之外,又設聖 教宗主及所遣行教之官,不但治其外,更以專 治其內。外身之罪有範憑世主及其當路諸司, 按法處治,萬不能自決斷自解赦也。內心之 罪, 亦必憑天主及天主所設主教之人, 准其 哀悔,方可得救。(34)

人有身心外內之區別, 天主由此設立君主 與教主分別治理,教宗由此獲得了獨佔的權力 空間,聖教有赦罪之權,有解罪之禮。(35) 夫解 罪之禮,於古但有其意,自天主降生後,乃親立 此禮,授之宗徒,而畀以解罪之權,俾代天主行 事。(36) 天主教認為人有原罪與本罪,唯有教會 才能化解人的罪業,靈魂才能上天堂,教主"准 其哀悔,方可得救",君權與教權由此而完全分





立。不僅如此,教化皇"不但治其外,更以專治 其內",艾儒略似乎認為,教權比君權還要大。 在《西學凡》也隱約透出對君權與教權兩者大小 的看法:

夫君代天出政臣又代君理民。 教皇親受天主之託,以代行其教,而代教 化王者職。⁽³⁷⁾

引文的第一、二段,分析的是君權的來源; 第三段引文則是對教皇地位的說明。如果把"君 代天出政"的"天"理解為天主,則君主是代天 主治理國家,其權力的合法性源自於天主,而教 皇也是"親受天主之託,以代行其教,而代教化 王者職"。至於君權是否也是親受天主之託,以 代行其政,則在所有的漢語文本中,都沒有明確 的敍述。結合中世紀君權神授、教皇代神授的歷 史實踐,此中"親受"微妙的親疏之別,還是彰 顯出來了,但當時的中國人還是一無所知。

從艾儒略的《滌罪正規》內容分析,教化皇的教化,指的就是為人的靈魂解罪的職權,對比儒家神道設教、道德教化、修身養性的教化來講,後者是耶穌降生贖罪、教會解罪、靈魂昇天的教化,前者是倫理的教化,後者則是宗教上的救贖,兩者有着本質的區別。

教會雖然獨佔解罪之權,但楊廷筠在為《滌罪正規》所寫的序中,卻表達了一種與艾儒略不盡一致的意思:"至解罪之權,雖在解之者,亦繫人心,自奮與天主默契,以獲其效。"⁽³⁸⁾ 其權利雖在教會,但其效果的獲得,也在於人心與天主的交契,教會並不是完全的主宰者。另一方面,解罪雖然重要,但相對於悔罪,依然有所不足。而對於悔罪,王豐肅認為:

或未及領聖水而入教,或未及領耶穌聖體,或未及解罪,或未及領聖油,但能誠心自悔,而信望愛於天主,則天主亦祐之矣。所謂以火受者此也。⁽³⁹⁾

這實際上是說,不加入教會,祇要有臨終懺悔, 靈魂就能昇天,教會之外也有救贖,教會就不是 唯一與必需的途徑,這對教會的作用是一個否 定。在這樣的情況下,教權並無憑藉可與君權相 爭。

二、聖教定規有四

早期傳教士漢語文本的主題,例如天主的存在、十誡、三位一體等內容,都是一些基本的神學內容。這些主題,可以為任何一個教會所資借。真正規範教會與教徒之間關係的內容,是有關於"聖教定規"的內容,即教會所確立的,教徒所需要遵守的規誡。由於晚明時期對宗教組織的忌憚,天主教規誡的漢語書寫呈現出兩個特點。

在內容上,天主教的規誠有許多條目,但最主要的有五條,所以一般概稱為聖教五規。耶穌會在印度與日本的要理書中,都是五規,但在明末清初所有的漢語文本中,聖教定規都不包括第五條,不僅耶穌會的要理書,多明我與方濟各會的要理書一概如此,因而,漢語的聖教定規一般稱之為"聖教四滅"或"聖教四規"。羅儒望曾經把若熱教理書翻譯為漢語的《天主聖教啟蒙》,原若熱教理書是聖教五規,翻譯過來的則祇有聖教四規,⁽⁴⁰⁾可見,由於預見到第五條會產生的後果,所以被一致地遮蔽起來了。

在形式上,現在所能看到最早的聖教四規,是在1623年之後刻行的的《天主聖教啟蒙》,正式的表達是"聖阨格勒西亞定規",但在這前的漢語文本中,尤其是《聖經約錄》中,並沒有看到它的內容,在此之後的《天主聖教總牘內經》中,也未曾看到,直到1630年之後的傅汎際版《天主教要》中,才正式進入官方的教要之中,1637年入華的傳教士潘國光,才專門著有《聖教四規》,對其內容進行了詳細的解釋。從羅、利二人入華到1623年乃至此後的十幾年,聖教四規"都沒有進入官方的要理書中。也就是說,它並沒有成為中國教友所必須掌握的最基本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的要理之一,或者說,它主要是以"面語"的形式存在,而這恰恰說明它的禁忌意義,傳教士不得不把它遮蔽起來,導致它在漢語文本的書寫中長期缺席。

潘國光的《聖教四規》對於教權與君權的相 爭,具有重要的意義。在對四規總的介紹中,對 教化皇與天主的關係、教化皇的職權以及與教徒 的關係,都進行了說明:

昔吾主耶穌將昇天時,立伯奪綠聖人為聖 教皇,代天主職掌聖教之禮,及聖教之人。故 持善勸人,定立規則,以為引掖教中眾人居世 之時,守天主十誠,去世之後,享天上全福。 所以賜各位聖教皇大權,任其開闔天上之門 也。凡我聖教中人,從順教皇之命者,大有 功於天主,違之於大事者,大獲罪於天主。今 聖教皇,欲聖教中人,必得天上之福,故命其 嚴守所定四規,以去德之障礙而易守十誠。然 此四規,雖在天主十誠外,並非家煩難於人, 蓋以協贊吾人行天上之路,如輪之於車,輪輔 車則易推易動也。是以普天率土聖教之人,俱 宜遵守四規,順聖教皇之命,即順天主之命。 倘有輕忽慢怠,或無故而不守,必大得罪於天 主。如輕忽不守官長之命,非特獲戾於官長, 即獲戾於帝皇也。(41)

艾儒略等人已經表達過教化皇 "親代"天主的立場,但其含義依然比較模糊;潘國光則對這個"親代"進行了闡述:"順聖教皇之命,即順天主之命,倘有輕忽慢怠,或無故而不守,必大得罪於天主。"順教化皇之命,就是順從天主之命,此時教皇與天主一體,中間再無間隔,在這種"親代"關係的觀照之下,教化皇具有開闔天堂大門的權力,"所以賜各位聖教皇大權中,教化皇具有某種開啟天堂大門的權力,但並非由教化皇完全自主"任其"開啟;而在王豐肅的觀點中,教化皇既無開啟的必要性,更加沒有關閉天

堂大門的權力;潘國光卻賦予教化皇一種絕對的權力,教徒通往天堂大門的開闔之權,完全由其控制,天主耶穌的救贖,轉化為教會、教化皇的救贖,這是一種完全的"教會之外無救贖"的觀點。

潘國光的上述言論,揭開了傳教士關於"教化"遮遮掩掩的面紗,戳破了中國士大夫有關"教化"的自我想象。教化在傳教士的話語體系中,主要不是一個倫理的概念,而是一個神學的概念,並必然成為一個政治的概念——當君主之命與教皇之命不一致時,處於其中的人君之臣——聖教之人,身心內外之間又如何自擇?這必然會導致君權與教權的衝突。

教權與君權:禮儀之爭中的權力之爭

禮儀之爭之前,教權與君權的分野還祇是理 論上的分野、文本上的分野。但在禮儀之爭中, 兩者之間的分野就變為很切實的權力鬥爭。

一般而言,教權與君權的相爭可以分為兩大 類型,一類是與身為教徒的君權相爭,另一類是 與非教徒的君權相爭,兩者既有區別,也有相當 大的相似性。本文討論的,主要是以康熙為代表 的非教徒的君權相爭。因此,就實際的內容來 說,教權與君權分野的焦點在於兩個問題:一是 來華傳教士們的身份與管轄治理,二是入教的中 國教徒的身份與管轄治理。

早期的傳教士對中國的君權一直存在着兩個 幻想:一個是幻想歸化君主,進而歸化整個中國;另一個是獲得君主自由傳教的許可。這兩個 幻想的根源,都在於傳教士以以往的他國經驗看待中國的宗教政策。這兩個幻想一直交織在一起。

根據中國的法律,外國人要想進入中國,祇能是朝貢的使節身份才可能。由於沒能獲得教廷正式的使節文書,羅明堅等人是以一種商人的身份、頂多是商人中的"師傅"的個體身份而在廣州活動的⁽⁴²⁾,與廣東各級官吏的見面,基本上都會向他們叩頭。







凡和官吏講話,應當跪着回話,距離均有 投石那麼遠,官吏高高在上;得到回答或由傳 譯指示退下,官吏外出,百姓應當回避,往往 為了一點小過遭到殘酷的鞭打,不少死在杖 下,老師打學生也是常事。

一天我們去拜訪一位中國官員。他尊敬我們,也景仰我們的文化。他讓我們站立而不是 跪着和他交談,約有半個小時,和我們談有關 天主的道理。⁽⁴³⁾

利瑪竇1583年9月才與羅明堅一起進入內地。 這封信裡(寫於1583年2月)提到的與官吏見面 的情況,應當是羅明堅或他人的轉述而已。信裡 把叩頭理解為民見官必須的禮節,又把某次獲得 不叩頭的禮遇專門傳達給澳門的同仁,恰恰反映 出,羅明堅在廣州的活動,不叩頭祇是一種例 外,叩頭才是常態。

1583年9月之前,在澳門的耶穌會士中,唯有羅明堅多次進入內地,與各級官吏有過交往,而羅明堅本人也正是因為略懂中文、略懂一些國 禮儀 —— 當然包含了叩頭的禮儀,才為中國 的官吏允許在廣州居留。對於向中國官吏中國 之為,羅明堅必須得向澳門的修會也必須得向整個歐洲剔除叩頭所具有的 異端色彩。所以我們可以看到,利瑪竇的書信裡把叩頭理解為"凡和官吏講話,應當跪着回話"。在寫回歐洲的書信中、在向歐洲人的介紹中中國的明頭解釋為單純的民見官的一般禮儀而已。(44)但這種解釋,正說明了傳教士試圖掩蓋傳教士與中國官吏雙方都明白的事實:叩頭具有臣服、服從管轄的象徵意義,甚至具有偶像崇拜的含義。

1600年,利瑪竇以朝貢的名義進入北京。按照大明的朝貢體系法理來說,此時的利瑪竇應當是"大西洋"國的臣民。⁽⁴⁵⁾ 1601年5月,利瑪竇遷出四夷館,租賃民房居住,朝廷給予利、龐兩人實物供應。1610年,利瑪竇死於北京並葬於北京。

在龐迪我具名的為利瑪竇請求葬地的奏疏中,龐迪我清楚地闡述了利瑪竇作為一個"文化中國人"的形象,但同時又清楚地表明傳教士的"外臣"的政治法律身份:

况臣利瑪竇自入聖朝,漸習熙明之化,讀書通理,朝夕虔恭,焚香祝天,頌聖一念, 犬馬報恩忠赤之心,都成士民共知,非敢飾說。[......]

臣等外國微臣,豈敢希冀分外,所悲死無 塟地,「......⁽⁴⁶⁾

如果閱讀何高濟等先生的翻譯,利瑪竇的"文化中國人"的色彩就更為鮮明了。(47) 奏疏中呈現的還是"外國微臣"的異邦人身份。確實,當時的晚明,沒有任何的傳統或法律,把傳教士歸化為中國人。但從對後世的影響來說,一個接受朝廷俸祿、當任官職、幾十年生活於中國、死於中國並葬於中國的人,還不是一個法律上的中國人嗎?(48)

在1615年南京教案時,傳教士(包括龐迪我) 被遣送至澳門。對傳教士這樣的處理方式,又清 楚表明,傳教士還是一個異域人的法律身份。

從整體上來說,晚明時期,對傳教士的管理 缺乏一個正式的制度,傳教士的身份也因此具有 某種不確定性,具有雙重身份。(49)

清初時期,傳教士依然長期在雙重身份中搖擺。但禮儀之爭卻逼着傳教士們必須做出有立場的表現,不管是有意還是無意的;君權與教權也不允許在華的傳教士左右搖擺。

1700年11月,在北京的傳教士把一封關於"中國有拜孔子及祭天祀祖先之禮"的奏疏送到康熙皇帝手裡,請求康熙的"睿鑒訓誨"。無論這奏疏的實際內容立場如何,也無論傳教士的主觀目的是不是想獲得一個"來自中國最權威的證明"⁽⁵⁰⁾,傳教士們這樣的"啟奏"、"上奏"行為,以及康熙皇帝對此的御批,都會給人一種強烈的政治色彩,尤其是對於歐洲的教會而言:在



行

政

屈

政

府

文

化

局

de



華傳教士在教會事務上服從中國皇帝的裁決、聽從皇帝的命令;康熙皇帝對教會的事務進行了直接的干涉、直接的管理。

在華傳教士上奏請願書的行為是否真的刺激 到歐洲教會,促使其採取更為激進的行為,我們 不得而知。1701年12月,教皇克萊孟十一世派多 羅為特使,前往中國以解決"禮儀之爭"。1704 年11月20日,教廷做出禁止中國禮儀的裁決。(51) 在知道這個裁決內容之前,針對多羅的態度與行 為,康熙皇帝於1706年12月卻準備採取具體的、 制度性的措施——具結(52),迫使在華傳教士在 雙重身份之間做出一個抉擇:要麼是教皇之臣, 要麼是康熙之臣,別無選擇,"在康熙的意思, 是要傳教士們'具結',脫離羅馬教會,宣誓効 忠於他個人"(53)。多羅針對康熙的這一行為,於 1707年2月27日繞過康熙與在華耶穌會士,直接 頒佈"南京敕令"。(54) 這一行為又進一步激怒了 康熙,1707年5月,康熙為具結者頒發"印票", 不領票者則驅往澳門。(55)多羅本人也被逐往澳 門,死於澳門。

具結與領票正式把在華傳教士納入了帝國的管理體系,領票的傳教士已經由原先的文化中國人、政治中國人,轉變為法律的中國人,對傳教士的管理,已經納入了正式的制度之中。康熙以這種方式"把傳教士置於自己的控制之下",完成了天主教會的"國有"化。(56)而多羅的"南京敕令",則試圖把教會從康熙與耶穌會手中爭奪過來,形成了一個與康熙爭奪中國教徒的態勢,(57)康熙爭奪教廷的傳教士,多羅則爭奪康熙的臣民一一教徒,後者才是康熙惱怒的根本原因。原先滿足於由耶穌會編織出來的"對方低我一等"想像之中的君主與教主,終於直接面對面了。

教權與君權的相爭,一方面導致了當時中國 教會的分裂和沒落,如果不是在晚清時期借助武 力打開中國的大門,天主教在晚明的第三次入 華,也肯定會像前兩次一樣埋沒於歷史的塵埃之 中。1939年後,教廷才妥協允許中國教徒祭祖祭 孔,當年的禮儀之爭由此而變得毫無意義了。另 一方面,相對於在華傳教士而言,中國教徒所受的煎熬更為深切,不僅有內在的文化心理方面的煎熬,而現實的國法的威壓,尤令人不堪煎熬:遵從國法,不聽教皇之命,靈魂不能上天堂;遵從教皇之命,違背國法,靈魂或許明天就要上天堂。"豈祇知欽崇天主於萬有之上,而忘其愛人如己乎?"⁽⁵⁸⁾中國教徒對傳教士提出這樣的詰問實在是再正常不過了。從歷史事實來看,除了極少數的個別事例之外,絕大多數的中國教徒堅持了祭祀祭孔的立場,選擇了現實的妥協。⁽⁵⁹⁾

小 結

在晚明時期,傳教士曾經有過以武力打開中國大門的打算。⁽⁶⁰⁾ 在這樣的情況下,中國的君權或者歸附於某一西方的君權,或者依附於教權,傳教也就不需要中國君權的認可或資借。但在實際的傳教歷程中,傳教士不僅在教義的論證上上依賴於君主的權威、依賴於中國人對君權効忠的文化心理,事實上也是在君權的默許和庇護下才得以立足、傳播和發展起來的。至康熙時期,天主教在中國獲得了長足的發展,此時的教權與君權之爭,完全具有挾天主以令教徒,又挾教徒以令天子的意思,"後其君長而以傳天主之教者執國命"。⁽⁶¹⁾

即使傳教士能夠讓中國的君主勸化,君權與 教權的爭鋒也是一定會存在的,猶如西歐的歷史 一樣。在當今西歐的語境中,君權或政權處於絕 對的優勢,而在當今中國的語境下,教權與君權 卻以其它的形式,依然存在。

【註】

- (1) [意] 羅明堅:〈新編天主實錄〉,見鐘鳴旦、杜鼎克編:《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献》第一冊,臺北利氏學社,2002年,頁10-12;[意] 利瑪竇:〈天主實義〉,朱維錚主編:《利瑪竇中文著譯集》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年,頁13;[明]李之藻:〈《天主實義》重刻序〉,《利瑪竇中文著譯集》,頁99。
- (2) 請參閱李天剛:《中國禮儀之爭:歷史·文獻和意義》,上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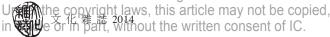


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張國剛:《從中西初識到禮儀之爭:明清傳教士與中西文化交流》,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吳莉葦的《中國禮儀之爭:文明的張力與權力的較量》,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Nicolas Standaert(鐘鳴旦)的 *Chinese Voices in the Rites Controversy*, Institutum Historicum Societatis Jesu, 2012,等著述。

- (3) [新加坡] 莊欽永、周清海:〈翻譯的政治:"皇"、 "王"之論爭〉,《或問》Wakumon 85 No.18,(2010) pp. 85-125. 此文對中西語境中的"皇""王"作了細 緻的區別。但令人奇怪的是,此文完全忽略了利瑪竇 的《天主實義》,既沒有注意到文中的"教化皇", 也沒有注意到對教皇制的介紹,因而錯誤地把1623年 艾儒略的介紹當作最早的介紹。
- (4)(5)[意]羅明堅:〈天主實錄〉,《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一冊,頁77-78;頁78。
- (6) "间有敝会,以耶穌會名為號"。[意]利瑪竇:〈天主實義〉,《利瑪竇中文著譯集》,頁86。
- (8) 宋黎明:《神父的新裝——利瑪竇在中国(1582-1610)》, 頁8。
- (9)[意]利瑪竇:〈上大明皇帝貢献土物奏〉,《利瑪竇中文著譯集》,頁232-233。
- (10) [意] 利瑪竇:〈坤輿萬國全圖〉,《利瑪竇中文著譯集》, 頁210; 黃時鑒、龔纓晏:《利瑪竇世界地圖研究》, 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頁42。
- (11) [意] 利瑪竇:〈天主實義〉,《利瑪竇中文著譯集》, 頁86。
- (12) "吾輩常所稱教化王是也"。[意]王豐肅:〈教要解略〉,《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一冊,頁202;而龐迪我的〈龐子遺詮〉中既有"教化王"的用語,也有"教化主"的用語,但沒有"教化皇"的用語。[西班牙] 龐迪我:〈龐子遺詮〉,《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二冊,頁156、157、158、159。
- (13) "在京師則有龐迪峨、熊三拔等,在南京則有王豐肅、陽瑪諾等,其他省會各郡,在在有之。自稱其国曰'大西洋',自名其教曰'天主教'。夫普天之下,薄海內外,惟皇上為覆載照臨之王,是以國号曰'大明',何

- 彼夷亦曰'大西'?且既稱歸化,豈可為两大之辭以相抗 乎?"[明]沈淮:〈参遠夷疏〉,見夏瑰琦編:《聖朝破 邪集》,香港:建道神學院,1996年,頁59。
- (14) 在《聖朝破邪集》中,有關南京教案時期的文獻中都沒有看到對"教化皇"的提引。在1630年之後的文獻中,才看到對此提及。參見[明]許大受:〈聖朝佐闢〉,見《聖朝破邪集》,頁196;[明]張廣湉:〈闢邪摘要略議〉,見《聖朝破邪集》,頁276。
- (15) [意]艾儒略:〈西学凡〉,見《天学初函》第一冊,頁 48為"教皇",頁49為"教化王"。
- (16) "蓋伯多祿始代耶穌為聖教宗主"、"聖教宗主",見 [意] 艾儒略:〈滌罪正規〉,《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 天主教文獻》第四冊,頁479、頁480。
- (17)《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十二冊,頁 200;向达校:《合校本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蹟》,上智 編譯館出版,1947年,簡稱《合校本》,第1頁; "此 經出於天主,錄於四聖,及後諸教宗與聖教公會准定 [……]"[意] 艾儒略:〈天主降生言行紀略〉,《耶穌 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四冊,頁23。
- (18) "第二試石為教宗之聖,吾主之聖為天地萬物始,絕至極,無一可加。他教宗主悉人類爾,豈足與較哉?第三試石為教宗之行。吾主之行[……]是又豈他教宗主所能望其萬一哉?"[葡]陽瑪諾:〈天主降生聖經直解〉,《天主教東傳文獻三編》第六冊,臺灣學生書局,1984年,頁2957-2959。
- (19) 1635年時,中國教徒朱毓朴稱 Papa 為"教化皇"(第 28頁、第370頁),又在 "如中國三教九流所拜認的教 宗"(第107頁)的語境中使用"教宗"一詞。([明]朱 毓樸:〈聖教源流〉(1635),《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 天主教文獻》第三冊)。另參見註(5)。
- (20) "耶穌會士利瑪竇在其名著《天主實義》中,从根本上討論了這個問題。這部書博得了所有中國學者的好評。而且如前述,這部書去年到了康熙皇帝手中。皇上在御覽這部書以後,才徹底消除了心中的疑慮。就這样,萬能的上帝以其顯示的特殊的奇跡,終於使康熙皇帝賜給了我們意想不到的恩惠。"[法]白晋:〈中國現任皇帝傳〉,見[德]G.G.萊布尼茨著,[法]梅謙立、楊保筠譯:《中國近事報導——為了照亮我們這個時代的歷史》,鄭州:大象出版社,2005年,頁94。
- (21) 我個人認為,要麼是康熙沒有見過《天主實義》,要麼 就是其中的"教化皇"有所修改。理由有兩個方面:







行

政

品

政

府

文

化

局

da

K.A.II.

de



首先是在華傳教士一貫根據目標讀者、根據語境的需要而修改、修飾自己的文本。第二個理由是,莊欽永、周清海從康熙與沙皇、教化皇的歷史交往的事實出發,認為康熙"就和其他中國歷史上的其他皇帝一樣,認為普天之下,四海之內,惟'皇'獨尊,其也位至高無上,無可匹敵。為了保持'皇'的獨一性與獨尊性",基本上是禁止他國使用"皇"的稱呼的。見莊欽永、周清海:〈翻譯的政治:"皇"、"王"之論爭〉,頁95。

- (22) [德意志] 湯若望:《天主教要序論》,法國國家圖書館 藏 Chinois6972; [清] 王伯多祿等:〈京都總會長王 伯多錄等十八人致外省各堂會長書〉,《耶穌會羅馬 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十冊,頁482。
- (23) 請參閱陳垣整理、李天綱校點:《康熙與羅馬使節關係文書》,作為附錄收於《清廷十三年——馬國賢在華回憶錄》([意大利] 馬國賢著,李天綱譯,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第二、四、六、七等文書,這是由清廷發出的文書,即稱Papa為"教化王",有時也簡稱為"教王",但沒有"教化皇"的稱呼。第十四封文書〈教王禁約譯文並康熙朱批〉,應當是由傳教士翻譯過來的,文中也是稱呼Papa為"教王"。
- (24) [新加坡] 莊欽永、周清海:〈翻譯的政治:"皇"、 "王"之論爭〉,第96頁。引文中的"可以"應該 是"可是"的筆誤。
- (25) "求吾主保祐教化皇帝王,及眾司教者,並親友恩人,及普天下奉教者"。〈與彌撒功程〉(1721年,康熙六十年),法國國家圖書館藏 chinois7438,第8a頁;又見〈聖教皇額我略〉,《耶穌會例》,法國國家圖書館藏Chinois7445,第31b頁;又見"蓋三會不比小會,乃十二位教皇准定",西海聖方濟各會修士石鐸琭述:〈聖方濟各第三會會規〉法國國家圖書館藏Chinois7446,第2a頁;又見 法國國家圖書館藏Chinois1332,第1b、2a頁,此文獻沒有名稱,由內容可以推知是中國教徒所寫,寫於康熙四十一年(1702)四月十七日。
- (26) 〈教宗大聖父〉(第2b頁),〈教宗所首定者〉(第3a頁), 見耶穌會士蘇霖 (P. Joseph Suarez):〈聖母領報會規‧ 敍〉(1694),法國國家圖書館藏Chinois7413.;〈聖教 宗第十一位意納增爵新頒大赦念珠聖牌聖像等恩赦條 略〉,見法國國家圖書館藏Chinios7276.第十一位意納 增爵在位時間為1676-1689年。1635年時,朱毓樸稱Papa 為"教化皇"(第370頁),又在〈如中國三教九流所拜 認的教宗〉(第107頁)的語境中使用"教宗"一詞,

可能就是因為會與中國的三教九流相混淆,所以導致 "教宗"當時極少使用。但是,1675年(康熙十四年),某位人士(極有可能是一位傳教士)把 "如中國三教九流所拜認的教宗"中的"教宗"改為"法師"(第107頁),也就是說,這位修改者認為,稱中國的三教九流拜認的為"教宗"是不妥當的,祇能稱之為"法師",此時的"教宗"應該已經被當作Papa的專名。[明]朱毓樸:〈聖教源流〉(1635),《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三冊。

- (27) P. Tacchi Venturi, *Opere Storiche del P. Matteo Ricci. S. J.*, Macerata, 1911-1913, p. 30, p. 68, p. 70, p. 73.
- (28) Pasquale M. d'Elia(ed.), Fonti Ricciane. 3 vols. Roma, 1942-1949.(II) pp. 129-131. 中文書名翻譯為《利瑪竇中國劄記》
- (29) Nicolas Trigault, De Christiana expeditione apud Sinas suscepta ab Societate Jesu ex P. MatthaeiRicci ejusdem Societatis Commentariis.... (Augustae Vindelicorum: C.Mangium, 1615), p. 412.
- (30) 關於白晉的〈康熙皇帝傳〉,請參閱[德] G. G. 萊布尼茨:《中國近事——為了照亮我們這個時代的歷史》 ([法]梅謙立、楊保筠譯,鄭州:大象出版社,2005年)頁50-101、頁232-233。譯者依據萊布尼茨的拉丁文版,把書名翻譯為"中國現任皇帝傳",書中白晉稱康熙是路易十四"最值得陛下尊敬和聯誼的康熙皇帝"(第100頁)。
- (31) [意]利 瑪竇:〈天主實義〉,《利瑪竇中文著譯集》, ${\P}86\ ^{\circ}$
- (32)[明] 熊明遇:〈七克引〉,《天学初函》第二冊,頁700。
- (33) [意] 利瑪寶: 〈天主實義〉,《利瑪寶中文著譯集》, 頁86。 利瑪寶的書信也反映了中國人的這個羨慕,參 見《利瑪寶書信集》下,頁277。
- (34)[意] 艾儒略:〈滌罪正規〉,《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 天主教文獻》,第四冊,頁480。楊廷筠為此寫有一篇 序,另外,在此書中,Papa被稱之為"聖教宗主"。
- (35)(36)[意] 艾儒略:〈滌罪正規〉,《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四冊,頁359;頁478-479。
- (38)[明]楊廷筠:〈滌罪正規小引〉,《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四冊,頁346-347。
- (39)[意]王豐肅:〈教要解略〉,《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 天主教文獻》第一冊,頁237-238。



寫

明





- (40) [葡]羅儒望:〈天主聖教啟蒙〉,《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 清天主教文獻》第一冊,頁458-459。
- (41) [意]潘國光:〈聖教四規〉,《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 主教文獻》第五冊,頁265。
- (42) "[……] 正如葡萄牙先王塞巴斯蒂亚諾 (Re Sebastiano) 曾遭發本印度省的两位神父帶着一件貴重的禮物準備進北京晉見皇帝,後為總督所阻,連廣州都過不去。如果現在再去,是否仍會被擋駕?我相信不成問題。因為上一次他們說那两位神父像去廣州做生意的商人,而不像使節,因此不予准許;所以這一次不再重蹈故轍,再犯那樣的錯誤,應和其他國的使節同行,那將萬無一失了。[……] 两廣總督我見過多次,他們稱我為'師傅',因為去年我曾把我們聖教的大綱寫出來,呈給總督展閱,使他們對我們有个初步的認識,所以在溝通方面已沒有甚麼困難了。"《利瑪竇書信集》下,頁433-434。
- (43) 《利瑪竇書信集》上,頁33;。
- (44)《利瑪竇書信集》上 頁158。
- (45) [意] 利瑪竇: 〈上大明皇帝貢獻土物奏〉,《利瑪竇中文著譯集》,頁232。
- (46) 轉引自《利瑪竇中國札記》,頁620-621。
- (47)《利瑪竇中國劄記》,頁619。
- (48)《利瑪竇書信集》下,頁315。
- (49) 在中國人的心目中,傳教士們不單純是一个文化上的中國人,而且還是一个法律上的、政治上的中國人。但是與對僧侶的度牒管理制度相比較,傳教士並沒有正式的管理制度。即傳教士到底是誰的臣民?聽誰的命令?遵从誰的法律?
- (50) 關於請願書的具体內容,以及傳教士的主要目的,請 参看《中國禮儀之爭:歷史·文獻和意義》,頁49-50。
- (51) [美] 蘇爾、諾爾編,沈保義、顧衛民、朱靜譯:《中國 禮儀之爭:西文文獻一百篇(1645-1941)》,上海古 籍出版社,2001年。文獻6,頁14-42。多羅當時已經 在中國,1706年3月才知道這個裁決內容。
- (52) "康熙四十五年冬,[……] 遂諭內務府,凡不回去的西 洋人等,寫票用內務府印給發,票上寫西洋某國人, 年若干,在某會,來中國若干年,永不復回西洋,已 經來京朝覲陛見,為此給票,兼滿漢字,將千字文編 成號數,挨次存記,將票書成款式進呈。欽此。"[清] 黃伯祿:〈正教奉褒〉,韓琦、吳旻校註《熙朝崇正

- 集、熙朝定案(外三種)》,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頁364。
- (53)《中國禮儀之爭:歷史·文獻和意義》頁71-72。關於"具 結"所具有的象徵意义,李天綱認為"康熙沒有近代國 民意識和歐洲宗教知識。他的舉動是中國君主式的,歐 洲人正可以作不同解釋"。
- (54)《中國禮儀之爭:西文文獻一百篇(1645-1941)》,文獻 8,頁48-53。
- (55) [清] 黃伯祿:〈正教奉褒〉,《熙朝崇正集、熙朝定案 (外三種)》,頁366。
- (56)《中國禮儀之爭:歷史·文獻和意義》頁69、72。
- (57) 多羅的〈南京敕令〉是直接發給在華傳教士而不是中國教徒的,但其內容卻置中國教徒於兩難處境之中,形成了與康熙爭奪中國教徒的客觀的結果。參見《中國禮儀之爭:西文文獻一百篇(1645-1941)》,文獻1, 百48-53。
- (58) [清] 王伯多錄等:〈京都總會長王伯多錄等十八人致 外省各堂會長書〉,《耶穌會羅馬檔案館明清天主教 文獻》,第十二冊,頁527。
- (59) 前者請參閱康志傑:〈湖北磨盤山基督教移民研究〉,《暨南史學》第2輯(2003),頁440-454;韓琦、吳旻:〈"禮儀之爭"中教徒的不同聲音〉,《暨南史學》第2輯,頁455-463;黃一農:《兩頭蛇——明末清初的第一代天主教徒》附錄11.1,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頁390,及此頁第一個註。後者請參閱李天綱的《中國禮儀之爭:歷史·文獻和意義》;張國剛的《從中西初識到禮儀之爭:明清傳教士與中西文化交流》,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吳莉葦的《中國禮儀之爭:文明的張力與權力的較量》,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Nicolas Standaert(鐘鳴旦)的 Chinese Voices in the Rites Controversy, (Institutum Historicum Societatis Jesu, 2012。
- (60) 戚印平:《遠东耶穌會史研究》第六章〈16世紀葡、西 两國武力征服中國計劃及其教會內部的不同反應〉, 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
- (61) "西学所長在於測算,其短則在崇奉天主以炫惑人心。 所謂自天地之大以至蠕動之細,無一非天主所手造, 悠謬故不深辨。即欲人捨棄父母而以天主為至親;後其 君長而以傳天主之教者執國命,悖亂綱常,莫斯為甚; 其可行與中國哉?"《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一百三十 四·子部四十四·雜家類存目十一·《天學初函》)。

